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书和人和我



日文版《中国语言与中国社会》序

在近年来所写有关社会语言学的论文中,我比较喜欢《释“一”》(1980),《释“大”》(1981),《释“鬼”》(1982),《释“典”》(1983),《释“九”》(1984)这5篇“释”文,外加一篇《语言与动物》(1980)。这几篇论文集中研究了现代汉语的语汇问题——更准确地说,不是纯粹从一般语汇学出发而是从社会语言学出发去进行研究的。我曾经在不止一个地方表达过我的观点,即晚近社会语言学者比较注意语音的变异(这当然是十分重要和十分必要的),却较少考察语汇的变异,但是人们都知道,语汇是人类语言中最敏感的成分,或者说是最迅速地反应社会变化的成分。我很想从现代汉语的语汇中挑选出一百几十个单字或单词(“字”和“词”在现代西方语文中大体上是一致的,可在现代汉语它们却完全不是同义词),进行社会语言学的考察,揭示出它们所反映的现代中国社会生活的变化,以及当代汉语语言现象的变化。我以为这样的研究不仅对语言学有益,而且对社会学,社会心理学,以及精神文明建设都是有用的。前些年我没有能安排时间去做这项研究工作,现在则因为自然规律,正所谓人到黄昏,恐怕再也没有精力做了。不过近两年我在搜集现代汉语出现的新语词(neologism)时,却写下了201条随感式的短文,那就是近日出版的小书《在语词的密林里》(1991);这些随感其实牵涉到社会语言学的很多范畴,同时也鞭挞了社会生活中不健康的发展因素,包括其中某些不足为训的语言现象。这部小书的头一百条在《读书》杂志连载时,出乎意料地得到海内外读者的热情反应,正如一个教授读者写信来说,语言本来是同人类社会密切相关的,语言学决非令人头昏眼花的玄妙深奥的学科,由此得到证明。他的话击中要害。我这部小书就是在每日每时变化中的社会生活中,汲取一些语言现象来阐明某些哲理、信条、社会习惯和风土民情的,可惜的是我这支没有足够才华的秃笔,远未能确切表达出要阐明的东西,这主要是因为作者的学力不够。现在把上述两部分献给日本的读书界,我希望得到更多的教益。

至于《社会语言学专题四讲》,是给硕士研究生做启发报告的记录稿,讲话的目的有二,一是补足拙著《社会语言学》(1983)阐发不足的范畴,一是启发青年学者进入广阔的社会语言学新天地。也许这部《四讲》要跟拙著《社会语言学》合起来读,才能体会出作者为什么要引导研究者深入变异、文化、交际(信息)和计量这几个领域去的道理。

感谢松冈荣志副教授和他的学人朋友们,没有他们积年累月的努力,我的著作决不能就正于日本的读书界。当然,还要感谢大修馆的主持者慷慨地把拙著列入他们的出书计划。总之,我的书能在这一家专出语言学的出版社印行,在我是很光荣的。

1991年9月

《记胡愈之》序

非常抱歉，我的回忆往事只能从众多读者所不熟悉的世界语（Esperanto）活动开始。我确信这样的开篇是合适的，因为要追述作为一个人的胡愈之，作为一个文化人的胡愈之，作为一个伟大的爱国者和国际主义者的胡愈之，如果不从这里开始，那就表明这样的追记并没有深入到这位智者的内心世界。

从1913年到1986年，在这漫长的七十三年间，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胡愈老为民族解放，为文化事业，为振兴中华，为世界和平，贡献了他的全部精力。他从事政治活动，文化活动，社会活动和国际交流活动，但他一刻也没有离开过世界语。世界语——这是他的希望，他的理想，他的武器，他的高尚的精神境界。通过世界语的关系，胡愈老在三十年代初（1931年）游历了正在进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苏联——他以简朴而富于情感的笔调，报道了“人的新世界和新世界的人”。他的报道吸引了千千万万的年轻人参加到民族解放和进步文化事业中去——而我，就是其中的一个。

世界语是胡愈之为社会进步奋斗的起点，当然不是胡愈之的一切。他在很多方面作出了超乎常人的奉献。他是一个开拓者；他撒种子，铺摊子，他辛勤地耕耘；他开辟了一个又一个的园地，让别人去收获；随即他开拓另外一个新园地，然后播种，然后耕耘，然后留给别人去继续他的垦荒工作。胡愈之辞世后，他的同时代人“揭发”了这个开拓者的奥秘，人们在很多卓有成效的事业中重新“发现”了他。然而在所有他开垦过的园地，留下了他认真的，勤谨的，踏实的脚印。对于他，真理是具体的；他发现了真理，他就坚韧不拔地去追求它。他具有一个智者——一个革命的智者所能持有的最崇高的品德：勇敢，务实，谦逊，澹泊。

我有幸从1949年起就在胡愈之手下工作，在不止一个方面受到他的熏陶。特别在那“史无前例”的十年浩劫中，我陪同胡愈老挨“斗”；而在那十年的后期，我们在他汪芝麻胡同49号的客厅书房里无话不谈。我后悔没有记下他的片谈——那时他记忆力还好，他给我说了无数的“往事”，比他后来的《回忆》生动得多。但这不要紧，他的奉献精神和风貌，永远长留在我的、我们的脑际，仿佛胡愈之仍然活在我们中间。我从来没有想到要留下他的便条或记下他的言谈，我总以为他会永远同我们在一起。而他确实永远活在我们中间。

我永远忘不了最后的会晤。他拉着我的手，轻轻地说：我好像什么力气也没有了，好像都停止不动了。我吃了一惊。我愣住了。我什么也不能说。那是在1985年年底，离他辞世只有两个星期。

他辞世后五年，我在海外同几个知友穷聊忧国忧民救国救民的智者群像——他们一个一个地浮现在我们脑际：从张元济到胡愈之。几个朋友都还年轻，他们见过胡愈老几面，却都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也许这印象是读他的书得来的，也许是从他开拓的园地得来的；只有我在胡愈老左右工作了三十年有余。我不能自己地想把胡愈老在我们中间的往事追记成书，朋友们都怂恿我去实现我的妄想。不久，我回到北京，风沙，炎热，但我的痴想与日俱增，终于排开我手头的所有工作（那些工作比起我的梦来是多么微不足道啊），写，写，写。我靠记忆，靠幸而保存的不完整的日记、笔记本，靠新近出版的胡愈老的《回忆》，靠翻阅我所能找到的胡愈老的旧作，终于写成

这几万言。人到黄昏往往会有很奇特的想法，也许我写这一组追记文章只不过是奇特想法的一种。我知道我写时没有顺序，没有章法，没有造作，不是传记，不是评论，不是历史，我只是追记一个伟大的智者在我们中间的往事。我此刻记起《希腊罗马伟人传》作者普鲁塔克的一句名言——他说过，

最显赫的业迹不一定总能表示人们的美德或恶行，而往往一桩小事，一句话或一个笑谈……更能清楚地显示人物的性格和趋向。

也许真是这样的罢。但我依旧要请求读者诸君的宽恕，我只不过记下一些也许后人看来完全不重要的或者彼此不相关的琐事，恐怕也显示不出这位智者的风貌的万一。也许记下来竟是我的过错——或者不记下来更是我的过错。

1991年5月12日

《语言和人》序

语言和人——这是一个富有吸引力的大题目，很多学科的许多学者，都有兴趣去研究它的内涵。七十年代中期，西方一位学人就把语言和人这个课题的内容界定为“人间的交际”（human communication），包括语言交际和非语言交际（verbal and nonverbal），这里所谓“交际”，就是维纳（Norbert Wiener）控制论所指的“通讯”。不能设想人与人之间的沟通（“交际”或“通讯”）可以离开语言，即使人与机器（电子计算机）之间的沟通（“交际”或“通讯”）——按照现今科学发展的水平来论断——也不能离开语言（自然语言或计算机语言）。同时，也不能设想语言脱离人间而存在于其他生物圈里，因为——按照现今科学发展的水平论断——还没有在人以外的生物圈中发现语言，这里所谓“语言”是人们共同认识的那种符号系列。正因为这样，甚至可以说，语言和人是一种共生现象；语言和人共生，比之人机共生现象似乎更能被人接受。

这部题名为《语言和人》的论文集，是作者对语言和人这样诱人的大题目所作的小范围探索，即本书副标题所揭示的：对应用社会语言学的若干新探索。这是一部论文集，但又不是通常意义的论文集，因为收在本书中的论文都经过程度不同的剪裁和加工，标明了章节，集合而成一个探讨语言和人某些层面的松散体系。各章节的内容，都是我在八十年代末九十年代初这几年间所作的演讲或研究论文，只有第11章完成得较早，体裁也较特别，那是我八十年代中期研究控制论语言学时写下的十多篇科学论文中的一篇。各章节的文本虽经增删修订，但仍尽可能保留了原来的遣词、文体和说话气氛，因为我想只有如此，才能表达出作者在特定的场合下传递（交流）的信息和感情。

从第1章到第13章，探索了应用社会语言学中的若干语言现象或范畴，其中不乏前人已经探索过，我在这里可以说只作了新的补充；也有些是前人未曾探索过的，例如第5章关于语言马赛克现象，是我在一个特定的语境中长期观察的结果——它不同于双语现象（bilingualism）多语现象（multilingualism），也不同于“泾浜语”（pidgin）或“混合语（克里奥尔）”（creole）；又如第10章关于“驾驭”文字的艺术，则是从语言文字交际功能出发，探讨文字编辑的某些信条的，尽管前人对编辑工作者的语文修养做过卓有成效的论述，但这里所说则是前人不多阐述的一些论点。只有最后两章是一种概括性的尝试——第14章是应一个国际社会语言学刊物写的，尽可能依照主编的提示和要求，做了发展状况的概括和专家的提名。提名是举例性质的，很难全面，只能请我尊敬的同志们谅解了；在分析现状时，我认为是这门学科在当代中国是同现实的社会生活密切联系而发展的，亦即我在文中说的实践性。我以为这个倾向是突出的，而且是可取的，因而社会语言学的研究从头就带着理论联系实际的意义，往往自觉或不自觉地带应用社会语言学的倾向。

最后一章（第15章）是作者在研究道路上的自我反省。不容讳言，作者从最初研究语言现象开始，一直到今日，都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方法论的准绳的，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是科学研究不可放弃的基本点。虽然取得的成果微不足道，但作者确信那是从这样的科学方法论出发才能取得的。这一点我确信不疑，遗憾的是作者自己在这方面修养太低了。

这部书是作者在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从事语言信息学的讲究时（1990—1991）抽空编成的，其中有三章的主要内容也是那时初次写定的。大学图书馆和研究所的设备，给我提供了很好的工作条件。我特别要向陈方正所长和当时在所里工作的张双庆先生和林道群先生表示我的谢意。如果没有上海教育出版社的领导和新、老编辑同志的关注，这部书也很难同读者见面，为此，我也对他们表示我的谢意。

1992年2月

《交际语言学丛书》序

语言是人类社会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没有交际，就不会有语言。正因为人与人之间、群体与群体之间有交际的需要，人类社会才产生了语言。语言是与劳动同时产生的，因为劳动需要协调，协调不能没有交际，而人类交际的最重要工具不是别的，而是语言。语言又与思维同时产生，只有语言才是思想的直接现实。所以语义学家沙夫认为，语言——思想——劳动是人类社会不可分割的“三位一体”。

语言在不同的交际环境中它有独特的规律或特征。交际语言学就是研究在各种语境中实现语言交际的特点、方法和规律的学科。也许这也是一种多科性交叉学科，也许这是某一较大领域的学科（例如社会语言学）所延伸的部分——不论如何了解，总之，需要研究这样的学问。探讨这门学科的目的，在于使交际（各种语境的交际）具有最大的效能，并且最大限度地减少差错或歧义。因此，交际语言学的各个层面是根据实践的需要而进行活动的，在这个意义上说，它又是广义的应用语言学的一个分支。

值得高兴的是有这么一些语言学生徒，孜孜不倦地对这门学科进行探索，很可能其中一些探索是成功的，也很可能有些探索是不成功的。这不要紧，只要扎扎实实花力气去研讨，总会对社会语言交际产生积极的影响，这就够了；对于一个真正的语言学生徒来说，这就是最高的奖赏。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评论集》前记

伟大的时代正是需要巨人而且是巨人辈出的时代。——正如恩格斯所提示过的，凡是伟大的时代所产生的巨人，无论在思维能力方面，无论在奉献的热情和完整的性格方面，也无无论在多才多艺和学识渊博方面，都是无与伦比的。所有时代的巨人都是在时代运动的实际斗争中生活着活动着的，他们是自己的时代、自己人民的产物；人民最珍贵的品质和精神都集中到他们身上；与此同时，他们又是从以前各个时代的伟人思想中独立形成的，他们从这些世代相传的人们的头脑中通过了自己独立发展的道路。他们吸收了并且改造了两千多年来人类思想和文化发展中一切有价值的东西，从不放过其中任何一点最微小的而又珍贵的东西。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就是为了在这个伟大时代给创造历史的人们（他们首先是平凡的劳动者，然后是站在时代前列的先驱）提供各个时代的有益的思想文化产品而问世的。这套书奉献给所有愿意和需要吸收前人思想精华的千千万万的读者，他们都可能成为这个伟大时代的巨人。

商务印书馆六十年前（1929）开始了这项工作，到30年前（1958）才有可能大为发展，直到6年前（1982）才有良好的机会重编旧译、开拓新译、分辑出版。前后经历60年，而事犹未竟，看来还需要60年才能做出一个规模。通过这些著作，处在这个伟大时代的国人有可能接触到迄今为止人类已经达到过的最高精神世界。这许多书的作者都是一个时代、一个民族、一个阶级、一种思潮的先驱者、代表者，他们踏着前人的脚印，开拓着新的道路；他们积累了他们那个时代文明的精华，当然也不免带着时代的偏见和渣滓，留给后人去检验、去审查、去吸收营养。所有这些都对孕育伟人时代和巨人有所裨益。

这套丛书出版后，许多饱学之士为传播文化、引导读者作了很多工作，收在这里的71篇文章尽管体裁不同，都是引导读者去吸取养分之作。很可能某一篇只阐明一个观点或一个侧面，但它们都是经过作者审慎研究之后的一得之见，对求知者会有好处。我和所有读者一样，希望这只是第一本，我们等待着第二、第三……本。

1988年1月1日

前 记

这部小书可以说是《书林漫步》（正编 1979，续编 1984）跟《人和书》（1988）的补卷。集里收载散文、随感、读书札记百篇有余，益之以几篇较长的专论，都是经历了所谓“史无前例”的十年风雨之后，在改革开放的阳光照耀下之作，其中有一半从未发表过，有若干篇虽已问世，却刊登在很狭窄的专门杂志中（间亦有用外文写成的），看到的人很少。大部分随感和读书札记式的东西，都是从我的笔记本抄录出来，加以润色伸展而成，确实卑之无甚高论，不过是一个在书海浮沉的求知者信笔记下的真感而已。

书分三辑，曰《书》，曰《人》，曰《我》，而以第一辑《书》所收篇数最多，约占全书的一半，其实第二辑写《人》的各篇，也大抵跟书有关，很难截然分开。收在《书》这一辑里，除了类似通常所谓读书札记的短文外，由《恶梦还是美梦》到《得奖者的心情》这 11 篇，是有关新科学的随感，在这以下则是几篇杂文或随笔以及一组涉及语言文字的散论。

以《人》为题的这一辑头 14 篇——从《梁启超与蒋方震》到《“朝拜”贝多芬》——，我称之为“书人杂俎”。“书人”一词是我对英语 bookman 的硬译——莎士比亚时代这个词指的是学者或学人，经过几百年沧桑，词义逐渐扩大，连出书的，编书的，卖书的，总之凡与书沾边的人，都包括在内，只有那些焚书者决不能得到这样的“昵称”。除了这 14 篇书人杂俎外，有两三篇却是专论性质的“洋洋大文”，那是对张元济和爱罗先珂这样两个被人遗忘的善良的人的研究。这一辑里最后一组是涉及世界语学者的，我怀念他们，记下来的虽都是琐事，却可见其为人。

第三辑《我》是同我个人有直接关系的记录，其中若干篇是《人和书》提到过的“旅行纪事”，11 年前曾收在《海外游踪与随想》这部小册子中——可惜现在它的出版者再也不存在了，为了纪念这家值得我感激的出版社，我选取其中几段，加以修饰删节，收录在这里，却没有再冠以《旅行纪事》的栏名。最后五篇是书的序文，其实都可以收录在第一辑《书》中，不过因为它是给别人的书或自己的书作的介绍，所以编在这里。只有《广州行》和《在医院里》是散文，略带人到黄昏时特有的感情，也只好让它去了。

1992 年春

书和人和我

书

《巴黎的秘密》

根据法国作家欧仁·苏同名小说改编的电视连续剧《巴黎的秘密》，同小说一样，很有吸引力。尽管你可以保留很多批评意见，但也值得一看。这部小说作于上个世纪40年代，勇敢地揭露了当时激化的法国社会矛盾。“下层等级”的贫困和苦难，“上流等级”的伪善与腐败，活跃于纸上。可惜的是（或者说，可笑的是）这部作品塑造了一个“救世主”，即王子鲁道夫。作者欧仁·苏同雨果一样，反对拿破仑第三的雾月政变（1851），因此他被流放到外省，尔后又拒绝接受皇帝的大赦，在流放地完成了另一部长篇《人民的秘密》——这部描绘1848年法国革命的作品又被法兰西第二帝国政府起诉，说它在题辞里号召起义，反对政府，于是书稿被烧毁，印刷这部书的厂主也被判刑。作者欧仁·苏也继续被流放，他又计划写第三部长篇《世界的秘密》——遗憾的是作者在流放地猝然逝世，没有完成这第三部“秘密”。

“秘密”的原文为 *mystere*，所指不是“保密”的那“秘密”；也许可以译为“神奇”或者“奇妙”——近来电视有“世界真奇妙”一语，也许就是这个意思。

小说有孟昌译本，七八年前出版的。

《锯齿啮痕录》

这是诗人流沙河的感人之作，虽说是记录个人的悲欢离合，但所记却又远非个人的琐事——这是十年“浩劫”的一个极不显眼的角落的真实记录。诗人以《草木篇》受到不公正待遇凡22年，在这部血与泪的记录中，却仍然随处表现出诗人寻求真理的那种执著的愿望；更有一个尽情地“爱我所爱，无怨无悔”的女性何洁，她也陪着诗人走上这条根本不成路的路。书中有这样的自白：

22年的艰难日月给了我有益的锻炼。我一直朦胧地眺望着未来的光明，不怨天不尤人，不自暴自弃，努力求学，正直做人，相信将来还有为人民服务之日……保尔·柯察金说得好：“我得到的仍然比我失去的多。”回顾我的大半生，我是满意的，我值得。

好一个“我得到的仍然比我失去的多！”付出了那么高昂的代价，甚至是人所不能忍受的代价之后，仍然认为“我值得”！这才是一个真正的人！

《黄金的诱惑》

匈牙利血统的美籍通俗文学作家布拉克(I.Black)写了一部小说,叫做 Ride the Golden Tiger(《骑金虎记》),中文译名改作《黄金的诱惑》,比原名更加能使我国读者理解。这种作品可归入我们时下说的“纪实文学”,有点像记者采访的实录,不过它其实不是什么纪实,而是虚构的。从文学批评的角度看,这样的小说恐怕是艺术价值不高;但是,透过作品所“反映”(而不是“纪实”)的西方社会相,来认识那样的世态,却是很有益的。

这部小说是以七十年代国际市场的金价涨跌为背景,展示了垄断集团你死我活的斗争——而且是跨国斗争,即国际规模的斗争。1973年4月23日,国际市场黄金价格每盎司由九十美元暴涨,到1974年4月3日,涨达197美元,可突然于7月4日跌到131美元。作者说,“价格的下跌使市场操纵者们遭到的损失以天文数字计。他们被迫放弃了囤积黄金的活动。”

小说的主人公是美国一个名叫拉特利奇的独立采矿师(也许可以理解为“个体”的采矿工程师?)。在作家笔下,此人被理想化;他被描写为同“邪恶”斗争的“英雄”,赤手空拳去抗击垄断集团的“义士”——他过五关斩六将,居然最后击败了国际操纵者和阴谋集团,在一个完全虚构的“萨克哈拉”国王的支持下,开采那里的金矿,抑平了金价。于是这位国王也被描写成支持正义事业的一个善人了。

小说描写这个跨国的金融垄断集团到处兴风作浪,搞得到处人仰马翻,正所谓黑幕重重,触目惊心!正因为如此,小说有很多真实感;但与此同时,小说也有很多不真实感——如果都真实,怕作者活不成了,他会被他所揭露的阴谋集团所消灭的,正如书中的主人公在现实社会很可能被这样的操纵者们所消灭一样。不过小说让主人公活着,而让不少普通男女做了替死鬼。这部小说同《温莎行动计划》一样,都是所谓“惊心动魄”(英文叫thrilling)的虚构“纪实”小说——也许只有10%或20%的“纪实”,正因为有这10%到20%,给读者的启发还是很多的,其中最大的好处是扩大视野。对于正在沿着开放道路走的我国读者,还是有用的。

书中的性描写是放肆的——正如西方的现代电影一样没有“床上戏”,就没法上座。性恐惧症患者看这部小说,不知是掩卷哀叹呢,还是拍案而起呢?我不知道。在我,则既未掩卷,亦不拍案,小说终归是小说,他爱怎样写,随便。在西方,这些字句是能够“溶化”的;在东方,怕不能。可能这是两种不同的“文化模式”所引起的两种后果——我想,这两种(或不止两种)“文化模式”密切接触几十年上百年之后,会形成一种两种或多种“文化模式”都可以接受的东西——这,我也说不准。

《布列斯特和你》

有文章介绍苏联剧作家沙特罗夫的剧本《布列斯特和你》（中译本改为《1918年的苏联领袖们》）——此语不确切，那时只有苏俄，尚未有苏联。

据说此剧提到列宁、斯大林、布哈林、斯维尔德洛夫、托洛茨基，各给予历史的评价，其果敢精神是八十年代才会出现的。布哈林于1938年被处决；托氏则更早被放逐出国（那是在三十年代大规模镇压之前；对政敌采取逐出国境的办法），二次大战中在墨西哥寓所被人暗杀——西方报刊认为是斯大林派人去暗杀他的，因为被流放的托派头子已没有“权力”，亦无钱财，找不出为什么会被人暗杀的理由云云。

据说这部剧本描写布哈林是29岁的知识分子，正直，善良，只是书生气太重，不愿签订和约使德国资产阶级从俄国战场上腾出手来镇压“正在酝酿的德国革命”，他把任何妥协都抽象地看作“腐蚀心灵的道德沦丧”，所以不顾当时敌强我弱的条件，主张继续进行“革命战争”。布哈林的主张也许同托洛茨基反对签约的主张表面相同而本质不一样（托是“不断革命”论的“始祖”）。文中引列宁对布哈林的评价，说：

布哈林不仅是党的最可贵的和最大的理论家，他也应当被认为是全党所喜欢的人物，但是要把他的理论观点算作完全马克思主义的，那是很值得怀疑的，因为在他的理论观点里有一种繁琐哲学的东西（他从来没有学过辩证法，并且我想，他从来不完全了解辩证法）。

据说剧中斯维尔德洛夫说：

对科巴（斯大林）来说，党就好比是中世纪的骑士团——一个封闭式的骑士团，等级森严，纪律无情，有它自己的道德规范和哲学观点。它像宗教裁判所那样把正义的观念变成了拷打和火刑。

这几句话入骨三分。

东方的——封建式的——黑社会的——封闭式的——绝对“三忠于”“四无限”的——都是非共产主义的观念。

《槐园梦忆》

梁实秋的《槐园梦忆》是怀念他的亡妻程季淑而作的——这篇散文凄艳欲绝。我用“凄艳”二字，是仿世纪初前人将小说分为“言情”、“哀情”、“艳情”的例而杜撰的，表明这篇回忆文章既有凄凉之感，却又充满了往昔的爱和夫妻情趣。从这篇散文足以窥见这位精英学者的精神世界。文章第十七节记录了他俩“垂垂老矣”，却仍生活得那么和谐，那么亲爱，那么平淡，便又引出他们两人都爱读的一首诗——英国诗人朋士（Burns）的《约翰安德森我的心肝》，诗的原作和译笔都趋上乘，其末段云：

约翰安德森我的心肝，约翰，
我们俩一同爬上山去，
很多快乐的日子，约翰，
我们是在一起过的：
如今我们必须蹒跚的下去，约翰，
我们要手拉着手走下山去，
在山脚下长眠在一起，
约翰安德森，我的心肝。

读罢此文，不由得不联想起英国另一个诗人叶芝（Yeats）的一首诗：

当你老了，头白了，睡思昏沉，
炉火旁打盹，请取下这部诗歌，
慢慢读，回想你过去眼神的柔和，
回想它们昔日浓重的阴影；

多少人爱你青春欢畅的时辰，
爱慕你的美丽，假意或真心，
只有一个人爱你那朝圣者的灵魂，
爱你衰老了的脸上的痛苦的皱纹……

最珍贵而难得的友情和爱情蕴藏在末一句：“爱你衰老了的脸上的痛苦的皱纹”！语云，人间重晚晴——晚情可不易得呵！

《野性的思维》

“野性的思维”（La pensée sauvage）是当代法国思想家列维·斯特劳（Levi-Strauss）六十年代初提出的观念——这位文化人类学家（姑且以这样的“分类”衔头来称呼这位思想家）断言：人类的科学活动和文化活动都有“野性的”和“文明的”思维方式，正如一切植物都有“野生”和“园栽”之分一样。他的可贵处是阐明了未开化人和已开化人的思维，没有低高之分；不是初级思维和高级思维，也不是具体思维和抽象思维。他认为这两种不同的思维是在人类历史上两种平行发展的思维，各有其不同的文化职能，而又能互相补充和互相渗透的思维方式。

以《野性的思维》为名的著作初版于1962年，即距今30年前。可惜那时的中国刚从无知与自大造成的饥饿中苏醒过来，却又很快陷入了新的白日梦里。在那样的环境中我们谁也不会注意到这部新著，更不必说移译了。只是在原书印行25年后（即1987年）才在改革开放声中出版了中译本（李幼蒸译）——然后，许多读者，老的少的，赞成的反对的，才知道现今世界有这么一部书。

列维·斯特劳在这部著作中有一句话是激动人心的；他说：

使用词的抽象程度的高低，并不反映智力的强弱，而是由一个民族社会中各个具体社团所强调和详细表达的兴趣不同。

抽象和具体程度并不反映着智力的高低——这是对传统观念的挑战。从这里出发，这位思想家进一步反驳了传统认为“原始人”只图温饱，并不关心客观知识的追求那种说法。他写道：

当我们错误地以为未开化人只是受机体需要或经济需要支配时，我们则未曾想到他们也可以向我们提出同样的指责，而且在他们看来，他们自己的求知欲似乎比我们的求知欲更为均衡。{ewc

MVIMAGE, MVIMAGE, !99700120_0012-1.bmp}

这个论断比马林诺斯基的说法可能更接近真理——马氏认为，“原始人对图腾动植物的兴趣只是他们饥肠辘辘的结果。”列维·斯特劳列举了大量“证据”，反驳这种传统的观念。他说柯威拉印第安人熟知60多种可食植物和28种具有麻痹、兴奋或医疗效用的其他植物，合比印第安人知道350种植物，那伐鹤印第安人知道五百多种植物，南太平洋诸岛中的萨巴农人知道一千多种植物，而哈努诺人知道的植物近两千种。因此，这位向传统挑战的人类学家说，人们可以从世界上各个角落里收集到很多同类的例子，而且不难得出如下的结语：

动植物不是由于有用才被认识的，它们之所以被看作有用或有益的，正是因为它们首先已经被认识了。

对知识的探求，是人的特征，是一切人的特征；因此，在这一点上，这部分人和那部分人没有高低之分。这种反驳对于种族主义所捏造的神话是有力的一击；但追求知识究竟是为了什么？是为追求而追求，还是为生存和发展而追求，在这一点上，大学问家却跌落另外一个陷阱不能自拔。

《金 枝》

英国学者弗莱泽 (Frazer) 的名著《金枝》有了中译本——这部销量一定很少的民族学、民俗学、社会学专著能够全译出版，对于读书界是个佳音。

作者治学的严谨，世所公认。这种精神可以从此书的四次版本窥见其端倪。《金枝》最初一版为两卷本，发表于 1890 年；10 年后 (1900) 出第二版，增订为三卷本，篇幅约增一倍；又 10—15 年 (1911—1915) 出第三版，共得 12 卷，凡五千页，篇幅比原来增加到六倍。又十年 (1922)，出第四版，只得一卷，共七百五十页 (中译本为第四版)。由简而繁，又由繁而简，四版间隔 32 年，凝聚了作者毕生的精力——50 年间他每日工作十二小时，从不间断，也不知道什么叫做假日。

《金枝》的副标题为“巫术与宗教之研究”。书名来自古代欧洲一个传说：森林之王守卫着一棵树，如果有人能取得其一枝，而在决斗中得胜的话，这人就可以当新的森林之王——这一树枝就称为“金枝”。

《性心理学》

潘光旦翻译的英国科学家霭理士(H. Ellis, 1859—1939)名著《性心理学》，在译者遭受不公正待遇度过了孤寂的余生，辞世后十年重印了。重印本有译者挚友费孝通写的书后，比四十年代在重庆印出的初版本更令读者喜欢。据这篇书后说，潘氏自认为是霭理士的私淑弟子——虽未能受教，然而敬其学术而尊为师之故，因此潘译此书是最适当的人选。在中国翻译史上，这部译本显出两个特点，一是不用“欧化语体”，二是“诱发”了以中国事例作证的译注七八万言。书后云：“译者以为一种译本，应当使读者在阅读的时候，感觉到他是在读一本中国书，和原文的中国书分不出来，越是分不出来，便越见得译笔的高明。”译者自己也说，译注中占十分之七以上的是中国文献与习惯中所流传的关于性的见解与事例，“意在与原文相互发明，或彼此印证，也所以表示前人对于性的问题也未尝不多方注意，所欠缺的不过是有系统的研究罢了。”

作者霭理士是在科学的基础上对人类社会的性问题进行严肃探索和通俗宣传最有成果的现代人，他所遇到的困难比之达尔文有过之而无不及——达尔文向“神”挑战，而霭理士向“人”挑战，向传统的“性”观念挑战。他的努力直到晚年才开始为世人所理解，以至于被誉为“最文明的英国人”——虽则他险些被目为最下流的坏蛋了。

《性心理学》其实是一部通俗的科普读物，不但阐发了两性关系的生物学知识，而且把“性”的关系提高到美化生活的程度。这种观念多少与费孝通教授所说的两性关系的“两重性”——一为保持社会延续的稳定性，一为破坏这种稳定性——相关联。至于译者本人，则一主为中华民族的强种优生而奋斗——译书不过是这项事业中一个极微小的部分而已。

性的科学是一门长久以来在人类社会目为异端的学科，经历了文艺复兴，我回了“人性”“个性”的西方，尚且如此，更不必说被封建礼教压迫几千年的封闭社会了。八十年代我国“扫黄”的视野中，并没有把这部名著“网”进去，可见这种旧时代的禁锢已被新时代的霞光所冲破了。性科学比之其他任何一种医学更多社会性，更受制于传统观念和传统文化模式，更富于神秘色彩。性的科学甚至如作者自己所说的没有一定的疆界，它是开放的而不是封闭的，作者说，“从它的中心射出了许多光芒来，光芒所达到的，不止是一切医科的部门，并且邻近许多表面上和医科很不相干的学术领域，甚至可以说和全部的人类文化都有联带的关系；顺了光芒走，我们可以接触到许多传统的思想和习惯；道德和宗教也可以影响到它。”

译本的重重新面世，是否可以认为作者所说的“密集着由传统和假冒为善所组成的队伍”，已经在新时代的光芒照射下失掉过去那巩固的阵地了呢？

《查脱利夫人的情人》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18-1.bmp}

有一篇文章为英国小说家劳伦斯那部有争议的小说《查脱利夫人的情人》辩护，因为某一年这部小说曾被人当作黄色垃圾，几乎被扔进垃圾处理场了。这不奇怪，这部小说从问世开始就有争议——抨击者目为下流的色情毒品，支持者则捧它为真善美的典范。由于我们这里一直被人宣传此书是“西洋的《金瓶梅》”，难怪有些神经紧张的人一听到书名，则免不了怒发冲冠——滑稽的是在这些精神紧张者中，实际上既未读过《金瓶梅》，更未接触过《查脱利夫人的情人》。我上文已经提到过，这不奇怪，在作者生前，这部小说就未曾在他本土（英国）正正经经地出版过，虽则“海盗版”却不少，有真在欧洲大陆印的，有假托在英国以外印的。直到作者死后三十年（一九六六年），这场“官司”才算在他本土解决，这部小说得以在英国解禁，《企鹅》丛书的袖珍平装本一瞬间赚了大钱。然而这部小说的日文译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不久印出，也未能逃脱厄运。日译者伊藤和出版家小山被起诉，一审判译者无罪，出版家被罚款；终审时译者和出版者都被判罚款。可见这部小说在今日的东方（如同在昨日的西方）一样触犯了时人的“伦常”。那六七段赤裸裸的古本或真本或珍本《金瓶梅》式的描写，实在可谓害己不浅。至于此书八十年代在中国发生的小小波澜，不过是迟到的浪花，不算意外，无关宏旨。

回过头说那篇论文，题目是颇为吸引人的，叫做《文明与人的悲剧性冲突》。文明与人怎么能冲突呢？从文中这样一段论述，便可窥见一二。文章说：

在劳伦斯看来，康妮（女主人即“夫人”——引用者）和梅勒斯（男主人即“情人”——引用者）结合的基础，就在于他们对现代工业文明的共同否定和对真正人的生活共同追求。

这就是说，“夫人”和她的“情人”，是在对抗或否定现代文明的基础上进行性爱活动的。这是晚近西方文论的一种论点——上举文章所持的论点也正是这样。不过说这部小说向传统的伪善的性爱观挑战，这种说法较易接受；说它以否定现代文明为基础则较难理解。

不过我历来赞成把这部小说看做严肃的创作，决不能随便扔到黄色垃圾堆中去。由作者劳伦斯一生执著地对待这部小说，可以推断小说并非那种色情读物。作者三易其稿，我看到过第一次稿本（也以单行本形式投放市场了），连一句性活动的描写都没有；那几处引起世界性争议的性描写，是最后一次稿本写上去的，这才触犯了文明世界的禁例。作者的夫人（“未亡人”）有一篇文章说：

从我最初认识劳伦斯时起，他就要写一部他所说的罗曼蒂克小说，传奇性小说。我不太知道这究竟是一部什么样的小说。总之，整个一生，他都在写《查脱利夫人的情人》。

作者也曾执著地向公众表白：

尽管有着种种反对，我仍然认为我写这部小说，是一部真诚的，健康的著作，是我们今日所需要的著作。所有乍看起来似乎让人震惊的词句，到后来就不使人震惊了。……这些词句只是使眼睛震惊，而决不能使心灵震惊。没有心灵的人们也许会继续震惊，但这却不碍事。

作者这种执著，他的夫人在第一个稿本印行时写的序言中说得很动人。她写道：

他永远不会做他所不愿做的事，任何事物或任何人都不能勉强他去做他所不愿做的事。他永远不会写出一个他当时认为不合适的词语。他从不向哪怕是小小的权势妥协；如果说世间有一个自由的、自傲的人，那么，这个人就是劳伦斯。

这种对自己事业抱着信心的执著精神，也见于作者的一封信，那里写道：我已写完我的小说——我喜欢它。但按照可怜的俗物的意见，这部小说不合时宜，这使它永远不能出版。但我决不把它毁掉。

至于这部小说究竟表现什么冲突，见仁见智，可以从长讨论；我要说的是，作者持着这样执著的创作态度，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的态度，认真而严肃的态度，而这是最可贵的。

《月亮下去了》

四十年代一部美国电影《月亮下去了》重新在电视中播出，使人回忆起战争年代许多激动人心的景象。影片是根据美国作家史坦恩贝克（J. Steinbeck 1902—1968）的同名小说改编的。史坦恩贝克是三十年代美国的红作家，说他是红作家，有两层意思。一是通常意义的“走红”，即他的作品受读者欢迎；另外一层意思却是敢于正视贫富两极分化，敢于揭露美国社会的真实，故曾被目为左翼作家的象征。

《月亮下去了》这部小说是1940年问世的——那时希特勒的纳粹党已经在波兰、捷克、奥地利横行，接着又在斯堪的纳维亚国家肆虐。小说的背景是纳粹施展“闪电”战术，利用卖国贼为内应，以空降部队占领了挪威那一段历史。小说赢得了全世界反侵略人群的心。原书出版后不久，在抗战中的中国即先后出现了3个译本。一名《月落》，一名《月落乌啼霜满天》，还有一本直译为《月亮下去了》。我记得那时胡仲持客居桂林，同我讨论过这三个译名——胡仲持是有名的翻译家，又是老资格的新闻记者。我和他有着共同的想法——三个书名都各有不同的语感，《月落》简朴，却缺少一种弦外之音，不够含蓄；《月落乌啼霜满天》取唐诗一句的意境，雅则雅矣，却有点将中国古时的情调强加于四十年代的现世界；我们两人都赞许最后一种译法：“月亮下去了”，同原文 The Moon Is Down 一字对一字，信而又达，据仲持告我，这句片语出自莎翁某剧，意谓月亮已经下去了，人们可以干那些白天不敢干的事了。仲持说出自哪一本戏，我忘记了，因为我没有很用心读过莎士比亚的书，但他的说法我至今仍以为不错。

在欧洲抗击纳粹，在亚洲抗击“皇军”，我们这一代人是有亲身体验的。老百姓到了月黑夜，总会找到机会去复仇，甚至用最原始的方式去对付入侵者，这是到处经常发生的现实。人民是不屈的。小说、电影描绘了北欧一个小镇被纳粹匪徒占领后，和平人民——从市长到普通矿工如何被激怒了，他们如何采用种种可能的方法，在月亮下去了之后的夜晚，无情地打击侵略者。今日——事隔半个世纪——重看这部电影，不无公式化概念化的味道，但却不令人生厌。有时，生活就是这样简单，有时生活本身几乎就是公式或概念。电影诅咒了那个内奸——他甚至不是人，尽管他是卖国求荣的小人，但他其实不如一条狗，如果是狗，也是一条令人发指的可恶的疯狗。

在这部艺术品中出现的镇长，一个小人物，一个正义的化身，一个真正的人民儿子，却是宁死不屈的平凡的人。纳粹威胁他：你是这里的“头”，你说了人们就听你的，你不说就把你杀掉。镇长回答说，我不是这里的“头”，只有人民才是“头”，你们杀了我，还会出现别的“头”，人民是不肯罢休的。就在这个被称为小镇的“头”由无人性的纳粹兵押上绞刑架时，小镇四面八方都发生了爆炸。——一个“头”英雄般地就义了，无数的“头”会再接再厉起来抗争。小说中有名的句子是：“苍蝇征服了捕蝇纸”——苍蝇自以为“征服了”那张铺开来的捕蝇纸，谁知他自己却被这捕蝇纸粘住，拖住，直到死亡。这句名言那时在人们嘴边流传。如今的配音电影把这句名言译成古代的成语：“飞蛾扑火，自取灭亡”，简明是简明了，却失去了那种含蓄的，蕴藏着幽默的语感，可见用成语要很小心。

《读书教学四十年》

杨振宁的《读书教学四十年》（香港三联版），乍看书名以为是一部自传，谁知却是一部论文选集。集子里讨论的是公众关心的一些问题，而不是物理学的专门问题，因此，这是一般读者都能读懂的，颇有启发性的读物。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25-1.bmp}

书中记述这位大科学家的几部科学著作，其中文书名也很耐人寻味，它们是——

《超晶格》（1945）

《核反应》（1948）

《临界点》（1964）

作者在《爱因斯坦对理论物理的影响》（1980）一文中，非常简明扼要，一针见血地表述了本世纪人类对物理世界认识的变化爱因斯坦的公式过程，他认为“在本世纪初，发生了三次概念上的革命，深刻地改变了人对物理世界的认识”，这三次革命是：

狭义相对论（1905）

广义相对论（1915）

量子力学（1925）

而“爱因斯坦本人发动头两次革命，影响并帮助形成了第三次革命。”

从这里人们惊奇地发现，对物理世界这样巨大的认识变革，每十年发生一次！如果有人能写出一部以爱因斯坦为中心人物的二十世纪物理世界认识发展史——或者简称为20世纪初30年科学史，而且写得如杨振宁那样深入浅出，对于广大读者（不只是自然科学的学生）大有益处，因为这不只是丰富了知识，而且增强了对认识论的理解。

书中还有一段表达了作者对某些词汇的看法，他说：我们的语言甚至还有这样的内涵：不论在东方还是在西方，右边都意味着美好，而左边意味着邪恶。

多有意思！至少在现代以前是这样的——在我们这里“左迁”意味着降职，而“旁门左道”则简直是邪恶了。但现代呢？左表示革命，右表示保守或倒退。是古今不同乎？是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所谓“历时”而不是“共时”的发展乎？

作者在另一篇文章（1977）中记述毛泽东同他讨论词汇的片断，也是饶有兴味的，他写道：

谈话中间，毛主席问我：在你们的领域里对理论这个词和思想这个词是如何用的？啊，我可未曾想过这两个词之间的区别，因此我不得不想一想，经过一番思考之后，我作了一个未能说清问题的答复。接着我们就讨论这两个词在日常中文和英文中的含义，以便同它们在物理学学术方面的含义作比较。

虽然没有看到结论，但这却是发人深思的。——我的意思是，不仅对语言学者，而且对勇于在思想领域作探索的人，都有启发。

《西方的智慧》

罗素在晚年的巨著《西方的智慧》序言中，引用了古代诗人一句名言：阿历山得里亚诗人卡里马查斯说过，一部大书就是一场大麻烦。

接着作者写道：

总的说我认为我赞成这个说法。所以，我敢于把现在这部著作放到读者面前，因为尽管它是一场麻烦，可也是一场较小的麻烦。虽然如此，我还必须作一点特别的解释，因为我若干时候以前曾经写过一部主题相同的书。《西方的智慧》是一部全新的著作；当然，如果我在此之前没有写过《西方哲学史》的话，这部新著作是决计写不出来的。

这部“麻烦”有个副标题：从社会和政治背景对西方哲学所作的历史考察。副标题明白揭示，这是一部考察西方哲学历史发展的书（那不就是西方哲学史吗？）；但这考察却是从它的社会和政治背景出发的，而不是从书斋里的论证出发的（那就不完全是作者旧著西方哲学史了！）；虽则他的旧著也有个很长的副题：“及其从古到今的政治、社会情况的关联。”

《西方的智慧》出版于1959年，其时作者已87岁高龄。他说以前写过一部“主题相同”的书，可能是指出版于1948年的《人类的知识》，那时作者才不过76岁——而他蜚声世界的《西方哲学史》则刊于1955年，作者时年83岁。罗素说，如果他没有写过《西方哲学史》，就写不出这部《西方的智慧》，说得很老实，所有学问都是从文化积累产生的，割裂了过去，就不可能有现在。还有一点他没有说，那就是如果作者光在书斋中写书，而没有在中年以后积极参与社会活动，为世界和平与各民族之间相互理解作出一个有良心的学者的贡献，那他也写不出这部新著来——写出来也不过是前两部书的增订版。

六十年代初，罗素把他的《西方哲学史》寄给毛泽东——其时找人译出来了，只印了上卷，且在有限的读者中发行，一般读者是看不到的，可见作者也不知道；直到八十年代中国的读者才有机会读到全部中译，其时作者却早已辞世了。全译本出版距作者来华讲学达60年——他是1921年将50岁时访问中国的，做翻译的是赵元任，可谓名家名译。赵元任自叙传有记述。

不论对罗素的哲学观点如何理解，如何评论，他在《西方哲学史》最后一页的几句话是值得注意的，这几句话至少表明，作者确实是个有良心的科学家，不是投机家。其中一句话说，科学发展的每个新阶段都是由改良以前的阶段产生的，而不是由否定以前的阶段产生的——他强调了人类文化的继承性。另外一句话是：“论混乱纷纭的各种对立的狂热见解当中，少数起协调统一作用的力量有一个就是科学的实事求是”。说得简洁明白极了。

《俗语论》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31-1.bmp}

瑞士学者布克哈特(Jacob Burchhardt)关于文艺复兴时代的巨著《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化》里有一章专门讲语言和文化,其中提到但丁的一部很特别的书:《俗语论》。布克哈特高度评价这部书,说它不仅对于在十分分歧的方言斗争中诞生了典范语言这样的专题有着很重要的意义,而且“也是有关任何近代语言上的第一部完整的著作”,在语言学史范围内“永远占有一个崇高的地位”。但丁以自己辉煌的诗篇,导致了一种方言(吐斯卡方言)成为受过教育的人们的共通语言。布克哈特说,这种语言“并不是贵族们或者任何一个阶级的私有财产,就是最贫穷和最低微的人只要愿学也都能学会它。”出现了一种非常令人惊讶的语言现象:意大利的某些地方照例流行着最不易懂的方言,但就在这些地方,一个外邦人,即使现在也常常从农民或者工人的嘴里听文艺复兴时代建筑到纯粹而漂亮的意大利语。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32-1.bmp}

至于上举但丁那部学术论著《俗语论》(DeVulgariEloquentia),在但丁生前并没有刊行;甚至在他死后两百年间,这部论著也没有引起世人的注意。据但丁专家的考证,《俗语论》成书于十四世纪初(公元1304年),书名的“俗语”同我们现在用的“俗语”,词义是不同的,那时的语义是指有别于宫廷语言而为社会生活所习用的语言。此书共两卷,上卷有十九章,下卷仅十四章。书中不仅建立了我们现在所称的白话或普通口语理论(有别于宫廷语和方言土语),而且字里行间闪耀着极为动人的词语——比方但丁说明所谓母语简单地说就是生下来跟抚育他的人学到的语言,但丁说,“这是我们真正的最初言语。我说‘我们’,并不是指人以外存在的任何种类的言语;因为在一切生物中,只有人才有言语,因为只有人才有此需要。对于天使来说,不需要言语,对于低级动物来说,也不需要言语,给这些低级动物以言语是没有作用的,所以大自然就不给它们以言语。我们讲话,是为了表达我们的意向,即对别人显示我们自己的思想;”至于天使,他们不必用言语就能达到目的,而低级动物之所以没有讲话的需要,因为他们是用动作和情感来表达他们的本能,它们无需讲话。当代人看《俗语论》一定嫌它啰嗦,那是当时说话和作文的风尚,正如在节奏如此之快的今日读《十日谈》时,也需要耐心一样。

《熵——一种新的世界观》

《熵——一种新的世界观》一书的作者（美国人里夫京和荷华德）以一种十分赞同的口吻阐述了以赫尔姆霍茨热寂学说为依据的宇宙观，说未来的世界因为达到了绝对平衡，一切运动都停止了，即按热力学第二定律那样的模式变成一种死灭（寂灭！）的状态了。

把自然科学的定律应用于人类社会，——这一方面说是好事，另一方面说也是不好的事。说它好，因为有些规律性的东西是整个生物圈的，这就是说，包括了人类的，把人所发现的定律局限于某一方面，总不够完善；说它不好，因为这样做时往往把社会了解为一种“机器”，排斥了或者说忽略了这具“机器”与一般机器有所不同，这种“机器”有一种群体性质的东西，即社会性，如此简单应用于社会，常常可得出不符合人类活动实际情况的结论——比如“热寂论”即其中之一。因此，我以为维纳（N. Wiener）的《人有人的用途》一书，写得最不能令人信服的是最末一章，即将控制论生吞活剥应用于人类社会那一章。

上揭书有一段叙述是很有趣（也是很值得思索）的：

假如有人问，在这个客观世界上我们最确信的有哪些概念，我们可能会这样回答：生与死，热与冷，集中与分散，可得与不可得，价值与垃圾，秩序和混乱，开始与结束。这些有关客观世界如何展开的概念象征着熵定律。

熵的发现是重要的，把熵定律应用于今日的社会生活，显然是一个有待探讨的重要问题。可以认为，在本世纪上半期，只有物理学家才对“熵”这类概念和规律感到兴趣；而在本世纪下半期到世纪末，“熵”和有关熵的种种理论和实践，吸引了从信息学家到人文科学家的注意。熵的过程既非乐观也非悲观，这个过程只不过描述了客观世界（或者说客观世界在要研讨的范围内）如何展开，但这当然是值得人们去关注的。

恶梦还是美梦？

近年来讨论人工智能的未来趋向时，人们喜欢用恶梦还是美梦这样耸人听闻的题目或导语。有些文章是很枯燥的，有些却不觉枯燥，但是无论如何，常常会出现一些比较玄的论断——这也不奇怪，近年西方各种新流派的人文科学论著，往往夹杂着某些玄之又玄的说法。讲到玄，我的一位值得钦佩的客人就向我提出过尖锐的反驳。客说，因为你浅，故觉得人家玄。我想，也许是这样吧。确实有许多场合都因为自己浅学，不能理解一些新论点，故目之为玄。但有时我又想，爱因斯坦的学说虽则那么深，可是他写的《相对论浅说》却一点也不觉得玄，浅学如我，居然也略略读懂了。可见玄与深浅并没有必然的关系。

人工智能的发展导致恶梦还是美梦？这是近年来国际信息学界争论的热点。说得坦率一点，这就是对人工智能发展前途，是抱着无限乐观，有限乐观还是不乐观以至悲观的态度的问题。换一个说法，人工智能发展的结果，会制造出“超人”，以至于人创造了“超人”而超人却“毁灭”了人么？——抑或这个被创造的“人”始终跳不出“如来佛掌”，最后终究要受人的支配呢？乐观者说，人能思维，机器为什么不能思维？——这里说的“机器”，指的是人工智能机，或根据人工智能的理论创造出来的“机器人”或者类似机器人的“机器”。他们不无骄傲地说，人发明的奕棋机（电子计算机）不是已证明能击败它的制造者么？因此，“机器”将比人更能干。人所创造的机器，将会创造出一个人所意想不到的崭新的世界！如是一来，引起一阵机器人恐惧症，或人工智能恐惧症，害怕人最终被他所创制的“超人”（或“非人”，“不人”）所“毁灭”。

反对者也振振有词：“机器”是人造的，它将永远不能达到人所拥有的智能的最高限——首先，因为人是社会动物，人的智能带有非人世界所没有的社会性以及人的世界所特有的情感。而“机器”呢？不论它能够模拟人的智能，甚至在某些方面比人还高的智能，却不可能带着社会性，更不可能带着情感。“机器”可以“胜过”贝多芬，它可用快得多的速度，谱成一阕又一阕的交响曲，但它决不可能作出贝多芬的《英雄》交响曲或第九交响曲中的《欢乐颂》。——因为它没有人那种社会性和情感。

一篇论文（《美梦还是恶梦——关于人工智能的哲学遐想》，作者杨熙龄）比我上面这简陋粗糙的过份“简单化”的陈述讲得好得多，论点也丰满得多，例证也充实和有趣得多——例如它还举引了哄动一时的《ELIZA 程序》，说这个“机器”几乎被心理病人引为知己，引为最高明的“医生”，以至最后连发明者（J.Weizenbaum）也不得不出来声明：这个小小的聪明的“机器”，只不过是一种巧妙的设计，它并不能真正“理解”病者的“思想”，他竟至于说：

“希望大家不要当真。”

机器人恐惧症

捷克小说家 H·卡萨克（1896—1966）写过一篇短篇，题名《替身》。小说的情节很简单，说的是某公司负责人接待了一个客人——可这个客人不是真的人，而是某名人的“替身”，实际上是一个机器人！小说是在真人和机器人的对话中展开的。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39-1.bmp}

译者附记云：这篇小说“明确地批判了现代资产阶级文明”；又云：“它尖锐地讽刺了一些典型的社会现象：在日常交往中人们麻木不仁，语言呆板，他们的一举一动已成为一种刻板的固定模式，和机器人的言谈举止相比，何其相似。”

这段文字看来是从小官僚主义者与机器人说的结尾引申出来的，那结尾有这样的句子——

在这段时间里，在戏院、电影院、俱乐部，在公司里、大会上，在固定餐桌上，我碰到过许许多多的人，这些人肯定都不是他们本人，而是他们的机械化身。

译文中的“固定餐桌”，乍看难以明白，其实是 tabled 'hote 的字面直译，意为吃份饭的餐桌，与点菜用餐的餐桌相对应——不过这与本文题旨无关，一笔表过不提。

小说作者借机器人来讽刺今日的社会相，这也许是作者的本意，但我想从另外的角度来谈论这篇小说，我想，它也同时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西方知识界对机器人的反感。这种反感往往发展而成为一种恐惧，我把这称为机器人恐惧症。这是一种不能明说的恐惧症。

“恐惧”什么？恐惧科学有一天会“造”出一种“超”人来——不是尼采笔下的超人，而是在一切方面大大优于人脑的那种类型的超人。

小说有这么一段：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40-1.bmp}

凭着替身，你也可以使自己生活中免除许许多多不必要的麻烦，甚至可以死去，外界也不会知道其中底细，……

甚至可以死去——这几个字在某种意义上表达了对机器人出现的一种无名恐惧。

我不认为机器人会发展成为那 机器人受处分样的“超”人，我无宁相信德雷福斯（H.L. Dreyfus）的论点——这位哲学家写了一部题名《计算机不能做什么？》的书，最引人入胜的是作者给此书加了一个副题：“人工智能的极限”，人工智能是有强大生命力的，但它发展也会有一个“极限”，而不是无限。书中有一句话说：

计算机只能处理事实，而人——事实的原本——不是事实或一组事实，而是在生活于世界的过程中，创造自身及其事实世界的一种存在。

机器人不过是人创造的一种高智能工具，对机器人怀着难以明言的恐惧的知识界，会从这部不太深奥的小书中得到有益的启发。

“清洗”记忆的方法

睡眠是对一个人的过去印象——即他获取之后存储在大脑中的所有信息——进行非病理清洗的最好方法。每一个人都知道，要摆脱那烦人的焦虑或要治理思想混乱，最好的方法就是睡眠。当你烦恼得不可开交，或被纷繁的信息困扰而得不到解决时，你首先得想办法去睡一觉。睡眠一会以后，人觉得心平气和，那就是已经把恼人的信息“洗去”了，或“淡化”了。但是睡眠却不能洗掉深层记忆——即不能把大脑记忆库中永久存储的信息洗掉，因为从感觉器官获取的信息，只有一小部分进入这个永久存储库，记忆不在表层，而在深层。有时为了要“洗去”这些深层记忆，需要用某种剧烈手段——例如休克疗法或进行某种手术。各种休克疗法起着破坏记忆的作用，而不致于（或不企图）伤害大脑组织。信奉弗洛伊德学说的，则宁用精神分析法去“发掘并解释这些潜伏的记忆，使病人实事求是地去承认它们，并且通过这种承认去纠正它们，纵然不改变它们的内容，至少也改变它们所带有的情调，从而减轻它们的危害程度”——部论述神经系统的专著这样说。

情调(affective tone)指的是在条件反射中参与的某些东西。情调是按某种尺度，从“负”值（痛苦）到“正”值（快乐）的变化；情调的增加和减少对神经系统所进行的活动过程有所激发（fire）或有所抑制。从生物学上说，较大的情调主要应当出现在有利于种族繁衍的场合，虽然这对个体不一定有利；而较小的情调主要应当出现于不利种族繁衍的场合，这对个人却未必有害。

在紧急情况下，换句话说，在紧急状态发生时，信息不是由通常的渠道传送的。比方一些国家的矿区发生紧急状态时，虽有电话系统，人们往往不依靠电话系统——虽则电话系统是通常传送信息的渠道——，却是打破了通风入口处的硫醇管，发散出恶臭气味，通风设备把这种臭气迅速传入矿区所有角落，由此达到紧急疏散的目的。至于个人，在紧急情况下，据说信息是用荷尔蒙来传送的。

人脑在处理信息时要浪费掉大量功率——这些功率都被使用了，被逸散为热——按照实验，从大脑流出的血液，其温度要比流入时高出若干分之一度。但这种能量消耗比起任何人造的计算机来是经济的。

以上是控制论者在研究神经生理学时所得的论点。这些论点可以部分说明某些生理现象和某些语言现象。

浑沌与有序

未来学家托夫勒为法国《新观察》杂志写过一篇介绍普里高津（I. Prigogine）的文章——普里高津是比利时科学家，以其耗散结构理论获得诺贝尔奖金。这个理论是非常专门的学问，非专业的读者很不容易领会。不过托夫勒的文章并非介绍这门学科的科学内容，而是阐述这位科学家创始的耗散结构理论对当代世界的影响，因此是好懂的。据托夫勒说，普里高津毕生的精力就是试图把人类研究问题所划分的细部，“重新组装在一起”；具体地说，就是把自然科学同人文科学组装在一起，把生物学同物理学组装在一起，把必然性同偶然性组装在一起。

在古典科学时代，往往把本来是有机统一的东西（现象，事物或学科）分割成无数“细部”，然后对每一个“细部”进行细致的、彻底的探索。这在古典时代也许是很有必要的，也产生过很有益的成果。但与此俱来的是，在这样的研究过程中，容易导致“见树不见林”的机械论。正如俗语所谓，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然而人是一个有机体，不作综合性的全面考察，往往会导致带有片面性的结论。几个世纪的科学实验业已证明：把“细部”从整体中分割出来进行孤立的研究，往往得不到切合实际的结论；而自然科学同人文科学的绝对分离，也不利于对人类社会的探索，甚至同样不利于对人类聚居的自然环境的探索。但是要把“细部”重新组装在一起，却是一种十分不容易的工作。具有现代意识的人，大都承认多科性交叉学科即我们常常说的“边缘”学科，往往是极有发展前景的新的科学生长点。当然，即使在八十年代，这些“边缘”学科在崇高和威严的科学殿堂中常常处在被漠视的地位。所以说，要把已经分割的“细部”重新组装在一起，对科学发展是必要的，对人类社会是有益的，但它也是十分不容易实现的。

普里高津为阐明他的新意，在他得诺贝尔奖金后两年（1979年），写了一部科学·哲学著作，书名叫做《新的联盟》——这部书是这位俄裔科学家同他的学生和合作者斯唐热（I. Stengers）博士合写的；英文本所用的书名则是《有序来自浑沌》（Order out of Chaos）。在作者得了诺贝尔奖金后十年，（1987年）出版了中译本。按照现代汉语的习惯，书名应作《从混沌到有序》。普里高津专为中文本写了题为《科学和变化》的序言。这部著作并不是专讲耗散结构理论，而是阐明这种新的科学观点的，有心的读者比较容易看懂。

饶有兴味的是，托夫勒和普里高津都提到西方文化和中国文化。据说人们通常认为西方古典文化有两个“元”——一个元是将万物看成一个正常走动着的钟表机械，它从设想中的“初始状态”开始，按照设定的程序运动，周而复始，万世不变；另一个元却是冥冥之中有一个万能的上帝，这个神无所不在，无所不能，他为万物的运行制定一套法则和一条轨道。这以上的表述是托夫勒式的，在普里高津自己的著作中找不到如此的词句，但普里高津在上引序文中却明白表示，他认为中国文化同西方文化的出发点与结构，都不一样。他说过这样的话：

中国文明对人类、社会与自然之间的关系，有着深刻的理解。近代科学的奠基人之一莱布尼兹，也因其对中国的冥想而著称，他把中国想象为文化成就和知识成就的真正典范，这些成就的获得并没有借助于上帝（重点是我加的——引用者）。然而在欧洲的传统中十分流行对上帝的信任，把上帝比

作造物主和立法者。

他甚至认为量子力学的创始人尼尔斯·波尔（N.Bohr）提出的互补概念也是由中国的阴阳概念所启发的——量子力学决不能从“细部”分析与上帝意旨中得出规律性的结论来。

这个论点可能有它合理的一面。中国古代文明与西方现代文明可能属于不同的模式，最明显的例证是中医和西医。中医以综合治理为出发点，西医则以“细部”分析为出发点；中医认为牵一发而动全身，对人进行总体的观察和调治，西医则确实头痛医头，常作有效的局部调治。但若说中国文明不相信冥冥之中有个主宰，那也不尽然。至于“浑沌”一词，中外文的语义也非全等，可是古语所谓浑沌初开，乾坤始定中的那个浑沌，却也具有产生有序的那个浑沌的味道。

有序还是无序？

世界万物是有序的还是无序的？

这是古今中外多少科学家哲学家玄学家探讨的一个既抽象又具体的问题。普里高津这个以耗散结构理论著称于世的科学家，就是热衷于探讨这个“热门”问题而试图给出答案的学者之一。

未来学家托夫勒评论这个问题时说：

当今世界绝大部分不是有序的、稳定的和平衡的，而是充满变化、无序和过程的沸腾世界。

用普里高津所常用的表述来说，则一切系统都含有不断“起伏”着的子系统——一个子系统，即一个起伏，一个涨落，一个浮沉，可能由于正反馈而增大，增大到破坏原来组织的程度；也可能由于负反馈而缩小。在被称为“分叉”的这一瞬间，根本不能事先确定这种变化究竟朝着什么方向发生：这个系统究竟要分解为“浑沌”状态呢？还是跃进到一个新的、更加细分化的“有序”状态呢？这一点，在“分叉”那一瞬间是不能事先确定的。当浑沌状态进入这样一个高级阶段，即被称为“耗散结构”的阶段，其时就产生了有序。

浑沌产生了秩序，有序从浑沌中脱颖而出。这样的过程，说明世界不是一个简单的自动机，不是单纯按照预定的程序运行的自动机；世界是一个非常复杂的开放性系统。这个开放性系统交织着平衡、接近平衡、远离平衡的诸系统。换句话说，世界这个开放性系统充满着矛盾——非对抗性矛盾和对抗性矛盾。

正因为这样，必须把分割成的“细部”重新组装到一起，然后才能探究出这个复杂系统的本质。

普里高津在他那部通俗著作（《混沌产生有序》）中说，西方文明长时期相信世界在某一层次是极其简单的，而且为一些时间可逆的基本定律所支配。这位科学家则认为世界并不这样简单，从前的观念是把世界这个复杂系统过分简单化了，这好比把建筑物简单归结为几大堆砖瓦——而其实建筑物远比这些一堆一堆的砖瓦复杂得多。他觉得遗憾的是，多少年来，人们只是千方百计去研究建筑物的砖瓦（“细部”），而不去探讨这个作为文化和社会思想在一定时期的创造物总体——建筑这样一个总体。

这样想下去，不是很有点辩证法的味道吗？

细部和系统

“细部”和“系统”，浑沌和有序，稳态和运动……这些相辅相成的事物之间的关系，在自然界和在人类社会里都是耐人寻味的。关于这一点，未来学家托夫勒举过一个蚂蚁世界的例，科学家普里高津也举过一个“化学钟”的例。

对蚂蚁世界发生兴趣，这是很古以来就有的了；据晚近的科学的研究，过去时代对蚂蚁活动的认识是不完善和不确切的。一般认为：蚂蚁世界是由两类“公民”组成的，一类“公民”是勤劳的工蚁；另一类“公民”是懒惰的蚂蚁。信息生物学把这个特点归结为基因——即生物遗传密码——所导致的。但是晚近的研究表明，如果把这两类“公民”打乱，将这两类“公民”重新分成两堆，阻隔起来，那么，每一类“公民”很快又会重新分出勤劳的一群和懒惰的一群。用系统论的术语来说，即把原来的一个系统分割成两个子系统，两个子系统立刻就会把自己分成两类“公民”。原来那部分懒惰的蚁群怎么会一下子变为勤劳的先进工作者呢？难道可以说这是遗传密码突然改变的结果吗？当然不可以。是否认为，在不平衡的状态下经过“自我组织”运动（或称“自组织”运动），就会产生新的平衡呢？也就是说，是否可以证明浑沌产生有序呢？至于要经过什么样的“自我组织”运动，才能达到新的境界——新的平衡——，那还要作深入的探索，现在还不太清楚。

这就是托夫勒举出的例子。

至于普里高津的“化学钟”，则是从想象出发的，他想象的图景更为动人。设想将一百万个白色乒乓球和一百万个黑色乒乓球随意混和在一起，然后把它们放置在其大无比的箱子里，让这两百万个乒乓球乱蹦乱跳，乱杂无章地跳来跳去——当然，这完全只能在想象中实现，因为根本无法使这么多的乒乓球能在一只大箱子里自己乱蹦乱跳，即无法实现这样的运动。设想你能通过这只箱子所安置的特别玻璃窗去观察两百万个乒乓球的运动。多数情况下，从玻璃窗看到的将是一片灰色——这是很自然的，因为黑色和白色乒乓球混在一起高速运动着，只能混成一片灰色；但是在某一瞬间，通过玻璃看到的可能是一片黑色，而在另一瞬间，又可能呈现一片白色。而这些瞬间却是没有任何规律可寻的——只能取决于白乒乓球或黑乒乓球在某一特定瞬间呈现在玻璃窗口的运动状况。

普里高津这种设想中的奇境，在人世间的现实生活里恐怕是难于看到的；但在某些化学反应中——这位科学家说——分子运动会呈现出这样的奇观。就是这种奇观打破了传统的观念，也打破了玻尔兹曼（Boltzmann）概率论所计算出来的轨道图像。据认为，在远离平衡的状态下，在时间和空间上的物质，会进行一种“自我组织”（自组织）过程，通过这一过程，将会达到一种意想不到的奇景——这个奇景被称为“交叉点”，或“耗散结构”。

这位得奖科学家就是通过许多化学实验来证实他的设想的；也就是说，从混沌产生有序，已在化学反应中得到了证明。至于要把这种理论运用到人类社会，恐怕还要做很多探索，不能生搬硬套。

超导体的发现

《华尔街日报》（1987-08-19）报道，引起科学界狂热追求的超导体，是由 IBM（美国国际商用机器公司）瑞士实验室两名研究人员从一九八三年七月起用业余时间悄悄研究出来的。直到一九八六年四月发表了第一篇论文，九月发表了第二篇论文，之后，世界才知道有这么一种东西。接着美国朱经武教授在他们两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加以发展，从而引起全球的超导研究热。

这两个人中的一个 60 岁的米勒教授（苏黎世大学）和 37 岁的贝德诺尔茨（1982 年才正式参加 IBM 工作，以前做学生时深得米勒教授的欣赏）。

报道认为这是 1947 年发明晶体管以来最重大的电子学发现之一，超导材料可能像晶体管一样对工业发生深远的影响，使计算机变得更小，使电机效率更高，使电力更便宜。

报道说，贝德诺尔茨 1986 年 1 月 27 日晚上将加了钡和镧的铜氧化物，用电极连接起来，放在液氦里冷冻，当温度降至 -262 以下时，这种氧化物的通常电阻下降了。1 月 28 日上午，他重做了这个实验，得到同样的结果。后来东京大学的研究人员重复做了这项实验，结果相同。

这一则报道给人们的启发是很大的：

第一，科学史上的重大发明，往往是在特异的场合得到的——在这个事件中，特异的条件是在业余悄悄进行，甚至不敢报告主管人员，当然也不会纳入正式课题计划中。

其次，历史证明：有些重大发明往往是在无意寻求时得到的；因此，未列入计划的项目（有时甚至是业余悄悄进行的项目）不能轻视更不能排斥。之所以如此，有时是由于科学家的谦虚，不想把预见可能失败的项目列入公家的正式计划里，有时则是超出了预期——发明常常是超出了预期目的而取得的。

最后，科学实验是可以重复的。重复做的结果得出同样的预期数据，反复多少次都达到这样的目的，这样，只有这样才能推导出规律来。

有报道说：

这些科学家的突破，部分是由于艰苦的工作，部分是由于狂热的思想，部分是由于幸运。

我说，主要是有一种追求真理的信心加上刻苦的钻研精神和不疲倦的工作。

走向科学

麦启尔威 (J.P.McKelvey) 写过一篇文章——《科学家与工程师》，文中有这么几句话：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54-1.bmp}

通观科学史，无计划和意外的行动与有信心地探索和精确地预测同样重要。

无计划和意外，有计划的探索，两者不相排斥，不可偏废——作者用科学史上许多例子证明他的这个论点。我赞成此说。在科学研究中，有时偶然的收获会打开一扇通向迷宫的门，并非一切都必须按计划去追求才能得到。有时计划要取得的成果没有得到，却在这长长的探索过程中偶然会发现意料之外的“火花”。排除一切偶然的发现——这些发现常常表现而为计划内成果的副产品——，同反对集中人力作有计划的探索，都是不可取的两个极端。

科学，科学，要接近科学真理，走的可不是一条直路呵！

人间工学

“人间工学”——日文的这个汉字组合，其实就是美国人称为“人类工程学”（human engineering），英国人称为“工效学”（ergonomics）的学科，简而言之，就是研究工作环境和条件对工作效率发生什么影响的计量科学。

第一部中国学者的专著《人类工程学》（谢燮正著）面世了，它告诉读者很多虽想过然而想不明白的东西。有好多篇幅接触到语言信息问题，例如书中提到神经系统传递信息的测定：据认为人的全部视神经所能传递的总信息量为 $1,000 \times 1,000,000 = 10^9$ 比特/秒，即每秒传递 10^9 比特的信息，比特是信息量的单位，如同重量的单位是克，长度的单位是米一样。听觉神经传递的信息量约为视神经传递的一千分之一。这两个数字在许多论文中都不一样，且不去管它，紧要的是听神经比视神经传递的信息量少得多。古语云，“百闻不如一见”，闻是靠听神经，见则靠视神经，从这样的角度去看这句古语，它同现代神经生理学的立论暗合。因此，视听合在一起时所得到的信息量比之单从听觉得来的信息量肯定会多得多，这就是为什么听真人作演讲同听演讲录音所得的印象有深有浅的原故。

只讲人与工作环境的关系，还不是人间工学；只有通过量的测定（不仅通过逻辑推理）来作出论断，以便改善工作条件的时候，这才叫做人间工学。举一个例，人在特定作业时应采取哪一种姿势，最为省力，最能见效，最不易疲劳，那就需要作种种测量，才能断定。书中列举了从紧张直立到放松肌肉仰卧一共 27 种动作姿势，每种姿势都有它的活动量，如果把最紧张地直立的姿势的活动量定为 100 的话，那么，随意站立的相对肌肉活动量只有 31，放松上半身的坐姿却只有 19——而最“省力”不过的则是仰卧，相对活动量只有 3。当然，人不能放松仰卧在那里从事一项特定的工作，这里不过是从理论上加以概括说明罢了。

噪声对人体的伤害也是人间工学要研究的重要课题。按照我国标准，噪声最高不得超过 85 分贝（分贝是声的单位），超过 85 分贝的噪声，会损害人的神经系统。根据人间工学的测定，在人与人交谈时，最理想的噪声标准为 45 分贝，公共场所的谈话，正所谓人多声杂，常常超过这个理想值，是一种声音污染，有人认为这可以归到“公害”中去。

人间工学是未来世纪对改进人的环境不可缺少的学科——也是当今最热门的环境保护学中的一个组成部分。

知识工学

“知识工学”是日文术语，现代汉语应当作“知识工程学”。这是美国史坦福大学费根包姆（Feigenbaum）教授最初提出来的；前此，英国爱丁堡大学的米契（Michie）教授使用过“认识论工程学”（epistemological engineering）一词，现已不甚通行。

据费教授在他参加主编的《人工智能手册》（1951）中说，这门学科是人工智能新发展的一个分野，是以事实知识与专家长年积累的“启发知识”（heuristic knowledge）相结合，采取电子计算机等高技术的“专家系统”（expertsystem）去探索人工智能实际应用的学科，也可以说是晚近被称为“信息工艺学”（information technology）的分支。

知识工学研究的“知识信息”，是近年报道新科学常常出现的术语。按照知识工学的界定，知识信息共有四个层次。

最初的层次为数据（data——海外有译为“资料”或“资讯”者）这是信息的基本材料。

第二层次是加工处理过的数据，即通常说的信息（information，海外有译为“资讯”）。

知识是比信息更高的层次，即第三层次，那是经过甄别整理分析的信息。

所有知识的总和，才能称为智能（intelligence），是为第四层次。

采取高技术，模仿人的智能，进行种种应用时，称为AI即人工智能学。

现时代人工智能学的权威明斯基（M.Minsky）教授在他主编的《机器人学》（Robotics）一书中乐观地预言：机器人和人工智能“将改变我们的未来。”

不过我宁愿听辞世不久的科幻小说家（本身也是科学家）阿西莫夫（Asimov）的这几句话：

人脑的功能并不长于演算，倒长于判断与创造性思考（重点是引用者加的）。这就是说，其妙用在于当证据不足时能得出合理的结论；其力量在于善从哲理省察和遐思冥想中去探索问题；其隽才在于能从唯人力始能创造的周边世界中汲取美感、兴奋、欢愉。

这位作家举例说，字母A，不论写得多么斜斜歪歪，人总能把它辨认出来，而最好的电子计算机，对于不规范的字母A，显得无能为力。但这讽刺性的例子，却不能贬低知识工学在现今世界和未来发展的重大作用。

得奖者的心情

得奖者的心情应当是激动的；得诺贝尔奖的心情可能更为激动——以至于今年（1988），医学奖金获得者之一英国布莱克爵士激动得“震惊”。几乎所有获奖者都有一种十分高尚的情操，是这种情操孕育了他们孜孜不倦地为科学为人类付出了自己全部的精力。另一个获奖者，64岁的布莱克说，但愿这个奖是一个集体奖，“因为这么多的人对我的工作作出了贡献”。七十岁的美国女科学家埃利翁从未结婚，她自己说，她“嫁给了我的事业”——她说，你干一辈子工作，你一边干，一边就知道你正在取得进展；但是从来不会想到这成就一朝会得到“承认”，承认就是得奖的委婉语词。83岁的美国希琴斯也是3个医学获奖者之一，他说，与其说得奖为自己高兴，还不如说为子孙后代高兴，因为后代人因这样的发明免除了某种疾病的侵害。他甚至宣称：对于我来说，最重要的荣誉却是会见那些用我发明的药物拯救了他们生命或拯救了他们儿女的生命的人。请看这些人们，他们是真正的人，他们才是人类真正的儿女。让那些为个人的得失而怨天尤人或者得了奖而傲视一切无视别人的卑劣的灵魂，战栗罢！

黄昏

黄昏两字，本来只是描绘一种自然现象，但是黄昏同人间一连起来，却生出了或喜或悲的感觉。朱淑真诗云：“把酒送春春不语，黄昏却下潇潇雨。”黄昏而又下着点点滴滴的雨，加上人间不如意事十常八九，这样的时刻自然不怎样好受了。至于在世道乱离之际，黄昏则更使人神伤。杜甫留下了“黄昏胡骑尘满城，欲往城南望城北”的句子，在那样的时刻，昏头转向，本想往城南，却走向城北了。不过欧阳修的名句却带来了青春的气息——“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这黄昏则充满了期望，充满了美，充满了爱；这情景冲破了李商隐的名句“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带来的惆怅。不过李商隐却也有带来希望的名句：“天意怜幽草，人间重晚晴”——成天落雨，到了傍晚，天边忽然露出了斜阳来，那该多好。晴与情同音，故转而为“人间重晚情”。人到黄昏，如果仍保持着正直与天真，仍保持着那种奋斗不息的气概；那是多么难能可贵啊！

爱我所爱，无怨无悔

前年有记者访问一位当代艺人，记下了这位表演艺术家一生的坎坷历程，最后以“爱我所爱，无怨无悔”8个字告示人间。这八个字真可谓人性的升华，达到了一个真正艺术家的最高精神境界。

也许这8个字意味着烦人的执著，但正是这执著蔑视着随风倒。正直的人宁愿执著。执著地爱人，爱事，爱你所走的路，这就产生了信念，不会怨天尤人，更不会懊悔。

海外有影视片的主题歌也有这8个字，但所涉无非儿女私情，并不是艺术家那种崇高的境界。

《芙蓉镇》

在电视屏幕上看到电影片《芙蓉镇》是很高兴的。我总觉得电影片要利用电视这样的传播媒介，才能起更广泛的教育作用。如果说首轮上演的电影片，因为要获得商品的票房价值而不能立即上电视的话，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那末，经过一定时期的“商品流通”，比方说上映了三个月或半年，就该利用现代技术的优势去传播，去获取更大的社会效益。越是得到社会公认或本身有重大教育意义的电影片，越需要利用电视技术来“推广”——这也是一种宏观控制；对文化艺术成果的宏观控制首先不是考虑多赚钱，当然绝对不是去控制，而是筛选出较好的成果千方百计让它去接触更多的群众。

《芙蓉镇》是作为十年影片回顾在电视中展示的——这当然是一件好事；但如果将“十年”展示改为“每年”展示，也许会更好，更受群众的欢迎。据说若干年前此剧争议颇多，有主张禁者，有主张删者，自然也有主张不禁不删者；据说影片制成后没能及时上演。既然是“据说”，就不能确证，我更不想去查证——按从前管精神产品的“习惯”来推论，所有这些“据说”以及别的“据说”，都是可能的。其实最聪明的而且最现实的办法，是交给群众自己来评议；先决条件是这成品确是成品，而不是垃圾。不是说群众是真正的英雄么？为什么在这一点上，又不那么相信群众是英雄呢？看来现在的观念慢慢改变了，就算有争议的成品也展示在群众面前，让社会成员来评论、评理、评头品足，也许比收在仓库里好一点。

《芙蓉镇》这部影片其实可以称为芙蓉镇传奇——因为它真有那么一点“传奇”的味道。这是一部悲剧，它的情节尽管有点概念化的影子，却是形象地重现了那个悲剧的时代。这是一部很能打动人的悲剧；或者更准确地说，剧中某些情节——特别是有典型意义的社会悲剧情节，很能使人回想起过去。十年浩劫乃至十年浩劫前若干年，当“左”的倾向笼罩大地的年份，每一个中国人都都不应当忘记，绝大多数人也不能忘记和不愿忘记的。这是一个世代（甚至不止一个世代）的人所经历过的最艰难的岁月，这是善良的人们不能让它重现的岁月。这是历史。这是真实的历史。这部影片之所以打动人，首先是由于它再现了历史的真实。说者谓前些年也许因女主角的表演过于“大胆”而招来争议——我则不以为然——如果有争议的话，无宁认为是由于剧情有点小小的刺，刺痛了某些伤疤。剧中一个老干部——在战争年代负伤，复原回乡做了保管的那位老干部不是说么：“完了——没有完——没有完。”他起先说的是酒喝完了，其后说的是社会的悲剧完了，而又没有完。这是一种艺术的夸张，它提醒人们在社会发展的长河中，有些不愉快甚至不应重现的事件，会穿了不同的服装重新登上历史舞台的。在这一点意义上说正是：完了——没有完。君不见剧中那位凭着裙带关系由一个镇上小干部腾飞到县里去工作的四清工作组长，那位令人讨厌却又在现实中时常会遇见的女“同志”，经历了长达十五六年间的多次浮沉，到剧终时仍然坐着小汽车上省里开会乎？也许这也不过是艺术的夸张，但观众是看在眼里的，这场面教观众“开动机器”，思索一些值得深思的问题。戏是以大团圆结束的——这是戏，也是人的希望，现实可比戏苦多了。

“意思意思”的意思

报上有篇小评论，题为《“意思”的意思》，很有意思。如果要表达得更坦率些，可以改题为《“意思意思”的意思》，意思意思一点出来，文章就更加有意思了。

文章说，孩子入学，得意思意思。

又说，购买彩电，也得意思意思。

还说，要播发新闻或干个什么的，也要注意到意思意思。

一个“意思”是没有什么意思的；两个语词重叠在一起的“意思意思”，那才有意思——这意思就不是原来“意思”一词的意思，而是带有“意思”一词原来所没有的另外一种意思，甚至可以说，“意思意思”根本不是原来的“意思”。

“意思意思”说穿了就是给点好处——至于给什么好处，因人而异，因时而异，因地而异，因事而异，总之，意思意思是一个变数，这个变数可以变到无穷大。

像“意思意思”这样的语词，在社会语言学上叫做委婉语词。委婉语词就是把难听的话，说出口的话，不中听的话，有碍“观瞻”的话收起来，代之以好听的话。比方说，“给点好处呀”这话多难听，而且过分露骨，有时还说不出口（文言叫做“难以启齿”），或不好意思（又是意思！）说出来，因此，人们创造了“意思意思”这样动听的、好听的、你知我知的委婉语词——我说“意思意思”，你知道我说的是什么意思时，你就会付诸行动。这样，我就觉得有意思了；万一你不知道我说这话是什么意思，或装作不知道藏在这委婉语词背后的潜意思时，那么，这意思意思就不会有什么意思——没有意思就没有意思，没有意思也不犯禁，多好！

在社会生活中类似“意思意思”这样的委婉语词，只要留心，随时可见。比方常说的“研究研究”，“考虑考虑”就是。一个“研究”是真研究，两个研究（研究研究）说穿了就是不再研究了，你死了心吧；同样，一个“考虑”可能是真的考虑，叠用两个考虑（考虑考虑）其实暗示你未必会有预期的结果，如果不说不再考虑这种太绝对的话的话。

意思意思，考虑考虑，研究研究，这些聪明的表现法，如实地或者说本质地反映了社会生活的真实。只有社会生活中消灭了这种语词所潜在的行为时，即是说“意思意思”不再有什么意思时，这样的语词才能消亡，到那时，社会生活也就更加健康了。

无知不是幸福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67-1.bmp}

好容易美国人总算明白过来：无知不是幸福。无知更不是极大的幸福。美国有钱的人很多很多，无知的人也不少——文盲也不少。这样的提法使人吃惊，不幸那是事实——二次大战后成为权威杂志之一的《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多次报道过这样的事实。也许这也是一种“两极分化”？贫与富，有知与无知，文明与野蛮。两极分化在一定时期可能给社会带来某种瞬间的幸福，但终究是动摇这个“大厦”的蛀虫。上一个世纪，英国这个当时实力最雄厚的帝国发现崛起的年青共和国——美国竟能建立一个生气勃勃的大生产体系感到震惊；经过调查，英国人发现美国工业取得成功的关键因素是普遍的文化程度，那时新兴的美国工人普遍地具有当时很高的文化素养。现今，美国人同样发现，日本所实行的全民教育在质量上把美国在内的发达国家远远地抛在后面。智力投资不是空话，不是重复喊叫口号就得到成功的；智力投资也不是能希望在一两年内“立竿见影”，但这是立国之本。十八世纪末的英国，19世纪末的美国，20世纪末的日本，都已向人类揭示一条真理：无知不是幸福！无知只能导致社会经济的崩溃！

中学生的惊人创造力

群众的语言能力是无可比拟的，而且往往是富有创造性的。创造性的语言表现只能在群众中找到。这一点在青海省西宁市中学生流传开的手抄本《新编歇后语》，又一次得到证明。

歇后语是社会成员智慧、机智和幽默在语言行为上爆发出来的“火花”。人们会发现，就在西部经济不太发达的省份的中学生中间，也能爆发出如此富有时代特征的语言“火花”。

中学生用他们熟知的电影片电视片名来抒发自己的心情。他们把星期一称为“走向深渊”，星期二称为“路漫漫”，星期三“夜茫茫”——上半周的心境走向下坡，到星期四才有转机，称为“冲破黎明前的黑暗”，星期五“归心似箭”，星期六“胜利大逃亡”。这六条歇后语尖锐地控诉了现在的学校没有任何吸引力，无知才是财富的守护神！

家庭的吸引力并不更好些。中学生把那个被从前的小说描绘成为“爱的教育”的源泉——家，称为“被爱情遗忘的角落”，中学生恨学校召开的家长会，称之为“今夜有暴风雨”。不要责备孩子们。他们创造的歇后语向全社会提出了尖锐的控诉！

难道还不值得全社会——首先是社会的组织者——的深思吗？

广告 “健美丰乳器”

一张严肃的报纸某年某月某日居然登了“健美丰乳器”的一则广告，“图文并茂”，富有诱惑性，使我想起西方国家“深夜”电视常常展示一些“无上衣”（topless）或“脱衣...（strip—tease）表演来——屏幕上出现的是大到不可思议程度的女性乳房。说者谓那是“人工”造成的，不料现在也“引进”了这种“机电”设备，而且“使用简便，安全可靠，质量三包，代办托运”。广告吹道：

使用该器，能使平胸的姑娘胸脯丰满，曲线更加优美；能使乳房大小不一的妇女，解除生理缺陷；有促进乳部血液循环防治妇女乳房疾病的特殊作用；有刺激平衡女性激素，消除脸部雀斑的神奇功效。

据说这部机器“个人邮购”，只售十六元，每包 30 套，单价 1450 元——唉唉，只花十六元便可“永葆您青春健美”，而集体还可享受优待。

百废待举，恭喜发财，使用机器，永葆健美 阿门！

“语言技能的流失”

据说在英国人那里也出现了英语不规范的问题，或者换句话说，英语圈内也发生了非规范化向规范化冲击。真是“吾道不孤”——人们多以为现代汉语非规范化现象太使人生气，原来“天下老鸦一般黑”，这非规范的恶魔到处在横行霸道。

这是英国伦敦一个被称为“保守的思想库”——政策研究中心提出的“警世恒言”！它说，如今的语文教师已不太看重语法对不对，也不太强调要说标准语了。那份研究报告甚至说，在许多名牌大学的应考生中只有少数能够拼写准确，标点无误，文句符合语法。这个研究机关把这些现象（在我们这里就是写错别字，乱加标点和语句不通）称之为“语言技能的流失”——语言技能的流失“将危害到一个民族的未来”。

乍看似有点危言耸听；细想则很是耐人寻味。破碎的语言不能形成完整的思想，所以世人认为规范而健康地使用语言体现了一个民族的文明程度。同一报告补充说，当然这并不意味着，固守一千年前王朝的语言，就能表达当今错综复杂的社会生活。这段补充补充得好，规范化标准化不是固守着某一时期的语言为界，语言的变异是不断发生的，但变异也得走向规范。

语言和它表现的世界

前几年有印度学者普拉巴卡拉嘎 (Prabhakaragha) 在《第欧根尼》(Diogenes) 杂志上发表一篇评论, 题为《卢卡奇、巴赫金与小说社会学》, 介绍巴赫金氏的文学体系理论, 说它的基础在对话的概念。巴赫金认为对话是一种有活力的语言概念, 任何对话都带有社会性和历史性。因为独自一人只能产生独白, 不止一人才能生出对话。我对巴赫金的文学理论体系一无所知, 但他的语言观值得注意, 他认为语言“显然不是一个脱离了文化和意识形态之流的单一体系”, 所以他才把语言定义为本质上是社会性和历史性的。他不以为语言是“一种偶然一代代传下来的体系, 而是作为一个历久不衰的持续形成的过程在文化与社会斗争的发展中基本活动着的体系。”这句话是西方现代思潮表达方式, 简而言之, 他认为语言是同文化与社会意识形态不可分的, 差一点就达到马尔所倡导的语言是社会的上层建筑那种状态。所以, 这位文论家说, “语言不只是小说界用以表现世界的手段, 而且是它所表现的世界。”这句话画龙点睛! 语言是手段、工具、媒体, 但语言不只起社会交际工具的作用, 语言本身就是它所表现的世界。这样的论点同沃尔夫 (Whorf) 的语言相对性“假设”有异曲同工之处——按照这个理论, 简而言之, 语言的结构决定了它所表现的文化背景。

社会语言学注意到社会环境和文化传统对语言形成和发展的影响, 语言能够表现这个背景, 但很少认为语言能够主宰社会和文化。语言虽有社会性的特征, 但它毕竟只是一种交际工具, 抽象言之, 是“思想的直接现实”。

五年前报刊上有这么一段话:

语言并不一定带来人对世界的知会, 反而加入了一重遮蔽。顺理成章的替补办法则是另寻一套直觉内省的途径, 恢复人的本明心态, 去掉各种经验的, 逻辑的, 语言的遮蔽。

这段话太不好懂了——虽则几年前曾经时兴过这样的文论。也许它触到极深(极深奥)的“层面”, 深到平常人所难于理解的程度。在这一点上, 正是在这一点上, 语言不只是手段, 而是它所表现的那个世界。

“语言就是语言”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75-1.bmp}

海德格 (M.Heidegger.1889 - 1976) 是个怪人, 他的学说也“怪”。几年前有人在杂志上介绍他的著作《诗·语言·思想》(Poetry, Language, Thought, 1975), 中译书名用了两个圆点, 恰当不过了, 比之原文单纯两个 comma (,) 表达的情感浓多了。

这个“怪”人, 被英国百科全书称为“当代德国哲学界最有创见的思想家”; 是否如此, 我不知道, 但这个学者确实常有令人意想不到的见解, 连他为人处世也令人意想不到——三十年代他做大学校长时, 因为反对纳粹施行的政策, 愤而辞职; 但到了四十年代, 他忽而做了纳粹的学官, 并且在任内发表了题为《德国大学的自我肯定》的亲纳粹演说, 用我们这里的熟语说, 落了水; 因此二次大战后被勒令停教一年, 且被禁止公开讲学, 直到五十年代才恢复了教职。他一变而为存在主义哲学家, 为时人称道, 以迄于辞世。

海德格的“怪”论不少; 也许这就是“最有创见”的见证——论点怪是怪了, 却值得后人思索。比如他在《语言就是语言》一文中有这么一段:

语言就是语言这句为逻辑学家所不耻的“同义反复”, 昭示我们以全新的思考, 回到语言本身, 这便是回到此在 (Dasein) 同存在 (Sein) 的融合。

什么语言就是语言, 什么此在同存在融合, 乍看似不可解, 细想却又有点深意; 或者乍看似可解, 细想却又玄之又玄。正是人云“道出的从不在所云, 被道出的尽在不言中”那种境界。善哉, 阿弥陀佛!

视觉与语言

国际性的人文杂志《第欧根尼》(2/87)载有《艺术史：其研究方法及其范围》一文。作者论证无论是造型艺术还是应用艺术，建筑还是摄影，毫无例外地都是视觉的作品；只有电影则部分为视觉——部分为听觉作品。

视觉和听觉，这两个概念很重要；在录相机中有两个接口，一个标“视觉(图像)”，一个标“听觉(声音)”；在社会语言交际中也有诉诸视觉的“非语言交际”和诉诸听觉的“语言交际”。

作者还论证：艺术史家试图将视觉的现实用语言来表现，但会遇到不少困难与危险。他说，自从史学家乔·贝罗尼(1636—1700)发现语言并不能表达人们所见到的一切，“解释不清楚‘我就是不知道’(nescio quid)，于是‘最好保持沉默’。”作者说，“布克哈特曾有言，如果一件艺术品能用文字作充分的描述，那么，这件作品也就毫无价值。感到语言贫乏的人从这几句话中也许可以找到安慰。”作者认为，要用语言来解释视觉的作品，往往因为语言本身的逻辑及表现能力的限制而无法触及作品本身。“要理想地重现一件艺术品，就要通过别种艺术现象来代替某一种艺术现象。这只是一定程度地以消除视觉的艺术特征来代替分析。而另一方面，比喻和形象表现有时比冗长的描述更能引起视觉。”

视觉艺术品很难用语言重现，这是很可理解的；能否用另一种听觉作品来表现呢？狄斯尼把音乐(例如贝多芬的《田园交响乐》，第六)作品用动画形式表现出来，成为一部大型的艺术电影——《幻想曲》(Fantasia)的一部分，三十年代曾风靡世界。有些观众“享受”了这部影片，但又觉得“亵渎了”音乐。难道“通过别种艺术现象”可以代替或重视某一艺术现象么？

作者还论证在建筑史方面的问题——认为如苏美尔人或巴比伦的梯形庙塔和圣山，印度的寺庙和中国的宝塔，都是“他们各自宇宙体系的重现”。基督教初期的长方形教堂是存在于天堂的城市的幻想，中世纪的教堂则似乎是根据救世的神圣秩序建筑的。我也认为，哥特式的教堂窗牖以及mosaic(莫赛克)窗户都是一种基督教义的表现。

语言能力与文化背景

美国学者黎天睦(Timothy Light)的《现代外语教学法：理论与实践》中，有一篇题为《汉语能力标准(草案)》一文，把测试汉语分为说、听、读、写四个方面之外，加了一个“文化”——这确实很有见地。其实测试任何一种民族语的能力，都应该加上文化一项。即使对本国人测试母语能力时，也有必要加上文化这个摸不着但极其重要的项目。

语言不等同于文化，但学习语言而离开文化素质，或撇开文化传统，那是不可思议的事；甚至可以引申到这样的认识：如果只能发出准确的语音和构成合乎规矩的语法，却完全不顾语义，这算什么语言活动呢？我常常因此联想到三十年代“直译”出来似通非通的一句话：“没有脑的美的脸算什么呀？”——脸孔美极了，但没有脑，这个人有什么用呢？套这句话，没有文化背景、没有文化素养，光会说几句能传达必要信息的话，这样的语言能力应当是很低很低的。

这位学者指出的几点是很有趣味的：

——不协调。说的话太多，太罗嗦，显得目中无人，太傲慢；说的话太少，或者对话时反应太慢，显得对人太冷漠；说话时笑脸太多，客套话讲得过头，显得过分客气，有点令人觉得太虚伪。这里一连用了几个“显得”，说明这样做本来并非怀着别人以为的那种目的(傲慢，冷漠，虚伪)，而是语言能力问题。

——非语言交际手段。人在说话(对话)时不自觉地正确运用身体动作，来加强所讲的语义，这种动作就是非语言交际。这种动作有文化背景，同时也有时代背景。最明显的例子就是：从前中国人不用耸肩表示否定，不愿意，或无可奈何的语义，但八十年代以来，随着改革开放，同西方人的接触增多了，中国人也越来越多用这种动作表现或加强带有否定或无可奈何的语义了。这种变化不是语言本身的变化，而是文化接触所诱发的变化。

——谦虚的程度。自谦是中国人的传统美德，但与西方文化接触后，表示谦虚的语言常常引起西方人的不解或惊讶。比如请别人吃饭，中国人常说，“酒少菜薄”，西方人却说，“这是最好的食品”；中国人说，“招待不周”，西方人很少这样“检讨”。

从上面举出的几个例子，可以联想到很多别的事物。例如到飞机场或火车站去接亲友时，接待者头一句问话，在我们是：“一路辛苦了！？”而西方人往往用另外的问话：“一路上愉快罢！？”我们的着眼点是辛苦，因为交通条件不好，“舟车劳顿”了；而西方人的着眼点则是快活，一般地因为发达国家的旅行条件比较好，出门有舒服之感。这好像与语言能力无关，但实际上可以认为，语言能力常常是与文化传统习惯浑成一体的。

至于测试语言能力时怎样去测试“文化”素养，这是另外的问题了。

侦探小说中的语言行为

三毛自杀了。她留下了一堆作品，但我注意到她还留下了由她主编的《克利丝蒂全集》中文版。克利丝蒂老太婆是英国的侦探小说家，她的《东方快车谋杀案》改编为电影后，更加名噪一时，活到 86 岁才善终，留下好几部侦探小说。三毛却用丝袜子把自己吊死在浴室里，有点侦探小说主人翁的味道。

《全集》第一本是《A·B·C 谋杀案》。页 58 有这样的对话：

“我想他下一个作案的目标姓氏可能以 B 字母开头。”

“这倒有几分道理。”警察局长半信半疑地说。

“字母情结。”汤姆森博士若有所思说。

这里的汤姆森博士是精神分析医生，“情结”本来是精神分析学家弗洛伊德的专门术语。

页 95 又有下面一段对话：

“我觉得有一个重要的线索——找出动机。”

“那还不够明显吗？字母情结。医生，你不是这么说法吗？”

“不错。他有字母情结。疯子犯案尤其有强烈的动因。”

情结是一种潜意识活动，表面上被压抑了，而实际冲动和愿望却没有停止。这种理论有一个时期在西方风行一时，不过近年也有不少反对派。侦探查案从情结入手，以此推断案情，如果不是想入非非，一定是西方社会到处都有近乎疯子的活动了。

几年前情结一词竟进入了政治领域，实在是妙不可言。5 年前（1987）海峡彼岸一家报纸报导，某官员“走遍五大洋 39 个国家，发现海峡两岸中国人的统一情结已经扎实，统一中国的理想即将实现。”

多么妙呵，统一情结；只是海峡这一边从来没有压抑过“统一”的愿望，骨子里可没有情结呀。

除了有趣的“字母情结”之外，这一卷侦探案还提供了两个语言行为，很实用。其一说，查案时如果直接查问，被问者常常什么都不肯说；但如果编造一个荒谬事实向被问对象提问，很多时候被问者为反驳这个荒谬假设，会不自觉地回答了他本来不愿回答的问题。其二说，被问者通常不会（甚至不可能）轻易供给提问者所需要的系统信息，倒是翻来覆去，无意中才提供了有用信息。这在一般情况下不是有意隐瞒，而是由于被问者大脑会作出某种选择。书中举例说，被问到昨天一天的生活时，被问者会详详细细地回答说，早上几点起床，吃早餐，外出买菜，一小时一小时加以描述，却没有说：“我昨天下午撕坏了指甲，不得不把它剪掉”，也没有说：“我泼了一点咖啡在台布上”——也许没有说的细节（不一定是故意隐瞒）正是提问者所需要的信息。

情结，提问，证词，都牵涉到神经中枢的活动，这种活动是很复杂的，有许多方面还未为人认识，因此在侦察工作上不能简单化，也不能囿于成见、偏见甚至一般的常识。这些倒是晚近应用社会语言学所要探究的课题。

语言的表情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86-1.bmp}

瑞士的柏里华博士（E. Privat）有一部小册子，讲语言的表情。虽然出版于 60 年前，因为作者是从比较语言学和语言社会学出发阐述的，当代人读了仍然觉得很有益处。

作者说得对，如果语言百分之百地完全合乎逻辑，那么，这种语言就僵死了，或接近死亡了，变成化石了，或者变成“机器”语言了——最后一句是我加上去的，作者写这部小册子时还没有出现计算机。作者甚至说：“人不是逻辑动物”；可见他心目中必定认为“人是感情动物”了。或者说得委婉一些，人是带有感情的动物，换句话说；支配人的全部行为的，不完全是逻辑，同时还必须注意到感觉、感受和感情。不能表达感情的语言（是否可以把计算机语言算在内？），决不是活的语言，只不过是信息学上的符号序列。语言，现今我们所称呼的“语言”，必定能够表现人的感情——个人的或群体的感情。

照柏里华的意见，语言表现感情可以有五“级”途径：

第一级，把句子中某一部分说得重一些；

第二级，把句子中的字序颠倒一下，加以调整——当然这种调整必须符合语言习惯；

第三级，把句子中某些语词删去或加以重复；

第四级，选用某些特定语词来代替通常用的语词；

第五级，创制某些从所未见的语词。

在语言中表现的感情，举例言之，有惊讶或惊奇，抱歉或愿望，害怕或怀疑，爱和恨等等因素，而所有因素又都有不同的程度。突然碰到一个意想不到的人时，只须发出一个字的惊呼：“你！？”就足以充分表达说话者的感情。在这个场合，如同在其他很多场合一样，用不着说合乎逻辑的（即合语法的）完整句子，说得严重一点，用了完全合乎逻辑的完整句子，反而表达不出那种惊讶的表情。

现代汉语常常利用造词法来增强（表达）语言感情。例如光一个“笑”字（单音词）只表达一种行为（动作），而加上一个作为定语的单字构成一个新词时（多半是复音词或三音节词），就传达了某种情感——微笑，苦笑，干笑，傻笑，狂笑，各各表达了不同的感情，此时我们把这种附加了情感的语词的特征，说成“语感”。

望文生义

“望文生义”也许是汉字引起的一种独特语言现象——至于它是否现今世界存在的文字中唯一的语言现象，这我不知道；我只认为这种现象是值得注意的。

“荷尔蒙”和“维他命”都是音译木语，尽管能望文生义，但没能引起大多的联想。从前有一种补药，原名为 vitasper-min，商人们把它音译为“维他赐保命”，联想的程度就高多了。香港人很聪明，充分利用这种“望文生义”现象，将 mini 这样的“前缀”译作“迷你”，联想程度就更高了——于是出现了“迷你裙”（miniskirt——大陆作“超短裙”），“迷你电脑”（minicomputer 微型计算机），不过港人没有将 minibus 译作“迷你巴士”，却往往称为“小巴”，小巴者我们这里倒有望文生义的译法，叫做“小面包车”——以其形状像个长方形面包，为什么由车而联想到面包呢？这我就说不清了。前时，牛津大学出版社编印一部字典，叫做 minidictionary，我见过港人有译作“迷你字典”，枯燥的字典而能迷着你，其魅力可想而知，非人手一册不可了。

潘光旦是个大学问家，他译的科学术语可谓极尽“望文生义”之能事，真可谓有点中国特色，不，应该说有点汉字特征。弗洛伊德在精神分析学中创造的术语 libido，近人多采音译，作“利比多”或类似的音译，而潘氏则在《性心理学》取了一个“欲”字——早年他著《冯小青》一书则作“欲性。”（注意，这里用的是“欲性”，而不是“性欲”，现代汉语语词的字序，一颠倒便得出不同的语义。）他之所以如此译，是有根据的，根据就是英国科学家霭理士的解释——说 libido 一字“是英语中淫荡 libidinous 的字根，在习用已久的人不容易加以剖别。”有人泛指这是一种“情神的力”，相当于柏格森所称的“生命的驱策力”（法文为 élan vital，英文作 vitalurge。）

潘氏引进术语时有一条原则，他说：

译者在这种地方，本注重一个原则，即译意不译音，译名中如能把意和音双方兼顾，固属最好，但事实上既不能都这样办，只有舍音而取义。

音义兼顾太难了——而且常会“望文生义”。汉字系统就是这样，没法避免。潘氏把影恋中的一种“自动恋”（narcissism）译作“奈煞西施现象”，将 cis-联想到“西施”，总有点牵强。

{ewc MVIMAGE, MVIMAGE, !99700120_0089-1.bmp}

巴尔扎克的《滑稽故事集》（Contesdrollatiques）中有一篇讲 succubus，潘在《性心理学》一书译为“淫妖”——这就是舍音而取义了——注云：专与女子交接的妖魔称“淫魔”（原文为 incubus），专与男子交接者为“淫妖”，（succubus）——于是“魔”为男性，而“妖”为女性，暗合我们的语言习惯，也可以说是另一种“望文生义”。

“酒店”

近来上演一个电视连续剧，它仿照美国的一部戏《大饭店》，取名《大酒店》——令人忍俊不禁的是，这个片名出现在英文报成为 Big Wine Shop，阿弥陀佛，变成专卖葡萄酒或果酒的店铺了，不过“大酒店”一词有时也表达饮酒宴会的餐馆，但时下通行的则是住人的旅馆。

“酒店”一词流行于华南、港澳。同酒店一词相似的是“饭店”——饭店并非卖饭的处所，也不过是旅馆的雅称。当然，酒店也好，饭店也好，里面都设有各式各样的餐厅，那里倒是卖酒卖饭的地方。

现今时兴另一个雅号，即“宾馆”，宾馆与饭店酒店一样，其实不过是租给旅客住的地方，但不叫旅馆而称宾馆，心理感觉就大有不同了。

宾馆自然还能升级——广州有“迎宾馆”，略有好客的主人风度；首都“国宾馆”，则住客不是一般人，而是极为尊贵的“国宾”。不过北京还有一个旅馆叫“国宾楼饭店”，又是楼又是店，又是国又是宾，听起来显得比“饭店”高出半格，为此，只好重床叠架了。

同样是住客的处所，还有“招待所”，“旅馆”，“旅店”，“客店”，“客栈”等等，除了招待所有点招待“内部”客人的意思之外，都显得“不入流”，带有“低档”味道。

把所有宾馆、饭店、什么楼、什么所、旅店、旅馆的广告都贴在一起，可称琳琅满目；表达了不同的时代特征和社会心理。

外国人的汉字崇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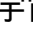

《中国面向世界》(La Chine Faceau Monde)是一本很有意思但多少有点奇特的书。作者余敷华(Francois Geof-froy-Dechaume)是个外交家，曾任法国驻华使馆参赞，15年前(1977)在东南亚某处因车祸辞世。

此书显得作者才华横溢，意气盎然。书前引用法国有名的哲学家帕斯卡尔(Pascal)的“名言”：

你们说：“中国昏暗不明。”对此，我的答复是：“中国昏暗不明，然而有光可寻。去寻找这光亮吧！”

这部奇特的书，极有兴味地再现了外间世界的汉字崇拜。西方人——也许不只西方人——凡是学过汉语的，无不膜拜保存了3000年的古老书写系统。作者说：

文字的改变并非简单地从一种字母体系过渡到另一种字母体系，并不只是带来对逝去的遥远时光的模糊的怀念。可以说，这需要从内心去加以把握。众所周知，汉字既表音又会意。过渡到拉丁字母，带来的不仅是读音符号的改变，同时也完全放弃了这些会意符号。必须看到，读音的政变，即从一种字母体系转变为另一种字母体系，就已经包含着词源的丧失，正像失去了词的面容一般。

这段话说得不错。其实作者要说的是，汉字这种符号本身，很多时既标明声音(读音)，同时又以记号、符号示意(表达字义)，是可取的。试看作者举的例，就可想见那潜在的论点。例子是两个符号，一为，一为。前一个符号向左，后一个符号向右；前者意为“万”或象征菩萨的心，是掘墓人的标记。后者当代中国不用，古时用以表“四方”，即全宇宙，而现代西方则是纳粹的标记。由此可见，作者的意思是：汉字作为符号，本身有着这个民族自古相传的象征意义，正如法国祭坛刻着的是十字架()，而不是法语的“croix”(十字架)，用符号而不用拼音文字croix，就给人传递了一种象征信息。作者认为汉字正好有这样神奇的功能。其实任何符号都有这种功能，不单单汉字有。不过作者进一步论证了汉字系统在历史的长河中起了人与人之间的思想交流和精神团结的作用，这一点很有道理——也许是自然经济发展的结果，产生了很多很多方言，也许是长达数千年的历史进展，产生了很多很多的语言变异，而唯有记录语言的文字，却能成为互相了解的工具，因而汉字又扮演了民族凝聚力的脚色。

作者说，“文字将语言及思想固定下来。”——没有文字，就不会有多少历史，这是作者说的；文字使思想和文化具有力量，思想和文化借助于文字而得到传播，被文字开化的地域不断扩大，思想文化也随之而扩大自己开化的地域，这也是作者说的。

作者可没有说到作为符号系统的汉字，在历史的长河中有没有束缚了思想和文化的发展——因为作者是膜拜汉字的，他看不到汉字的负作用，即使有这负作用的话。

今人也造字

古人造字，今人也造字。

据说第三人称女性的代名词“她”字，是语言学家刘半农即刘复造的——“五四”时代有很多“创新”，她字的创制是其中之一。

刘半农一九一七年翻译英国戏剧《琴魂》时，开始用这个新字：她。随后，为了表示第三人称中性，又使用了“它”字。

周作人一九一八年翻译史特林堡的《改革》时，在前记中说：

中国第三人称代名词没有性的分别，很觉不便。半农想造一“她”字，和“他”字并用，这原是极好...

不过，周作人说那时没有“她”的字模，故用

他_女

来表示——“他”字右下角用一个很小的“女”字（像化学符号 H₂O 中的 2），按那时的排印技术其实也不容易。右下角“女”不标音，只是符号；“她”也没有创出另外一个音来，仍读作“他”。文语他、她分清了，可是口语仍然分不出来。另一个语言学家钱玄同在同一时期主张创造一个“ ”字来表示第三人称女性，但没有流行起来——倒是后来衍化为“伊”字。借用“伊”来表示第三人称女性，在“五四”前后的文章中常常出现。“伊”字却是古已有之，倒不是专指女性的，通常表第三人称，有时表第二人称。为什么汉语里没有第三人称表女性的专用代名词？这样的现象同长达几千年的封建制度以及这个制度下女性的地位有没有关系？这样的语言现象，是社会语言学感到兴趣的。

胡愈之说，夏衍在桂林《救亡日报》“造”了两个新字，一个是“垮”字，一个是“搞”字，此事见夏公所著《懒寻旧梦录》。夏衍说，“我承认，这是我根据实际需要而试用的，但不久，这两个一般字典上没有的新字，就被其他报刊接受了。”准确地说，“搞”和“垮”都不是新“造”的字，而不过对原有的字赋予新意——当然，这也可以归结为一种“造字法”。我从前认为“搞”字是从解放区来的，说错了。

“译路坎坷”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098-1.bmp}

有一篇文章题名为《译路坎坷》——多么动人和感人的题目，一看便知文章作者必定是历尽“坎坷”的老翻译家。文中提出好些论点，颇耐人寻味。比如书名的翻译，实在大有学问。书名给读者一个最初的印象，能吸引人或不能吸引人，符合或不符唐·吉诃德和山差邦扎合时代要求和社会习惯，在相当程度上（虽然不是绝对地）决定一本书在当时当地读者中的命运。有些书名实在不好直译，只得改个名字，以便符合那个时代的语言习惯，引发那个时代读者的心理共鸣。说者谓林纾把塞万提斯的小说《唐·吉诃德》改名为《魔侠传》，便是此中一例。魔侠两字符符合19世纪初中国读者的传统习惯，古有“侠”客，亦有妖“魔”，侠而又魔，确实有点原书所描述的唐·吉诃德为着他想象中的善行、不惜粉身碎骨向假想敌人作战的那一副侠义心肠味道。林纾时代所译书名，多半属于这一类，例如他最早的翻译《巴黎茶花女遗事》，就靠了这么一个符合那时社会心理的命名法，此书才能够“断尽支那荡子肠”（严复语），而“茶花女”一词且得以名传整个世纪。如果林纾不把斯土活（斯托夫人）的名篇《汤姆叔叔的小屋》改名为《黑奴吁天录》，则这部名著决不能在世纪交替之际，赢得那么多中国读者的同情。

文章提到两句“名言”的翻译，也饶有兴味。凯撒的名句 *veni, vidi, vici* 传入我国，几十年间有种种不同的译法，却大都有气无力，不能表达拉丁文原文那种磅礴之气，那种“气吞牛斗”的神态：我来了，我看见了，我胜利了。文章云：“这句名言在中国不通行，恐怕不只是语言本身的问题。中国文化太深，太厚，太强，自有一套。”其然岂其然乎？拉丁文三个字靠自身的语尾变化，刚健有力地表达出一种“豪言壮语”，中国语言真找不出语感相对应的三个词/三个短句/三句话来确切表达。英文翻译也只好被迫加上第一身单数人称代名词“*I*”，（*I came, I saw, I conquered*），已失掉那种狂妄的语感，并且把“胜利了”译作“征服了”。唯有斯拉夫系统例如俄文译起来却可差强人意：还它三个语义相等的动词，而按俄语习惯可以略去第一人称代名词（我），（*пришел, увидел, победил*）。

另外是林肯的“民有，民治，民享”，这句概括美国式民主的熟语，据作者说孙中山译成这个样子，“表达了原意而太文，无力”，我则以为太苛求了。原文的三个前置词 *of, by, for (the people)* 在汉语中是无法如像本文那样表达的，因为汉语中没有那样的前置词，翻译起来就只能让它们蕴藏在动词（有、治、享）中了。译者孙中山用三个单音节的动词去表达，已可谓费尽心力了，因为它既传达了语义信息，也传递了感情色彩，不能说“太文，无力”。

不食人间烟火

在一部名人主编的论文集里有一篇论述语言的文章，其中很多句子左读右读也弄不懂它的准确意思。试举几个例子：

——形象思维必须将思维中的意象进行描述，迹化为思维形象，才能表达思想，交流思想。

——意象的描述迹化，就是显象。

——形象思维的显象是通过描述的形式结构来表达思想的。

——用语言为工具可以描述文学形象结构。

——人们所以能够感知描述出来的意象，就是因为描述具有显象结构。听觉可以感知声音旋律的音乐形象结构，视觉可以感知色彩线象等绘画形象结构，也可以感知雕塑、舞蹈等静态、动态的立体形象结构。

——文艺作品则是通过语言描述结构来显象的，文艺的显象结构有其特殊性，它是通过思维的物质补充——语言来间接显象的。

——形象思维用语言描述意象具有鲜明的显象结构，也有可感性。

以上各例的重点都是我加的。我自叹是一个笨人，翻来覆去都没有弄懂这些句子说的是什么。形象，表象，显象，似乎好懂；但将意象进行描述，怎样才叫做“迹化”为思维形象呢？至于那么多的“结构”，简直无法知道是一些什么。说有一种“声音旋律”，难道会有无声的旋律么？形式结构，形象结构，显象结构，这些个汉字都认得，只是分不出什么是什么样的结构。平常人只理解语言是思维的载体，马克思那一句名言“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已经颇为费解了，不过仍可领会，然而这里说语言是思维的物质补充，则太令人伤脑筋了。语言怎么是一种“补充”呢？

写罢以上几行，顿时想起三十年代上海有一家辛垦书店，这书店出过一部杂志叫《二十世纪》，上面登载的文章尽是不可解的术语，词句和费解的论点——那时我们这群小伙子如饥似渴找寻“新”概念和“新”学说，碰到这家书店的“新”杂志，简直弄得头昏脑胀——我们那时只好自责浅薄之余，讽刺他们躲在什么名山大川的古庙里，不食人间烟火，不讲日常语言，不用普通人的“思维结构”，传播媒介变成不可解的木乃伊了。

不料当今世界又出现不食人间烟火的“新”现象，怅然者久之。

被忽略的引文

有一篇文章在引用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导言中歌颂文艺复兴是一个“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的时代，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的时代这样的论述时，忽略了同一篇导言中所阐发的一些思想，但这些论点直到如今还是很有深意的。请看：

——给现代资产阶级统治打下基础的人物，决不受资产阶级的局限。

（说得太好了！正因为如此，介绍、研究和吸收“给现代资产阶级统治打下基础的人物”的理论著作，有着不是平常所谓“阶级局限性”的意义。）

——相反地，成为时代特征的冒险精神，或多或少地推动了这些人物。

（注意：这里说的是冒险精神，可不可以照现时代的说法，是一种开拓的精神，开创的精神，甚至是一种改革的精神？就某种意义来说，一切科学研究都免不了是一场冒险，或者成功，或者失败，或者经过无数次的失败而后成功。有人说文学创作是在人类灵魂中进行的冒险，也许也是同样的语义？）

——那时，差不多没有一个著名人物不曾作过长途的旅行，不会说四五种语言，不在几个专业上放射出光芒。

（说得太对了！古人云：“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才能有所成——不但要接受书本留传下来的前人知识信息总和，而且要同现实的世界接触，考察和探究它的运动形态和规律，一方面是文化积累的力量，一方面是接触实际所得的结果。至于通几种语言，攻几门学科，走几万里路，所有这些都为了减少自己观察世界的局限性，以便打开错综复杂的事物运动的奥秘。）

——那时的英雄们还没有成为分工的奴隶，分工所具有的限制人的、使人片面化的影响，在他们的后继者那里我们是常常看到的。

（“分工的奴隶！”一针见血。把自己捆系在一个封闭的小天地〔分工！〕里，这是真理追求者的大敌；小天地导致的是“片面化的影响”，也只能是如此。传统学科的“后继者”或武侠小说中的“掌门人”，常常蔑视交叉学科或交叉流派的存在、地位和作用，他们不自觉地成了“分工的奴隶”了。）

——书斋里的学者是例外：他们不是第二流或第三流的人物，就是唯恐烧着自己手指的小心翼翼的庸人。

（唯恐烧着自己的手指！树叶落下来也怕打穿了头。还没有向前走一步就赶紧向后退两步。这都是因为不在现实的波涛中“冲浪”所引起的。恩格斯说，这是庸人——不过庸人常常比开拓者的生活幸福。）

双语立法和术语学

报纸消息说，香港 1988 年有 95 所中学采用母语教学，其中有 29 所将全部以中文授课。（见《中国法制报》1987-09-19）

这条消息提出了两个概念：母语和中文。母语即生下来便习得的口语；中文一词的含义却广泛得多，有时它包括了口语和文语，有时则专指书面语，包括文言文和白话文。港人多数讲的母语是广州话即粤方言（严格地说，是粤方言变体），而不是在大陆普遍流行的普通话。所谓中文教学，按其字面意义说，则不只讲授时用“母语”，而且通常指教学的课本（文本）也用中国文——文言文或白话文。

这条消息的背景应当是香港的语言环境。原来香港成为英国殖民地已近百年，故这个地方一直使用英语（口头语和书面语）为官方语言，或称正式语言——也就是一般社会正式交际时所用的语言。根据报纸消息，直到 1987 年 9 月，港英政府（这是大陆用语，点明现时的香港政府是英国统治殖民地的政府）有关部门才通过了第一个法律条文的中文本：于是从此有了双语概念。这里的双语，指的是英语和中文。消息是这样报道的：

最近，香港政府公布了由律政署草拟的《1987 年度量衡条例》中文本。这是香港第一个以双语形式出现的条例草案。该条例的英文本已于今年 7 月 8 日通过。中文本的条例目前仅供参考用。

据了解，今后法庭上如遇到对中英文法例的争议，法官将参考两种文本，然后决定哪一个更符合法例的宗旨，若仍未能解决问题，则立法局可即时三读通过修改法例中某些文字。

据有关方面透露，律政署在草拟中文法例时，已将一些词汇统一释义，标点符号和编目也已拟一。负责研究该条例的人士表示，涉及法律概念的法例，往往构成双语立法的困难，但他们有信心克服困难，以达到双语立法的目标。

双语立法的中文本，不是将英文本翻译，而是使其成为独立的合法版本。

双语立法是一种很复杂的语言行为，会遇到很多困难，这是上引消息说到的。至于上文所谓双语立法的中文本，不是单纯将英文本翻译成中文，而是使其成为能独立的合法版本一说，则颇耐人寻味，也许这条消息表述得不够准确。中文本不是英文本的译本，恐怕说不过去，也许这里强调的是中文本不能照字直译英文本，不然，就不是双语立法了。至于说使其成为独立的合法版本，其意是中文本脱离了英文本也发生同等的法律效力，这才是双语立法的目标，如果中文本仅仅作为“参考”用，那就不是一种双语立法行为了。

上述消息提到的律政司署，曾在 1986 年对双语立法/中文立法问题作过讨论，就它发表的文件来看，有一段话值得注意：

凡原文表达法律概念或专门学问，翻译成中文时会出现很多语言上的问题。……我们认为香港法例的用语和词句，应该是中国各地的人所普遍了解的。采用同一个中文词语来表达英国法律概念未必一定可以实行，因为中国和香港对很多法律概念是用不同词语表达，例如，英文的“attempted offence”，“confiscation”和“robbery”在香港是“企图犯罪”、“充公”和“行劫”，而中国则用“犯罪未遂”、“没收”和“抢劫”……

这一段中文的“用语”确实与我们此时所习惯使用的不同，这里“应该是中国各地的人所普遍了解的”现代汉语，但实际上是现代汉语的一种变异（变种）。文中我加了重点的几个“名词”，就是变异的结果，例如“用语和词句”，等于我们说的“语汇和语法”；而下一句用的“词语”，即我们常说的“术语”。文中举出的三个“术语”，确实与中国大陆用作同一语义的术语有别，这是语言因地域不同而发生的正常变异——大陆使用的现代汉语，因时间不同（比如1949年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和以后）也发生变异，这都不足为怪，例如上例所举“充公”这样的术语，1949年以前也常在现代汉语的口语或文语中出现，但在此以后却多半使用了“没收”一词。有趣的是，现在产生出一个新的“交公”，而不用“充公”；原来的“充公”被“没收”所代替了，而原来的“充公”即在司法机关强制没收的行为，如果出现当事人自己（或甚至出自某些权威机关或人士的劝说）愿意将自己所占有的东西无偿地转化为社会公众（或其代表机关）所有的那种行为，就称为“交公”。

至于上引文所谓“采用同一个中文词语来表达英国法律概念未必一定可以实行”一语，意义是含混的，至少可以作两层解释。一层解释是说某个“英国法律概念”常常会有两种“中文词语”，即大陆通用的词语和香港人所用中文的变异词语；另一层意思是“英国法律概念”很难找到同等的中文词语。如果指的是头一层意思，那么，在1997年以后当香港归还中国成为“一国两制”的范本时，事情就会变得简单些，或者说解决起来容易些。如果指的是后一层意思，那是不符合科学原理的——按照现代术语学的观点，一个概念在一种语言中有它的表达方式（术语）时，在另一种语言中原则上也必定有它相应的表达方式——说得简单些，就是一种语言中表达某一概念的术语，必然能在另一种语言中创造出相应的表达同一概念的术语来。有时这种“创造”会遇到困难，但决不是不可能的。

可见双语立法首先要在术语学上下功夫。

人

梁启超与蒋方震

新会梁启超与海宁蒋方震二十年代初游欧，蒋著《欧洲文艺复兴史》，请梁作序，梁答应了，在写作过程中“下笔不能自休，及成，则篇幅与原书埒。天下固无此序体”，不得已，梁只好把序文宣告独立，取名《清学概论》——这就是后来以单行本面世的《清代学术概论》。事情到此还没有完结，梁为蒋书另外写了一篇短序，而蒋也为梁启超那部由序文化成的专书写了一篇短序。蒋序记述了此事：“方震编欧洲文艺复兴史既竣，乃征序于新会〔按即梁启超——引用者〕，而新会之序，量与原书埒，则别为《清学概论》，复征序于震。”这是1921年的事，时为“五四”新文化运动后两年。梁书出版于1921年2月，183页；蒋书则出版于4月，149页，都是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的，编入梁启超主持的共学社丛书中。

梁蒋二氏为对方所写的序文，甚为有趣。梁序说蒋氏研习欧洲文艺复兴得到了“曙光”，即两个“结果”，证之蒋书，确有这样的论述。蒋氏说：“综合其繁变纷纭之结果”，有“二事可扼其纲”：一曰人之发见，一曰世界之发见。〔重点是原著者加的——引用者〕下引一句英文：The great achievements of the Renaissance were the discovery of the world and the discovery of man. 蒋氏说，在中世纪，“教权时代”，人与世界“间之以神”；而人与神则“间之以教会”。到文艺复兴时期，找回了“人”的本义，“人也者，非神之罪人，尤非教会之奴隶。”找回了“人”，便顿时觉得，“我有耳目，不能绝聪明；我有头脑，不能绝思想；我有良心，不能绝判断”——我是一个自我。这就是“人的发现”。至于世界的发现，“一为自然之享乐，动诸情者也”，即“爱好之本能，无论何时何地，均可发展者也”；“一为自然之研究，则动诸知者也”，这是“歌白尼之太阳系学说”和“哥伦布美洲之发见”，这个世界是现实，是真实，不是教会歪曲了的假象。

梁启超在序中说，自有人以来人就存在；自有世界以来即有世界，为什么偏偏在文艺复兴时代才发现呢？梁进而问道：如果没有经历过文艺复兴的“磨炼解放”的地方，能不能发现“人”和发现“世界”呢？这个曾经参与过戊戌变法的梁启超问道：“吾民族其已有此发现耶？否耶？吾甚难言之。”但他同时又自己解答了自己提出的问题：“亦在乎求之而已矣”。梁任公喟然而叹曰：“吾侪处漫漫长夜中垂二千年，今之人皇皇然追求曙光饥渴等于百里〔按即蒋方震——引用者〕者，不知凡几也。不求而得，未之前闻；求而不得，亦未之前闻。”这最后两句说得太好了，天下没有不花力气去追求就唾手可得的，天下也没有花大力气去找寻而不可得的！

蒋为梁书作序，却对梁任公认为清代学术的精神与欧洲文艺复兴“同调”一说，提出了疑问：“虽然，物质之进步，迟迟至今日，虽当世士大夫大声以倡科学，而迄今乃未有成者，何也？”蒋也自问自答，讲了一大堆原因，这且不去说它，序末提到学术发展有一大障碍，即受“外界经济之影响，实利主义兴，”其结果则是“多金为上，位尊次之”，要鸣“多金”，要鸣“位尊”，俗语所说“有钱有势”就是指此。

翻读旧书，重温了这一段文坛轶话，可这也不仅仅是轶话。

梁实秋与闻一多

梁实秋《雅舍怀旧——忆故知》，是一部很好的散文集，北京版有冰心的序。此书第一篇为《谈闻一多》，记述作者与爱国诗人闻一多的交往，其中说到——

闻一多短短的一生，除了一死轰动中外，大抵是平静安定的，他过的是诗人与学者的生活，但是对日抗战的爆发对于他是一个转折点，他到了昆明之后似乎是变了一个人，对于诗人学者之外又成了一位“斗士”。

接着，梁实秋多少有点迷惘自言自语：

闻一多如何成为“斗士”，如何斗，和谁斗，斗到何种程度，斗出什么名堂，我一概不知。

行文使用了“斗士”字眼，果然不错，但多了一个引号，这个引号连同字里行间微露的语感，说明作者对这位真正的斗士是不理解的——因而，梁笔下的闻一多，不是“横眉冷对千夫指”的闻一多，不是嫉恶如仇的闻一多，而是在“转折点”之前的那位恬静的学者兼诗人的闻一多。

书中记下了闻一多留学美国时为那张凌乱不堪的书桌写下的歪诗《闻一多先生的书桌》，最后一段云：

主人咬着烟斗眯眯的笑，
“一切的众生应该各安其位。
我何曾有意的糟蹋你们，
秩序不在我的能力之内。”

这位诗人本来相信“众生应该各安其位”；本是一介书生，管不了“秩序”不“秩序”——因为“秩序不在我的能力之内。”不过战争和暴虐教育了这位诗人；他变了，变成一位不加引号的斗士。遗憾的是，《雅舍怀旧》的作者竟提问“斗出什么名堂？”如今，谁都可以不假思索地给出回答：斗出了“中国人从此站起来”的局面。至于在形成这个局面的漫长年代和形成以后的岁月里，走过多少曲折的歧路，中华儿女们受了多少痛苦或折磨，这是另一个问题，当然可以说是社会悲剧性的问题，但毕竟我们炎黄子孙有了一个可以腾飞的基地了。

吴大猷的《回忆》

科学家吴大猷的《回忆》印北京版时，有周培源、黄昆、马大猷的序。

《回忆》记述作为“伯乐”的科学家，发现了不少“千里马”——杨振宁、李政道、黄昆、朱光亚都出其门下。书中说：

古典力学学期结束时，我拟了十余个不同的论文题目，任各人自选一个，杨振宁选的是《以群论讨论多原子分子之振动》。

1957年冬，由广播听到杨振宁、李政道得诺贝尔物理学奖金时，他们2人不约而同地发来信件。杨振宁的一封是用英文写的，略谓：我的工作及获得该奖金，均与对称性有关，这些都可追溯于那年所作的论文。他说，他多次想告诉我这个意思，而那天实在是最适当的时刻。李政道来信，内容与杨的大致相同。信中谈的只是他们的好意而已，我认为我实在未曾对他们有过如此重要的教导，但无论如何，他们二人所表达的心意，使我感到极度愉快。（页35）

从吴大猷这几句话，可以看到他为人的品格。千里马难有，而伯乐更难有。

吴大猷著有《理论物理》七卷，印行北京版时，李政道写了序文，里面说：

看到了这部巨著，联想起在1945年春天，我初次在昆明遇见吴老师，很幸运地得到他在课内和课外的指导，从“古典力学”学习起至“量子力学”，其经过就相当于念吴老师的这套丛书，由第一册开始，直至第七册。在昆明的这一段时期是我一生学物理过程中的大关键，因为有了扎实的根基，使我在1946年秋入芝加哥大学，可立刻参加研究院的工作。

据《回忆》中所记，1945年日本投降前，是这位科学家生活最困难的时期。“每月低薪，纸币满箱。因为物价飞跃，所以除了留些做买菜所需外，大家都立刻拿去买了不易坏的东西，如米、炭等。”

书中还记述在昆明的穷教授中，他是“最先摆地摊的……抗战初年托人由香港、上海带来的较好的东西，陆续的都卖去了。”

我曾读过吴氏七卷巨著的第五卷《热力学、气体运动论及统计力学》，很有深度，言简意赅，颇需要扎扎实实的理论基础，才能读懂。

张大千的环笄庵

吴晓玲的《访张大千加州故居》，写得美极了，是一篇上好的散文——虽则很多文言成份，但现代人读了却也深感其真挚朴实。末段云：

独立黄昏，游思回旋，不由得又忆及鲍照《拟行路难》的断句：“此土非我土，慷慨当诉谁！”真是干卿底事！罢了！

完全是治曲专门家的风采。文中又云，张大千（1899—1983）于1970年在加州梦忒丽儿（按即Montreal的音译，这四个字有点像徐志摩把Firenze译成“翡冷翠”的神态）休养地附近置地三万平方米，置庵名“环笄庵”（取《春秋·左氏传》“笄路蓝缕，以启山林”之意），现已荒芜，“常此以往，一旦斥诸他人，画师辛苦经营，势将荡为烟尘，留给我们的只剩下几声嗟叹了。”

金圣叹批注《水浒传》

金圣叹是一个怪物。他对《水浒传》的批注，很有些见地，尤其是关于用字和修辞方面，时常会有意想不到的“点破”。比如第二十三回潘金莲用语言挑逗武松时，“叔叔”前，“叔叔”后，左一个“叔叔”，右一个“叔叔”，在对话中一连提了39次“叔叔”，甚至于赤裸裸地问：“叔叔青春多少？”到了第四十次时，忽然改口来一个“你”字，原文说：

那妇人欲心似火，不看武松焦躁，便放了火箸，却筛了一盏酒来，自呷了一口，剩了大半盏，看着武松道：“你若有心，吃我这半盏儿残酒。”

金圣叹在这里批注：

以上凡叫过39个叔叔，至此忽然换作一你字，妙心妙笔。

这样一“点破”，语言情景便活龙活现了。

第二十四回写一个“小厮”郓哥带武大去捉奸，去前跟武大合计如何行动时，原书把这个“小厮”写活了。郓哥设计某一日行动，叫武大“你便少做些炊饼出来卖，我便在巷口等你。若是见西门庆入去时，我便来叫你，你便挑着担儿，只在左近等我。我便先去惹那老狗，必然来打我，我便将篮儿丢出街来，你便抢来，我便一头顶住那婆子，你便只顾奔入房里去，叫起屈来。”

这段口语中你便——我便——你便——我便，确实有趣之至。金圣叹批注道：

写来入情。——你便我便二字下，皆略用一顿，活是孩子迟声慢口。

还有一条眉批：

你便我便，犹如大珠小珠落盘乱走相似。

书写得绝妙，批注也注得妙绝。

瞿秋白的一段话

瞿秋白关于佛经翻译说过一段话：

这是中国第一次用自己的“最简单的言语”去翻译印度日耳曼语族中最复杂的一种言语——梵文。

事实上开始了白话的运用——宋儒以来的语录，其实是模仿佛经而来的。

瞿秋白在三十年代初认为中国的言语（文字）是“穷乏”的，这个观点对鲁迅大有影响。那时鲁迅支持拉丁化运动，他的两句名言：“汉字不灭，中国必亡”——就是受这种影响的一种表现。不过鲁迅很有见地，他还是避开语言不提，只说文字——只说语言的书写系统，即汉字。瞿秋白那时认为中国的言语没有完全脱离“姿势语”的程度——这是深受当时支配苏联文坛的马尔（Mapp）语言理论的影响。他竟认为中国语言“一切表现细腻的分别和复杂的关系的形容词、动词，前置词，几乎没有。”这近乎自我否定的说法，近人也有。有一位科学家认为中国语言缺乏一种如印欧语的复句（complex）构造，特别在法律语言方面缺少一种什么，缺少一种完善的准确性云云。是耶？非耶？

赵元任说，如说“不知道”，“翻成法文最好把肩膀一耸”了事；又云：法文 *et patati, et patata*，如译为“瞎说”，显得太短；译为“瞎说八道”，好些；如译为“叽哩咕噜，瞎说八道。”最确。

看来不能说哪一种语言“简单”，哪一种“完美”。运用得当，都可以准确地表达人的思想。

申农的“子夜”

42年前（1948），一个年轻工程师写下了被誉为信息时代“大宪章”的《通信的数学理论》，IBM公司（美国计算机“大王”）的研究员甚至称之为“可以同爱因斯坦相提并论”的“创见”。信息论现今已经“渗透”到当代许多基础科学部门，其中包括语言学，心理学，经济学，生物学，更不必提电信工程的各个分支了。这个工程师就是申农（C. E. Shannon），他1978年正式从贝尔（电话公司）实验室和大学教席中退下来——尔后他很少参加学术会议，也不抛头露面，甚至没有发表论文，他的一些老同事以为他已“筋疲力竭”了，认为他对自己所创造的领域已经感到厌倦，但申农说他仍然在家中寻他的“乐趣”——“退休以来他最大的乐趣是玩魔术”，一个记者这样说。——他本人却说他仍然在继续研究信息论中的各种问题，他认为他的研究成果还没有完善到可以公诸于世的程度，以至于这个信息论“祖师爷”5年前（1985）突然出席在英国布赖顿召开的国际信息论会议时，谁也不会注意这个不喜交际的白发老人。宴会上偶然有人发现了申农时，他只讲了几句话，却表演了抛三个球的杂技——然后是给排成长队的与会工程师们签名留念。一个伟大的学者退下来了，他“与世无争”，子夜到了，他悄悄地默默地仍然研究他的课题（却未必有成效），他注视着年青的一代把他所创立的理论往前推进。不是“筋疲力竭”，而是人到子夜了。

上面提到爱因斯坦——从黄昏到子夜，他是在普林斯顿默默地度过的，一转眼就20多年，他所要创立的统一场论还没有完成就离开了这个世界，是在他发表狭义相对论（1905）之后半个世纪。这个学说最初震惊了科学世界的10年后，他又发表了广义相对论，重又一次震惊了科学世界。杨振宁说“本世纪初，发生了三次概念上的革命，深刻地改变了人对物理世界的认识”，“爱因斯坦本人发动了头两次革命，影响并帮助形成了第三次革命”——第一二次即上举的1905，1915年，第三次就是1925年出现的量子力学。爱因斯坦在他的最后30年间，依然孜孜不倦地继续他的研究工作，仿佛也是到了子夜，不是“筋疲力竭”；但革命性的贡献，将留给年青的一代了。

这就是历史的辩证法。子夜必然让位给黎明，不怨不艾，真诚的科学家总是默默地寄希望于黎明的。

肖伯纳与蔡元培

肖伯纳 1933 年访华，其时已七十有七。蔡元培说肖翁“年已 77，须发皓然，而言语爽利，举动轻便，毫无老态”。

也是蔡元培记下肖翁在闲谈中所讲的“幽默”——这下面是他的话：

初入老境时，大家觉得肖老了，不必再看他的作品了，到了现在，又觉得肖老而益壮，又要看他的作品了。

这段话说得又庄又谐。确实有这样的心态。一个作家步入老境——这是自然规律，他常常会因身心的迟滞而写不出值得传诵的作品了，所以读者只怀着尊敬的心情，宁愿重温他过去的杰作。但是真正的作家却能保持着盛年的态势，“老而益壮”，不断地发出新的光与热，也许他能突破自己已取得的成就，也许他竟不能突破，这不要紧，要紧的是他没有衰老，他仍然带着盛年的锐气观察事物，做出应有的反应。肖伯纳如此，罗素如此，爱因斯坦也如此。

梅耶荷德与梅兰芳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126-1.bmp}

梅兰芳的公子梅绍武，曾作文披露了1935年梅兰芳访苏时彼邦的著名戏剧家梅耶荷德在一个座谈会上的发言，其中有一段是关于手姿的，可谓入木三分，而从当时的发言记录看，那样的学术空气也着实令人神往。谢谢梅绍武的介绍，我们在55年后的今天，也能够愉快地感受到那种气氛。——梅耶荷德是当年苏联有名的大导演，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崭新潮流的大导演。他在那次座谈会上宣称：

最近我们听到了许多有关摹仿表演和动作的重要性的谈论，有关台词和动作相互影响的谈论。可是，我们却忘记了最重要的一点，而正是梅兰芳博士现在提醒了我们，那就是手。

说真的，同志们，看完梅兰芳博士的一次表演，再到我们那些剧院里转一圈，你们就会同意我的说法，那就是该把我们所有的演员的手都砍掉，因为那些手对他们来说毫无用场！剁掉这些手，因为它们从袖口里伸出来，根本什么意思也没有表达——要么什么也没有表达，要么倒是表达了点什么，却不是应该表达的！

〔从听众席里传出一个人的喊声：你怎么能这样谈论自己的同事？倒有许多人想剁掉你的手呐！（嘘声，嗡嗡声）〕

你如果不想听这一事实真相，就用手捂住你的耳朵好了。（笑声，鼓掌声）……

座谈的景象，活龙活现于纸上。有人嘘，有人大叫，有人赞成，有人反对，有人耳语，有人竟嚷嚷：“倒有许多人想剁掉你的手呐！”然后梅耶荷德说了一句俏皮话，“你如果不想听这一事实真相，就用手捂住你的耳朵好了。”然后有人大笑，然后有人鼓掌，然后梅耶荷德再讲下去。以手还手，妙不可言！

这是1935年。过一两年，1936、1937年，形势大变，恐怕就不能那么“放肆”了。梅耶荷德是在三十年代中期大清洗的社会悲剧中消失了的，而那种学术座谈的活跃气氛也就随之而消失了。

可以不同意甚至反对梅耶荷德的现代主义倾向，可以不同意甚至反对他关于手姿的观点，但如果你不同意，可以反驳，甚至可以用手捂住耳朵不去听它，但是手姿是不能用强制的方法去消灭的。

瓦尔加与危机论

经济学家瓦尔加比戏剧家梅耶荷德的命运要好得多。

瓦尔加在 1919 年匈牙利革命时，当过这个短命的苏维埃政府的财政部长；革命失败后，他流亡到苏联，创办了世界经济与世界政治研究所。三十年代时的瓦尔加红得发紫，常常是斯大林的“座上客”。作为学者，他以预测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危机而著名于世。甚至可以说，全世界左的甚至右的眼睛，都注视着瓦尔加这个研究所发布的季度和年度世界经济情报。可惜瓦尔加及其助手们的预测，除了 1937 年一次稍稍沾了边之外，都不灵；即使不灵，他的权威性却不减退。瓦尔加作为科学院院士，还给列宁的名著《帝国主义论》作了注疏，用第一次世界大战以来的新资料，来证明列宁的论点是绝对正确的。这本注释书比原著厚一两倍，我国在 1936 年有译本，是吴清友译，孙冶方校的。二次大战后，1946 年瓦尔加根据他的研究结果，写成一书名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经济的变化》（此书很快就有了吴清友的中译本，1947 年生活书店版）。说者谓瓦尔加突破了三十年代教条主义的框框，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有了新的见解——这新见解也许不完全正确，但它却触怒了权威，引起了一场“大批判”，然后瓦尔加被迫作了检讨——我看过那发表在报上的检讨，纯粹是应付敷衍的文章，正所谓言不由衷，所以我说他的检讨是被迫作的。检讨是检讨了，自然而然这本书被停售，研究所后来也关门大吉——研究人员如何安置，我就不得而知了。

据新近美国几个刊物披露的材料，瓦尔加当时触犯天庭的新论点，确乎同传统的观念不一致。据说瓦尔加认为经过第二次世界大战，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获得了国家干预经济的经验，这些国家经济状况不出 10 年就会达到相对稳定。——这一点他预测对了（比他预测经济危机现实多了），几个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到 1956 年差不多已“复苏”，到六十年代，若干恢复了“元气”的国家“起飞”了：没有发生瓦尔加从前预测的危机，更没有发生斯大林所预言的那种席卷一切的“总危机”。又据说瓦尔加那时估计英美等国家不但不会发生暴力革命，反而会在社会福利以及社会改良方面有新的进展，而不是绝对贫困化。——这一点，他也说对了。最后，据说瓦尔加当时认为无论是资本主义国家之间，还是资本主义国家与社会主义国家之间，在一定时期内不会爆发战争——这表面上同斯大林战后提出的第三次世界大战“不是不可避免的”论点相吻合，而其实当时按照教条主义的估计却是资本主义国家之间矛盾加剧必然导致战争。这一点，实践也证明瓦尔加基本上说对了。

瓦尔加生于 1879 年，匈牙利革命时他才 30 岁，战后那部书出版时，他已 67 岁。经历了几十年的革命实践和科学研究，他终于突破了教条主义的框框，使某些论点接近了真理。瓦尔加是诚实的，他直到晚年才真正成为一个诚实的科学家。瓦尔加的命运也不算坏，至少比起另一个上升为政治局委员的经济学家伏兹涅森斯基来，瓦尔加是在自己的病床上逝世的，而那位战时建立了功勋的伏“老”，却被他自己也不知道的“莫须有”的原因自我消失了。

马克思与燕妮

《马克思青年时代诗选》译者陈玉刚，在译后记里说：

恩格斯在燕妮去世的当天说过一句意味深长的话：摩尔也死了。

摩尔就是马克思。燕妮死了，马克思也就死了——真说得入木三分，可见这一生在患难中相互支持的一对，真是不可一日分离。

书中收了马克思赠燕妮的诗多首，可称青年马克思的情诗，有一首是这样的：

燕妮哟，
如果我有雷鸣般的嗓音，
如果我有说仙语的神通，
那么，我就要用明如闪电的文字，
在全宇宙对你宣布爱情，
让全世界把你永志不忘。

多么豪迈的气魄——向全宇宙宣布：我爱你！向全世界宣布：记住，我爱你！

马克思是一个人，他不是神！

“并列第一”？

美国一个叫做罗伯特·唐斯的文人，编了一部《影响世界历史的十六本书》。好大的口气！这 16 部书自然不是通过公民投票选定的，也不是抽样计算出来的，当然更不是经过什么什么邀请赛评选的，只不过是那位美国人自己圈定——不过近来我们的报刊不时加以引用，仿佛它是什么钦定书目似的，因此就不能不去看一看了。16 部书排比起来，颇不易解释，其中最突出的算是《资本论》与《我的奋斗》赫然并列，据说这是影响世界历史的两部巨著。因此我仿照体育新闻的写法，称之为“并列第一”。

把珍珠和垃圾放在一起比拟，这不是门不当户不对的问题，而是一种荒唐的无知。要知道，不是希特勒这部乱杂无章的《我的奋斗》改造了世界，而是纳粹党妄图用武力来征服世界，不是书，而是坦克，大炮和 Blitzkrieg（闪击战）来“影响”世界历史的行程。仿此，难道臭名昭彰的《田中奏折》也可以列入第十七本“影响世界历史”的“书”么？

至于《资本论》，那是完全另外一种情况。它本身是科学，它揭示了社会的一种规律，它论证了剩余价值学说，不论你同意或不同意，它还是科学。理论一旦掌握了群众就会变成力量，这部书确实以它的思想影响了世界，或改变了世界中的一部分。这种“并列第一”，其实是不可同日而语的。

舒伯特和《鱒鱼》

人说舒伯特(F. Schubert, 1797—1828)是个天才,我说他不啻是勤奋的化身——他没有虚度那短促的一生;仅仅31年岁月,留下了600多首艺术歌,且不说那许多器乐曲(“十年浩劫”时期大批特批的“无标题音乐”!).我说他“勤奋”,可以举出他18岁那一年做例证。这一年,除了器乐曲外,他谱写了144首歌,在某一天内竟谱成8阕!以至于他所崇拜的“偶像”贝多芬,甚至也不相信一个人能作那么多的乐曲——这是某一位音乐史家说的,也许只是传闻,但贝多芬晚年说舒伯特身上一定藏着“神灵的闪光”,说舒伯特将会“轰动整个世界”,却是很多论著都有记载的。

舒伯特20岁谱成的《鱒鱼》(Die Forelle),也许跟“《魔王》(Erlkönig)一样,都是传诵世界的艺术歌中达到最高境界之作。《鱒鱼》是这位维也纳音乐家根据他的同国人舒伯特(C. Schubart, 1739—1791)同名小诗谱曲的。舒伯特是前一辈的诗人兼乐师,当舒伯特诞生时,他已作古了。舒伯特在十八世纪八十年代因传播“自由思想”,被当局投入监狱长达10年之久,也许可以称为那个时代思想界的先驱。短短的小诗,描绘了一条小鱒鱼的命运——小小的鱒鱼本来在一条小河里快快活活地游来游去,它不知道有个渔夫带了钓钩来到岸边;但是清清的河水让小小的鱒鱼躲过了钓钩,惹得这渔夫把河水搞浑,小鱒鱼头晕目眩,上了钩。诗人慨叹:“我怀着激动的心情,看着鱒鱼受欺骗!”看来作曲家也深深地被感动了,在那阕乐曲的结尾他把这感叹的诗句重复了两遍!清白的、快活的、天真的鱒鱼被那奸诈的、残忍的、暴虐的渔夫欺骗了,被捉到岸上了!这就是“鱒鱼”的命运,也许这是诗人遭遇到的命运,也许这也是作曲家感受到的命运。

两年后,当舒伯特同他的挚友——歌唱家伏格勒(M. Vogl, 1786—1840)到上奥地利旅行时,他遇到了一个大提琴演奏家,后者请求舒伯特以《鱒鱼》一曲的主题,给他们那里的五位乐师谱一首变奏曲,据说舒伯特一夜之间谱成了后来以《鱒鱼五重奏》闻名于世的激动人心之作。这部五重奏突破了传统的构架,用了特殊的乐器组合(加上一个低音提琴),写成五个乐章(不是通常四个乐章)。在这部辉煌的五重奏中更加深沉地渲染了原歌的情感,自由与桎梏,无邪与欺骗,天真与狡诈,命运的作弄与挣扎拼搏浑成一体,凡听到过的人无不在惊人的艺术感染中陷入哲学的沉思。

20年前(1970),5个青年音乐家在伦敦演奏这部《鱒鱼五重奏》时,把这情感推上了高峰。这5位演奏家当时虽初露头角,却已为音乐听众所爱戴,而日后又都成为红极一时的表演艺术家。这5个青年乐手包括当代红到发紫的残疾人小提琴师柏尔曼(当年25岁),弹中音提琴的祖克曼(当年只22岁),以及女大提琴家杜·柏莉(du Pré, 25岁)和她的丈夫、钢琴家巴伦波姆(Barenboim, 28岁),加上弹低音大提琴的印度籍著名指挥家梅达(Mehta, 34岁)。令人不胜唏嘘的是杜·柏莉在那次轰动乐坛的伦敦演出后两年,即染上不治的硬皮症,不得不中止了她的音乐生涯,几年之后便过早地离开了人间。这次演出幸而拍下影片,如今世人可以从翻制的激光影碟中看到和听到。除了舒伯特乐曲本身的感染力之外,还有这5个青年艺术家那种自由豪放无拘无束的气质,给世人传播欢乐和自由的那种精神状态,实在令人激动不已。

按照舒伯特的遗愿,他的遗体葬在贝多芬墓旁。如今游人可以在维也纳

的国家公园中瞻仰这两个伟大灵魂：贝多芬墓穴上的塑像是雄伟的，舒伯特的塑像是谦逊的，如同《英雄交响乐》跟《鱒鱼》那样的气氛。

“朝拜”贝多芬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137-1.bmp}

我到波恩，是为了“朝拜”贝多芬。音乐家瓦格纳写过一篇虚构的小说：《朝拜贝多芬》。瓦格纳崇拜贝多芬，学生时代手抄了贝多芬《第九交响乐》全部稿本，但他没有见过贝多芬——贝多芬辞世时，瓦格纳才14岁，然而这篇写真人假事的短篇，却受到诗人海涅的称赞。瓦格纳写了一个活的贝多芬，瓦格纳把贝多芬的乐想传给后世：“音乐当使人类的精神爆出火花。”

我“朝拜”了贝多芬的故居（既不豪华也不显眼的“居民楼”），便直奔城中音乐厅前草坪上的贝多芬头像。我深深被这雕塑感动了。我在这现代派的塑像中感受到了真正的贝多芬。立在草地上的头像比一个人还高，近看全是水泥结构，方块或者空心的圆柱，只见这一块，那一块，这一条管，那一条管，不过一堆几何图形，似乎是乱杂无章的废料，只有走开十尺或更远，回头一望，眼前突然出现一个贝多芬。从正面看，是一个通过痛苦到达欢乐的贝多芬；从背面看，也还是贝多芬——欢乐却泡在痛苦中的贝多芬。就是那个不幸的人，贫穷，残疾（耳聋），孤独——由世间一切痛苦熬成的贝多芬，就是那个被罗曼·罗兰称为“世界不给他欢乐，他却创造了欢乐来给予世界”的贝多芬。他不畏强暴，不奉承权贵，他安贫若乐，他毕生追求人的自由和人的欢乐，他用苦难来铸造欢乐，然后将这欢乐送给人间。

瓦格纳在那篇虚构的小说中，传达了真正的人贝多芬的“乐话”——小说中的贝多芬对小说的作者说，他刚完成了一部交响乐（那就是后人所称的《合唱交响乐》），“我提醒您注意，我在选择歌词时所遇到的困难是多么巨大啊。最后我决定用我们席勒的那首美妙的颂歌《致欢乐》；无论怎么说，这是一首高贵的、庄严的诗。”贝多芬在《第九交响乐》中最后选定了《欢乐颂》（《致欢乐》）作为高潮的结尾，他踌躇了许久，然后下了决心。当欢乐的主题初次出现时，乐队忽然中止；出其不意的一片静默；然后“欢乐”由天而降，那么宁静，那么温柔，那么强劲，那么自信。欢乐的光芒照遍了大地，欢乐的力量使人们消除一切分歧，人们在欢乐的光辉照耀下结成兄弟！

这是理想。这是人间最美丽的理想。这是被讥讽为傻子或疯子日夜追求的理想。能够责备这伟大的灵魂是个空想家么？能够把这歌颂人类崇高理想斥责为谁也讲不清的“修正主义”么？能够把这种用毕生痛苦铸造成的欢乐贬斥为美化惨酷的人间么？

贝多芬的传记家说，他的爱情生活没有结果，他爱过，但他没有被爱过，他一生孤独。甚至那三封著名的致“不朽的恋人”的信，也是在他死后才发现的，没有人确切知道受信人是谁，更没有人知道信发出了没有抑或发出而被人退回了。他的乐曲在他活着时已享受到人间最高的荣誉，但贫穷仍然整日与他为伍。这塑像，仿佛在昭告世人：他在痛苦折磨中仍然看见了希望。他把《第三交响乐》献给拿破仑这个曾经标榜自由和民主、最终复辟了王权的小人，当他听到王权复辟时，他把这个小人的名字划去了，补上了“英雄”一字，他仍然存着希望。小人消失了，英雄永生——真正的英雄总会出现的。他的心“对人类抱着热爱”，他的心“抱着行善的志愿”！

“对于一般受苦而奋斗的人，他是最大而最好的朋友”——我喜欢罗曼·罗兰这句箴言。

斯诺，《西行漫记》及其他

太平洋把中国和美国两大民族分隔开来，但是太平洋两岸的人民，心却是相通的。有的考古学家力图证明是东方人（甚至是中国人）首先发现了美洲大陆，而不是西方人（比如说，不是哥伦布），他们的证据是在美洲什么地方出土的某些东方文物，而且经过科学测定例如碳同位素的测定，这些文物又是多少个世纪以前的遗物。有的历史学家用相反的证据反驳这个学说。我不认为这证明、假设或反驳有什么现实的意义。谁先发现新大陆，对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我们，眼下还看不出有什么民族的、种族的、社会的深刻意义，至少暂时还看不出有多少迫切的现实感。但是我相信这两大民族确实是很早就来往了的。至少可以回溯到一百年前，甚至更古一些。

在过去一个世纪或更多的岁月里，彼岸和此岸之间有过困扰，有过龃龉，也有过和平安宁。从国与国的关系来说，有过平等相待的时候，但更多的是怒目而视的日子，甚至断绝了一切来往的日子。当一方欺压另一方的时候，总是我们这个民族受到欺压；或者准确地说，我们这个民族曾经受到过不公平的待遇，而我们现在不希望这样的历史再重复，而我们也相信历史不会单纯地重复。从民族与民族的关系来说——或者更加简单地说，从人民与人民的关系来说，至少，我相信，在中国人民这一边，历来是尊重自己的朋友的，这有历史可查，历史是一面镜子。我当然也相信，在美国人民那一边，只要如美国哲人潘恩（Thomas Paine）所说的“平民”（plain people），对于中国人民的命运是忧戚与共的。这就是为什么中国的广大读者那么喜爱马克·吐温（Mark Twain）。我曾在加州柏克莱大学内的马克·吐温研究中心留连了一个上午，这个伟大作家对中国人民的同情是溢于言表的；中国人谁都不会忘记马克·吐温反对外国入侵者在中国大地上捣乱的声音。至于杰克·伦敦（Jack London），半个世纪以来中国人民在最苦难的日子里也没有忘记过他，没有忘记过那个苦命的马丁·伊登。历史是一面镜子，文学是一条纽带，这样，两个伟大民族于是一天比一天更加互相了解了。

当然，正如天气一样，总不能希望天天都是大晴天：有阴天，有小雨，甚至有暴雨，狂风，大雪。不论在晴天还是雨天，互相了解的人民心总是相通的。这样说，一点也不排除我们经历过不愉快的日子——比如短视的政客们强加我们的“隔离”日子。当人们重新走上“正常化”的道路时，也不能把一切都说得像度“蜜月”一般。彼邦有些报刊发表过恶化关系的不负责任的言论，这不值得大惊小怪；相反，有些人却粉饰现实，说什么百年来凡到中国来的美国人，都是“友好”的使者。我不这样认为。把历史事态按照现实政治的需要，涂上某些颜色，这种倾向不是有良心的学者所应当依循的，不幸太平洋两岸就还有几个这样的“学者”。我可以凭借古老的档案和积满尘埃的旧书作证：1840年前后首批来华的美国人当中，颇有些曾在上个世纪臭名昭彰的鸦片贸易中，在英国人发动的旨在镇压中国人民反对鸦片的侵华战争中，扮演了不光彩的或至少不那么光彩的角色。我可以列举一连串的名字，例如行医的巴驾（P. Parker），办报的裨治文（E. C. Bridgman），贩运鸦片的福士（F. Forbes），在洋场鬼混的亨脱（W. Hunter），后来被称为汉学家的卫三畏（S. W. Williams），他们的行径足够写成一部书。但后人（无论美国人还是中国人）都无需对他们负责，也不会因此而感到不快，因为这是历史，历史是一面镜子。这一连串名字代表着一个年青的、贪欲的资产阶级

共和国（刚刚走上历史舞台的美利坚合众国）的利益。不管他们是有意的，还是无意的，总之，这一连串的名字并没有给中国人民带来过哪怕是一点点儿甜蜜的梦，因此，他们没有资格充当美国“平民”的使者，这一点凡是认真读历史的人都会这样认为的，但谁也没有记恨他们——没有记恨他们个人，这不过是历史。我几次访美，不止一个美国文人完全同意我的见解，我觉得我在美国遇到的大都是这样通情达理、尊重历史的知识界人士，为此我引以为荣。但我想如果天假以年，我将会列入给这份名单的人们做一些历史的“脚注”——这样做，对于增进相互了解会有益处的，这里我得引用中国的一句老话：“温故而知新”。

但在我心中——或者扩大一点说，在太平洋此岸的“平民”心中，却还有另外一个名单。这个名单虽则有些甚至是默默无闻的普通老百姓，但他们却是两大民族真正的桥梁。这份名单，我想我将来会有机会给他们做些礼赞。今天，我只想提到其中一个人——那就是一个被称为“中国人民的朋友”的埃德加·斯诺（Edgar Snow）。十多年前，在中断了长时间来往以后，当我到达印第安那波里斯机场时，我头一个想起的是斯诺；当我在印第安那大学校长里安先生的宴会上遇到《星期六晚邮报》的朋友们的时候，我又自然而然地想起了斯诺。他的一部分骨灰葬在北京大学校园中——那里是他在半个世纪以前任教的前燕京大学的旧址——，墓地是朴实无华的，但是墓碑却镌刻着我们的人民发自内心的敬意：“中国人民的朋友。”现在的《星期六晚邮报》的广大读者未必知道斯诺的名字，或者即使知道，也很不深知这个名字或者在太平洋两岸作为两大民族的纽带的份量。甚至连斯诺自己生前也不能确切掂到这份量。可以毫不迟疑地说，在促使这个新闻记者、自由投稿作家在历史天平上起作用的许多因素之一，就是《星期六晚邮报》——虽然在中外很多记述或评论斯诺的文章中，很少提起，甚或完全没有提到过这个杂志，然而作家本人是提到过的，他在《旅行于方生之地》一书中记录着，从1933年他安家北京始，就是他同《星期六晚邮报》“结盟的发端”。照他自己的说法，这个“结盟”使得他“有机会走遍地球的每一个角落”。斯诺在这个杂志发表的第一篇文章，后来成为他的第一部专著《远东前线》的最后一章，这一章概括的中心思想是；西方除非放弃对中国和整个东方的侵略，同时作出努力迫使日本也作出同样的努力，亚洲才会有和平。只要侵略和压迫存在一天，和平就不可能实现。

那时的斯诺，自称是个“自由主义者”，别人也那样称呼他。他来自老百姓，他有良心，他有同情，他有爱有恨，因此他才能够体会到被压迫的人民的苦难。1935年，正当华北陷入日本军国主义者的魔爪里，而那时统治华北的国民党官僚却一味奉承贪欲无厌的入侵者时，这个“自由主义者”者就不知不觉地带上了某种倾向性。这倾向性不是别的，而是对中国受难者的同情和对外来欺压者的憎恨。正因为有了这种倾向性，位于北京东城一条小胡同的他的家，成为我们“一二·九”学生运动中几个进步青年领袖的庇护所。美国的读者很难领会“一二·九”运动在中国近代史上的严重意义，只要知道，这一次由北平学生掀起的爱国运动，立即成为波及全国青年反对入侵者和不抵抗行动的导火线，现在回头一望，这样的行动对于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真是有不可磨灭的历史号角的作用呢。

斯诺不是共产主义者，甚至不是社会主义者。他同约翰·里德（John Reed）不同，里德是带着明显的政治立场和政治倾向投身到十月革命中去

的，而斯诺到中国来却只带着一颗善良的，不带任何偏见的心。他接受了这个古老国家所发生的所有残酷现实的教育。他后来有一次说明他为什么“卷进”中国的爱国运动中去，我以为他的说明是可信的，同时也是令人感动的，不过这说明却是纯朴的。他说，当一位为你所爱的女子正在遭受侮辱时，你是不可能袖手旁观的，而中国就是好比这样一个美丽的女子。他说得很自然。他没有作出什么哲理的解释。这里没有任何神秘之处。他和里德虽然有这样不同，他们的行径却也有相似之处：里德写了他有名的《震撼世界的十天》，把人类的黎明向世界宣布了；斯诺则以他 1936 年在红色中国的见闻写成了《红星照耀中国》（《西行漫记》），而将被封锁了多少年的新人新事向世界宣布了。五十年代我同一些外国朋友一道，在红场的宫墙下参谒过约翰·里德的墓；七十年代我在北京大学的校园中同一些外国朋友一道参拜过斯诺的墓。我在这里自然而然把他们拉在一起，须知这两个都是美国人民的儿子；我常常联想起他们，没有别的意思，只不过表达对美国人民的敬意。——在美国这个国度里最少封建主义的束缚，因他们的儿女最善于了解其他民族和人民的苦乐。

如果说斯诺在北京的小小的客厅，曾经给三十年代中国爱国运动提供了方便，那也只是起点，后来他的《西行漫记》则以比他预想大得多的力量，对现代历史的进程施加有效的影响。这部书比起他其后的许多著作，包括他晚年所写的《大河彼岸》、《漫长的革命》来，其意义和影响都是无可比拟的。甚至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连作者本身始终没有足够估计这部著作的影响。一般地说，斯诺是第一个作家，他把中国人民的希望和在中华国土孕育着的新事物，毫无掩饰地，毫无偏见地告诉了全世界的人民。但是许多评论者往往忽视了一个特殊之点，即这部书的中译本曾经激励了多少那时正在找寻自救之路的中国青年，投身到民族解放和民族复兴的洪流中去。这一点是很重要的，对于中国，对于美国，对于人民，对于和平，都是很重要的。

众所周知，《西行漫记》初版是 1937 年 10 月由伦敦戈伦兹书店发行的。两个月销了五版。美国的初版迟至 1938 年（那时全面抵抗入侵者的战争已在中国激烈进行了）由纽约的兰登出版社（Random House）出版的。某一年我在纽约访问过这家出版社，它的总编辑史坦恩（Stein）给我展示了《红星照耀中国》的初版本，我向这家出版社表达了敬意，这敬意绝非我个人的，他们有眼力有胆识，印行了这部作为当代历史的重要作品。我告诉过他们，几乎在美国版本还没有印行时，即 1938 年 1 月间，在上海出版了第一个中译本。这个译本是由 12 个进步的年青知识分子在日本入侵者占领下的“孤岛”（上海）用“复社”的名义出版的。作者和韦尔斯女士给这个译本提供了第一次公布的图片——即使在英美版本也没有刊载过的一些珍贵图片。

值得纪念的是这个最初的中译本的译者附记最后几句话：

在这伟大的艰苦的年头，没有比中、美两大民主共和国的友谊，更值得重视的。而斯诺先生这一本巨著，却是用这伟大的友谊当作养料所栽植的鲜艳的花。

这几句话很简单，但很使读者受到鼓舞，而作者 E. 斯诺 1938 年 1 月 24 日为这个译本所写的序言也说得发人深思：“从字面上讲起来，这一本书是我写的，这是真的。可是从最实际主义的意义来讲，这些故事却是中国革命青年所创造，所写下的。”

如果不引用斯诺在这里所说的另一段话，那就不能很好地证明作者之所

以伟大。他写道：“还有几十篇和无名的红色战士、农民、工人、知识分子所作的对话，从这些对话里面，读者可以约略窥知使他们成为不可征服的那种精神，那种力量，那种欲望，那种热情。——凡是这些，断不是一个作家所能制造出来的。这些是人类历史本身的丰富而灿烂的精华。”

作家说得那么谦逊，而又那么实在！假使没有对人民，其中特别是对中国人民的深厚感情，是写不出来的。

中译本用《西行漫记》这样象征性的隐晦的书名，来代替原来《红星照耀中国》，是那时的环境所决定的。这本书出版以后一下子就轰动了中国大陆以及香港、南洋和海外。可以说，凡是有热血的爱国的中国人所在的地方，人们都贪婪地读着它，并从中汲取鼓舞的力量。作者那4个月在中国红色区域所作的“冒险”引起的激情，作者对爱国的正义事业所采取的支持，对受苦受难的中国人民的同情，不但唤起了中国人的爱国心，而且使外国善良的人看到中国大有希望。很多青年被这部书所吸引，到各地去进行驱逐入侵者的战斗；这一点作者是想不到的。作者，作为中国人民忠实的朋友，最初只不过想将他看到和听到的新生活告诉他人，而不知道他的书已经超过了预期的谦逊的目的。1979年（也就是在斯诺这部著作初版42年后）北京出版了这部书的全新译本，中国知识界的著名人物胡愈之在他的序文中写得完全恰到好处：

假如说，《西行漫记》以及斯诺其他关于中国的著作是中美人民友谊的催化剂，那么就中美两国关系来说，他是第一个报春的燕子。

读者都会知道，这里指的“燕子”是1970年斯诺访华所带来的一系列直到中美关系正常化的活动。我想，燕子“报春”是作家斯诺可以自豪之处，同样也是《星期六晚邮报》以及这个杂志的万千读者所引以为自豪的地方。

1982年2月

“俄国盲诗人”爱罗先珂的梦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149-1.bmp}

70年前，在中国知识界引起过一阵“爱罗先珂热”的“俄国盲诗人”华西理·爱罗先珂（Vasilij Eroenko，1890—1952），1921年5月间，被日本政府驱逐出境，罪名为宣传社会主义和参加“五一”示威游行。5个月后，盲诗人辗转到了上海，第一个去看他的中国人是《东方杂志》的青年编辑、热忱的世界语学者胡愈之。这一年爱罗先珂31岁，胡愈之25岁。

爱罗先珂出生于南俄一个村落的大地主家，兄弟姊妹共7人。他4岁时因病导致双目失明，17岁到莫斯科一个饭店乐队弹琴，从托尔斯泰传记作者比留可夫的小姨学会世界语；22岁就读于伦敦皇家盲人学院，学会英文。1914年大战爆发前夜，他带着理想主义者的梦到了东方。他先游日本，学会了日文，然后游历暹罗（今泰国），缅甸，印度——他在印度因为批评了野蛮的封建恶习，因此得罪了当权者被放逐，于1919年7月又回到东京。他在日本结识了著名的左翼戏剧家（同时又是热忱的世界语学者）秋田雨雀，又结识了其他进步人士，受到这些人言行的熏陶，逐渐从一个带着童心去爱人间的善良正直的知识分子，变成一个富有正义感，对未来充满了希望的社会革命书影“同路人”。秋田雨雀读完他的童话剧《桃色的云》写给他的一封信中说道：“你之所谓‘桃色的云’，决不是离开了我们的世界的那样空想的世界。你所有的‘观念之火’，也在这童话剧里燃烧着。……你叫喊说，不要失望罢，因为春天是，决不会灭亡的东西。是的，的确，春天是决不会灭亡的。”（鲁迅译文）鲁迅在辑译了他的一部童话集（《爱罗先珂童话集》，1922年商务版）时，在译序中有这么一句话：“我觉得作者所要叫澈人间的是无所不爱，然而不得所爱的悲哀，而我展开他来的是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重点是引用者加的。）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150-1.bmp}

爱罗先珂带着这样的“梦”来到中国时，正是爱国的“五四”新文化运动爆发后两年，正值震撼世界的十月革命后4年。其时，无论西方的还是东方的知识分子，经过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炮火洗礼，都在找寻人间的“春天”。所以爱罗先珂的到来，被年轻的热情的爱国智者当作一个“先知”或“预言家”。盲诗人在这“冒险家的乐园”中寻不到他的好梦，这里并没有他所希望的“春天”，却充满了人世间的不平与苦难。于是他把他所闻所见所感写下了他的名篇《枯叶杂记》，注明“奉献于我的在上海的亲爱的友人们”，并且把它称为“上海生活的寓言小品”。

盲诗人在这名篇中假托一株老树掉下来的一片枯叶，诉说了他的“梦”。枯叶说，这株老树“见过这国度里许多帝王的尊荣，而且也曾见过他们的衰败和灭落”，“他看见过这地方的百姓们受本国高级的强盗的抢劫，他又看见过百姓们受外国低级的强盗的抢劫”；他“看见百姓们被本国人抢劫着，同样地更被黄种和白种的外国人抢劫着”。一幅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图景，借着这篇“寓言小品”展现在读者的面前，寂寞的盲诗人不知从何着手去改变这现实——正如那时中国很多知识界人士的心境一样——那“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促使盲诗人发出了本世纪二十年代的“天问”：

“呵，这百姓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呵？这国度到底怎样了呵？这民族的壮烈的精神是不是已死去了吗？这国度的伟大的灵魂，已永久消失了吗？在

青年们的胸膛里的英雄的心已不再跳跃了吗？”（胡愈之译文）

接着盲诗人借“南风”之口，说他梦见了“幻想之国”，梦见了“幸福之岛”，那岛是在“情爱之海”里，岛上有“友谊之港”，港里流着“欢乐之川”，永远开着“诚信之花”，生着“道义之树”，高耸着“自由之山”，照耀着“真理之日”，“正义之月”和“美艺之星”。

但走哪条路才能到达这“幻想之国”和“幸福之岛”呢？我们的盲诗人迷迷胡胡，他不知道，我们这里许多智者也在寻找着路，也不知道。可是在这“寓言小品”中却又好像隐隐约约找到了一条路，一条希望之路，他写道：

树委实知道那“幻想之国”的梦已飞到北地里去了，飞到神秘的“雪之国”里去了，飞到有伟大精神的国土里去了，飞到具有推翻整个世界的潜力的国土里去了。

译文是胡愈之的，重点是我加的。这几句诗一样的，梦一样的，谜一样的语言，难道不是清楚地遥指那震撼旧世界的“十月革命”故乡吗？盲诗人同那个年代一些带有“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的知识分子一样，阿芙乐尔巡洋舰的炮声给他们带来了希望。

《枯叶杂记》的中译文最初分两期刊登在1922年3月（10日、25日出版的《东方杂志》第十九卷第五、六号）上，翌年（1923），收在胡愈之主编的《东方文库》第八十一种中，小册子取名为《枯叶杂记及其他》。包括除了胡愈之译的《枯叶杂记》外，还有夏丐尊译的《幸福的船》——这篇童话也在《东方杂志》第十九卷第四号刊登过，童话的最后问道：

载了全人类到幸福的国里去的那个船，几时来呢？

盲诗人不知道，但他带着几分希望，几分焦急，几分迷惘，几分幻梦。那时中国许多忧国忧民的知识分子也有着同样的心境。

差不多同时，鲁迅辑译的《爱罗先珂童话集》也在商务印书馆出版了（1923年）。同年，胡愈之还把爱罗先珂到中国后用世界语写作的几篇原文，辑印成书，由胡愈之和巴金刚刚重建的上海世界语学会出版，题名为《一个孤独灵魂的呻吟》（La emo de unu soleca animo），六十四开小本子，灰纸封面，除《枯叶杂记》外，还有其他两篇小品以及《人类一分子》（Homarano）和《茨冈女人的预言》（Anta diro de laciganino）等四首短诗。胡愈之用世界语为这部小书写了短序（时为1923年6月），其中写道：

如果说没有人爱我们，没有人怜悯我们受难的人民的话，那么，《一个孤独灵魂的呻吟》的作者正是我们唯一的忠实朋友。作为人类一分子主义的信徒，他向往着自由的世界，他诅咒帝国主义和军国主义的文化，他为被屈辱的，被责罚的和公正地生活着的人民哭泣，叹息和激愤。有人称他为幻想家，另外有人说他是安那其主义者，还有人害怕他这个“危险分子”；这些人全都曲解了他。他是一个人类一分子主义者，他只不过是一个人类一分子主义者。（引用者从原文译出）

现在已经没有人使用“人类一分子”这样的语词了——爱罗先珂企图用8行小诗来表达这个语词的含义，他那首小诗曾用原文刊印在鲁迅译的《童话集》扉页背面，没有中译；《童话集》收在复社1938年版《鲁迅全集》第十二卷时也照样排印。这首小诗大意（我只能译出大意）是：

我心中燃起了大火，
任何强暴也扑灭不了它；
我胸中燃起了火焰，

就是死亡也扑灭不了它。

大火一直烧到我生命完结，
火焰一直燃到大地殒灭；
我的名字是人类一分子，
这是火的名字，是人间自由的名字。

胡愈之那时在《东方杂志》发表的一篇文章说“人类一分子主义”是“一种爱世界爱人类的普泛的教义”。教义者，即一种信念，并非真有那么一种宗教；“人类一分子主义”一词源出世界语创始人——波兰的柴门霍夫博士1906年为此写的一首小诗和一篇“宣言”（随想录），所述特征，很多都能在爱罗先珂身上以及本世纪初的知识分子身上看到，比如：

——我是一个人，我把全人类看成一个家庭；我认为人间最大的不幸，就是人类被割裂成互相敌视的种族和宗教群体；但这不幸迟早会消失的，我应尽我的力量加速这消失。

——对每个人，我只把他看成一个人；对每个人，我以他的品德和行为来评价。凡是侮辱或压迫属另一种族、操另一语言、信另一宗教的人，我都认为是一种野蛮行为。

——为全体同胞的利益而奋斗，我名之曰爱国主义。……我意识到对祖国对家乡的深爱，是一切人天生具有的，只有非正常的外界环境才能麻痹这种天生的感情。

也许这就是爱罗先珂那时所具有的那种感情：爱家乡，爱祖国，爱一切人。也许就是巴金论述这位盲诗人时所表述的“苦人类之所苦，憎人类之所憎”的那种品格或信念。现今来看，也许会说这是一种虽然高尚、童心的然而多少有点脱离现实人间的空想的感情罢。

爱罗先珂在上海感到了寂寞，正如胡愈之给他的创作所取的书名“一个孤独灵魂”。这寂寞混和了苦恼，忧虑，憧憬和爱人间却不被人间所爱的那种迷失的心情。然而他是不甘寂寞的。他到上海不久，11月13日作了以《现代的忧虑》为题的公开演讲，翌日在当时由左派国民党主持的《民国日报》发了摘要，25日在该报副刊《觉悟》登了全文，30日又被北京《晨报副刊》转载了。在这次演讲里，爱罗先珂抨击日本出兵西伯利亚，干涉劳农政权；他指出弱小民族在战后仍然得不到公正的待遇。“出路何在？”盲诗人没有明确的答案。于是他要到新文化运动的中心——北京去找寻答案。因此，1922年2月，他动身北上；胡愈之把他介绍给鲁迅，受到了鲁迅兄弟（鲁迅和周作人）的热心关怀，住到八道湾周家住宅后院周作人居室的邻室。2月27日《觉悟》副刊登了一首送别诗，竟善意地誉他为“思想界的刺客”，可见爱罗先珂此时已为中国的知识界所赏识；可以说，从来没有一个外国作家，更没有一个访华的外国文人受到如此的欢迎。几乎新文化运动的所有媒介，从《新青年》到《晨报副刊》和《觉悟》（副刊），从《妇女评论》，《小说月报》到《东方杂志》，都反复地经常刊登他的作品，介绍文章和消息。爱罗先珂一到北京，便接受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的聘请，担任了北大的讲师，讲授世界语和俄罗斯文学（虽则《北大日刊》登过消息说聘他教世界语和音乐，但照课程安排看，讲的是文学）——蔡元培是新文化运动的前驱，又是热心的世界语之友，他甚至筹划在北京办世界语学院。

爱罗先珂演讲和教课，大约用了多种语言，周作人和耿勉之等人都做过

他的翻译。极为有趣的是，作为新文化运动显赫人物的胡适，竟也受蔡元培委托做过他的翻译。《胡适的日记》1922年第一册有这么三条纪事：

（3月3日）。下午，到女子高师去听盲诗人爱罗先珂讲演《智识阶级的使命》。他说俄国智识阶级的历史，指出他们的长处在于爱小百姓，在于投身到内地做平民教育，并不提倡革命与暗杀。他痛骂上海的新人，说他们没有俄国智识阶级的好处，而全有他们的坏处；说他们自己有一个主张，却要牺牲他人去实行。他的演说中有很肤浅处，也有很动听处。

（3月4日）。3时，去访盲诗人爱罗先珂，请他把明天的演说先说一遍。他说世界语现在有几个诗人，Za-menhof 之外，如 Grabovski, Devyatn n, Kabe, Ed-mondPrivat, 皆能用世界语创作新诗。

（3月5日），上午10时，替爱罗先珂翻译讲演，题为《世界语是什么和有什么》，我是一个不赞成世界语的人，在台上口口声声的说“我们世界语学者……”，岂不是唱戏吗？此事我本不愿意干，但因为蔡先生再三嘱托，一时又寻不着替人，只好老着脸皮唱一台戏。但是我自信这一回总算很忠实于演说的人。（重点是引用者加的）

70年后看到这三条纪事，深受感动之余，不禁哑然失笑。让胡博士屈从他所反对的主题做翻译，太不简单了——由此可见蔡元培的感召力以及爱罗先珂的影响力。

爱罗先珂的活动给本来就热闹的北京知识界引出了一连串“问题”，但他本人却仍然感到在沙漠似的“寂寞”，这样，我们就有了鲁迅的名篇《鸭的喜剧》，鲁迅写道：

俄国的盲诗人爱罗先珂君带了他那六弦琴到北京之后不久，便向我诉苦说，“寂寞呀，寂寞呀，在沙漠上似的寂寞呀！”

然而这位盲诗人在这“连蛙鸣也没有”的城市里，却得到了几个蝌蚪，然后买了几只小鸡，最后买到一只小鸭，不料小鸭一下子把蝌蚪吃个精光。鲁迅接着写道：

待到小鸭褪了黄毛，爱罗先珂君却忽而渴念着他的“俄罗斯母亲”了，便匆匆的向赤塔去。

现在又从夏末交了初冬，而爱罗先珂君还是绝无消息，不知道究竟到哪里去了。

盲诗人是7月间离开中国的，鲁迅写这篇是在10月，实际上一个月后爱罗先珂又回到了北京，他虽然日夜思念着“俄罗斯母亲”，可这一回却只去了一趟赫尔辛基（芬兰），参加第十四届国际世界语大会。11月4日回到北京——盲诗人来去全程，都受到日本特务的监视，现在还可查到特务的详细电报。上海《觉悟》副刊11月10日发表了胡愈之8日写给编者邵力子的一封信，报道了这个消息，还发表了爱罗先珂到京后写的短简，说他在俄国接触了工人和农民，共产党员和耐普曼，士兵和和平主义者，牧师和无神论者；谈他在共产主义俄国的旅行，虽有种种困难，却不像外间所传那么恐怖。这样，爱罗先珂又在北京住了大半年，也同先前一样活跃着：教书，演讲，看戏，参加各种集会。据日本学者藤井省三先生的材料，听讲者先是很多，有好几百人，后来听世界语课的则不过寥寥可数。藤井认为是盲诗人对一切看不惯的都批评，惹得左派右派都恼火——此说也许对，也许不全对，例如批评北大学生演剧事件，确实引起过满城风雨（如今在鲁迅笔下所记就可见一斑），但上世界语课的人先多后少，那是从来如此的，不足为怪。他

参加平民夜校的游艺会，并且引吭高歌歌颂俄罗斯农民领袖拉辛的民谣（“红太阳呵，我们渴望你！”）；他参加孔德学校的集会，热情高唱《国际歌》。他参加爱国学生的提灯游行，而游行遭到北洋军阀的镇压后，他悲愤地记下了“我们底灯上的革命和灯上的自由底火，开始一盖一盖地灭了”，他记下了“黑夜的鬼怪们”扑打学生，一面却喊着“强权即公理”。他在一次学生集会上甚至慷慨激昂地宣称：

不必是政治家，不必是革命煽动家，不必是政治经济学家或历史学家，不必是共产主义者或安那其主义者，不必是伟大的先知，只须稍为有点人心，有点良知，就可以明白：资本家对工人的掠夺和对穷人阶级的无情剥削，都是要用血的起义和革命来惩处的。

他甚至宣称共产主义或安那其主义的“理论”“比之现在的充满罪恶的资本主义或军国主义体系不知道要高出多少倍。”尽管如此，然而鲁迅说他“不像宣传家，煽动家；他只是梦幻，纯白，而有大心，也为了非他族类的不幸者而叹息”。

为了别的民族的不幸而叹息——这就是爱罗先珂。他写了《红的花》来纪念这一次（1923年3月2日元宵节）为打倒军阀，打倒列强（即帝国主义）示威游行而遭到镇压的现实。盲诗人发表时写上“致北京大学的学生”，鲁迅当年4月21日“夜译E君稿一篇讫”，4月28日“下午寄胡愈之译文一篇”，这就是《红的花》；这篇童话《小说月报》6月号登了预告，7月号刊出，后来收入《童话集》里。

《红的花》是幻想，也是现实。一个王国的学生被殴打，“那国度里的人民，从起来的时候起，到躺下的时候止，总是迷路”，而国王的两个儿子“横暴”和“乱暴”唱着“喂，打打，推，/喂，揍呀，杀杀！”的国歌在全国度跑。青年们去问外来的叫做“希望”的学者：“要怎么办，〔这国度〕才会幸福呢？”学者简单的答道：“使全国开了红的花，就会幸福罢。”（用鲁迅译文）

这是爱罗先珂在北京（也是在中国）最后一篇创作——他急于要回到他日夜思念的“俄罗斯母亲”那里去，他是想去找“红的花”罢。

盲诗人在1923年寒假时到上海、杭州转了一下，于4月16日午后离京赴欧（可惊的是，这个准确日期是根据日本特务的电报，在档“高警第1351号”文件），参加在纽仑堡举行的第十五届国际世界语大会，他在大会上朗诵了诗篇《茨冈女人的预言》（有胡愈之的中译）得了奖，然后在西欧儿国漫游，又参加了翌年的维也纳大会，秋天才回到莫斯科。他在东方大学任教，指导日本留学生就读。十月革命10周年（1927）时，他给应邀去莫斯科参加庆祝的秋田雨雀当“向导”。然后他在全俄盲人协会工作至1929年夏，他到西伯利亚极北地区楚克查族人聚居点去了几个月，据他妹妹回忆说，是去看他的兄弟（研究冻土鹿群的专家）的，他自己说是去考察那里的盲人教育的，也许兼而有之。他在冻土带“过了十分令人窒息的几个月”。他不只感到寂寞或孤独了：甚至可以说，从前那种对春天的希望仿佛消失了。这个“对人间无所不爱，而又不得所爱”（鲁迅语）的知识分子，这个“苦人类之所苦，憎人类之所憎”（巴金语）的知识分子，却找不到“红的花”，找不到“幸福的船”，更没有到达“幸福之岛”。他那“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撞击在残酷的现实面前粉碎了。

遗憾的是1931年胡愈之访问莫斯科时没有机会与这位盲诗人见面。胡愈

之由巴黎回国时靠着世界语关系在莫斯科住了一个星期，写下了那有名的曾经强烈地吸引过我这一辈青年人的《莫斯科印象记》，中间有一节（《盲诗人的消息》）提到他。书中说当他知道了这位盲诗人的确实消息时，感到意外的喜悦，因为日本消息说这位不幸的诗人已经死了。此时他才知道盲诗人“不但没有死，而且比以前更愉快康健。他的兴趣非常好，和以前一样的‘干着使我们明眼人惭愧的事’，据说他在乌克兰的一个盲童学校教书”，“要是我来莫斯科早了5个月，还能和他见面”，胡愈之说。书中还记载：“在前年去年的暑假，他都到堪察加的北冰洋面上，坐着破冰船去探险，这几乎是不能相信的。”——这很可能是误传，因为他的兄弟却正是在破冰船“切留斯金号”到北极考察被冰块所围困，爱罗先珂正是去看他的兄弟的。

盲诗人同外间世界的最后一次接触，是在1932年。——是年7月，爱罗先珂去了一趟巴黎，参加第二十四届国际世界语大会，见到几个日本友人。据日本峰芳隆先生说，短短的十年夺走了这个盲人的青春，他“失去了往日的欢乐，才42岁，却已显得面容憔悴，老态龙钟了”。其后20年间，盲诗人经历了“大清洗”，经历了反法西斯战争，盲诗人的任何信息都没有传出来，——只有盲人世界语学者还偶尔有点消息。直到此刻，我们也只看到他世界语写成的4篇东西：《楚克查悲歌》，《楚克查牧歌》，《楚克查盲人》和《三步棋局》——前三篇都是1933年发表在瑞典出版的盲文（世界语）刊物上，最后一篇却发表于1947年12月。前面提到的峰芳隆先生1980年将这4篇东西汇编成《爱罗先珂选集》第二卷，题名为《冻土带在呻吟》（*Latundro emas*）。盲诗人也许不止写过这几篇作品，但是他曾那么热爱过的这个世界，却只能看到这些了。《悲歌》也好，《牧歌》也好，都已失去了往日的童心，对春天的憧憬也消失了。梦，好像已经破灭了。日本友人的巴黎印象是确切的。他变了。他真的变了。在他，美梦已变成了恶梦。也许变成梦呓。他的《悲歌》就是梦呓般的“诗”——

大海似睡非睡地在呼吸，冻土带母亲像做梦似地在叹息。人的贪欲呀，难道您也有个要瞌睡的时候吗？蚊子嗡嗡地叫，飞到我的臂膀上，吸我的血。——蚊子没有血是活不成的——人没有血也活不成。——乌鸦呀，乌鸦呀，你是很坏很坏的黑鸟呀。

我捏摩着一颗颗小石头；你们呀曾经是巨大的岩石，可你们不久就会变成海滩上的沙子，然后将变成尘土。——我们都会变成尘土的，我，我的狗，我的小艇。——乌鸦呀，乌鸦呀，你是很坏很坏的黑鸟呀。

这几行散文诗的作者，已非当年那个确信春天一定要来的盲诗人，已非当年被称为“思想界的刺客”那样的盲诗人了。《牧歌》也是阴暗的“梦”，写他的小舟被大海吞没，经过求情又被放回来的“奇迹”。这篇小品中的“我”，向大海恳求：

“您，大海呀，是伟大的，而我，一个人——只是渺小的人；您，大海呀，是强大的，而我，一个人，却是弱者；您，大海呀，是富有的，而我，一个人，却一无所有。干吗您还夺去我的小舟呢？”“干吗伟大的却要行恶？干吗恃强——凌弱？干吗富有的还那样贪婪？干吗您要夺去我的小舟呀。”

然后大海“放”还了那小舟，“奇迹中的奇迹！”他说“敬礼！”他说，“而这一切都不是梦，一切都是现实。你笑，你不相信？我以乌鸦的喙向你发誓……”（引用者由原文译出）。

谜一样的句子。梦一样的情景。这一切都看不出是写《虹之国》，写《古

怪的猫》，写《桃色的云》（鲁迅译），写《幸福的船》（夏丏尊译），写《枯叶杂记》，写《为跌下而造的塔》（胡愈之译）时的爱罗先珂了。但是当人们捧读盲诗人在半个世纪前写下的说是以楚克查人生活为题材的成人童话《三步棋局》时，仍不能不心惊肉跳。展现在读者面前的是一幕冻土带的人间悲剧——作者自注，稿成于1933年，遗失了，1938年他到土库曼生活时重新写的。也许所谓“遗失”是托词，也许这正是1936至38年那一场“大清洗”的悲剧过后才写成的——然而那情节，那感觉，那气氛，正是那个悲剧时代的活的写照，这不愧为“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的记录，可能是绝无仅有的谜一样的“纪实”文学。不能不说这是“奇迹中的奇迹”。盲诗人怎样能逃过那场“大清洗”呢？他又如何痛苦地熬过这一段今后人震惊而为当时人

所不敢道的日子呢？也许因为他没有写作？也许因为他没有参加三十年代那里轰轰烈烈的世界语活动（所有世界语活动家几乎无一幸免地遭逢劫难）？也许因为他在不被人注目的圈子里默默无闻地为盲人服务？但毕竟他熬过了，而且留下了《三步棋局》那样真实的童话——这童话的结尾写道：

那厨娘给我送来晚饭。她嚷道：瞧！乱了套了！翻了车了！那受过欧化教育的大坏蛋给格拍乌（“内务部”）送去的不是纯正的报告，而是冻土带朋友们的名单。其中有村长的名子，有你的和我的名字。格拍乌那里一片翻腾；人们重新计划一次大逮捕。可是我想该永远结束这场闹剧了。

村子里在庆祝，在狂欢。我边入睡边知道医生给我过量的药，但我感谢他，因为他这样做就走完了最后一步棋，而棋局就如此简单解决了。半睡半醒，我听见那厨娘又一次悄悄地溜进我屋里。村长和格拍乌首长悄悄地跟着她背后。我那善心的厨娘小声地说：“我常常怀疑，可现在我确信了。”她确信了什么，我已经听不见了，因为我睡着了……我已经消失了……我死了。

爱罗先珂于1952年辞世。在这以后我多次去苏联都找不到有关这位盲诗人更多的信息。人们简直忘记了他，但他的日本友人和中国友人却没有忘记。在日本，高杉一郎印出了他的日文版全集（三卷本），峰芳隆印出了他的世界语版选集（四卷本），藤井省三作了一部评传（《工口 工 工 都市物语》，1989）。在中国，也许因为有鲁迅，巴金，胡愈之的著译在，人们也常常怀念这个爱人类甚于爱自己的、做着“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的盲诗人……而在这位盲诗人辞世那一年，他曾经生活过，爱过，跟他的同时代人找寻过“幸福的船”的古老国度，已在几年前开出了“红的花”，也许将来可以望见“希望之国”了罢。

1991年11—12月作

张元济——中国知识界的骄傲

1897年，商务印书馆创办于沪滨。

1902年，张元济进馆，时年36岁。

从26岁到36岁（1892到1902），张元济探索救国救民的道路凡10年。

这10年，是近代中国历史上最黯淡，然而是最激发民心的10年。日本打败了中国（1894—95），列强相继迫租城港（1898）。戊戌变法失败，仁人志士杀的杀，逃的逃（1898），八国联军兵临帝都（1900）。通过“圣明的”皇上来实现富国强兵的幻想破了产。学习西方谋求船坚炮利以兴国的“方略”破了产。培育“英才”（精英）以拯救天下黎民的善良愿望破了产。这10年，正如张元济后来所描绘的那样：

大厦将倾，群梦未醒，病者垂毙，方药杂投。

这10年，张元济做过京官，开过学堂，被皇帝召见过，最后被革了职（1898），于是南行；主持过南洋公学，主持过译书院，办过《外交报》（1901）。10年探索使这个爱国志士醒悟，像他这样的知识分子，只能寄希望于“开发民智”，使本文是为《张元济年谱》写的代序。世间“无良无贱，无智无愚，无长无少，无城无乡”都能受教育，才能把这东方“睡狮”警醒。“昌明教育平生愿，故向书林努力来”。他选定了出书出刊办报办学这样的道路。一经选定，他就百折不挠地将全部精力投给这个事业，无怨无悔，无取无求，直到终老。正所谓：“森森兮千丈之松，矫矫兮云中之龙。”“言满天下兮，后生所宗。振聩发聋兮，国人群起而景从。”“生为人豪兮，死为鬼雄。虽死如不死兮，矍铄哉是翁。”（借用张元济为爱国老人马相伯题像赞语）

张元济投身商务印书馆实际上是致力于一项爱国事业。有一群爱国志士聚集在这事业的周围。他们理解他，他们信任他，他们支持他。有3个人毕生与他在一起。——头一个是蔡元培。世人都知道蔡元培是近代中国进步文化运动的先驱，但很少知道毕生相濡以沫的张元济。蔡元培（1868—1940）同张元济的交往长达48年，张比蔡长一岁，同科中进士（张为二甲二十四名，蔡为二甲三十四名），同被点为翰林院庶吉士，两人先后南行办学，办报（《外交报》），张到商务后立即邀蔡任编译所所长（因政治原因未实现）。特别值得一记的是清末民初由张元济、高梦旦、蔡元培三巨头署名编写的中小学修身教科书，表明他们如何地意气相投。这套书初小十册，张元济编；高小四册，高梦旦编；中学五册，蔡元培编。张元济说，“（此书）采取古人嘉言懿行，是以增进民德，改良风俗者依次编入，由浅及深，循序渐进。未数册于合群，爱国尤为再三致意。”（重点是引用者加的，下同）。课文（教授法）里有这样的警句：“楚既为吴所灭，而包胥犹必复之，则未灭而将为人灭者，可不知惧知警哉。”蔡编的课文说，“国之将衰也，或其际会大事也，人人惧祖国之沦亡，激励忠义，挺身赴难，以挽狂澜于既倒”；又说，“爱国心者，本起于人民与国土相关之感情，而又为组织国家最要之原质，足以挽将衰之国运，而使之隆盛，实国民最大之义务，而不可不三致意者焉”。蔡元培是一个伟大的爱国者。“从排满到抗日战争，先生之志在民族革命；从五四到人权同盟，先生之行在民主自由”（周恩来挽词）。他确实时时刻刻站在运动的最前列，以他特殊的政治身分（国民党元老），推动民族解放事业和新文化运动。张元济是蔡的追随者，他亦步亦趋，以他的特殊身分（出版家），默默地将蔡元培许多设想付诸实施。蔡1940年1月病逝于香港，张

失去了最知心的好友，5月间他去港作了一次“业务旅行”，可惜他们再也不能相濡以沫了。

上面提到过的毕生相互支持的另外两个人是夏瑞芳和高梦旦。夏瑞芳（1871—1914）是商务4个创办人中的一个，信基督教的排字工人出身，后人称他有骨气，有魄力，算得上一个民族企业家，张元济说过：“昔年元济罢官南旋，羁栖海上）获与粹翁（夏瑞芳字粹方——引用者）订交，意气相合，遂投身于商务印书馆。”当年一个工人出身的企业家能与一个知识分子大学者“意气相合”，是很不容易的事；反之，亦然。夏为人慷慨，有事业心，不满足于从事印刷，而要办一个启迪世人的出版社。张元济与夏瑞芳共事12年，合作无间。夏任总经理，张管出书；他们开风气之先，引进日资，志在改进印刷技术，后因日人的蛮横气焰和当时国内反日情绪高涨，终于决心收回日股。同时代人的《海藏楼日记》真实地记录了当时张元济在交涉过程中对日本人的愤慨，1913年8月11日（农历）《日记》云：“菊生愤愤言，日人太无理，非收回日股不可”。8月27日（农历）称“夏瑞芳自日本归，日本股东不肯售股”。从1912年起经过数十次会谈终于以五十四万余元代价收回日股，于农历12月11日（即1914年1月6日）签定协约。1月10日《申报》刊登商务印书馆广告，宣布它“为完全由国人集资营业之公司，已将外国人股份全数购回”；同日晚，谈判主角夏瑞芳在商务发行所门前被刺身亡。《日记》（农历12月15日）云：“至宝山路梦旦新宅，甫坐进食，有走报者曰：夏瑞芳于发行所登车时被人暗击，中二枪，已入仁济医院。梦旦，拔可先行，余亦继往，知夏已歿，获凶手一人。……众议：夏卒，公司镇定如常，菊生宜避之，余与菊生同出，附电车送至长吉里乃返。”夏瑞芳的死对于商务是一个沉重打击，对张元济更是一个剧烈的刺激。近来有人对夏略有微词，这是不公平的。如果夏不得人心，不会有几千人为他送葬，蔡元培也决不会为他作传。蔡元培对夏的评价是把他同商务这个文化事业联在一起的，说他虽死了“而君所创设之事业，方兴未艾，及其于教育之影响，则辗转流布而不能穷其所届，虽谓君永永不死可也。”

高梦旦（1870—1936）被誉为早期商务的“参谋长”，早年曾在梁启超的《时务报》上发表忧国忧民的文章而被张元济发现并延揽入馆。在张元济主持商务工作的鼎盛期（从1903到1921年），所有重要编务都有高梦旦参与，或者从另一个角度说，商务在发展的兴盛时期，如果说张元济的精神、理想支柱是蔡元培，那么他的实务左右手就是高梦旦。高梦旦最大的业绩是编教科书——适应各个不同时期的需要而编教科书。高还参与编《辞源》，改革杂志（《东方杂志》，《小说月报》，《学生杂志》）。张元济暮年卧病时还不能忘情这位爱国者，感叹“昔年共事诸人，旧学新知，梦旦最为负责。”张有一次把两盆松树送给商务另一个合作者李拔可时，也因其中一株“为故人梦旦所赠，今已半槁”，而引起老人无限惆怅：“年珍重故人贻，夭折只怜剩一枝。愿入名园承雨露，重回生意半枯时。”高梦旦1921年坚辞编译所长职，也许可以认为是“五四”运动对商务冲击的结果。这冲击波引起的头一个现实问题是，今后出书作文用白话文还是文言文？商务当时的高层人物有不同的主张。张元济不善用白话文，但他是个顺应时势的爱国者，他不反对用白话文，何况他背后还有蔡元培。（张元济后来说，“世间万物新陈代谢，今文生而古文死，亦时势之所以然，正无庸少见多怪耳。”）高梦旦不反对新思潮，但他认为对新学所知不多，还是退位让贤的好。因此他

去北京请当时被誉为新文化运动大将的胡适自代，胡适来馆虚晃了一枪，却理解（或不屑做）这项工作，荐了王云五入主商务。显然高梦旦此行，事先是同张元济商量过的。高梦旦不担任所长，却仍在商务工作，直到60岁退休。他热衷于改革历法（提倡一年分13个月），改革部首（将康熙字典214个部首归并为80，提倡简笔字。传说商务推行的四角号码检字法本来是高梦旦发明的，王云五只不过使之完善罢了。证之王云五纪念高梦旦文章所记，此说也不是全无道理——王云五说最热心推广四角号码的正是高梦旦，王记下高对他讲过的“戏言”：“姓王的所养的儿子四角检字法，已经过继给姓高的了。”

在这个时期，还有一个为张元济所器重的人物不可不提，那就是梁启超（1873—1929）。梁启超和康有为同是戊戌变法的中心人物，张元济同康梁的主张不尽同，但对康梁是敬重的。张晚年作诗追述戊戌事变，曾有“谁识书生能报国？晚清人物数康梁”之句。梁在思想上可以说本质属于“保皇”派，后来梁启超勇于介绍西方思想，突破原来的境界。也就是在这一点上，即在鼓吹新学挽救危亡这一点上，梁启超同张元济以及张所主持的商务结下了深厚的友谊。1911年，张元济游欧美后抵日本，曾到神户访问过流亡在外的梁启超——日后他回忆往事还唏嘘不迭，叹息“钩党已逾半世纪，回思往事尽沧桑；故人长别今何在，吟罢小诗思感伤。”梁初时拥护袁世凯，袁却于1915年底称帝，梁促蔡锷起兵讨袁，并以袁为靶子写了《国民浅训》一书，宣传西方自由平等思想，交商务印了十二万册，在当时算是畅销的政治读物了。同年，袁事败而亡，蔡亦病逝——张元济挽蔡锷联，可以认为是表达了对梁蔡此举的理解：

为争人格，不得已而用兵。败弗亡命，济亦引退，砥柱中流，先生庶无愧矣。

既负民望，宜知所以爱国。首轻权利，更重道德，良药苦口，后死者其听诸。

其中“败弗亡命，济亦引退”记载了发兵之初的约言，就是事败则以身殉，事成也不做官的品格。梁启超却没有履行约言，热衷搞政治去了。后梁启超游欧，同张元济达成一项协议，请西方学者来华讲学，由商务负责招待，最初拟请的是柏格森——这项协议没有实现，后来改为由北京几个学术团体成立一个永久性组织，每年邀请一位西方人来华，张元济答应每年拨款五千元作招待费用；人所共知的英国罗素来华讲学（由赵元任当翻译）就是用这笔款实现的。

梁启超1920年3月从欧洲回沪，与张元济、高梦旦商谈几次，协议由梁主编丛书，介绍西方文化，这就是后来出版的《共学社丛书》。梁认为“须将世界学说为无限制的尽量输入，斯固然矣；然必所输入者确为该思想本来面目，又必具其条理本末，始能供国人切实研究之资；此其事非多数人专门分担不能”。张元济支持这个规划，先拨款二万元作为预支稿费。张致梁信说“共学社契约已定，已拨付五千元，甚盼有好书来，一慰世人渴望新知之愿”。梁启超把共学社作为“培养新人才，宣传新文化，开拓新政治”的“事业之基础”。“社中主要业务，在编译各书。”这套丛书两年间出了几十种，除了很少几本著作外，都是介绍新思潮的翻译，第一次介绍了考茨基的名著《马克思经济学说》，罗素的《算理哲学》，爱因斯坦的《相对论浅说》，这是“五四”运动后出版界一件值得一提的事。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173-1.bmp}

关于介绍西学以开民智一事，除了问道于蔡元培外，还有严复和大仲马、小仲马林纾。他们是近代中国译坛开先河的人物。

严复（1854—1921）和张元济的交往，始于在京办通艺学堂的时候，连“通艺”这学堂的名字也是严复给起的。严复把翻译当作“自强保种”，“救亡图存”的爱国事业。“切而言之，则关于中国之贫富；远而论之，则系于黄种之盛衰”（严复语）。他是最初将进化论学说介绍给国人的先觉者，他的名言“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当时大大鼓舞了爱国者的行动。所译西学名著八种，包括《天演论》和《原富》，陆续在1896—1909年即中国近代史上最令人窒息的年代出版，这些书使整整一个世代（甚至不止一个世代）的学人受益。而每出一书，都经过张严两人合计，例如严复将《原富》译本送交张元济时，有信云：“此书开卷当有序述、缘起、部篇目录、凡例、本传诸作”，还拟加年表，张元济建议：“全书翻音不译义之字”，要“作一备检，方便来学”，张元济还亲自编制译名对照表，可见他们是如何认真对待。张、严介绍西方著作，都有明确的目标，首先要研究对救国救民有利与否。例如严复说他译《天演论》，对“自强保种之事，反复三致意焉”；他译《原富》，是“因其书所驳斥者多中吾国自古以来言利理财之病痛。”

“林纾（1852—1924）跟张元济书信往还，是在张入主商务后不久，不晚于1906年。张出版翻译小说，是为了借此传播爱国思想。林纾不识外文，他之所以从事翻译，因他相信梁启超说的“在昔欧洲各国变革之始，其魁儒硕学，仁人志士，往往以其身之经历，及胸中所怀政治之议论，一寄于小说”，也就是严复所谓译印小说“在乎使民开化”。他清末民初用文言文译成的小说，如《巴黎茶花女遗事》（1899），《黑奴吁天录》（1901），《萨克逊劫后英雄略》（1905）等等都起了激发民志的作用，译品不胫而走，洛阳纸贵。严复曾赞叹说，“可怜一卷《茶花女》，断尽支那荡子肠”，这无异向东方封建主义这千年死海中投下一块巨石，没有兴国的大勇是决计不敢做的。他译书的主旨，每每披露在序跋中，如《黑奴吁天录》（1901）跋说：“今当变政之始而吾书适成，人人既蠲弃故纸，勤求新学，则吾书虽俚浅，亦足为振作志气，爱国保种之一助。”在另一译本序（1905）中又说：“欧人志在维新，非新不学，即区区小说之微，亦必从新世界中着想，斥去陈旧不言。若吾辈酸腐，嗜古如命，终身又安知有新理耶？”——谁知十多年后，他自己却拼命反对白话文，“嗜古如命”，简直成了他早期译书时所讽刺的腐儒。林译小说都在商务出版，后期粗制滥造，而张元济念旧情也只好收下了。

这样，张元济有蔡元培为后盾，严复、林纾为大将，稍后还加上伍光建等馆外学人，沈雁冰、郑振铎、胡愈之等馆内编辑，浩浩荡荡，开拓了当代中国盛极一时的翻译事业，而这事业又与爱国行动息息相关，这规模是张元济始料所不及的。

编教科书——编工具书——整理古籍——介绍西学：通过这样的四位一体出版媒介以振兴中华，这就是张元济和蔡元培经过痛苦的探索得出的一条路，一条知识分子为民族解放献身的路。张元济、夏瑞芳、高梦旦主持下的商务印书馆头30年走的就是这条路，而张本人则为弘扬传统文化作出了更多的贡献，在张元济壮年时期，整理出版古籍是爱国思想的具体实践。在这方面，有《四部丛刊》在，有《百衲本二十四史》在，有《涉园丛刻》在，有

他的校读记和序跋在，还有同教育家、版本学家傅增湘(1872—1949) 1912年以还来往书信在，所有这些都能为此作证，无需在这里多说。

从张元济开始投身编印古籍工作(1915)到他退休(1927)止，经历了祖国局势激荡的伟大时代。“五四”运动，工人运动，军阀混战，经济罢工，政治罢工，共产党诞生，武装起义，反革命政变，张元济固然是个学者，但首先是个爱国者；张元济是个企业家，但首先是个爱国的民族企业家。作为一个爱国学者，他埋头于系统编校出版的工作；作为一个内忧外患威迫下的民族企业家，他竭力要不介入明显的政治斗争，以便“超然”地保存这个事业。因此，他对国内的阶级矛盾，采取了容忍和宽松的态度，主张“和平”解决一切；这种态度恐怕不易为人谅解；但人所共知，对外国的压迫和侵略，他却是大义凛然，一点也不含糊。例如“五四”运动前后，上海职工和学生罢工罢课，反日示威，震撼全国，张对罢工职工，主张“听人自由，不预干涉”，且“照常付给工资”；同时又告诫商务所出杂志，不要再登日本商品广告，文具部不要再出售日本墨盒。出版界为抵制日货，无纸可印，张元济拨出所存欧美纸分让同业，共渡难关。

“五卅运动”对商务是一次重大考验。商务职工成为这个波澜壮阔爱国运动的中坚力量；因为当时商务职工中有卓越的党员领导人，如廖陈云(即后来中共领导人陈云同志)，王景云(1877-1952)，杨贤江(1895—1931)和沈雁冰(1896—1981)等，而张元济的态度是暗中支持。商务职工创办了《公理日报》，由郑振铎、王伯祥和叶圣陶负责编辑，这可能是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以后职工自己集资创办的第一张报纸，它虽然只存在了短短的22天(6月3日创刊，24日停刊)却对当时的人民运动起了重要的推进作用。当时的临时党团成员茅盾回忆道：“《公理日报》之创刊，商务印书馆当权者暗中给予经济上的支持，此是动用公司的公款的。此外，张菊生、高梦旦、王云五每人亦各捐100元。”《东方杂志》也编发了“五卅”事件临时增刊，发表了胡愈之写的《五卅事件纪实》长文，详细报道运动的起因和发展过程，指出由“五卅”事件而引起的全国民众运动，是中华民族要求独立与生存的大抗争的开始。这触动了上海租界工部局，要对增刊提出刑事诉讼，最后则由商务交了200元罚款了结。

3年以后(1927年)周恩来亲自领导的上海第三次武装起义，也是以商务印刷厂作为大本营的，“四一二”政变使起义终于失败，“但是正同巴黎公社一样，包含商务印书馆工人在内的上海工人阶级英雄斗争流血牺牲的光荣业绩将永垂青史”(胡愈之语)。

自称为“我是书丛老蠹鱼”的张元济，毕竟应付不了这样激荡的局面，他在那一年的4月11日致梁启超书云：“时局骤变，举国若狂，云谲波诡，不知伊于胡底”。他退休了，时年61岁。

1932年“一·二八”事变，日本侵略者的炮火把张元济苦心经营的商务印书馆厂房和东方图书馆夷为平地。这对于虽退休而仍以董事长身份参与商务的张元济，是一次重大的刺激，他说：“工厂、机器、设备都可以重修，唯独我数十年辛勤搜集所得的几十万书籍，今日毁于敌人炮火，是无可复得，从此在地球上消失了。”“商务印书馆全毁不算，东方图书馆之可惜，即二万二千余册之方志，恐以后不可复得。”他甚至自责道：“这也算是我的罪过，如果不将这些书搜购起来，集中保存在图书馆中，任它仍散存在全国各地，岂不可避免这场浩劫！”多年以后，他仍念着此事：“十年心血成铁

寸，一霎书林换劫灰！”他喟然而叹：“中原文物凋残甚，欲馈贫粮倍苦辛。愿祝化身千万亿，有书分饷读书人。”

张元济没有气馁。他写信给胡适，认为商务印书馆“未必不可恢复”，“平地尚可为山，况所复者犹不止一篑。设竟从此渐灭，未免为日本人所轻”。但他对当局已不存希望了。他写道：“所最望者，主持国事皈依三民主义之人，真能致民于生，而不再致民于死，则吾辈或尚有可惜手之处，否则，摧灭者岂仅一商务印书馆耶？”两个月后他写了一封信给丁文江，这信未写完，因此也未寄出，其愤懑之情跃于纸面。他抨击养兵却不能守土，“不知有何用处”，他指责苛捐杂税迫民为盗，“官吏窃赃逃走，实业则被夺为官有，日煤倾销，丝厂停闭，土产拥滞，无从运输，教育无方，成何国家！”这一年10月，沪上“名流”王晓籁、杜月笙等函请张元济参与他们为蒋介石筹款救济所谓“收复匪区”（豫皖鄂红军占据地带）的活动时，这个一向小心谨慎，生怕卷入政治漩涡的爱国者，却一反常态，在原信上批注两个字：“不复”。

日寇的炮火，当道的不抵抗，激怒了这位爱国者。似乎从此时起，他心中重新燃起了参与百日维新时的热情。1933年9月他上庐山途中给当时的政要写过一封长信，除了指斥当权者的腐败无道外，还慷慨陈词：“数年以来，我国对外徒恃客气，无外交可言。有清之季，戊戌而后，一意排外，酿成庚子之祸，乃一转而媚外。今之日本无异于庚子之联军八国矣。设仍用其压迫，我国难于推拒；若一转而为亲善，其事更为可惧。”

值得一记的是张元济在庐山见到蒋介石时，竟当面求他放宽对宣传抗日的《生活周刊》的禁压——这事当然无结果，正如黄炎培为此表达他与主编邹韬奋感谢之情的信中所云：“所苦一切无从说起，只有长叹耳。”《生活周刊》终于被禁，尔后演变成邹韬奋与沈钧儒等“七君子”被国民党当局逮捕，张元济亲赴监狱探视。苏州法院开审时，他拟去旁听，法院不敢公开审讯，宣布不准旁听者入场，张只得愤然回沪。后人不免想起此前不久（1936年8月）章太炎逝世时，张元济曾送去挽联，云：“太炎先生自幼劬学，不屑仕进，方科举盛行时，从未涉足试院——此余闻之亡友夏穗卿者。清政不纲，先生昌言革命。苏报案起，被捕入狱。对簿月，余往旁听，见先生侃侃直陈，谏员噤不能声，而政府亦不敢兴大狱。今先生往矣，山高水长，遗风未泯，谨制楹语，用志哀思。”爱国者有罪，媚外者升官，短短几十年的历史，竟重演了一次。为此，张元济作《中华民族的人格》一书。

《中华民族的人格》是张元济留下来一部独特的专著。正如茅盾所说，张虽学贯中西，功力不凡，但毕生致力编校，不以著作传世。此书辑录了秦汉古籍中爱国志士的故事，译成白话，益以评说，贯彻他与蔡元培、高梦旦合编修身教科书的信念，即从培养民族人格入手，拯救垂危的中华。张在前言（《编写“中华民族的人格”的本意》中正告世人：

我们良心上觉得应该做的，照着去做，这便是仁。为什么又会有求生害仁的人呢？为的是见了富贵去营求它，处在贫贱去避免它，遇着威武去服从它，看得自己的身体越重，人们本来的良心就不免渐渐地消亡，贪赃枉法也不妨，犯上作乱也不妨，甚至于通敌卖国也可以掩住自己的良心做起来。只要抢得到富贵，免得掉贫贱，倘然再有些外来的威武加在他身上，那更什么都可以不管了。（重点是引用者加的）。

这样激烈的慷慨陈词，在张元济一生中是绝无仅有的。此书鞭挞了当时

那些丧失了民族品格的媚外之徒，但对于这个年近 70 的爱国老人来说，此书的编写，恐怕还有更具体的指斥。这不能不联想到郑孝胥。郑孝胥（1860—1938）早年参与过百日维新，王朝推倒后，他以遗老自居，在沪滨金融界活动，投资商务，成为董事会的一员。据此人的《海藏楼日记》所载，从 1912 年 5 月 17 日起每日去商务办事 3 小时，与张元济共事达数年之久。在张看来，郑的叛国是人格的破产。郑任伪满政要，于 1935 年下台，张书是 1936 年编的，想是有感而作。张于 1940 年又要重印此书，也使人联想到汪精卫。汪精卫（1883—1944）早年投机革命，又附庸风雅，好作诗词，曾在 1922 年 3 月 12 日陪张元济凭吊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墓。张回忆往事，曾在 1943 年赋诗歌颂七十二烈士，亦即鞭挞叛国者。诗云：“男儿死耳曾何惜，为拯斯民水火中；太息英雄长已矣，谁怜深热陷重重。”

当张元济把这本小书送给囚在狱中的邹韬奋时，“七君子”深为感动，邹的回信便是证明。韬奋在信中写道：“此间诸友，自陷乡囹圄以来，个人利害非所计及，惟救国无罪与民族人格则不得不誓死力争”。

1937 年是张元济救国救民热情奔放的一年。7 月，他致函《大公报》，揭露国民党官僚营私舞弊，以致“人民日受剥削，几无生路。”8 月，他在《东方杂志》发表《农村破产之畜牧问题》，声言农村本无破产，只因官府不加扶助，甚至加以摧残，才导致破产。9 月，他为《大公报》撰星期论文，号召树立国民教育的根基，声言“不要贵族化”，“不要都市化”，“不要外洋化”。他这一连串干预时政的爱国活动，连他的知友蔡元培也惊讶不迭。蔡在《杂记》中写道：“此老久不干涉政治问题，近渐渐热心。苏州法院审沈钧儒七人案，张君特赴苏旁听，亦其一端，商务近印其所著《中华民族的人格》一书，亦其热情所寄也。”

“七七”抗战军兴，张元济是兴奋的，这可从他当时所赋诗词见到，如他闻友人儿子空战牺牲时所写的诗，即表达了这种热忱：“神州未必终沉陆，报国如今大有人。聊为同胞一吐气，故将热血洒京滨。”

我军撤离沪滨后，张元济蛰伏孤岛；商务印书馆主体已移港渝，抗战八年均由王云五负责。张在上海唯一能做的是与郑振铎、何炳松等学人从事“搜访遗佚，保存文献，以免落入敌手，流出海外”的工作。其间，上海商务被日寇宪兵掠走书籍四百六十多万册（后仅发还二万六千册！），又被日寇海军部掠去铅字五十吨，香港分厂栈房也被毁被封。1942 年初，有日本军官两人去张宅求见，张写了八个大字，“两国交兵，不便接谈”，让家人交与来者，临危不惧，拒绝劝降。此时他只好售爷卖字度日，有信云：“吾辈处此时令，横运之来，无时蔑有，惟有勉自排抑，徐待清明，再作道理。”

1945 年日本无条件投降。9 月，他为自己的著作《中华民族的人格》一书题词云：“一·二八后日寇禁售此书，其用意可想而知，愿我国人无忘此耻。”11 月，他又题词：“孔子曰杀身成仁。所谓仁者，即人格也。生命可掷而人格不可失。”

但抗战胜利并没有给这位年近八旬的爱国志士带来什么希望。抗战时期主持商务工作的王云五做官去了。许多接收大员成为“劫收”大员。内战乌云笼罩大地。1947 年 4 月，他借祝贺中华职教社创办三十周年填的词，表达了他对创业的眷恋和事业复兴的渺茫。这首调寄“西江月”令人读后略有凄然的感觉：

经营费尽心机，三十年为一世，从今以后更艰难，努力还须再试。

敢云有志竟成，总算楼台平地。劝世人多发慈悲，莫尽把他捶碎。

在 1947 年一年内，张元济会同其他老者两度上书当时的上海市长吴国桢，同情学生反饥饿反内战运动，谴责当局的镇压。年末还破常规，作《时事杂咏》十二首，不畏强暴，讽刺时政。

1948 年 9 月 23 日张元济在中央研究院第一次院士会开幕式上演说，是这位老人历尽半个世纪沧桑所激发的爱国热情之作。他翻开甲午战争以来的中国伤心史，“回想起来，因果相生都是人造的，而不是天定的。”他谴责内战，呼吁“都是一家的人，有什么不可以坐下来商量的”。“倘若再打下去，别的不用说，我恐怕这个中央研究院也就免不了要关门”，倘若再打下去，中国人“永远要做人家的奴隶和牛马了”。他呼吁和平：“我们要保全我们的国家，要和平；我们要复兴我们的民族，要和平；我们为国家为民族要研究种种的学术，更要和平。”

在特务横行，军警林立，战火纷飞，民不聊生的“戡乱”日子里，如果没有对国家民族最大的忠诚，如果没有最高尚的“中华民族的人格”，如果没有大智大勇置个人安危得失于度外，谁敢像张元济那样直言不讳呢！

无怪乎三个月后潘公展、杜月笙、王晓籁这些沪上“名流”，在报上刊登广告要成立所谓“自救救国会”而擅自将张元济的名字列为发起人时，张元济立即发表声明，说他“年迈力衰，凡社会公共事务不克担任，久经谢却”，因此坚决否认他参加这种骗人的政治勾当；也无怪乎张的声明一出，国民党机关报《中央日报》即对他实行人身攻击，说他这个“遗老”“预备创造奇迹，在苏维埃时代中再显身手”了。

爱国老人张元济以极大的喜悦迎接上海解放（1949），他真的愿意在新的时代中“再显身手”，可惜由于自然规律，力不从心了。正如他在辞世前两年（1957）作《告别亲友诗》所说：

维新未遂平生志，解放功成又一天。

报国有心奈无命，泉台仍盼好音传。

1949 年 9 月他参加了政协会议，应毛泽东邀同游天坛，同年 12 月参加商务工会成立会倒地风瘫，但翌年，他仍缅怀祖国统一，作《积雪西陲》寄毛泽东，毛回信告以“积雪西陲一诗甚好，由于签订了协定，我们的队伍不久可以到拉萨了”。

这位爱国志士的夙愿得偿了，他看到了祖国的希望。

这部《张元济年谱》是上海宋原放同志提议，由张元济哲嗣张树年先生主持编纂的。主编者有他特殊的条件，所以在编纂时能利用已刊未刊的有关资料，包括张家所藏的来往信件（正本或副本），手稿和口述的材料。年谱的编纂工作是认真的，初稿发表后还据有心人提示改定。年谱所记各条，虽然主持人力图保持实事求是的客观态度，但经过取舍筛选，不免渗有某种程度的主观成分，这是无可避免的，也是可以理解的。

八十年代以还，张氏本人的《日记》、《诗文》、《书札》、《尺牘》陆续出版，研究张氏和商务的专著也相继问世，如 Drège, J-P 的（巴黎，1978），王绍曾的（北京，1984），叶宋曼瑛的（北京，1985），汪家熔的（成都，1985），还举办过一次张元济学术讨论会（1987）。现在出版的这部《年谱》，将会给读书界提供一份可信的资料，这当然是很有意义的事。

读完这部年谱，呈现在我面前的，是一个伟大的爱国者的形象。我感受到“中华民族的人格”的力量。一向我敬重这位近代中国新出版事业的开拓

者，倾倒于他学贯中西的渊博和治学方法的严谨——此刻，我完全被这个毕生为救国救民而从事这项默默无闻的传播工作的爱国志士所吸引了。一条红线贯串在这部年谱中，那就是爱国主义的红线。在这一点上，张元济可以说是中国知识界的骄傲。

1991年3—4月作

张元济与胡愈之

胡愈之进商务印书馆工作那一年（1914），张元济已主持这个出版机构十多年了。胡愈之主编《东方杂志》（1932—1933）时，张元济已“退居二线”，主持馆务的是王云五。张元济为中国近代出版事业打下基础；胡愈之则在这个基础上继往开来，为当代中国出版事业绘制蓝图。从投身出版事业一直到辞世，张元济始终为商务印书馆奋斗；胡愈之却襄助文化界许多有识之士，创生活书店，办开明书店，设文化供应社以及许许多多进步启蒙杂志。张元济同蔡元培的交往不全是私交，他们以及围绕他们两人的许多知识界先进人物，开拓了一代文化出版事业；胡愈之同邹韬奋、茅盾、叶圣陶等人的交往也不全是私交，他们以及围绕他们的许多知识分子先进人物，开拓了当代的文化出版事业。历史将证明：张元济和胡愈之——一先一后，正是近代现代中国出版界的巨子。

张元济和胡愈之都不是书呆子，他们都是积极的社会活动家，不过活动的方式不一样，张是比较不外露的，胡是公开的。他们都是最热诚的爱国主义者。1949年9月，他们同时参加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一同参与制定《共同纲领》。当张元济辞世时（1959），胡愈之在创立出版总署后间歇了一段，又重返文化出版事业的领导岗位（任文化部副部长），把当代中国的出版事业继续往前推进。

张元济和胡愈之都是有远见卓识的饱学之士，但他们都为着开拓人民的出版事业而没有留下专著。茅盾的回忆录中说得极为中肯：“在中国的新式出版事业中，张菊生确实是开辟草莱的人。他不但是个有远见、有魄力的企业家，同时又是一个学贯中西、博古通今的人。他没有留下专门著作，但百衲本二十四史每史有他写的跋，以及所辑《涉园丛刊》各书的跋，可以概见他于史学、文学都有高深的修养。”胡愈之也没有留下专门著作，他的“著作”藏在所铺的摊子中，藏在他的设想中，藏在他的已实现和没有实现的规划中。张元济在处事之余，埋头于古籍的整理，为发扬民族传统作出了巨大贡献；胡愈之在处事之余，70年如一日，从未间断致力于推进世界语运动，为增进世界人民之间的友谊作出了无私的奉献。

张元济看到了新中国，以92岁高龄仙逝（1959）；胡愈之看到了“四人帮”覆灭，以90岁高龄辞世（1986）。如果要列举祖国现代出版界、文化界、思想界的先行者，张元济和胡愈之应当是这行列中不可缺少的两个巨人。

张元济与胡适

1921年7月，胡适向张元济提出编印《常识丛书》的计划，此事见《胡适的日记》，7月23日星期六纪事：“下午到编译所（按即商务印书馆编译所），为他们拟了一个《常识小丛书》的计划，并拟了25个题目。”（上册，157页）。

汪原放作《回忆亚东图书馆》时发现了这个计划的打印稿和张元济的批注六条，批注写明10.7.24即1921年7月24日，后又有胡适在张元济批注上的批注——这都是很珍贵的材料。不过汪书有两误，一误记为1925年，一误记为《万有文库》的初议，实则这不是一码事。

计划拟定每册一万或二万字（题目大者分两册或三册）；价格应“极廉”，“要使茶馆、车站之书贩皆乐于兜售”。其时是“五四”新文化运动后，故仍提倡用“白话或浅近的文言”写作，别的时候就不要再这样提了。胡适的计划“先编出十部或十五部作样本，限两个月交齐付印”。

张元济批注说：“限两个月出书，能否办到？必须有多数执笔之人，一时恐不易得。”张元济是办企业的，实事求是，认为两个月办不到。张对胡提的拟目有几点具体意见：

——袁世凯问题，颇难着笔，不用何如？

——第四项中，拟加《布尔什维克》，或仍称《过激主义》。

——第五项中加一《煤》或《煤油》，拟去《电话》一题，仍为二十五题，当否？

汪书所收计划打印稿，已无《袁世凯》，加了《过激主义》，去了《电话》，加了《煤》一题，可见是按张元济批注的意见改定的。值得注意的是张针对十月革命后国人都希望了解俄国十月革命，提议加《布尔什维克》一题，极具慧眼，至于暂时不写《袁世凯》，乃是张主持商务的一贯作风，即避免卷入政治漩涡，不去碰“热点”。

这样，《常识丛书》的选题计划包括写五个国家（日，英，美，俄，德），写四个历史巨人（孔子，释迦牟尼，耶稣，华盛顿），写五项新事物（交易所，银行，飞机，电报，无线电报），写一个主义（过激主义），写四项政法（法律，国会，律师，法庭），写六项经济重点（盐，蚕，蜂，棉，茶，煤）。从这整个选题设想，足见胡适其为人与张元济其为人。这个计划似没有实现，在商务的书目中并没有发见这套丛书。

张元济与邹韬奋

张元济 1937 年 6 月 14 日写信给被囚的邹韬奋，并送去所著《中华民族的人格》。邹韬奋于 6 月 16 日写了回信，其时邹以“爱国罪”被囚在苏州看守所里；信未有“衡山先生暨章、王，李，沙诸兄均嘱笔问候”一语，可见这封情意俱浓的短筒，是同囚一室的爱国六君子共同的祝愿。信用文言写成，按古文另行提头写敬语的习惯誊写，表达了韬奋对这位 71 岁高龄的爱国出版家的无限景仰。

这封短筒是张元济和邹韬奋交往中留下来唯一的墨迹。张老 6 月 14 日的慰问信已佚，韬奋复信中有这样的话：“此间诸友，自陷囹圄以来，个人利害非所计及，惟救国无罪与民族人格则不得不誓死力争。”

短筒中提到 10 年前主办《生活周刊》时张老的鼓励信，也已散失了。

据张老哲嗣树年先生所记（见《张元济轶事专辑》，海盐政协，1990），张老从《生活周刊》创刊之日起，就是它的忠实读者；证之黄炎培致张老函（1934 年 1 月 16 日），张曾向黄索取他所缺的《生活周刊》某几期，可见张老对《生活周刊》的关注。张元济自称“昌明教育平生志”，故对黄炎培主持的中华职教社特别关心，而《生活周刊》那时就是中华职教社的机关刊物。

张元济是藏而不露的爱国智者，但是日寇在“一二八”之役中把他惨淡经营的商务印书馆及其附设的东方图书馆彻底炸毁，他一反常态，关心国事，仗义执言，无所顾忌。在这个世纪的头三十年，张元济一直强调开发民智首先着重在“修身”，即个人的品格修养，到这时则突破原来的框框，认为非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人格不可，故有《中华民族的人格》之作；也正因此，韬奋信里才有誓死力争“民族人格”之说——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要动员全体中华儿女为抗击日本侵略者而奋斗的意思。

韬奋主编的《生活周刊》原来也只是在个人修养和个人奋斗上着笔，此时它也随着时代的脚步，跨过“个人”的圈子，大力宣传抗日救亡匹夫有责的真理。为此，这个小小的刊物受到南京当局百般阻挠扣压。对此，那时的知识界也有绝然不同的两种态度，一种是胡适的态度，一种是张元济的态度。

胡适看不起《生活周刊》，他说过：“例如韬奋，他有什么势力！你说他‘有群众数十万’，未免被他们的广告欺骗了。”他认为《生活周刊》“当日极盛时，不过两万份”（！）他说他总“觉得这一班人成不了什么气候。”（见胡适 1936 年 12 月 14 日致苏雪林信）

张元济却与他相反。他在《生活周刊》受到当局非法禁压时，居然面对面向蒋介石提出温和委婉的“抗议”，请求蒋介石主持公道。这是 1933 年 9 月发生在庐山的事。试问在那样的气氛下，有谁敢这样做？也许人们会说这是徒劳，甚至讥笑说他是“与虎谋皮”——但后人理应明白，像这样一个毕生爱国爱民的“学贯中西、博古通今”（茅盾语）的老学者，他相信公道自在人心，他笃信真理与正义必胜，他确认挽救民族危亡是中华国民的天职，他对当局无索无求，却也不怕杀头（他在有过因百日维新案被清廷革职“永不叙用”的政治经历），才敢于“与虎谋皮”。明知其不可为而为之，非大智大勇的爱国者是不敢也不能做的。

三个月后（1933 年 12 月），《生活周刊》终于因宣传抗日救亡被查封，这是蒋介石对张元济为此刊求情的真正答覆——不过出于某种“礼貌”，蒋

介石还是一本正经地给张老去了一封复信。可惜此信也失佚。张老当即将蒋信转给黄炎培（此时韬奋为避开南京特务的可能迫害已到欧洲考察去了）；而黄炎培为《生活周刊》事早已受到蒋介石的斥责，接到张信后，于 1934 年 1 月 18 日复了一函，其中说到：“蒋笈奉缴。吾公高义，前者邹君道及，感泐勿援。所告一切无从说起，只有长叹耳。”

《生活周刊》被封后三年，演变而为“七君子”狱，这是 1936 年 11 月 22 日的事。其后，包括韬奋在内的“七君子”被押送苏州看守所。年底，张老闻讯后专程去苏州探监——他同“七君子”中的沈钧儒捻熟，与韬奋相识，其余五人从未谋面。是救国事业把这位年已古稀、深居简出的老学人，同七君子的心联在一起。翌年（1937），张老听到苏州法院公审“七君子”消息，他在法院公布庭审前领了旁听证，公审那天（4 月 11 日）他亲自去苏州旁听。法院开庭前突然以“防止有人扰乱”为由，禁止旁听。交涉无效，张老只得悻悻然于当晚返沪。一个月后，卢沟桥打响了全面抗战的第一枪，中华儿女才终于争取到保卫祖国的权利，“七君子”也就爱国无罪了。

抗日战争时期，张老蛰伏孤岛；韬奋则辗转大后方、香港和根据地。到韬奋回沪治病时，环境恶劣，大约因为时势所迫，看来他们两人没有可能再次会面了。

1991-11-07

张元济与蔡元培

——在传播“西学”的层面上

近十年间被社会公众重新“发现”的张元济（1867—1959），同蔡元培（1868—1940）是清末民初传播“西学”的枢纽人物。传播“西学”是这两位伟大的爱国智者拯救中华民族的神圣事业中的重要构成部分。在此以前，从汉唐以迄明清，翻译事业有过鼎盛时期，也有过值得后人称赞的成绩，并且还具有一定程度的实用价值，但是以张蔡作为枢纽人物的传播“西学”，则是从救亡图存、强国富民的远大抱负出发的。张蔡两人经历了甲午之战的耻辱和百日维新的失败之后，他们达到的共同认识，就是只有开发民智才是振兴中华的根本之道。这就是张元济晚年回顾走过的道路时所说的“昌明教育平生愿”那种认识，也就是蔡元培“五四”前后所描述的：“我国输入欧化，六十年矣。始而造兵，继而练军，继而变法，最后乃知教育之必要。其言教育也，始而专门技术，继而普通学校，最后乃始知纯粹科学之必要”。应当着重诠释的是，这个伟大爱国者心目中的教育，是广泛意义的教育，也即是他本人所曾阐述过的广泛意义的文化——实际上包括了普通教育，高等教育，社会教育，以及出版物，图书馆，博物院，研究所乃至音乐，美术，戏剧，电影在内。广义的教育或广义的文化乃是意识形态的综合体。（引文重点是引用者加的）

张元济与蔡元培毕生相濡以沫，蔡元培可以说是张元济的精神支柱。张元济完全信服蔡元培，而蔡元培则绝对信赖张元济——这种信服和信赖是建立在对客观世界的共同认识上，或者更进一步在对改造客观世界的共同认识上，绝非单纯由于同乡或同僚的关系。有了这样的共同认识，蔡元培办北京大学同张元济办商务印书馆可以认为是殊途同归。蔡长北大的事迹已为公众所知，张办的商务印书馆实际上包括一个出版社，多个杂志社，一个当时最先进的印刷厂，一个文具仪器厂，若干个学校（尚公小学，函授学校），前后两个图书馆（涵芬楼以及由此扩建的东方图书馆），一个电影制片厂（制作了中国第一部电影——梅兰芳主演的《天女散花》），以及未能实现的其他设施。这样一幅壮丽的文化事业图景，是从张蔡两人对广义的教育或广义的文化这个共同认识出发来实现的。

张元济于1897年办了通艺学堂，蔡元培于1898年办了东文学社，他们在差不多同时在任职京师之际办起这样的以传播“西学”为己任的机构，是他们这方面事业起枢纽作用的开始，蔡元培口述《传略》中有云：

自甲午以后，朝士竞言西学，子民始涉猎译本书。戊戌，与友人合设一东文学社，学读和文书。

张元济在所拟《通艺学堂章程》中明确指出：

欧美励学，新理日出。未知未能，取资宜博。故此学堂专讲泰西诸种实学。

政变失败后，被革职的张元济出京南返，蔡元培虽未参与事变，他目睹国事日非，亦愤而南行。张氏在上海南洋公学担任了译书院院长，蔡氏则在绍兴中西学堂任监督，提倡“西学”，与传统思想发生激烈冲突——他后来自述，“校中有英法两外国语，然无关于思想。子民与教员马用锡君、杜亚泉君均提倡新思想。马君教授文辞，提倡民权女权。杜君教授理科，提倡物竞争存之进化论，均不免与旧思想冲突。”张元济办译书院时曾有宏大的计

划——可惜现在文献和当时的书信已散佚，只从严复书信中窥见一二。据现存资料，张元济当年曾向严复请教，其中说到准备在政治、法律、理财、商务等方面译书，但“选书最难，有何良策？”看来译书院原来的设想是很可观的，但没有很好实现。到本世纪初（1901年），蔡张两人又同在沪滨创办《开先报》，后改名为《外交报》，张当主编，蔡当主笔。作为《开先报》发刊词的《叙例》，是蔡元培执笔的。这篇《叙例》表明了张蔡两人对于传播“西学”的共识，它写道：

（本报是为了）“荟我国自治之节度，外交之政策，与外国所以对我之现状，之隐情，胥举而传译之，将以定言论之界，而树思想之的，为理论家邮传，而为实际家前驱。”

为实现这个崇高的宗旨，则必须采取当时认为激烈的措施，就是：思想如果“顽钝”，则“赖言论以破之”；言论如果“暧昧”，则“藉事实以画之”。所有这些，都表明这两位伟大的爱国者共同认为传播“西学”要立足神州，放眼世界，吸收和消化“西学”对我有用的成分，目的在拯救垂危的祖国。

张蔡两人认为开发民智，不仅要传播现代科学，还要建立一套新的社会伦理观念。在二十世纪初叶，他们心目中的新伦理观念，就是法国大革命提出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观念。毫无疑问，这套观念在他们两人分别周游世界以后，更日趋明朗。这就是首先在欧洲发轫（法国革命），然后在美洲生根（美国独立和废奴），随后传到亚洲（日本明治维新）的“自由、平等、博爱”的观念。照社会发展的历史看，这一套资产阶级民主主义伦理观念，比之在我们这个文明古国统治了近两千年的封建主义伦理观念要先进。传播“西学”的核心，其实就是要引进并“消化”这种新伦理观念，这种看法在张蔡两人心中经过长达20年的实践逐渐明确起来。直到帝国灭亡、民国建立后的那一年——即1912年，张蔡的这种共识才表述在文字上，那就是蔡元培就任民国教育总长时发表的《对于新教育的意见》一文。文章说，教育的首要问题，在“教之以公民道德”。而“公民道德”是什么呢？就是法国大革命揭示的“自由、平等、博爱”——“道德之要旨，尽于是矣。”

值得后人注意的是这样一个事实：张蔡接受了自由、平等、博爱这一套资产阶级伦理观念后，却运用了他们深厚的旧学（国学）根柢，在传播这套新伦理观念时加以以“消化”，使它在深受封建旧伦理浸淫的黄土地上生根结果。

自由是什么？据蔡元培的表述，自由就是古人所说的“义”：即“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也就是孔子说的“匹夫不可夺志”。

平等是什么？古人谓之“恕”，也就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意思，即《礼记》所说：“所恶于前，毋以先后；所恶于后，毋以从前；所恶于右，毋以交于左；所恶于左，毋以交于右。”

博爱是什么？即古人所谓“仁”——也就是孔子说的“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亦即“凡天下疲癃残疾茕独鳏寡，皆吾兄弟之颠连而无告者也。”

后人可以想见，这样的“消化”，是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容易被公众所接受的；也许聪明的爱国者为减少“西学”传播的障碍和减少社会心理抗拒而采取了这种类似“旧瓶装新酒”的办法，与其把这叫做时代的“局限性”，还不如把这称为特定时代的一种可取的措施。

看来这是张蔡的共识第一次的文字表述；但在这表述之前，他们已经进行了10年的实践：这就是从1904年到1908年（后来延伸到1912年）由张元济、蔡元培以及他们志同道合的另一个爱国智者高梦旦（凤谦）共同编纂的一套初小、高小、中学用的修身教科书。

无论是张元济，无论是蔡元培，都十分重视这套修身教科书。这套修身教科书是张元济出掌当时民办出版机构（商务印书馆）所做的头一件大事。张为了适应清廷1902年农历7月发布学堂章程后各地举办新式学堂如雨后春笋的局势，计划出版一套各科的教科书，修身是其中一种，看来也是张（元济）蔡（元培）高（凤谦）三人经过缜密研究才上马的。这套书初小10册，高小4册，中学5册；小学部分各册都编了教授法，从教授法各册里可以更清楚地了解原编者的意图。这套《修身》教科书版权页上虽然署商务印书馆编·译所编，但小学各册封面却署高凤谦，蔡元培，张元济“校订”字样，根据商务1935年关于所出教科书（概况）的内部资料，初小10册为张元济撰，高小4册高凤谦撰，初中5册则因时局影响，前3册不署编者名，后2册署“蔡振”编，实则为蔡元培编，到1912年又改编为上下两卷，署蔡元培编。

编一套小学教科书竟出动了当时新派文化教育界三位名人（且不说他们先后都担任或名义上担任过商务印书馆编译所所长），这是极不寻常的。这套书“博取中国历代名言嘉行”以及发人深省的历史事件，深入浅出地、形象地阐发了新伦理观念；不但“消化”了“欧洲文明”的核心思想——自由，平等，博爱，而且针对当时的局势，再三致意“于爱国和合群”的内容。当然，爱国和合群也确实符合“欧洲文明”所蕴藏的道德规范，而对挽救危亡的中国也是切中时弊的。

编者在这里反复强调，假若国民有强烈的爱国心，则垂危的国运可以复兴，即使亡国之民也能奋发复国。正如张元济所云：

一国之中，无论为士为农为工商，必人人皆有爱国之心，而后国将亡而可存，国虽亡而能复。

也就是蔡元培所说的：

国之将兴也，人人自奋，思以其国力冠绝世界，其勇往之气，如日方升。……国之将衰也，人人惧祖国之沦亡，激励忠义，挺身赴难，以挽狂澜于既倒。

好一个“国将亡而可存”，“国虽亡而能复”，好一个“挽狂澜于既倒”！没有对祖国对人民最深厚的忠诚，是说不出这样自信的豪言壮语来的。

在“消化”“欧洲文明”的过程中，张蔡的论点时有发展。就蔡元培来说，他不囿于法国革命给自由平等博爱所设的界定，却进而阐明了自由与平等，主观与客观，自我与他人之间的辩证关系，一点也不拘泥于形而上学或形式逻辑。他说过，自己要自由，则非尊重他人的自由不可；如果我不以不平等待人，也就不能允许他人以不平等待我。蔡元培继而阐发了教育与政治的辩证关系，即强国富民的根本在于修明政治，而要修明政治则必须开发民智，教育为一切之本。他宣称，“世所谓最良政治者，不外乎以最大多数之最大幸福为鹄的。”兴办教育是为了修明政治，但无论教育还是政治，其最终目的则是为最大多数人谋求最大的幸福，由此而进到“大道为公，天下大同”，即“未来之黄金时代，人各尽所能，而各得其需要”那样的境界。新伦理观念最终孕育着社会主义的萌芽思想。这种看法，发表于1912年，其时

帝制刚刚崩溃，传统旧观念尚深入人心，而十月革命还在 5 年后才在欧陆爆发，不可谓不是超前的领先的激进思想了。接过“欧洲文明”的旗帜，继续将它向前推进，达到我们现在人人都知道的“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境界，这真是难能可贵的真知灼见呵！

蔡元培此文发表于张元济任商务印书馆编译所所长时出版的《东方杂志》第八卷第十号（1912 年 4 月），发表前想必张已看到过，而且这些论点也是张所能接受的，甚至也可以看作他们两人的共识。

张元济比起蔡元培来，更少发政论，更为隐晦些，这是各人社会地位不同的缘故。《外交报》停办以后，张元济全力去办一个能实现张蔡共同心愿的近代出版联合组织。由于当时政治情况复杂并日趋恶化，张元济对于传播“西学”并没有很明白的倡言，却有一句为后人乐道的箴言：“在商言商”——两个商字，语义相关，或作商业或经商解，或作商务印书馆这个经济实体解。一言以蔽之，张元济力避卷入种种政治旋涡，为保存并发展这个传媒而作最大的努力。直到 26 年后——1937——国运日厄，受敌欺凌而不得抵抗之际，此老方在他仅存的一部特别的专著（《中华民族的人格》）中，表述了与蔡元培上引各文的论点遥遥呼应的见解。他在书中引用孔子的“志士仁人，无求生以害仁，有杀生以成仁”后，又引用孟子“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这几句话，称这两者“都是造成我中华民族的人格的名言”。接着此老发挥云：“我们良心上觉得应该做的，照着去做，这便是仁。”为什么又会有求生害仁的人呢？“为的是见了富贵，去营求它；处在贫贱，去避免它；遇着威武，去服从它；看得自己的身体越重，人们本来的良心，就不免渐渐地消亡”，——“甚至通敌卖国，也可以掩住自己的良心做起来。”用词是含蓄的，语义是明白的，情绪是悲愤的，后人可以看到此老的爱国热忱如何高扬。

作为传播“西学”的枢纽人物，张元济与蔡元培不以译书传世（张本人没有译书，蔡虽译过几部，但比起他的枢纽作用来，其社会影响是有限的），除了致力于导入新伦理观念之外，他们着重做的是理论工作（蔡）和组织工作（张）。清末民初——从百日维新之后到“五四”运动前的那一段时间（15—20 年），以其译品引起重大社会效应的，是严复（1854—1921）和林纾（1852—1924）。“译才并世数严林”，康有为如是说。他们的崛起，仿佛在阴霾四伏的古国地平线上，突然出现了两颗明亮的双星。如果没有张蔡两个枢纽人物的关注，严林的译作很难如此广泛流传。

严译始于 1898 年（《天演论》），林译始于 1899 年（《巴黎茶花女遗事》）。严林的译事与张蔡的爱国事业交织在一起。严译在 1902 年以后几乎都是由张元济主持的商务印书馆印行的，张本人对严复也是很敬重的；林译则基本上都归商务出版，即使后来粗制滥造，张元济为了贴补这个曾经在文化积累上起过很好作用的老译者的生活，即使不印也还是出钱买下来了。严林与张蔡之间有过不寻常的交往，这是中国近代文化发展史上的有意义的活动，不只是丈坛逸事。

严夏译《天演论》，初刻于 1898 年，他把译书作为“自强保种”“救亡图存”的事业，所以他做得很认真，所译诸书，也都是有的放矢，甚至现在看看他的译书书目，也可以推断他是有计划地介绍“西方”救民济世之道的种种学说的。

严译《天演论》，是要警告国人，“物类之生乳者至多，存者至寡，存

亡之间，间不容发。其种愈下，其存弥难，此不仅物然而已。”他断言“丰者近昌，啬者邻灭”，所以有识之士必然“惊心动魄”于“保群进化”之急亟。他在介绍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原富》）时，写道：“夫计学者（按，即经济学——引用者），切而言之，则关于中国之贫富；远而论之，则系乎黄种之盛衰。故不佞每见斯密之言于时事有关合者，或于己意有所裨触，辄为案论。丁宁反复，不自觉其言之长，而辞之激也。”接着他又重提“丰”“啬”之论，写道：“物竞天择之用，未尝一息亡于人间；大地之轮廓，百昌之登成，止于有数。智位者既多取之而丰，愚懦者自少分焉而啬。丰啬之际，盛衰系之矣！”他反复强调若不“开发民智”，则亡国灭种的危机迫在眼前。“数十百年以往，吾知黄人之子孙，将必有太息痛恨于其高曾祖父之所为者。呜呼，可不惧哉！”

难怪蔡元培当年（1899）读完严译《天演论》后，感慨系之，留下札记一则，中云：“阅侯官严氏所译赫胥黎《天演论》二卷，大意谓物莫不始于物竞，而存于天择，而人则能以保群之术争胜天行。”

《原富》一书也轰动了那时的知识界。梁启超写了评介，说这是必读之书，著译均是上乘；桐城派古文大师吴汝纶写了序文，慨叹“盖国无时而不需财，而危败之后为尤急”；张元济（还有郑稚辛）为之制作《中西编年》以及“地名、人名、物义诸表”，蔚为大观。严氏其他译作还有当时有识之士高梦旦（《群学肄言》）和夏曾佑（《社会通论》）写的序文。

由此可见，严译诸书的传播，是那个时代先进的知识界代表人物共同劳动的成果，也是他们爱国行动和救国活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在这个时期，严复在《外交报》上公开发表致该报“主人”书，是一个很重要的文献，由此可以窥见严复在传播“西学”的一些主张，这些主张大致上是张蔡同意的，但也有差别。严张早有书札往来，严信上款都称“菊兄”或“鞠老”，而独此信上款为“外交报主人”，这“主人”就是张元济和蔡元培。

严复的公开信反对当时倡议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之说。他是用了很幽默而浅显的例子来阐明他自己的见解的。他写道：“有牛之体，即有负重之用；有马之体，则有致远之用。未闻以牛为体，以马为用者也。”他说中学有中学的体用，西学有西学的体用，“分之则并立，合之则两亡。”持“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一说的人，其实把“西学”斥为“末技”，称中学为“政”，而“西学”为“艺”——严复说，艺者科学也，“西艺实为西政之本”，他认为我国为政者对“艺学”一无所通，不通而欲执其本，哪里能把国家治好呢？人们不禁想起，昔年严复为张元济在京办的学堂，取名“通艺”，即传播“西学”之谓。

至于这公开信说的崇尚“实学”，用平白的语言来表述，就是要着重科学。他说，

今世学者，为西人之政论易，为西人之科学难。政论有骄器之风（如自由、平等、民权、压力、革命皆是），科学多朴茂之意。且其人既不通科学，则其政论必多不根，而于天演消息之微，不能喻也。此未必不为吾国前途之害。故中国此后教育，在在宜着意科学，使学者之心虑沉潜，浸渍于因果实证之间，庶他日学成，有疗病起弱之实力，能破旧学之拘挛。

把“自由、平等、民权、压力、革命”都归于“有骄器之风”的“政论”，而不入“科学”之林，同严复从事的译学略有径庭；而蔡元培则比严的思想

境界高出一筹，蔡所着眼的除了实务，还注重思想。不过在《外交报》中没有展开讨论，张蔡的主张只能在以后的文献中看到。

《天演论》问世后一年，林纾的第一部译作《巴黎茶花女遗事》对一池死水激起了壮阔的波澜——小说冲击着旧礼教，也给封闭的“天朝”子民展开了天外天的人间奇景。它所引起的人心激动，非言语所能形容，正如严复所描绘的那样，“可怜一卷《茶花女》，断尽支那荡子肠！”世人突然发现“天朝”之外竟然会有如此回肠荡气的悲欢离合，同时也发现“欧洲文明”所标榜的自由平等尚不完全是空谈，它居然有血有肉，体现在人间的现实生活里。幸而那时王朝岌岌可危，无暇顾及市街传诵的洋小说，否则抄家灭族也不是不可能发生的。

《茶花女》传诵后两年（1901），林纾又译出了《黑奴吁天录》这部描写黑人苦难的小说，向当时发起排华恶浪的美国挑战，同时也是向国人敲响了亡国灭种的后果不堪设想的警钟。译序中慨叹“因之黄人受虐，或加甚于黑人。而国力既弱，为使者复馁慑不敢与争，又无通人纪载其事”，所以他译出此书，“其中累述黑奴惨状，非巧于叙悲，亦就其原书所著录者，触黄种之将亡，因而愈生其悲怀耳。”由此可知，林纾译泰西小说，“则在乎使民开化”；正所谓“国仇国恨在何方，英德法俄偕东洋”！在悲愤之余，借译事起潜移默化之功。其后他在《不如归》译序（1908）中自白：“纾年已老，报国无日，故日为叫旦之鸡，冀吾同胞警醒，恒于小说序中掬其胸臆，非敢妄肆嗥吠，尚祈鉴我血诚。”

不料林纾在译出第一部“泰西小说”20年之后（1919），却以“卫道士”自居，反对新思潮的传播，走向他自己的反面。事情发生在“五四”运动前夜。1919年3月18日，林纾在北京《公言报》上发表了致蔡元培书，反对白话文，反对新伦理观念，一句话，反对引进“欧洲文明”。蔡元培迅速作出强烈的反应，当日写了《致“公言报”函并答林琴南信》。在这封中国近代文化发展上极有意义的公开信中，蔡元培用犀利的文笔，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猛击以林纾为代表的反动思想堡垒，痛快淋漓，雷霆万钧。信中说，《天演论》《原富》《法意》原文都是白话，严复译为文言；您阁下所本的小仲马、迭更司、哈德等写的都是白话，而您却译成文言。难道文言译本就比白话原本高超么？最有趣的是公开信诘问林纾“譬如公曾译有《茶花女》，《迦茵小传》，《红礁画桨录》等小说，而亦曾在各学校讲授古文及伦理学，使有人诋公为以此等小说体裁讲文学，以狎妓、奸通、争有妇之夫讲伦理者，宁值一笑欤？”至于林纾把新思潮说成旨在“铲伦常”，信中正言厉色驳斥道：“常有五：仁、义、礼、智、信，公既言之矣。伦亦有五：君臣、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其中君臣一伦，不适于民国，可不论。其他父子有亲，兄弟相友（或曰长幼有序），夫妇有别，朋友有信，在中学以下修身教科书中，详哉言之。”

这里蔡又一次提到修身教科书，由此可见上文提到蔡张对这套修书教材决非视若等闲，是无可争议的。

值得注意的是，蔡元培在信中还正面提出传播“西学”的原则。他认为：对于学说，仿世界各大学通例，循“思想自由”原则，取兼容并包主义，与公所提出之“圆通广大”四字，颇不相背也。无论为何种学派，若其言之成理，持之有故，尚不达自然淘汰之运命者，虽彼此相反，而悉听其自由发展。

他还补充说，这层意思已在《北京大学月刊》发刊词中陈述，并抄了该文一份请林纾老先生过目，够得上“文坛佳话”了。

在《发刊词》中蔡氏把传播“西学”概括为下面这几行：

研究也者，非徒输入欧化，而于欧化之中为更进之发明；非徒保存国粹，而必以科学方法，揭国粹之真相。

这里说的“欧化”，即“欧洲文明”，也就是上文所说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差不多同时，蔡元培在答复学者傅增湘（他是张元济在整理古籍方面最重要的合作者）耽心传播“西学”将“张新说而悖旧谊”时，进一步申明“大学兼容并包之旨，实为国学发展之资”，引进“西学”并非铲除“国粹”。可惜现存张（元济）傅（增湘）书札中，这一年（1919）只有张致博函，而缺傅致张函，不能从旁了解傅对蔡函的反应。

其实关于向“欧洲文明”撷取精英，早在1916年张蔡两人已取得共识，这可以举出发表在《东方杂志》第十四卷第二号上、原作于1916年8月15日的《文明之消化》一文。蔡元培在文中认为“吸收者，消化之预备。必择其可以消化者而始吸收之。”假若“吸收者浑沦而吞之，致酿成消化不良之疾”，那不是应不应吸收的问题，而是“浑沦”而行的问题。重要的是：“欧洲文明，以学术为中坚，本视印度为复杂；而附属品之不可消化者，亦随而多歧。”况且“政潮之排荡，金力之劫持，宗教之拘忌”，大抵成为“思想自由之障碍”，结果产生了很多不可消化的“附属品”。既然吸收是为了消化，故吸收之始“即参以消化之作用，俾减吸收时之阻力”。说到这里，可以回溯上文讲张蔡两人“消化”西学的实践活动，更加明白他们那时要减少“吸收时之阻力”所作的一切了。

在世纪交替前后短短20年间，张元济和蔡元培作为枢纽人物，支持并组织了以严复和林纾为中坚的传播“西学”译书活动，唤醒了一个新的时代——1919年爆发的“五四”反帝反封建新文化运动的时代。张蔡两位爱国智者倡导“西学”的重要社会意义，就在于此。

1992年2月作

茅盾：景仰和思念__0/ESPL>

感谢纪念会组织者给我这样一个机会，表达我对茅公的思念和景仰。

我的崇敬是双重意义的：

第一，作为一个后学对前辈、一个读者对作家的感激之情；

第二，作为一个来自茅公工作过的商务印书馆的编辑对先行者的景仰之情。

茅公是 1916 年进商务印书馆编译所的，其时他 20 岁；直到 1926 年 30 岁时才离开。这是茅公的青年时代，也是茅公进入社会生活的最初阶段。茅公的才华在这 10 年间得到了全面的开发，他的锐利的观察力和非凡的活动力，也得到了全面的展示。

这 10 年无疑也是商务印书馆创业头半个世纪中发展最快、业务最盛和贡献最多的时期。革新和守旧，新思潮和旧势力之间的激烈斗争，无可避免地反映在这家出版机构里，但是在思想先驱蔡元培的影响下，在老一辈爱国出版家张元济、高梦旦等人的支持下，这个出版机关到底还保持着一种学术自由的气氛；加以在这个时期前后还有一批新人参加工作，逐渐将一池春水吹起了波澜——在这些仁人志士中，有胡愈之（1914 进馆）、（廖）陈云（1919）、杨贤江（1921）、郑振铎（1921）、周建人（1921）、李石岑（1921）、竺可桢（1922）、叶圣陶（1923）等等。一方面社会发展的规律起着作用：新的一定战胜旧的；一方面是这样多爱国知识分子用他们的聪明才智，迎接各种力量的挑战或冲击。这种较量在这里常常是隐蔽的，往往是绅士式的，有时还多少带有“费厄泼赖”的味道。只要举出一件小事就可以推知这时期的这种局势。茅公 1922 年被推选去“全面革新”《小说月报》时，第一期革新号的样本分送给商务印书馆的各级领导，其中的一位负责人把它原封退回，表示了无言的抗议。但历史是公正的，它的行程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小说月报》的革新引导了二十年代文学事业的兴盛，而这位当时思想顽固的同志，20 年后自己也欢欣鼓舞地参加了先进的行列。

稍为查考一下这 10 年的事实，就会发现茅公在这期间，是以过人的（甚至是超人的）精力和毅力进行工作和活动的。如果约略列出他所从事的项目，人们会不约而同地惊叹：茅公必定是以每天 20 小时甚至不止 20 小时的劳动来度过他的青春岁月的啊！

他校勘古籍——留下了他编校的《楚辞》和《淮南子》；

他整理影印——他自叙曾做过《四部丛刊》的“总校对”；

他标点和研究翻译小说——他标点了林琴南译《萨克逊劫后英雄略》，同时写下了这部小说的作者司各脱评传，而这部评传在我国迄今还是无以伦比的研究专著；他标点了伍光建译的《侠隐记》和《续侠隐记》，同时写下了《大仲马评传》；

他系统地辑录过中国寓言和中国神话，并且在中国首次系统地介绍希腊神话；

他改编过童话故事，译写过科学幻想小说；

他主编《小说月报》以外，还编过日报的副刊；

他教书——在李达任校长的平民女学教英文，在邓中夏主持的上海大学教小说研究和希腊神话；

他给许多报刊写文章，介绍新思想，抨击旧势力，其中包括《东方杂志》，

《学生杂志》，《妇女杂志》，以及党领导下的《新青年》和《中国青年》。他介绍俄国文学，西方文学，弱小民族文学，写作、翻译以及消息报道。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他参加了党，参加了工人运动，爱国运动，在党领导下做过宣传工作、统战工作和交通工作。

这一切都是在短短 10 年间做的，这一切也都为他后来的创作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对于任何一个有独立工作能力的年轻人来说，在上举的任何一项中做出成绩，都可以受到后人的称道；而茅公却同时进行着多项工作，而且每一项工作都取得了令人惊异的开拓性成就。凭借他心中蕴藏着的由崇高理想产生出来的政治热情，凭着爱国学人振兴中华的坚毅意志和信念，凭着学贯中西的丰富知识，茅公在这短暂的历史时期中发挥了无穷的精力，这永远值得我们后来人学习。

商务印书馆作为现代中国的一家严谨认真的出版社，为曾经拥有茅公这样一个——

- 以全副精力“为人作嫁”的高标准编辑，
- 勇猛直前地将新思潮介绍给公众的普罗米修斯，
- 为了崇高的目的并且终生为之奋斗的政治活动家，而感到光荣和自豪。

正因为有茅公以及同茅公类似的许多仁人志士在那里工作，使这一机构的出版物成为中国旧民主革命、新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三个历史时期的见证。作为这家出版社的后来人，请允许我代表商务印书馆在这里表达我们对茅公这位先行者的景仰和思念。

谢谢各位。

记华应申

凡是早期在国际书店（现名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工作过的人，无不怀念华应申同志。他在那错综复杂的环境中，巧妙地处理了当时群众运动和外事交往中的许多棘手问题。是他最初明确这个开国后创建的对外文化贸易机构的性质和任务。他那特有的沉着、耐心、细致、和蔼的性格，给人们留下了难忘的记忆。

应申主持国际书店工作，可以说是由于偶然的机遇。急风骤雨式的群众运动——建国后第一次大规模的“三反”运动把应申卷到这个单位来。他奉派到这里领导运动。这是1951年冬。不久我也被派到这里来协助他工作。经历过那场风暴的人们都会记得，当时对这个牵涉到多少有点“神秘”的外事单位，这个拥有巨额收支的贸易单位的“敌情”估计得多么严重，正所谓有山必有虎，山大林深风烈，正是“老虎”出没之处。“下达”的“老虎”指标是可观的。应申还有我被刮到这个“台风眼”中去了。坦率地说，那时谁都十分虔诚地膜拜在“左”倾思潮和无上权威脚下，没有人敢于去怀疑对“敌情”的估计是否准确。这是一场悲剧。难能可贵的是，应申是沉着的，他不急躁，不说大话，告诫我们要认真去找寻“老虎”的踪迹。是应申教会我们遇事不躁，临急不慌；是应申教会我们怀疑和推论都是必要的，但不要急促下结论，然后去找证据。那时我们都还年轻，我们忠诚地日以继夜调查“虎”情，谁也没有一句抱怨，花了很大劲，也没有找到“老虎”，应申就说没有找到就是没有找到，不要说谎。因此他多次挨批评，说他“右”倾——我不能忘记好几个冬夜，我曾跟着他去“分享”这样的严厉的批评。不能埋怨那严厉批评的领导：他是忠诚的，也是认真的；但那样的夜晚却是不好受的。看得出沉着的应申也很难受，但他久经锻炼，他还是十分认真地检查自己的思想。子夜过后，我和他踏着沉重的脚步回家，分手时他怕我这个没有经过风雨的青年人气馁，总是勉励我说，明天从另一条路上山去找“虎迹”，他说会我到的。6个月日日夜夜的辛劳，却始终没能找到“老虎”的踪迹。应申把假想的“老虎”都放归山林了，但他对于是否在这个过程中损害过某几位读书人的自尊心，心里常在嘀咕。应申就是这样一个人，他人的利益高于一切。

风暴过去了。应申被留下来主持国际书店工作。我同时也被留下来。不幸我们两人都没有被允许离开自己原来的工作岗位，这样我们两人只好每天下午到国际书店办事，书店的日常业务重担就不能不落在薛迪畅同志身上，真难为了他。我是有幸的，因为我有一年或者更长的时间，下班时总是跟应申步行回家——从苏州胡同步行到出版总署附近，约莫有半小时。应申是诲人不倦的好领导。对于我这个毫无政治经验的书生，这样的日子太珍贵了。我从应申那里学到了很多很多，学会了做人，走路，处世，革命。我没有料到1939年3月我最初在白区参加工作，是应申第一个跟我谈话；而在12年后，在解放了的新中国，又是应申引导我走上健康成长的路。

从主持国际书店工作那天开始，应申就全力去探索这个仓促之间按苏联模式创办起来的单位，应当怎样走自己的路。为此，他花了几个月的时间做调查研究。而在回家的路上总是探索与此有关的各种问题。应申向上面向下面以及向各个方面去请教。他终于写成一个文稿。我记不得这个文稿是否已经形成了文件，但是我清楚记得这个文稿曾在领导机关的会议上多次讨论

过。将近 40 年过去了，那时的设想和一些基本论点却仍然清楚地呈现在我面前。可能这些论点现在已经完全没有用了，但我仍然认为值得把它们记录在下面，以便更好地了解应申那时的思路，而这思路，是集中了当时所能得到的一切信息形成的。

——国际书店首先是一个文化事业，它应当成为对外文化交流的一个渠道，因为书刊是知识的重要来源。

——国际书店同时是一个对外贸易机构，它应当而且必须运用所有贸易手段来完成自己的任务。

——国际书店得千方百计冲破当时被敌视我国的力量设置的“包围圈”，通过尽可能多的途径，获取我们事业所急需的资料，而不能满足于“一面倒”，仅仅成为苏联书刊的推销点。

——国际书店应当采取有效的措施，把我们的传统文化和革命成果输送到各国朋友和读者手中，扩大我们的影响，取得更大的精神援助。

——国际书店为完成这样艰巨的任务，非认真培养自己的合格干部不可，目标是既要有敏锐的政治嗅觉，还要有熟练的业务能力，包括相当高的外语水平。

早期国际书店的工作者可能并不完全清楚应申这位开拓者的这些思路，但人们看到那短暂时期中开始实现的一些措施（当然其中有些是由应申的后继者们创造性地实现了的），例如：

——建立同西方国家书商做买卖的一套规章制度。

——通过某些国家和地区取得十分重要的资料（甚至那时苏联所得不到的资料）。

——创立中文书刊服务部，为各国读者作“零星”服务。——创办外国出版物样本资料室（当时没有完成）。

——定期向中央汇报我国出版物在外国的发行情况（包括评介，翻译，展览等）。

——鼓励在政治学习中研究国际问题和各国情况。

——提倡业务干部学习外国语。

——把一批党内外青年干部安放在基层领导岗位。

所有这些在当时的环境和条件下都是要花很大力气才能实现的，有时还需要勇气和魄力。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应申有这样的勇气和魄力。此刻，经过了三十六、七年的岁月，我只能说，所有这些应申只开了一个头，也许人们认为不必记述，但我今日可以强调，这个单位经过半年风暴之后只花短短的一年时间，便迅速恢复了元气，并且生机勃勃地阔步前进，这在很大程度上应当归功于应申，只能归功于应申。

应申是一个能掌握全局，深谋远虑的事业家，他从不以势压人，他总是耐心地苦口婆心地劝说别人。他远不是那种滔滔不绝的雄辩家，却无宁是一个谆谆善诱的善良的有教养的老师。看上去，他像个威严的长者，但是只要同他一接触，你就会感到真诚和温暖，他的心是掏给你的，因此他的脉搏同你的脉搏一起跳动。但他是严厉的，他不放过任何错误，他的要求是十分严格的，不合格的东西谁也不敢（也不愿意）送到他面前；可是他对青年是宽容的，他说青年人的生活应该是活泼的，不要受什么框框的限制，他说青年人在成长过程中碰一些钉子，摔几次跤没有什么了不起，别揪住不放。我就是他眼中的一个青年人——我至今还记得他对几个青年人的严厉评论和有效

规劝，其中也有我。他好学不倦，然而他虚怀若谷。他的英文是自学的，学到能翻译的程度，并且在三十年代就已出版过一部翻译书，后来他的革命职业没有让他再继续文字生涯，他从不抱怨，而且从不对人说起这件事。他“不耻下问”，他对一切新鲜事物都感兴趣，他向一切人请教他所不懂的东西——“十年浩劫”的后期，他在边远省份听说我奉命召开过几次学者座谈会，（当时多么希罕呀！）连忙来信要这份材料。他从不失望，从不悲观。他在病重时也不悲观。在一个部队医院做化疗时，他请我吃西瓜，谈笑风生，仿佛生重病的不是他。这是一个真正的革命者，一个不知疲倦的事业家，一个永远值得人们怀念的最真诚的朋友。他离开国际书店好久好久了，如今也永远离开了他所有的朋友，其中也包括我，但他其实没有逝去，像他这样的人是永远在我，和在我们身边的。

1989年初作

记陈翰伯

陈翰伯，《读书》创办人，1988年8月26日凌晨悄悄地离开了人间，结束了他74年的勤奋生涯。他出生于苏州(1914)，毕业于燕京大学(1936)，毕生为进步文化事业作出了无私的奉献，给新闻界出版界和学术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8月26日傍晚，我从外地回来，在北京站口被告知，翰伯于当日凌晨永远离开了我们。我直奔他家，见到了他的亲人，一切如旧，一堆堆新书杂乱地散在桌上，然而翰伯去了。我不相信翰伯真的去了，连他的夫人也不相信。然而翰伯不在了，再也听不到他那不紧不慢的男低音了。这几年他被病魔折磨，但没有人会想到这么快，一转眼就离开了我们。仅仅一个星期以前，也就是我去外地前夜，我们几个熟人和翰伯在一起筹划着编一种冲破海峡人为障碍的出版物；那天，他体力不支，但兴致盎然。临别，他叮嘱我说：你回来再来计议。我匆匆出去了7天，又匆匆回来了，可是我再也看不到翰伯，再也听不到他那低沉而有力的声音了。

被朋友们戏称为“CC”的翰伯和我，在将近半个世纪的交往中，相互支持，并肩战斗，这种友谊是珍贵的。他的职业是编辑，我的职业也是编辑；他写作，我也学着写。解放前他编《联合晚报》，我每天给写一段“天下纵横谈”；我编《读书与出版》，他每月给写一篇国际时事述评。金中华和冯宾符的《世界知识》，在解放战争时期的上海，同时约我们两人为社外编辑，既看稿，又写稿。40年前即1948年底，翰伯奉命撤离沪滨，北上天津转入解放区；我奉命南行香港，随后也经朝鲜入根据地。我们两家人话别时都料想不到仅仅4个月后便在北京饭店周恩来同志主持的晚会上重逢。解放了，我们都像松了一口气，但来往也少了。“大跃进”那一年翰伯调来主持商务印书馆——而我则在出版局工作。那阵我们几乎每天子夜都通电话，因为他习惯于夜间改稿，而我也只有在午夜才能思考问题。那是愉快的通话，那是互相了解的战友之间的通话，那是给我很多启发的通话。20年后，我被调去主持商务印书馆——而翰伯却在出版局工作。我们仍然在夜间通电话，不过不在子夜，因为我们年纪都大了，而且都受过那十年的摧残。在那十年中，翰伯和我，一起讲过“悄悄话”，一起坐过“喷气式”，两人被编成一个劳改小组，打扫厕所，打扫食堂——我们劳动得出乎人们意料的认真，翰伯做什么事都认真的，即使在“劳改”中，对劳动也“乐此不疲”。1969年我们同下干校，1972年同被“点名”调回京，以致干校同学们产生了幻觉，认为两个老“总”，一对CC，回京工作可能是对知识分子的好兆头。干校同学们的“海市蜃楼”很快破灭了：因为翰伯和我，还有范用，被好斗的“造反派”指斥为“陈陈范回潮复辟集团”，大字报铺天盖地而来。这顶帽子可能是合适的，如果反抗“四人帮”那种灭绝文化的行动就是“回潮复辟”的话。我们懒得反击，更懒得“检查”。好容易在那黑暗十年中出现了一线光明：那就是1975年。翰伯抓住这个机会，要进行一项规模宏大的基础工程。亏他还有那样的雄心壮志，竟要进行这样的工程；这就是后来周恩来总理在病榻上批准的中外语文辞书编辑出版十年规划。翰伯抓住这个机会不放，也抓住一些人不放，其中一个是我。那时，很少人相信“这是真的”，很少人相信这个规划能够实现；但是翰伯却固执地认为它是可以实现的，因为有人民。13年的实践证明这项基础工程对于国家现代化有多么巨大的意义；13

年的事实也证明翰伯的信心来自人民，是现实的。然而此刻，当大部头的中外语文辞书相继问世时，翰伯却去了，再也听不到他那低沉的充满信心的声调了。

六十年代我们两人在海南军分区一位干部陪同下，到过“鹿回头”，到过“天涯海角”，见过刀耕火种的原始耕作社会；八十年代我们两人又同10位有识之士去过伦敦，去过牛津，去过剑桥，去过巴黎。无论是在六十年代还是八十年代的旅行中，翰伯总是用不同的方式启发我思考一个问题：为了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我们该奉献什么，我们能奉献什么。这样，10年前当我躺在朝阳医院病床上“打点滴”（输液）时，翰伯同我酝酿办一个以书籍为中心的思想评论杂志，这就是后来在真理标准论争前后创刊的《读书》。8年前当翰伯躺在朝阳医院同一个病房“打点滴”时，我和他多次商议，如何加速翻译出版世界名著，如何能将张元济、严复、林纾以及所有文化先驱的着译传播人间。他念念不忘文化积累，不忘文化传播，然而此刻，翰伯走了，他默默地走了，他在那天午夜过后悄悄地走了，没有留下一句遗言——但我深知，他留下了一个精神世界，他留下了奉献就是人生最大幸福那样的精神境界。

这境界第一个界碑是正直。正直真难呵，连高尔基也曾说过，在俄罗斯，做一个正直的人不知要付出多少代价。其实在我们这个文明古国，何尝不是这样。翰伯有时正直到令人吃惊的戆态。例如他相信读书无禁区。他认为下流的黄色的东西不是书，是垃圾，根本不在书林里。他坚持这样一个观念。他正直，他不会阿谀奉承，当他相信一就是一时，他就说是一，而不说是二。

正直而又有胆量，更难。他不怕谁。他不怕偶像。他不怕“官”，也不怕“管”。他只服从真理。那10年我曾劝他少说话，他不以为然，他认为该说时就该直言，决不沉默。甚至在最不利的逆境中他也从不隐瞒自己真正的观点。

达到这种精神境界是可贵的，同样可贵的是翰伯从来以平等待人，不管是什么人，除了恶人，他嫉恶如仇，可是对人，善良的人，真正的人，甚至懦弱的人，他都掏出心来，平等对待。这几年病魔缠身，他常常带有点火气，但也掩不住他心中的那股热气。因为他正直，不会吹，不会油腔；不会打官腔，有时人觉得他有点冷——有时觉得他有点漠然。用时下的话说，那是表层结构，他的深层结构是热心肠：为了使干校同学脱离无尽头的“苦海”，他做过多少努力，挨过多少讥讽呵。

翰伯的精神境界是现实的：即使在近两三年恶病消耗了他的几乎全部精力时，他仍然念念不忘要吸收新知。有一天，他忽然打电话要我给他讲讲新技术革命对出版工作的挑战。我带了一部手提的能打字、能绘图、能存储的电子书写器去看他，他聚精会神地看我“表演”了近一小时，然后筋疲力竭地、满足地笑了，他说我总算知道一点新的技术了。至于理论界和文艺界的风云变幻，他也时刻注视着，他常常找人去给他“传递信息”。他要作准备：万一有一天战胜了病魔，他还将带着新的思想去参加战斗。

倔强的人，正直的人，勇敢的人，永不向邪恶低头的人；为人民奉献了毕生精力的人：这就是陈翰伯。

1988年8月31日

怀念石辟澜

不知为什么，近几年每逢我碰到不称心的人和事时，就想起了石辟澜。要是他还在世呢……

比方我碰到做事敷衍塞责的人，我立即想到石辟澜：他做什么事情都那么认真，他用他严肃的面容，默默地斥责那些马马虎虎地对待工作的懒汉。

要是我碰到起草文件或写文章采取随随便便乱涂乱画的人，我也会立刻怀念石辟澜：他写文件或文章，总是一丝不苟，连一个标点也不轻易放过。

如果我碰到采取轻浮或漫不经心的态度去处理事情的干部，我的脑海会立即呈现出石辟澜的形象：他对于他要完成的任务从来都是全力以赴，甚至严肃到不苟言笑。

我跟石辟澜第一次见面，是在广州《新战线》杂志姜君辰的办公室里——那是1938年夏秋之交，是在广州德政北路一幢三层楼的居民楼。《新战线》杂志编辑部在二楼，三楼则是国际反侵略会（广东支会）的办事处——姜君辰既主持《新战线》的编务，同时又处理反侵略会的宣传事务。我那时正好在反侵略会工作，时时到姜君辰那里去请示。见了面，认识了，说过一两句寒暄话，但他那认真严肃的样子，却给了我极深刻的印象——我自己寻思，这正是我心目中那一位前几年给《生活》周刊写广东通讯的作者“石不烂”的形象，坚强，有毅力，打不垮压不烂的形象。

这一年10月21日，广州就被日寇攻占了——我不记得石辟澜是否跟我们一起在21日凌晨从水路撤出广州的。也许是，也许不是；也许他早一日从陆路撤到粤北去了。如果那天我们在一起走，则是坐一条大木船由一艘小汽轮拖着沿西江撤离的。大木船上我记得有第十二集团军余汉谋部政治部一些工作人员（石辟澜在那里工作），政工大队的队员，还有新建的第四战区民众动员委员会十多个干部（我临时调到那里工作）。大木船走得很慢，天亮时听到远远的炮声，说是日寇进了广州城了；我们在船上却悲愤莫名，那时的“我们”，大都是年轻人，我记得船上引亢高歌：“我们在太行山上，山高林又密，兵强马又壮……”，冼星海的《太行山上》，刚传到广州不久。如果他在，他会同我们一起唱的，因为他同大伙一样，对敌寇充满了仇恨，对我们的前途充满了信心。

后来弃船登陆——我随动员委员会辗转在西江北江几个县份，翌年3月奉命集中到曲江（韶关），随后解散。石辟澜那时也早已到了曲江。我去看过他，在政治部，而且不止一次。有一回我到乡下他的办公室时，看见几个男女在那里打闹，玩笑，我记得一个男的在一个女的面前作长跪状，还大声说些什么，好几个人在那里大声笑着，而石辟澜却端坐在旁边一张小桌那里写或读他的文件。后来我才知道小伙子们是在排练话剧。我那时颇为惊讶，在这样喧闹的环境中，他也能思索——显然他思路清晰，不受噪声干扰。我从心底佩服他。

我第二次到曲江时，石辟澜已办起《新华南》杂志，他所在那个政治部已经“改组”了，容不下进步人士了，他也重新做他的“文化人”了。他邀我参加《新华南》的编委会。我后来才知道这是广东地下党主办的一个公开的进步杂志。我参加了编委会，不时写点什么。差不多同时，我也参加了《新军》的编辑部工作，《新军》是钟天心（那时是国民党中的开明分子）和左恭（公开身份是第四战区的少将参议，我们党的秘密党员）办的，先后主持

编务的有叶绍南（即孙大光，解放后任地质部长），方天白（抗战前神州国光社的主持者之一）和钟敬文（进步文学家，或者说是民间文学研究者）。

《新华南》和《新军》两个杂志，是三十年代末四十年代初在广东拥有较多读者的两个刊物，前者比较“露”些，后者比较“晦”些，但目标是一致的，即：宣传抗战，反对投降，传播进步思想。

这时，粤北的反共空气日益浓起来了。一天早上，石辟澜找我，问我有没有接到国民党省党部（书记长好像是CC分子高信）送来勒令各杂志同时刊登的一篇反共文章。我说，昨晚收到了。他说我们要采取一致行动，决不能刊登这样的东西。我完全同意。我说此例一开，就不可收拾了。他说，我们《新华南》《新军》两个杂志能采取一致立场，其他小刊物我们分头去做工作，这样的反共阴谋就一定破产。结果，这里没有一个刊物刊登这篇反共“文章”。反动派气炸了肺——我们这一次“联合行动”胜利了。不过后来送审稿件（那时所有稿件都要送给国民党审查机关审查通过才能发排的）却遇到种种刁难，自然《新华南》遇到的刁难比《新军》遇到的多得多，因为敌人的嗅觉是很灵敏的。

石辟澜随着时局恶化被迫转入地下以后，大约又经过好一阵，《新华南》才停刊。后来《新军》也因为种种原因不再出版了。我又利用国际反侵略会（广东支会）这块半“洋”招牌，出了一个《反侵略通讯》周刊，除了分析时事外，还刊登各地通讯，最盛时印六千份——这份小刊物的出版也是受石辟澜启发的。

《新华南》杂志停刊时，忽一日有人来告我，希望我住到《新华南》原先租下来的民房——在西河坝，一大间木屋，里面有个小阁楼。是谁来告我的，记不起了，总之不是外人。说是我住进去了，一切照旧，仿佛没发生过什么事似的，对事业有利。人们认为我有一块半“洋”招牌（国际反侵略会）做掩护，住进去有好处。我果然住进去了，大约住了一年多——其间被“盗”了一次。一天晚饭后我们两口子进城去了一趟，就离开仅仅只一个钟头光景，屋子里所有衣物、书籍、原稿都被“偷”了。我怀疑是反动派秘密“查抄”了这屋子。那时我哪里会有值钱的衣物呢，但这一次被“盗”，我真的损失了好几本从莫斯科寄来的俄文英文书，也许这算是“共产党”的“罪证”吧。直到曲江被敌机炸成一片火海后，我才离开这个城市，这个房子后来交给什么人住，已经记不起来了。

听到石辟澜牺牲的消息，已经是好几年后的事了。我又相信，又不相信。我不相信，因为他还年轻，年纪轻轻的好人怎么会离开这世界呢？但我又确信：他是认真的，严肃的战士，他决不向敌人屈服的，他绝对会同敌人拼个你死我活。这是为真理而战的真正的战士，宁死不屈是当然的。50年过去了。石辟澜那严肃、认真而对我这样的年轻人谆谆善诱的形象，在我脑海中永远没有消失。

1992年春

怀念两位病友

10年间我在这所医院里住过两次。头一次是脑血栓，好了；如今这一次是血液循环出了什么问题——我自己固然不知道出了什么问题，恐怕主治大夫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总而言之是出了问题。早起，护士长来抽血，问我还认识不认识她。我这才蓦然记起，前次住院时，值班护士中年纪最小的一个就是她——可如今升为护士长了。时间跑得真快呵。

住在上次住过的病区——但那时的两位病友却已先后离开人间了。那回住在我隔壁房间的何老（何以端），患的是白血病，可怕的绝症。何以端，世间很少人知道这个名字，因为这个名字是同“看不见的战线”联结在一起的。他很爽朗，一点也不像人们想象中的“看不见的战线”的战士。人们没有告诉他患什么病，不过我从他的羊止和言谈中猜测，他知道他已经得了绝症。但他很达观，每天都是乐呵呵的跟我们生活在一起。他在战争中有很大的功劳，他把最好的年华献给了我们的事业，他默默地度过了余生，无怨无悔。那年他每日跟我闲聊，使我略略知道他所经历的多少可歌可泣的往事——这不是小说家笔下写出来的历险记，而是用奉献精神 and 牺牲精神写下来的真实。他走得坦然，也恬然。他无负于我们的华夏。他默默地走了，如同他默默地工作一样。

另一位病友却正相反——他是有名的小说家柳青。我读过他的名篇《创业史》，那时这部小说以他独特的深沉的笔调，描绘了他那个时代的农村，自然带着所谓的时代精神，夸大了人为的斗争的一面，而忽视了潜在人生中的自然发展的另一面。我认识他时，穹空之下正在纠正时代的偏见——如果他的作品反映了的是多少被扭曲了的现实，那不是作家的过错，那是时代的悲剧。我所认识的这位作家是真挚的，诚恳的。他辞世前几天，忽然好像康复了不少，不只头脑清醒，而且身子也仿佛突然硬朗起来——记得他邀我同坐在那个特别病区前门台阶上，同我讨论历史的真实和艺术的真实；他对这个问题极感兴趣，也许他联想到时代的偏见罢。我从我的历史研究出发，他从他所塑造的艺术形象出发，我们两个病友无忧无虑无禁无忌地畅谈，这只有在七十年代末开始，才能够实现的，可是第二或第三天，他就走了，悄悄地走了，也不告别一声就走了。……

鲁迅和世界语

全世界都知道，当代两个最伟大的革命文学家——鲁迅和高尔基，三十年代曾先后旗帜鲜明地发表过赞成世界语的意见，并且采取了热情支持的态度。近年外国朋友一见面不免要问：鲁迅懂世界语吗？鲁迅同哪些世界语学者有过联系？鲁迅为什么那么热烈赞助世界语？

人们都还记得，鲁迅是在他离开人世前不到两个月，即1936年8月15日表达他支持世界语的鲜明态度的。他写道：

我自己确信，我是赞成世界语的。赞成的时候也早得很，怕有20来年了罢。但理由却很简单，现在回想起来：一，是因为可以由此联合世界上的一切人——尤其是被压迫的人们；二，是为了自己的本行，以为它可以互相介绍文学；三，是因为见了几个世界语家，都超乎口是心非的利己主义者之上。

1946年许广平编《鲁迅书简》时，对此加过两行附注，她说：“这是1936年鲁迅先生大病后勉强执笔的答问。经广平再三申请始允予抄录底稿者之一，抄后曾经先生亲自校阅一过。”许广平这里说的“答问”，是答复《世界》月刊的问题。《答问》发表在这个刊物1936年9、10月号合刊；刊物印出来，鲁迅已经停止了呼吸，所以《世界》这一期在第一版登载了用世界语写的短短的信息和悼词，试译如下：

向鲁迅同志致以最后的敬礼

这位中国现代文学之父，我们时代的思想家先驱，中华民族解放运动百折不挠的战士，于1936年10月19日与世长辞了。

短短的几句话，记录了当时在战斗中的中国以及各国进步世界语者的哀思。《世界》是三十年代一份在上海出版的，将语言运动同民族解放运动联结起来，宣传进步文化和反对侵略的刊物，那时在国内外（特别是在世界语者中）很有点名气的。1975年日本岩波书店出版的一本岩波文库《危险的语言》（德国Linz的著作La Dangersa Lingvo的日译本），57页刊载了这期《世界》第一页的图版，鲁迅《答问》的手迹可以看得很清楚，这又一次引起了日本朋友的注意。

鲁迅开始接触世界语是在“五四”运动前后。在这场反帝、反封建的伟大斗争中，曾经开展过有名的德先生（民主）和赛先生（科学）反对玄学的大论战，夹杂在这当中的是使用白话文反对使用文言文的语言论战，和以钱玄同为首的一些先进知识分子采用世界语代替民族语的倡议。这是追求进步和自由独立的中国人，为了拯救受内外压迫以至垂危的中国而迫切地向西方学习的表现。到“五四”运动后3年，即1922年，鲁迅经过在上海的胡愈之的介绍，在北平（北京）同俄国盲诗人爱罗先珂（Erosenko）建立起真挚的友谊，可以看做鲁迅赞成世界语的最初的明显标志。爱罗先珂的童话《桃色的云》，由鲁迅译出于1922年出版。鲁迅还译过他的一些短篇童话，编为《爱罗先珂童话集》，1922年7月在上海商务印书馆出版，这部集子除了两篇系胡愈之同志从世界语译出的以外，都是鲁迅由日文译的。最有意思的是这部童话集初版扉页背面用世界语排了一首题名为《人类一分子》（Homarano）的小诗。

鲁迅似乎深知爱罗先珂这首小诗的意境，他在序文中这样写道：“我觉得作者所要叫彻人间的是无所不爱，然而不得所爱的悲哀，而我所展开他来的，是童心的，美的，然而有真实性的梦。”爱罗先珂美的梦，他的童心，

以及他的“人类爱”，撞击在现实面前变成了悲哀，看来鲁迅是很理解的。现在日本存有“译者”寄给福冈诚一的一本商务版《爱罗先珂童话集》，封面用世界语写了一行献词，

Al Kara Sinjoro Fukuoka
de la Tradukanto
寄赠亲爱的福冈先生

译者。

福冈先生即福冈诚一，就是鲁迅在《桃色的云》译本序中提到的那位 S.F. 君——鲁迅写道：“在翻译之前，承 S.F. 君借给我详细校过预备再版的底本。”可惜鲁迅的 1922 年日记残缺，现在我们只看到许寿裳先生的不全抄本——在那片断中，只 8 月 10 日记有“下午收商务印书馆编辑所所寄《桃色之云》稿本一卷，又印本《爱罗先珂童话集》二册，以一册赠季市。”没有关于寄赠福冈先生的段落。据鲁迅日记，1923 年鲁迅还与福冈通过信；1926 年在厦门亦曾写信给这位先生；1929 年在上海，8 月 8 日记“福冈诚一来，谈至夜半。”此外就没有别的记载了。至于把《童话集》寄给福冈诚一，为什么用世界语写献词，是鲁迅先生亲自寄去的呢，还是另一译者胡愈之同志寄去的呢，现在不清楚了。

鲁迅日记中还记述他 1924 年 4 月 23 日“午后往世界语校听小坂狷二君演说”的事。这里的“世界语校”，邵“北平世界语专门学校”，1923 年 8 月间创办的，众推蔡元培为校长。其实蔡元培已于当年 7 月 20 日乘船离平去欧，高平叔说，蔡元培告诉过他，在出国期间，（校长）职务由谭熙鸿代理。鲁迅从这个学校一开办即兼任教员，教中国小说史一课，《日记》中记录了由 1923 年 9 月到 1925 年 3 月共讲课 38 次（内一次去而无课），可见鲁迅与这个“世界语校”的关系是很密切的。小坂狷二是日本铁道技师，著名的日本世界语界的元老，也是爱罗先珂在日本居住时的朋友。日本爱知大学的中山钦司先生复制寄来日本世界语刊物《东方评论》（*Revue Orientale*）1924 年 8 月号上载有小坂狷二的中国纪行。文中说到他 23 日下午 2 时到校演讲的事。他写道：

16 日 14 点 15 分到北京。此地有两个重要的世界语团体：国立北京大学的世界语科和北平世界语专门学校。

世界语科主任孙国璋君来访，他是国际世界语协会代表，著有《高等世界语语法》及《高等世界语读本》（引用者按：两本均系商务印书馆出版），该大学开课所用。他自然是很好的著者，但我觉得他缺少（口语）实践。也许他以前从未用世界语交谈过，但他是中国世界语界的重要人物。他邀请我到北京大学演讲。几天之后，我很高兴会见了另一世界语者陈君，他是北平世界语专门学校的教员。他的世界语讲得很好。他也邀请我去该校演讲。

23 日 14 时，到世界语专门学校。这所学校甚为壮丽，是去年 10 月间创办的，目的是培训世界语教师。因此校内不仅教世界语课，而且教其他学科。教员中有一托尔别夫先生（*Torbiev*）是年青的俄罗斯人，世界语讲得十分流利。我演讲的题目是《种族之间的正义》，陈君译成中文。演讲后同照相。后去北京大学，16 点在北京大学二院演讲，讲题为《世界语对中国的用途》，孙君以教授的姿态为我翻译。

可惜的是，当时小坂狷二不知道听众中赫然坐着鲁迅先生——遍阅《东方评论》，登过几张照片，但没有印出在世界语专门学校合拍的一张，这是

很遗憾的。

在鲁迅战斗的一生中，从北平（京）到广州到上海（除厦门外），他都与当地的世界语团体或个人有过接触。这一点是过去没有引起充分注意，但确实具有很不寻常的意义的。例如鲁迅从厦门到达广州，是 1927 年 1 月 18 日。这时北伐军虽已出发了，但广州仍然残留着“大革命”的气息。除了著名的农民运动讲习所外，这里还兴起了各种“讲习所”。其中一个就是“广州世界语师范讲习所”。当时的所长是从法国归来、任教于中山大学的世界语学家黄尊生博士。鲁迅初到广州的半个月内，这位博士来访五次。1 月 23 日，鲁迅日记中记有“又同往世界语会”。这世界语会和讲习所，查考是在同一地方，是不是挂两个招牌就不能确知了。有材料说鲁迅那天还作了演讲，但日记里没有记载。鲁迅逝世那一年（1936），我有机会翻阅了讲习所保存下来的几乎全部资料，没有发现有关的文献记录，也许是“四一二”反革命政变后，很多被认为左倾的东西都付之一炬了。

鲁迅定居在上海的战斗日子里，他同上海世界语界的联系是不断的，日记中有多处记录，尤其感人的是 1934 年 9 月 7 日，鲁迅捐助给“世界语社”10 元，这里的“世界语社”即上文提到的《世界》杂志社，这笔捐款对刊物的印行不无小补。

鲁迅赞助、支持世界语者翻译文学作品，是尽人皆知的事。例如，对孙用由世界语译匈牙利诗人裴多菲的长诗《勇敢的约翰》所给予的关心和支持，十分动人。那时在旧中国出版这样的名著，销路是很少的，译者当时也并不著名，但是由于鲁迅亲自过问，终于使中国读者有幸读到这部长诗，并且读到附有插图的中文本。《勇敢的约翰》世界语本译者卡罗查（Kaloscaj）是匈牙利人，当时在布达佩斯主编著名的世界语杂志《文学世界》（Literatura Mondo）他曾通过孙用请鲁迅为该杂志写稿，鲁迅 1931 年 11 月 23 日给孙用的信中说：“《文学世界》我恐怕不能帮忙，我是不知道世界语的——我只认识 estas 一个字。”鲁迅很谦虚地说，他只认得世界语“是”（estas）一个字，这已成为文坛佳话了。

随着左翼文化运动的蓬勃发展，反动派的禁压也日益厉害，捕人的事时时发生。鲁迅与蔡元培等先进人物一起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呼吁海内外进步人士制止从希特勒到蒋介石的法西斯暴行，在这伟大的民主运动中，鲁迅与胡愈之通力合作的战斗历程，也证明鲁迅临终前对世界语和世界语者的希望和信赖。

1979 年 10 月作，1984 年 7 月改

胡愈之和世界语

胡愈老 1 月间匆匆离开我们走了。遗憾的是他没有能看到他毕生为之奋斗的世界语运动将在这里开花结果。他没有能够看见 7 月间将从五大洲云集北京的 1600 多位操着同一种国际辅助语（世界语）的“绿色战士”们，而这 1600 多位到北京参加第七十一届国际世界语大会的代表，也将无法向胡愈老这位不疲倦的世界语宣传家、组织家和实践家表达他们的景仰之情，虽则国际公众已经在 1984 年于温哥华举行的第六十九届国际大会上，用经久不息的掌声来祝贺胡愈老被国际世界语协会授予最高荣誉称号：“名誉监事”。世界上只有很少的几位对人类进步文化事业有重大贡献，同时又对世界语运动有卓越功绩的知名社会活动家，才能获得这样的荣誉称号。毫无疑问，胡愈老正是理应得到这个称号的一个。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那一年（1914），胡愈老才 18 岁。这一年，他学会世界语；从这一年起，他孜孜不倦地为世界语奔波了 70 年有余；这多灾多难的 70 年，风风雨雨的 70 年。在这漫长而艰难的岁月中，无论是阳光随处，还是雨雪霏霏，胡愈老对这种被目为“乌托邦”主义的人工语言，对这被雅人讥笑过、被好心人看不起的交际工具，从未失过信心。人世间只有那些伟大、纯朴，有着崇高理想和勤奋工作的思想家，才能看到这种人工语言的理想和现实——在欧洲，有莱布纳兹、托尔斯泰、高尔基、罗曼·罗兰，在亚洲，有蔡元培、鲁迅、毛泽东，胡愈老步着这些先驱者的后尘，看到了世界语对于社会革命和文化交流所能起的作用，哪怕暂时还只是微薄的作用。

胡愈老是最好的世界语宣传家——理论家。早在 1922 年他便在当时最有影响的《东方杂志》上发表了有名的论文《国际语的理想与现实》。他用简洁的语言表述了至今基本上仍切合时势的观点，他指出“国际语是现代生活所必需的一种工具”，“是节省时间和提高效率的一种新发明的机器”。他那时就宣称：“国际语的最后理想，是在供给各国人民以一种中立补助语。因为国际语是中立的，所以不干涉人民内部的事情，因为是补助的，所以更不至侵害国语或民族语。”这篇富有意义的论文，一年后同其他文章一起，由胡愈老编成《国际语问题》的小册子，作为“东方文库”的一种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同一论文编入胡愈老的论文集《世界语四十年》，1928 年在上海印行。值得注意的是，距今 64 年前胡愈老在理论上即倾向于把这种人工语言 Esperanto 称为“国际语”，而不沿用从日本移植来的“世界语”（日本在明治维新后即改用音译工 ；卜）——这是很有意义的。近几年欧美一些信息科学家也提倡把这种人工辅助语称为“国际语”，并采用这两个词的缩写（ILO，念作“伊罗”）。同样值得注意的是，胡愈老在那篇论文中实质上表达出这种交际工具是没有政治倾向或阶级性的意思，所以它决不能用来代替任何一种民族语，只不过作为国际交往的一种传递信息的工具，而又容易被各族人民掌握的工具。这样的宣传，是实事求是的宣传，也是消除疑虑的宣传，既有战略的意义，也带有策略的意义，因而是对世界语最好的宣传。当民族危机深重的时候，胡愈老在 1933 年，为欢迎巴比塞（法国著名的左翼作家和热心的世界语者）来华而写的一篇短文中，进一步阐明世界语是中立的工具，然而世界语者却要面对现实，不能陷入“乌托邦”里。他写道：

很多的世界语者，忽略了世界语者改造世界的实际任务，以为世界语本身就是目的，却不必过问一切实际的世界。这样便把世界语运动和现实世界

隔离了。这世界语的乌托邦主义，应该对大战后世界语运动的消沉负有大部分责任。真正的世界语者却不能抛弃现实世界。除了文字以外处处要想到怎样用世界语去帮助世界改造，并且亲自参加这改造工作。

现在看得很清楚，正是这种思想，使三十年代的中国世界语运动提出了正确的口号“为中国的自由解放而用世界语”，这个口号团结了一切中国世界语者投身到民族解放斗争的洪流中去。

胡愈老是最好的世界语组织家。——他善于在错综复杂的社会环境中，抓住最有利的因素，不失时机地进行世界语运动的组织工作。二十年代，胡愈老同巴老（巴金）等同志重建上海世界语学会，将一个几乎只剩下一块招牌的空壳改造成能传播、能教学的群众组织。三十年代，胡愈老同楼适夷、叶籁士、张企程等同志创立中国无产阶级世界语者联盟（“语联”），这时胡愈老亲任书记，将我国世界语运动推进到一个崭新的阶段。不久，胡愈老又推动成立了一个公开的、广泛的群众组织“上海世界语者协会”。人民共和国建立不久，胡愈老取得了党和政府的支持，1951年成立了中华全国世界语协会，胡愈老一直担任这个协会的理事长，直到辞世。由于五十年代初期国际间一种反世界主义的干扰，协会曾一度停顿，只是到1956年胡愈老抓住时机，以无可争辩的事实争取到这个运动重新起步前进。甚至在动乱的十年后期，胡愈老也不顾“四人帮”和极“左”思潮的阻挠，非常巧妙地抓住有利因素于1973年恢复世界语对外活动。

在解放后的中国召开过三次全国性世界语座谈会，都是在胡愈老直接领导下进行的。第一次会（1963年）胡愈老根据陈老总（陈毅同志）著名的关于世界语的长篇讲话精神，作了几个小时的落实发言。第二次会（1979年）是在粉碎“四人帮”后举行的，胡愈老在会上以喜悦的心情阐明了今后世界语工作的方向和做法。前年（1984）冬举行的第三次会，胡愈老以88岁高龄亲自到会，并且用世界语发表热情洋溢的演说。——他要我在会上作的长篇报告，其实每一个原则性的提法，都是经过胡愈老改定的，其中有些观点就是他平日提示的。

可以断言，如果没有胡愈老这样一个既有原则同时又十分灵活的组织家，世界语运动在我国的发展决达不到现今的水平。

胡愈老是最好的世界语实践家。——胡愈老认定世界语是国际社会最省力的交际工具之后，他便身体力行，从世界语翻译很多文学作品，尤其是“被压迫”民族的作家的作品，以此来显示世界语的有效性，同时也为吸收进步文化作出贡献。其中特别是介绍爱罗先珂和他的童话，成为我国文学发展史和中外文学交流史上不可磨灭的篇章。胡愈老翻译的爱罗先珂童话，以《枯叶杂记》为名编入《东方文库》印行；胡愈老翻译的同一作者另外的童话，与鲁迅从日立翻译的合成一集，以《爱罗先珂童话集》为书名在商务印书馆出版。胡愈老译的陀罗雪维支《寓言的寓言》（开明书店出版），不啻是用翻译向黑暗社会所作的投枪。当1931年胡愈老借着苏联世界语者的帮助，从欧洲回国途中，访问了莫斯科，其后写出了脍炙人口的《莫斯科印象记》，是他作为世界语实践家的最好见证。这部作品以激动人心的事实，向中国青年显示了世界语作为国际交际工具的优越性（比一万篇宣传文章更有力量），同时，向被封锁的中国读者报道了新社会新制度下的新生活图景。谁也说不清有多少人看了这部书去学习世界语，至少认识了世界语；更说不清有多少人被它吸引，走向光明，走向新的世纪。

70年风风雨雨：胡愈老以一个全心全意参加社会改造的世界语学者的丰姿，永远留在绿色的（也就是世界语的、和平的）战士心中。7月将齐集北京的世界语战士们，将永远被他对世界语的信心，对世界语工作的毅力和韧性所激励。

1986年5月14日

绿色的梦

世界语者的梦是绿色的梦。绿色是和平的象征，希望的象征，世界语者以绿色的五角星为自己的标志，时刻寻求着和平。当 99 年前（1887）波兰医生柴门霍夫把他的国际辅助语方案（我们现在称为“世界语”）公布于世的时候，人们嘲笑这只是一个梦，一个绿色的梦；人们把世界语者戏称为“绿色的唐·吉珂德”，——这个称号很有意思，是的，世界语者正以自己的和平理想与人类进步的希望带给人间，这是向当时那个千疮百孔的旧社会的挑战。无怪乎从二十年代起，进步人士和革命战士，都支持世界语这种理想和希望。托尔斯泰，高尔基，罗曼·罗兰，鲁迅，毛泽东，以及万万千千为进步事业奋斗的先行者，都赞助世界语的推广和运用。1963 年，陈老总（陈毅同志）对胡愈老和我们一群世界语者说，你们准备 10 年，10 年后在北京开一次国际性的世界语大会。那时我听了很兴奋，可也觉得这不过是一个梦，一个绿色的梦，一个诗人的美丽的梦，一个元帅渴求和平环境的梦。不久就爆发了那一场为时 10 年的灾难性的事变——绿色的梦自然也破灭了。可是想不到在近几年我们的社会环境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绿色的梦竟成为现实。今年夏天，我们的古都北京将迎接来自一百几十个国家，操着几百种语言而又共同使用着一种辅助语——世界语——的和平使者：第七十一届国际世界语大会（71—UK）将在 7 月间召开。绿色的梦终究成了现实——这是对外开放政策在这个小小园地上开的花，结的果。所有健在的老一辈革命家、世界语者，如愈老（胡愈之同志），巴老（巴金同志），楚老（楚图南同志），以及同情和支持这个事业的领导者们，都为这个争取和平与友谊的绿色的梦能够实现而高兴。不消说，几十年来默默无闻地用这个交际工具去寻求友谊的中国世界语者都是高兴的，其中也有我。

不能说世界语已经通行行了，不，远非如此，但它毕竟成为一种有现实意义的国际语，地球上每个角落或多或少都有这样的一些绿色的梦的战士，他们用这种人工语言传递信息，而且它同自然语言比，几乎没有本质上的逊色。这种语言无疑是老百姓互相交际、建立友谊的最好工具。不能说世界语已有很多文献，不，远非如此，但它毕竟有了自己的作家和值得称赞的翻译家。绿色的梦想者给人间带来了和平的希望，进步和友谊的愿望——这是主要的，这些都是我们这一代人所追求的。这不是梦。靠着人民的手和脑，靠着我们的劳动，靠着彼此之间加深的了解，绿色的梦会变成现实。人们称这是未来的语言，希望者的语言，可能是对的。99 年的实践，对于语言来说不过是一瞬间，但毕竟迈开了第一步，难道不是进步人类从莱布涅茨起就希望迈出的那一步吗？

我，作为绿色的梦想家之一，等待着今夏的绿色的梦想家们的盛会。

我怀念他们……

一 费多察克

我碰到的第一个外国世界语者是费多察克 (Fedor ak)，匈牙利人，电气工程师，苏联第一个五年计划时去那里帮助工作的外国技术家，即高尔基当年倡导他们写《工厂史》中的一个。他于 1933 年从苏联抵上海，1934 年 8 月 31 日抵广州；9 月 4 日广州世界语师范讲习所开会欢迎他，我在场。

我接到上海世界语协会乐嘉煊信，说费多察克要到广州小住，我便在广州“平民宫”里找到他。“平民宫”者是当年慈善机关办的一个廉价“平民”旅馆；这地方原是一个庙，人们把正厅打扫干净，安上二三十张木板床，每日租金只一两角钱小洋，用现代语来说，是个集体宿舍。住的人是穷教员，穷学生，穷职员，或从各县来省城（广州）探亲或求职的“乡下佬”。费多察克由谁接待，为什么住到“平民宫”，我一概不知道，因为我那时还是个中学生。那天下午，我带着一部世界语词典去找这位洋人；我怕听不懂，因为我掌握的词汇太少，所以带着词典去。

谁知一见面就熟了。他讲得一口流利的世界语，而我那时只能 balbuti（呐呐而言）。

我不算“土”，因为在中学里我天天同外国人接触（我们的英文教员是英国老太婆），但同外国世界语者面对面交谈，却是第一次。从这天起，我每日下了课就到费多察克那里耽上一两个钟头。他健谈，见过很多“世面”，甚至去过我们这些年轻人向往的苏维埃国家，所以谈个没有完。我听他讲那个新国度，如听天方夜谭故事，很兴奋。谈话的内容已经全忘却了，只记得他批评中国人口太多，我说没办法，结了婚就生孩子，他说可以 kontra koncepti（我不懂“避孕”这个词，连忙查词典），我问避孕容易么，他说有 ka uka 工具（我不懂“ka uka”是什么，连忙查词典）。天天听，天天讲，我的世界语就由纸上、书本上移到嘴上。费多察克有一种本领；让你开口讲话。我直到现在还能讲世界语而不胆怯，讲得还不那么“呐呐而言”，全靠同费多察克天天交谈得来的。也许在战争中长久不用世界语，到后来忽然用起来还能“胡说一气”，也全靠费多察克给我打的基础。上海的老世界语者都说，费多察克来华做了一件了不起的事，就是 paroligi inajn esperantistojn（使中国世界语者开口），使整个世界语群体从“哑巴”状态提到“开口”状态，我相信这一点。

离开广州后这位工程师到了何处，是否归国了，我全然不知道。1956 年我在哥本哈根遇到匈牙利世界语协会那位年轻的 Morton，问过他，他不知道此人。1958 年我在保加利亚遇到匈牙利画家 Nolipa，也是老资格的世界语者，问过他，他从未听说过此人。1985 年我到布达佩斯，住在诺伊曼计算机研究所，跟匈牙利世界语界接触过，他们当中谁也没有听说过费多察克这个名字。

也许这个帮助过苏维埃人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匈牙利人，这位热心使初学者“开口”的老师，在战火中消失了，完全消失了。但他永远活在中国老一辈世界语者心中。

二 布劳恩

1935 或 1936 年，布劳恩 (Braun) 被匈牙利《文学世界》(Literatura Mondo) 社派驻香港印世界语书，因为香港的印刷工价比欧洲便宜。《文学世界》是匈牙利两个世界语“明星”卡洛柴 (K. Kalocsay) 和巴基 (Julio Baghy) 主编的大型刊物，卡洛柴曾托孙用向鲁迅约稿，就是为这个杂志。我国的徐声越教授常在这个杂志上以 Saint Jules Zee 的笔名发表世界语译作，赢得了世界声誉。徐老自己曾写道：

三十年代初期，我还是一个世界语的初学者，曾经试译一些古代的小诗，发表在卡洛柴和巴基主编的《文学世界》上，这对我说来是一个初步的尝试，却因此获得了巨大的鼓舞。

那时我的家住在香港。我却在广州中山大学就读；回家探亲时见到布劳恩——这是我在学时期接触的第二个匈牙利世界语者。布劳恩住在香港一间公寓里，比我家住得阔多了，我记得他的客厅有一个酒柜，我学饮洋酒是从布劳恩那里开始的。布劳恩年纪比我大十来岁，但是我跟他还是很谈得来。学会世界语的秘密，也许就是跟外国世界语者穷聊——日常生活，社会新闻，时局变化，乃至各国风土人情和个人的爱好，无所不聊：“雅”的也谈，“俗”的也谈，久而久之，讲世界语好像不经过大脑，自然流泻——其实是在大脑神经的思维活动中用世界语而不用自己的母语，这时世界语就好比自己的母语了。两个匈牙利人——费多察克和——布劳恩——教会我怎样用世界语穷聊。这就是 50 年后我在他们两人的本土参加信息论会议时，为什么逢人便打听他们的下落的原故。结果是失望。不过我归国一年后，有一位匈牙利女科学家突然来信告诉我，布劳恩还健在，退休了，住在美国加州，给了我一个通讯处。去了信，没有下文，这桩事使我惆怅了好久。

我跟布劳恩不只是一般的朋友交往，还有一段共同为抗击侵略者的奋斗历史。他是一个正直的人，有着强烈的正义感。1937 年，日本军国主义侵华战争爆发了，他给我来信表示极大的愤怒。他约我去香港谈谈他的计划，他想编印一本反对日本侵略者的国际世界语杂志。我去了。谈得很投机，很痛快。他用什么名义向香港政府注册的，我不知道。但杂志很快就出了第一期，这时已是 1938 年初。杂志取名为《东方使者》(Orienta Kuriero)，这个刊名是在他家商定的，我那时很幼稚，曾提出过种种热情的或象征性的刊名，他不以为然，他认为要达到争取世人同情我们，刊物要采取不偏不倚的态度，刊名也要平淡无奇，不要刺激性的东西，才能争取尽可能最多的读者。当然是他对。于是想了三四个名字，最后取了这么一个一点宣传味也没有的实实在在的两个字。刊物形式完全模仿当时用二十多种文字印行的《读者文摘》(Reader's Digest)，32 开本，一百来页，正文分两栏排，每篇文章另起一面。撰稿的人究竟有哪些，我完全记不起了——1983 年我访问维也纳国际世界语博物馆时，因为来去匆匆，没有来得及查考这部杂志究竟出了几期——我提供的稿子，除了译稿外，记得有一篇长文是分析我国持久抗战的经济基础的，用了一个像英国姓氏的笔名。1939 年，方善境 (Tikos) 在武汉编印的世界语刊物《东方呼声》(Vojo el Oriento) 移到香港出版，听说也同布劳恩合作过；不过那时广州已沦陷，我撤出广州后就没有可能再同他通信了。看到有些文章把这两个刊物混为一谈，那是因为不明瞭当时的情况之故。《东方使者》何时停刊，我也不知道，但是这位曾有正义感的世界语战士的美好形象，至今还深深留在我的记忆里。

三 安偶生

我在工学院读二年级时（1935/36），文学院三年级来了一个新同学，一个名叫“王子天”的朝鲜人——那就是从北平到上海，又从上海到广州的朝鲜世界语者安偶生。他在北方世界语者中间用 E1pin 的称呼，在广州的青年中却称为 Usan。从第一次见面起，我们就用世界语交谈，不论是我们两人在一起，还是在同学们中间，我们只讲世界语，从不说中国话，也不说英语（他就读的英文系同学之间经常用英语对话）。对于我，这是练习会话的好机会；同时也是宣传世界语的好机会。

他恬静，但热情；他有学问，爱诗歌，也精于诗歌。在我们这群“淘气”的青年当中，他唱起世界语歌时第二句起走调，简直使我们笑破了肚皮——“Deksesjara bruna junuli-no”（“16岁的金发女郎”）这首匈牙利民歌，唱头两个字时还好端端的，再唱下去 bruna junulino（金发女郎）就高了5度，变了女高音，可是他在聚会时从不拒绝唱歌。即使在欢笑中，也还略带一点伤感——这连十几岁的我当年也感觉到的，这伤感就同我们唱《松花江上》那样的伤感。我和我的小友们理解：这是祖国长时期被侵占，自己迫得流亡国外的那种伤感。他热情地参加我们中国人的救亡运动，同时也在为他的祖国光复而奋斗。我，我们，从不问他的家世，也不问他在校外所从事的政治活动。我们之间存在着信任，友谊和热情。他为我教的中级世界语班讲诗歌，给几个聪明好学的学员改世界语日记或短文；每当他来到我们在大学成立的世界语团体“踏绿社”时，大家都很高兴，谁都试着讲世界语，连平常最不善讲话的人也开了口。像费多察克在上海一样，安偶生在广州也起了使所有初学的世界语者“开口”的作用。

那时我已从“踏绿社”的创始者梁叔仁那里接办了校内社团，并且把“踏绿社”的大门向社会打开，成为广州进步世界语运动的中心——或者更准确地说，成为一边参加抗日救亡运动一边学习世界语的青年男女聚会和学习的中心——以至于有时在这里已不限于只作世界语活动。“踏绿社”本来出版过两三期大型世界语学术杂志《Laverdemulo》，我们原可以继续向校方请求补助经费出下去，可是我们商议下来，竟把它停办了——当时的想法是办学术杂志离开现实斗争太远，远水救不了近火，民族危亡已到了最危急的时候，谁还能恬静地坐下来写纯学术论文呢？也许这是当时青年世界语者的心态，也许这是一种错误。但那是50年前的旧事了。我们——包括我和“王子天”——热心于出版另外的杂志。我倾向于报道中国火热斗争的通讯，他倾向于编印以文学形式反映斗争的刊物。结果不自量力，同时出两种期刊，一种叫《Eli 'Infero》（“地狱”报道），一种叫《Internacia Solidareco》（国际团结），都是打字油印的，前者像通讯稿那样由A4纸单张辑成，后者则装订成A5大小的杂志。两个杂志的封面都是我设计刻印的，王子天给后一种出了很多点子，提供了他的世界语原作诗。前者出过几期，分寄几十个国家；后者好像只出过一本。我1983年访问维也纳时，曾在世界语博物馆中见到这两个刊物的某一期。《国际团结》有诗，有散文，有带乐谱的歌词，有报告文学，还有短篇小说。因为印制质量很不理想，王子天对我说，mi tute seniluzii is（我完全失望了），可是我们没有钱改铅印——因为全是救亡文字，也无法向校方申请资助，即使“敢”去申请，也要送审稿件，而那些稿件是绝对通不过的。这是我跟王子天唯一的一次合作，不幸是失败的合作。

战火全面烧起来时，他离开广州到了香港，后来他也到了重庆，我到他

的住处看过他。战后我到了上海，到处打听，也不见他的踪迹。1949年北京解放后我到了北京，向国内外查找，始终也不知他的下落。有人说，他活着，活得很好，在什么地方，仍然为崇高的理想献身。但愿如此。祝福他——我少年时一起度过艰难岁月的大朋友！

四 李海平

我收到从汉城捎来的一本世界语书，扉页上用汉字整整齐齐地写着：

陈原仁兄指正

海平 李在贤 谨赠

1990年6月22日立夏于汉城

在我面前浮现了一个青年朝鲜世界语者李海平——那是55年前的事了。当时我还是个学生。好像王子天即Elpin南来时，李海平跟着他到了广州。他住在惠爱路一家廉价的学生公寓里，经常参加我们的活动——世界语集会，有时也许也参加我们的学生救亡活动。他比王子天小，我自以为比他大一些（按收到的这本书所记载，他是1917年生的），其实他比我大一岁，1935年学世界语。他跟参加我们的世界语讲习班的青年人混得很熟，完全用世界语沟通思想感情，他会讲普通话，但我们见面总是用世界语交谈。爽直，勇敢，明朗，好活动，不像王子天那样带有忧伤的诗人气质。看这本书所附作者的照片，老了，眉宇间却仍然如过去那个李海平一样。我也老了，不知道他看见我的照片还认得出来不。“七七”事变一发生，好像他就没有参加我们的活动，我记得，在那以后开展的世界语国际宣传活动，没有他参加了。从此不知道他的消息。战后，我以为他跟王子天回国去了。海天阻隔，彼此断了音信了——忽然在巴西利亚的国际世界语大会中，有朝鲜世界语者捎来李海平写给我的一封信以及他编的《世朝字典》（1969）。他为什么知道我去开会呢？原来我在大会主办的暑期大学有一个学术演讲，相片和演讲摘要都印在大会手册里——一定是他看见了，他没有来，却来了隔别40多年之后的第一封信。他信中问及旧时的朋友，问及那时一群青年男女，有趣的是他还问我：“当年经常同你一道搞世界语运动的美丽小姑娘还同你在一起么？”我复了一封短简（除了通报别的事之外）：是的，还在一起，几十年我们都生活在一起——她就是在讲习班上教唱世界语歌的余荻。我告诉他：她对那绿色的星星仍然一往情深。

战后李一度为南朝鲜世界语会会长。这些年他对那里的世界语运动作出的最大贡献，恐怕是编了两部词典，一部世朝，1969年7月出版；一部朝世，1983年2月出版。捎给我的一部是他（还有我）一直梦想的各国文选（*anologio*）的一种，书名为《朝鲜散文，小说与民间故事（1932—1967）》。最使我感兴趣的是他的《前言》和6篇原作散文。《前言》中最初几段写道：

我长久以来的心愿就是看到朝鲜文选的出版。我愿意在命运夺去我最后一口气之前看到它。

从我少年时开始，世界语一直是我生活道路上的一颗北极星，是我在艰难岁月中的一线光明。我由衷地感谢世界语。我觉得，我应该向世界语还给一些什么。

尽管我一生的黄金时代是在战场上渡过的，然而对文学和世界语的兴趣从未离开我过。是对文学和世界语的兴趣！我感到了这，因而我竭力从朦胧

的兴趣中培养一些什么。我时不时翻译一些朝鲜文学作品，有时自己也用世界语写些东西。

50多年过去了。今天，已年过70，我觉得我应当把这些译作荟集起来，还给世界语。

多么朴素的感情，多么纯真的感情。此刻我也年过70，面对着少年时共同战斗过的好友的书，我感到高兴。此刻，我不知道他爱的或恨的是什么，是社会主义，是民主主义，是民主社会主义，是社会民主主义，但我相信他首先是一个爱国者，是一个意图奉献了自己给他所固执地信仰的理想的真实的人。五 由比忠之助

1956年12月14日，我到新侨饭店探望来华访问的日本世界语者由比忠之助。老实的，朴实的，不善辞令的长者。是个非常实在的内向的人，10年后才知道他有一颗灼热的心——一颗爱心，一颗爱人类的心，一颗爱弱小的被欺压者的心。我现在只记得他的一句话：请你说得慢一点！——他说世界语很温和，很慢，但语调是坚定的。

就是这个由比忠之助，在我认识他11年之后，于1967年11月11日在东京自焚——为的是反对当时的日本政府支持美国佬侵犯越南。他的以身殉道的激烈行为，引起日本社会公众极大的震动；自然，在日本世界语界也引起了极大的激动。

次年元旦（1968年1月1日）日本文化界的元老，深得进步开明人士敬重的老人土岐善磨，在《朝日新闻》发表了新年献诗，诗曰：

他走出自己的家门，
义无反顾地坦然前行，
即使是最亲近的血亲，
谁也无从亦无法想象
他内心已作出坚定的抉择。

遗书写得如此的庄严，
遗书写得如此的安详，
他带着这样的一份遗书，
走向这毅然决定的深渊。

侵略者是喝血的东西，
侵略军一群又一群，
渡过重洋飞过穹空，
但是他们遇到的，
只是随时随地的灭亡！

诗是热情奔放而且是充满悲愤的，这是土岐老人的心声，也是善良的日本老人、日本老百姓的心声。我是从世界语转译的。土岐这个倔强的、坚毅的、毕生与邪恶斗争不息的文化战士，1973年3月带日本文化代表团（其中有老世界语活动家德田六郎）来华访问，同胡愈之、叶籁士商谈恢复两国世界语者之间的来往，然后就有同年8月由叶籁士率领的中国世界语者访日代表团，我和祝明义都去了。土岐老人在日中文化交流协会那狭小而高效率的办公室会见了我们，那时土岐老人已经80岁高龄了。就是在那时候我得到了

上引土岐的诗，随后也得到了世界语译本。我的拙劣的译诗，恐怕只能传达那悲愤控诉的百分之一！

也是在 1973 年，我在名古屋认识了日本当代俳坛诗人山田天风，他同时也是世界语学者。他在当年 8 月 17 日题签送给我一部新作《句集：星原》，书末附了用世界语写的俳句多首——其中一首是写由比忠之助的，诗云：

消息如雷鸣！
你为和平献了身。
暗淡了星星。

悲哉君已去；
我们随君上路来
那怕落冰雹。

六 宫本正男

因为大动乱而破碎不全的我的笔记本里，有这样一条纪事：

1963 年 9 月 15 日，星期日。昨得 Miyamoto 寄来明信片一张，上面有他的 4 句韵文：

Flamu la indigno
Kontra la malamiko sen digno
Flam la kamaradeco
en bata1a mezo.

这是对我们因日本政府拒发签证而不能访日的表示。明信片已无存，想不到残缺的笔记本却留下了宫本正男（1913—1989）充满激情的诗句。这几句话大意说：“愤懑呵，你燃烧吧，反抗那恬不知耻的敌人；同志间的真情呵，却在斗争中发出了烈焰！”

1963 年日本世界语者等着我们（叶籁士、邹国相还有我）访日，我们 3 人到了香港等签证，没有等着。我们只得回京——宫本很愤激，他是一个十分热诚，却又显得非常坚定的实干家。1973 年我们同他在京都见面。翌年，原以为日本世界语访华团有他的，因为种种原故，他没有能来华。直到 1985 年《中国报道》35 周年纪念时，才来到中国世界语者中间，在那次盛大的纪念会上，我跟他同一桌。谈了很多：过去，现在，未来。他与叶籁士之间常有书信来往，而我和他却没有——但他返国不久，寄来了他最后的力作《日本语工 卜辞典》（Vortaro Japano—Espetanta），扉页用汉字题签：

陈原先生
1985.6.4.

宫本正男

这是 1982 年发行的豪华版，非卖品。后记里注明这本书是 1973 年 5 月 3 日起稿的（正是我们访日前夜），5 年后完成初稿，又 4 年（1982）校订毕。字典往往是拖人的，宫本的书编了足足 9 年！在这期间，他还译写了不少世界语作品。在东方，像宫本这样勤奋，对世界语文献作出这样多贡献的世界语者，如果不是唯一的，也应当是值得称赞的很少几个中的一位罢。

七 弗朗克·贝铃格

1989 年 3 月，我曾住在贝铃格（Brigitte Frank—B hringer）家隔

壁的西德控制论研究所里，受到她经常的照顾；1990年3月（14日），她走了。她匆匆走了，谁也想不到。她只活了54岁——她出生在纳粹夺取政权的前夜，开始工作在战后，直到1974年她们一家（弗朗克教授，她和女儿，儿子）才学世界语。从那以后，她就是一个不疲倦的，献身于世界语事业，献身于世界语科学事业的女战士。柏林帕德博恩控制论研究所，（圣马力诺）国际科学院，世界上唯一的多种文种《人文控制论》杂志，都有她忘我工作的汗水。她是中国话所称道的“贤妻良母”——她对丈夫和儿女的关注和照料，真可谓无微不至：她不让她丈夫弗朗克教授博士开汽车，她自己开，接送客人，有时接送丈夫，上邮局寄文献书籍，上超级市场买东西，全包在她一个人身上。有一次她对我说，“我不让弗朗克开车，怕出事，他脑子里全是科学问题。”弗朗克有一回给我看他的驾驶执照，上面贴的是青年弗朗克的照片，他说，他没有正经开过车。她是事业的最热心的支持者，打字，复印，包封，邮寄，编辑，写信，大事小事，所有事务性的一切都落在她（部分落在两个孩子）的肩上。1989年3月，国际科学院院士评议会（Senato）在帕德博恩开会，她日以继夜赶出科学院的通讯录——最初一本，261页的通讯录。为了赶出来好让我们带走，她奔波于印刷厂和研究所之间，我临离开前几个钟头，才从她手中拿到正所谓印墨未干的那部通讯录。她常常为世界语科学事业招待客人，使客人好像回到了自己的家。我记得1989年3月的情景。下午——只要是没有日程安排的下午——她就打电话给我：“亲爱的朋友，也许您该休息休息了，午茶已准备好了，您可不可以来一起品尝品尝？”我放下电话，就从一条我们戏称为“秘密通道”的楼梯走到她家。下午七八点钟，可以从电话里听到她的召唤：“亲爱的教授，不知道你肚子是否忍受得住，难道您不想同我们一起填饱它吗？”幽默而且富于家庭味。她无日无夜地工作，天下间科学工作，世界语工作都是穷人干的；她家远非富有，但是她好学不倦，待人不倦，诲人不倦：。前几年，恂那么忙，凡我去访问时，她也必定抽出一天开着车陪我去玩，去看这个城市的水源¹甚至还耐心地一家一家电子商店跑，帮我挑选微型电子计算机设备。她的精神感动了很多——因此她赢得了很多朋友，西方的，东方的。她和她全家参加了北京的国际大会，随后到东京参加一次社会语言学的国际讨论会——她住在和式旅馆里，或者准确他说，住在一个大饭店的和式房间里，体验日本人的生活方式。我去看她和她一家——都穿着和服，乐呵呵的。她的心胸是这样广阔，她的心境是这样开朗，她的灵魂拥抱着人类——然而上帝为什么这样匆匆把她召回去呢？她最后一句遗言是：“我的基础工作如今要你们去完成了。”——她指的是那一本出了31年的《人文控制论》杂志。她学了世界语，她用了世界语，她把世界语的理想溶化在她的一生的工作中，她把柴门霍夫的“人类爱”溶化在她的日常生活里。她本身就是希望者的化身。那份朴素的讣告前面印了诗人里尔克（R. M. Rilke）的一首悼亡诗——里尔克的诗虽以深这见称，但我仿佛从它的头两节看到了这么一个永远值得纪念的世界语女战士：

我们谁也不知道这个通道。
它不让我们知道。我们也不会懂得
在死亡的帷幕上为什么要
编织人生的爱和恨。

弥留时发出悲剧的呻吟！

我们即已演完在大地上的角色。
我们正要跳起手挽手的集体舞来，
死神却已用尖刀威胁我们就范。

里尔克是德国人深爱的诗人，这首诗头两节未免太凄凉了，我无宁吟出这首诗最后的两句：“我们充满着激情度过一生，一点也没有想过要得到什么赞扬。”

八 永田明子

在温哥华的大学校园里碰见永田和她的荷兰人丈夫伏辛克(Woessink)，我问她：“你还记得我吗？”她笑了：“怎么不记得。你还记得你说北京国际电台在很远很远的郊外，其实它就离开饭店不远么？”我也笑了：“远和近都是相对来说的——那时觉得远，现在可觉得近了。”她也只好笑了，随后她又说：“你还洗碗碟吗？”我说：“还是老样子。”她开朗地笑了。

说的是1976年清明节过后那几天——为俗语所说，“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刻”，十年浩劫快过去了，但那时却是阴霾四伏的。我们那时（谁事先知道发生了天安门事件？）邀请她们夫妇来华访问——她丈夫那时是国际世协的领导人之一，这是中国世协和国际世协双方试探进一步接触的可能性的会谈，是以后实现的中国世协参加国际世协的前奏曲。那时北京的气氛是紧张的。我们安排她们夫妇住北京饭店，同时也安排《中国报道》杂志的女编辑谭秀珠作为全程陪同住在同一家饭店。正要去机场接这两位客人时，有关方面给我打电话：“你们那位翻译信得过吗？”——指的是安排接待这一对夫妇的谭秀珠，他说的是“翻译”。我回答：“如果认为我可以信赖，那么，她就完全可以信赖。”从这小事可见当时的气氛是如何的紧张。这一对夫妇提出要访问电台——那时根本不可能，所以我就只好用谎话骗人了。10年之后，即1986年，在北京开国际大会时，他们愉快地做了国际电台的贵宾。

至于谈论“洗碗”的事发生在我跟小谭送他们去机场的汽车上。永田当着丈夫的面问我：“你在家做一点家务劳动吗？”我说，我不会烧菜，但一家人吃完饭，我就负责洗碗碟，数十年如一日。她又问小谭同一个问题，得到的答案是她的丈夫也一样分担一部分家务劳动。于是她就教训起她的荷兰人丈夫来了：瞧，人家在家里都帮着干活，你呢，你是大男子主义，懒虫！——多少年后在温哥华她也没有忘记那一回的对话。

永田曾在国际世协总部工作——也许因此嫁了个荷兰丈夫，成为世界语领地中又一对著名的国际夫妻。她是个活跃分子，编过《UN kaj Ni》（《联合国和我们》）这样的小刊物，把世界语同联合国事业结合起来。在1986年东京的社会语言学国际讨论会上，她发言也极爽快——其中一个意思是世界语不能只按照西方语文的习惯来造字造句，如果真要世界语有更多“世界”性，那就应当照顾到东方人的习惯，东方人的语言习惯——她举的例子，可惜我在后来印行的会议纪录中没有找到，我那时的印象有些是可行的，有些则是不可行的，因为世界语本身就建立在欧洲现代语言的基础上，总的结构是摆好了的，只能吸收一些东方语汇，它也确实吸收了一些。这一次会议是我同她们夫妇最后一次坐在一起，也是我同永田最后的会面——1986年以后我没有参加过国际大会，虽到过几次欧洲，但都不是世界语聚会，再也没见过她了。如今再也不能听到她那口直心快的一连串的问题了——这是令人惆怅的；本来还可以期望她参加1992年在青岛召开的第五届太平洋地区世界语

大会，而她那时一定会起很大作用的！

九 塞盖尔

当南斯拉夫的塞盖尔（Tibor Sekelj）把30年前我陪他登上长城时的合影递到我手中时，我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就是曾经刊载在1957年某一期《ESPERANTO》上的那张照片。

那是1957年1月。长城内外刚下过一场大雪。八达岭那一段长城，连一个人影也没有。他坐在上长城的一段矮墙上，我站在他身边。都还年轻。我那时不到40岁，他比我稍微大一点。我记得那天很冷很冷，只有我陪这个旅行家——“冒险家”去逛这世界奇观。在回来的路上经过十三陵前那一条两边陈列着石人石马石骆驼的小路，他下来拍照，可惜没有见到照片，路上有乡下人骑骡子，他下来拍照。有人牵着骆驼过，他下来拍照。他是民俗学家，他跑遍几大洲，所有这些都是他所要摄取的。

塞盖尔头一次访问中国是跟一个南斯拉夫盲人代表团来的，他向接待单位提出要会见中国的世界语者，我以中华世协的名义在北京饭店宴请了他。我没有接触那个盲人代表团，据他说这当中没有世界语者。大约是他跟代表团一起活动时，有一位青年俄文翻译陪着他们——等他们离华后我才知道，是这个翻译打了报告，说此人恐怕有问题，专门拍摄“中国的落后面”。我大吃一惊。原来那位无知的翻译不知道世间有民族学和民俗学这样的学问——引证我那天单独陪他去长城，可见他不是专门摄取“落后面”，而是摄取民俗学所感兴趣的画面：风俗，习惯，民族服装，交通工具等等。幸亏此后30年他没有来，否则这“前科”是很可怕的，特别对接待者更可怕。

往返长城的路上，他给我讲述了他的“冒险家”（俄文册籍称为“旅行家”）的许多故事，我现在只记得他曾花三、四个月住在南美洲亚马逊河谷原始部落中，甚至还同有吃人肉风气的某一原始部落打过交道。所有他所讲述的对我都很新奇，有些材料见于他送给我的几份世界语地理杂志（出不了几期就停刊了）。

30年后（准确地说，29年后）即1986年他第三次到中国，那是为了参加在北京举行的第七十一届国际世界语大会。他看到中国在30年间的巨大变化，他对我说，他很高兴，比第一次来华高兴得多。他又登上长城——不过这是同大会旅游的那个大车队登上长城的。那时他会回想30年前冷冷清清的长城吗？一定会的。难得他保存了那张照片，更难得他把它放大并且送到我手中。他是中国的老朋友了。

然后我们又在东京的一个社会语言学国际会议上见面。那个会议的第二天下午，他作了题为《社会需要国际语吗？》（ulasociobezonaslaInternacianLingvon?）的演讲，他大声疾呼，像世界语那样的国际语——中立的，简易的，容易学会的，而且能应付各种用途的国际语，不仅是值得欢迎的，而且是当今世界日益增长的语言混乱的情景下解决语言问题的唯一出路。他那次演讲也带有保留，因为世人还不明白还不了解这种人工语言的效用，还在踌躇不决。

1985年，国际广播电台的李玉萍应邀去南斯拉夫访问时，在某一个城市见到了塞盖尔——她带回来他的口信，请我参加国际世界语作家协会（EVA），我满足了他的愿望。

看到他逝去了的消息，我有点惆怅。这是一个带着无限活力和精力为开

拓世界语而献身的“冒险家”，他忽然走了——那是自然规律，没法子。此刻，我又接到世界语作家协会在哈瓦那开会的通知，可见老一辈去了，后来者还是陆续不断把事业向前推进的。

十 拉宾纳

拉宾纳（Lvo Lapenna）辞世不久，我接到鹿特丹发来的电传，要我为一个国际刊物的悼念特辑写几句话，我用电传发去了我的诚挚的哀悼，下面是那篇短文的中译：

十分遗憾，在世界语百年大庆临近尾声时，我们失去了依伏·拉宾纳。是他把世界语运动推进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国际社会。人人都不能忘记，是他在著名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蒙特维地奥会议上，向国际公众雄辩地证明：世界语是各族人民最合适的和最有效的交际工具。

作为一个大演说家，他对世界语的口语文化作出了巨大贡献。作为一个科学家，他在语言科学其中包括语际语言学以及国际法学方面留下了许多著作。作为一个卓绝的组织者，他建立了世界语研究中心，且不说他为国际世界语团体的组织活动做了许多不可磨灭的工作。作为中国人民的朋友，他高度评价人民共和国成就，同时也高度评价《中国报道》杂志和北京国际广播电台的珍贵内容和模范的语言水平。

拉宾纳去了，但他为世界语所做的不疲倦的战斗和工作，他的自我牺牲的执著精神，对于全世界的世界语者，永远是无价的遗产。

拉宾纳是个奇才。他也是个传奇人物。他两次“毁家纾难”——如果我记得不错，一次是为了反对法西斯，一次是为了反对铁托。他在教科文会议上舌战群儒，以他的饱学和语言天才，赢得了国际社会对世界语的承认和赞扬。他讲世界语就像讲母语一样流利，纯正，自然，富有感情，人称他是“金嗓子”（oravo o）；他能说英语（他晚年定居英国，为伦敦大学教授），法语（他讲法语无与伦比），德语（在场的德国人也承认那是标准的德语），他的母语是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与此相近的俄语他娴熟得如同母语一样。有一年，在离维也纳不远的乡间，我们有过短期的相聚，他亲口告诉我他能说流利的意大利语和拉丁语。后来在罗马和在圣马力诺，我们两人也有过坦率的对话。那时他已脱离了国际世协组织，另立门户，据他说是当年有些人“搞阴谋”把他哄下台。我不知道真相，因此我对此不加评论。我只是坦率地表示我的看法，我认为国际世界语运动的力量本来就弱，分裂成两派将更加削弱自己。我在言谈之间使用了十分严厉的字眼——那时我说，“分裂意味着灭亡”（skismo signifaspereon）。他大惊失色。他说还不到这样严重的程度，他说他正在作出种种努力去调整关系，问题是要对方也作些妥协。我说，那自然，我表示我对两方面组织都一视同仁，我将做些调和活动。我邀请他来中国看看，因为他很欣赏中国在国际事务中的立场，他羡慕中国的世界语环境，而且对报上说中国竟有30万人学世界语觉得真了不起。我说这个数目字被夸大了——而且大家都知道学世界语的人各国都不少，成才的却不多。他很幽默，他说百分之一“成才”那就不得了。他说，人民的希望在中国，世界语的希望也在中国。——他看见我穿的西装上衣襟内有大小一排钮扣钉在那里，他问这是为什么，我说这是我们裁缝的传统习惯，怕穿衣的人一旦丢失了钮扣，没处找同样的补上，他听了大为赞美，他认为这是中国人的聪明处，他说不愧是有着几千年文明的人民，想得如此周到。可

惜他没能实现访华的愿望就遽然去了，虽然留下了不少著作和那股锲而不舍的精神。

</TTITLE 我/TTITLE>

开明书店和我

1 接触

我同开明书店开始接触，是在初中读书的时候。

那时我们班的国文教师是吕星云先生——他那时在教会办的岭南大学附中教书，却带着一种信念和热情到我们这个新办的并不著名的中学来兼课。吕先生为人正直，有学问，教得很认真，但更重要的是他思想新，接受新事物快。他教国文采用开明书店的活叶文选——这样，我受全班同学的委托，每周要同开明书店“接触”一次（现在叫做“采购”）。我不但采办了吕先生指定的《活叶文选》，而且买了不少没有指定的篇章。通过这些文章，在我眼前出现了一个五彩缤纷的世界：鲁迅，胡适，周作人，朱自清，司马迁，屈原，李后主……诗，赋，词，散文，小说，论文……《活叶文选》唤起了我的泛读兴趣，我在成长后的漫长岁月里；一直保持着这样一种习惯。也是吕先生介绍我们订阅新创刊的《中学生》，这个杂志从创刊号起我便是一个忠实的读者，后来我进入社会以后又不时为它写点文章。我同开明书店天天“接触”——因为书店的门市部就设在我家附近。我每天晚饭后总要去开明转一转，在那强烈吸引我这个少年读者的“书林”中，流连忘返，也许正因为开明书店的店员们都和蔼可亲，从不厌弃我这个“小弟弟”（我那时只有十一二岁），而且从不曾干涉过我自由翻阅所有我想“偷”看的书，有时，像负责人似的“店主”，还同我聊天，用他有点滑稽的广州话问长问短；当然，绝对没有一个店员对我这个每天在那里翻看一两小时的“顽童”产生过怀疑（怀疑偷书）。如果没有这种空气，我是决计不敢每天到那里去猎取知识的。也许正因为同开明书店这样一段接触，奠定了我一生同书籍打交道，直到今天，半个世纪过去了，而爱书的心情始终没有变。我从心里感谢这家书店和它的从业员们。

2 《中学生》

《中学生》给我的是什么？是知识。可不仅是知识，它以自己默默的认真的传播知识、鼓励进步的那种朴实无华的态度，给我启示，要做一个甘默默无闻地、认真读书认真工作的人。《中学生》对于少年和青年时期的我，是一座知识的宝库。我爱语言，我爱文学，我爱历史，我爱地理；我特喜欢数学，我为理化的天地迷了心窍；同时我喜欢音乐——我学唱，我弹琴，我甚至学着“作曲”！我对美术入了迷，以至于我在初中三时每个星期天都泡在野外写生里。所有这一切，《中学生》都能够启发我，在一定程度上满足我，而且往往诱导我朝着健康的路前进。《中学生》从不装腔作势，也从不摆出教师的架子。平易近人，实事求是：可以说这就是《中学生》杂志和办《中学生》杂志的教育家们的观念。1947年我在一个杂志上评介过《中学生》，我写道：

有的人说，《中学生》是一种平淡无奇的杂志。是的，你想从这里找寻刺激，而你尽会失望。不消说，这里边一定没有“眼睛吃冰淇淋”之类的东西，甚至连慷慨激昂的政治号召性的文字也不常有的。然而平淡不等于衰萎。《中学生》对于一般青年读者，也恰如对于中学生似的，它可能成为每一个人的恳切而善良的教师、朋友和同志。当你不知不觉的从它那里学会了呼吸正义、诅咒黑暗的时候，才会惊骇于一种平淡的刊物竟也会在人的心中唤起

一种力量来。

几十年过去了，我对《中学生》的评价仍没有变。

3 《文心》

《文心》各篇发表时，给我学作文很大帮助——不，我说，不仅学作文，而且学做人，做一个平凡的、认真的人。可以认为，在这之前没有人能像夏老（丐尊）和叶老（圣陶）写过那样动人心弦的作文指导和读书指导。有的“好为人师”，板起面孔“教”人，“填鸭”式“输入”——而学的人不是电子计算机，往往“填”不进去。有的心地好，而动力不足，难于那么恰中要害地循循善诱。只有《文心》的两位作者，心地善良，学问深，却又有丰富的教学经验——所以能写出这部抓住人心的书来。出单行本时，朱自清先生说它将读法与作法打成一片，这恐怕就是我上文所说的融作文指导与读书指导于一炉的意思。世间没有不读书而能作文者，世间更没有不善读书而善作文者。不妨说，我从二老的这一组文章中中学到的，比作文更重要的，是如何去读书，如何能善于读书。《文心》是出版史上一件有意义的事，将来有人写近代中国出版史，请不要忘记提它一笔。这组文章似小说而非小说；似“指南”而胜于“指南”。完全可以说，两老的德行，都融化到这部小书里，因此它能深深地感动人。书中所写的几个小主人翁也很可爱，他们的音容笑貌还常常在我脑海中展现。十年浩劫中我因挨了姚文痞的棍子而发愤读字典、写札记时，脑中常常泛起了《文心》中关于语感的一篇，大意是说做人不怕穷，但在存储语汇上却要奋力做个富翁。说得真好呀。

4 外国语

我学过《开明英文读本》，也教过这部书——这部书的编者是林语堂，如果把林氏的后半生的活动暂不论列，那么，这部课本的确给人带来了新鲜的气息。我幼时在家读过商务版《华英初阶》，是带着哭声死啃的。少年时在初一读商务版《模范英语》，也引不起学外语的兴趣。唯有后来（大约从初二起）读开明的课本，这才诱发了我学外语的“潜”意识。要问这部课本“突破”了什么？我想大约有两点：一点是内容多彩，不呆板；另一点是插图美，编排新，注音用宽式国际音标，使人不觉得要哭。应当说，这部课本的编辑是同传统的翻译教学法决裂的。

后来我又读了英文本《开明英文文法》，也是林语堂编的——那时这部文法也是“新”的，处理的是活的（living）英语，而且着重在约定俗成的表现法——我少时虽然死背了古老的纳氏（Nesfield）文法三、四两卷，但得到实际效果的还在于开明这部文法加上开明版加注的英语读物（如肖伯纳的《卖花女》Pygmalion）。

从活生生的社会交际去学外语，这恐怕是开明版英文书的一个特点，这个特点也许当时还不是很自觉的。四十年代金公（仲华）在重庆为开明编的英文学习杂志，也是循着这条“活的”路线的。从现实生活出发去学外文，这是个好传统，看来是值得记的。

我知道世界语（Esperanto）也是从索非的一篇文章来的，这篇文章发表在最初几期《中学生》杂志上。我读完十分兴奋：啊！原来世界上竟有这么一种语言。我那时只觉得世界语是寻求知识的极好的工具。这篇文章诱导我加入上海世界语学会主办的函授学校，其后又报名参加广州市立世界语讲习所。讲习所是晚上上课的，教师是前清时首批留法的许论博老先生。我读完

6 个月，毕业考试只剩下我一个人，还得了一张市教育厅颁发的毕业证书。开明版盛国成编《世界语全程》和周庄萍编《汉译世界语小字典》，对三十年代我国世界语的传播起过很大作用。《全程》虽古板一点，但体系严谨，是很有用的——我学过，也用这课本教过人，至今还记得有一课说到久雨初晴，人们欢呼“O! Suno!”（“啊！太阳！”），这样的句子用不着主语，谓语，甚至多一个字都是多余的。几十年后，当我研究语言与社会生活，语言与信息量时，这个例子还经常闪现在我的脑际。我在世界语园地持续不断地踟蹰了 53 年，最初的启发是从开明书店来的，应当感谢它。

5 艺术

我少年时迷醉于音乐和绘画，很大程度上可以说是开明书店诱导的——具体地说，是由于开明的一位热心普及音乐和美术教育的作家丰子恺先生。记得我很小很小的时候，我的一个叔公（岭南大学文字学教授）让他的女儿给我捎来“生日礼物”，就是开明版《给孩子们的音乐》（日本著名音乐理论家田边尚雄著）。这部书是毛边的，封面画有点印象派的味道，内容却是打动人的。这部小书连同丰先生所编著的音乐书，指引我几乎走上了搞音乐的道路上。只有一本书使我很恼火，那就是开明出的一部风琴曲集。那时我家有一座很大的风琴，它有两个增音器，十一个音色栓，不过这是簧风琴，不是管风琴。我买了开明这部曲集，简直望洋兴叹——因为那里收的主要是巴哈的管风琴加农曲或赋格曲，在簧风琴上是很难弹的，这使我很失望，觉得它不如商务版肖友梅编的《风琴教科书》，里面有很多改编的曲子，可以在小小的（甚至是三组半的）簧风琴上演奏，我初次接触贝多芬的《第九交响乐》中的《欢乐颂》，就是这部教科书改编的谱子。

不过开明版黄涵秋编的《口琴吹奏法》，却是很实用的，比当时上海各书店出版的同类书有用得多。我用这部书苦练，居然后来还教会了很多人，还指挥过口琴队。可见出版社出了好书，会发生很大的社会效果的。

无论如何，在普及音乐教育方面，开明作了很多启蒙工作，可以说是不可磨灭的功绩的。别的出版家也作，如商务和中华，但常带有更多的学院气。比方王光祈先生的一套音乐丛刊，中华书局出的，内容也很精辟，但读者对象就狭窄得多了——这套丛刊中有一本是各国国歌述评，附有钢琴谱，我初弹《国际歌》（作为那时的苏联国歌），就是根据这本书的琴谱的。

讲到美术，开明也出过不少启蒙书——其中丰子恺先生的《西洋画派十二讲》给我打开了眼界，原来外国的美术思潮竟有这么些名堂。我至今知道的西洋画知识，多半也是从丰子恺先生几部书得来的——其中有一幅未来派绘画，跑动着的马有十二三条腿，那时对于年幼的我来说，印象很深；我第一次意会到“动”的观念引起了形象变化。

6 匹诺曹和吉诃德

如果说我童年因为读了一大堆中华、商务版的各国童话故事，使我知道有大人国，小人国，白雪公主，七个矮人等等童话世界，那么，到少年时代，开明的两本书《木偶奇遇记》（徐调孚译）和《吉诃先生传》（节本）则开始诱导我进入外国文学的现实世界。那时脍炙人口的《爱的教育》（夏丏尊译）和《宝岛》（顾均正译），我也读了，但不如前面两本对我那么有启发。

《木偶奇遇记》是和我同龄的堂姑姑送给我的，她是我的第一个启蒙者，她

觉悟得早，而且很早参加革命，我至今仍非常想念她——柳无垢同志从香港撤退到东江根据地时遇见过她，跟她谈起我来，才知道我们很小的时候分了手，都参加了革命，正是殊途同归了。后来我致力于文学翻译工作，跟这两部启蒙的小书不能不说是有点关系的。开明千方百计出版各方面的启蒙读物，对开发那一代的少年儿童智力是有贡献的，这是开明主持人的美好的设想，可以说是我国出版事业的一种很好的传统。

7 人

此刻，我写着写着，脑海中时时闪现出开明的人来，特别是想起了几位已经永远离开了我们的人来。我不能自己地想起了范洗人，顾均正，傅彬然这几个名字。都是那么热诚，那么朴实，都是数十年如一日地认真从事他们的事业，尽管他们各有所长。范是搞经理工作的，却没有一点市侩气；顾、傅两公学术上各有千秋，但为启蒙工作献出自己的全部精力，却是同样的。他们同你接触时，话不多，却使你感到真心都掏给你了。也许这就是爱国者的性格？也许这是真诚的中国知识界人士的性格？也许这是被称为“开明人”的那种平凡而实事求是的性格？我说不清。但我怀念他们。我这些年从他们那赤诚的，执著的，始终如一的，向着目标不断前进的性格中，汲取到力量。

1984. 12. 15

三联书店的杂志和我

从前，大出版社都拥有一份或几份代表性杂志，例如生活书店有《生活周刊》，新知书店有《中国农村》，读书出版社有《读书生活》；正如商务印书馆的《东方杂志》，中华书局的《新中华》，开明书店的《中学生》一样，都表达了和宣传了出版社的办社宗旨，同时也起着传播信息，扩大影响，招徕读者，培养作家的多种作用。

我同生活、读书、新知三家书店的接触，也是从杂志开始的。我从念初中时起，就是《生活周刊》的忠实读者；我随着《生活周刊》成长的过程而成长——这个周刊原先着重在“修身”之道，然而内忧外患的中国，迫使它一步一步走向找寻救国救民的道路。作为读者，我受它的熏陶和启发，也逐渐开扩了视野，而《中国农村》则正好引导我注视这个对我这个在城市长大的知识分子所不熟悉然而却必须熟悉的“新天地”。正好《读书生活》教我如何思考，如何去正确认识我自己和周围世界。除了这三个“启蒙”性质的杂志之外，还有两个比较“专门”的刊物，可以说对我进入社会甚至对我的一生，都起着一种决定性的影响。一个是《世界知识》，胡愈之创办的；一个是《语文》，叶籁士主编的。“中国是世界的中国！”——胡愈之在杂志发刊词中这样说——是这个杂志给我展开了一个中国在世界那错综复杂的图景。从修身到救国，从中国到世界；甚至我的世界观也年复一年在这个杂志的诱导下逐渐形成。它的先后几任主编，胡愈之，金仲华，冯宾符，言传身教，使我毕生难忘。后来，我立志参加它的编辑工作，并且有机会接触到更为广泛的驰骋在国际斗争场地的志士们，也使我更加明了国际主义和爱国主义交织的意义——虽则我在《世界知识》工作时，这个刊物已脱离生活书店而独立经营了，但这无关宏旨。

至于《语文》，我说不清它对我的影响有多大。我年青时正是三十年代中期，这是个伟大的时代，苦难多于欢乐的时代，愤激代替沉思的时代，语文运动（包括拉丁化新文字运动和世界语运动）同救亡运动密切联结在一起，杨沫《青春之歌》有一章写到拉丁化和世界语学习班的情景，正是年青时期的我所遇到的情景。探索语言文字本身的奥秘，从而寻求如何使语言文字不再披着神秘的外衣，更好地服务于民族解放运动，这是我和我的同志们那时急切要解决的问题——《语文》杂志正好给我们提供了解决问题的钥匙。《语文》是个“划时代”的刊物，说它是“划时代”，一则因为它坚持语文统一战线，团结各种学派的语文工作者去研究解决语言与社会的难题，结束了那时统治文坛的“左”的教条主义；二则因为它的排印格式，冲破了古板呆滞的传统框框，字体字号和版面的变化，实在吸引人，令人耳目一新，而在当时落后的排版条件下，这样的革新意味着编辑与排字工人打成一片，付出加倍的劳动才能成功。

《语文》出版到上海沦陷时为止——从创刊号到终刊号，每期都给我理论上和实际上的帮助。1938年10月广州沦陷中断了我的语言工作，而全份《语文》也都在撤退中失掉了。后来我在桂林帮新知书店邮购科和新华日报办事处答复一部分读者来信——有一位读者问到三十年代中期语文运动的某些理论问题，我跟他通了几次信后，当他知道我非常怀念这个刊物时，他竟把全部一期不漏寄赠我，使我有机会在那样阴霾四伏的日子里重温我曾经涉猎过的语言学诸问题，以至于40多年后还能专门从事这方面的工作。这位

读者多么可感激呵，可惜我连他的姓名也记不住。

有意思的是，我同新知书店的关系密切起来，也是从语文杂志开始的。那是1937年底1938年初，王益从上海来到广州，在教育路一条小街里挂起了新知书店的招牌，同时带来了一个小小的英文排字架，连同一个月刊《国际英文选》，英文名字为International Herald，汉译可以是“国际导报”。这个刊物本是在上海出版的，由绿川英子的丈夫刘仁编辑，那时刘仁夫妇去了武汉，而书店还想继续刊行。王益就问我有无适合的人选可以接办。我那时还在大学上学，我的同班学友洪桥（字宜扬），小时候在香港学英文，水平还不错，我知道他是地下党员，我向他试探有没有兴趣和精力做这项工作。不料他很感兴趣，并且怂恿我由我们两人合作，用“余虹似”的笔名主编。王益同意后，我们把刊物改成很特别的开本，便于印插图和注释，选取英语世界进步报刊的报道和文章，主要是反对侵略，反对法西斯的内容，加上不少漫画，每篇都加上汉文注释——特别是字典中查不到的新字，都给加注，材料来自四面八方，包括大学图书馆，国际反侵略会，世界学联，以及英美报刊——值得一记的是，商务印书馆广州分馆西书部一位姓杨的朋友，给我们很多帮忙，例如第三国际出版的《国际通讯》（简称“Inprecor”）英文版，美国的《新群众》，英国的《劳工月刊》等。此外还有我的外国朋友寄来的剪报。我们接办后，刊物的销路很好，读者来信也很多，给我们两人很多鼓励——编辑和校对工作都由我们两人分担，每月一期，工作量也不少，这个刊物出到广州沦陷时，才停办。上面提到的洪桥，以后失去联系，听说解放后在我铁道部门做工程师，好像还受到过不公正的对待。多少年来我始终没能跟他取得联系，不知还健在不。

1939年春，我在桂林正式参加新知书店工作。书店出版一个以青少年为读者对象的《少年战线》杂志，陆洛（静山）主编，也许我也是编委之一，每期撰写一篇科普文章。这个杂志算是抗战前期“大后方”唯一具有进步思想的青少年刊物。

那时书店还出过一个极为别致的刊物——封面的刊名为《工作与学习》，封底的刊名却是《漫画与木刻》。说它别致，因为这是“二合一”的杂志，恐怕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确实是两个杂志“合”成的“一”个杂志。原先我们接触到桂林文化界有几个人要办一个政治思想综合杂志，另外几个人要办一个能刊载漫画和木刻的美术杂志。书店领导认为都可以接受，只因为那时印刷条件差，纸张也很困难，不知是谁建议，把两个杂志“并”作一个。几方面谈妥后，《工作与学习》就由季平（刘季平）主编，《漫画与木刻》就由刘建庵、黄新波主编，好像还有余所亚，也参加工作。书店责成我来做“二合一”——于是我定期向两处主编取回来稿子，经我剪裁编排，再同两处主编商定，便由我负责发稿。我记得这“二合一”的工作也不好做，比单纯编一个杂志伤脑筋多了。总共出了几期，记不得了。

四十年代初，读书出版社在桂林出版《新音乐》月刊，由李凌、林路主编。因为我在抗战前后搞过歌咏运动，又在新知书店出过一部销行甚广的《新歌初集》，一部介绍苏联音乐的《苏联名歌集》，所以我也被李凌、林路“拉”去帮手。正所谓“滥竽充数”，但为了抗战，也顾不得许多了，我给《新音乐》写过好些稿子。读书出版社还在重庆出版一个《文学月报》，我投去一篇《高尔基论文学语言》，主编孔罗荪说不错，就登出来了，我计划还写有关鲁迅，曹雪芹的语言问题文章，做了好些笔记，却因杂事纷繁，没有成文。

抗日战争胜利后，我回到上海。生活书店把原来一个宣传推广的刊物《读书与出版》改办成一个以书籍为中心的思想评论综合杂志，由史枚主编。后来史枚调往香港，由我接办。这个杂志的编委会共5人，有周建人、杜国庠、戈宝权、陈翰伯和我。每月聚会一次，定选题，分任务，直坚持到1948年冬，政治环境更加恶化，只得停刊。回头一望，这个小小的刊物在那正所谓“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刻，起到了动员群众，教育群众，为缔造一个新的中国而奋斗那样的作用——特别是第一线的刊物如《民主》，《周报》，《消息》，《文革》等都相继被迫停办之后，更受到国民党统治区广大青年读者的欢迎。

屈指一算，我同三家书店的杂志打交道长达半个世纪。三家书店的刊物都是按着“时代的脉搏”办的，它们从不同的方面达到宣传政策，传播知识，团结读者，培养作家的目的，历史就是这样证明了的。我自己也是这些杂志的培育成人的，因此我一生都感谢它们。

《世界知识》和我

《世界知识》创刊的时候，中华民族正处在生死存亡未卜的危急关头。当我们这一代年轻人在沉重的压抑下寻找一条途径，去认识我们的祖国和民族的命运时，正是《世界知识》这个杂志，在我们面前展示出一个动乱的现实世界——新的同旧的在搏斗，正义同野蛮在搏斗，被压迫者同侵略者在搏斗的世界图景。我永远不能忘记，当我和我的年轻伙伴们得到这份新杂志时那种激动的心情；如今的读者——即使是最富于感情、容易激动的年轻读者，在接触到这份杂志时，很难想象会产生那样的心情。因为当代的年轻人生活在一个充满着希望的时代，或者说生活在一个随时可以看见阳光的时代，因为他们生活在这样的一个国土——生活在随便什么人（不论是东洋人还是西洋人，不论是王侯将相还是大腹便便的资产者）对它都不敢稍加蔑视的国土里。这一代的年轻人是幸福的，他们展读《世界知识》时更多的是寻求“知识”，因为他们已经大抵认清从哪里可以到达新世界，他们明白知识即是力量的意义；可我们那一代的年轻人却要寻找一条路，——这当然也是知识，但它毕竟是一条路——一条求生的路，一条拯救自己民族的路，一条弄清我们国家在现实世界中的地位的路，一条追求充满曙光和真理的新世界的路。也许，对我们这一代年轻人来说，从这个杂志得到的不仅仅是知识，而是一条路，生活和斗争的路。50年过去了，我还依稀记得我和我的伙伴们那种激动的心情——因为我们这一代靠着它（当然不只它）指引的路走过来了，向着年轻人所盼望的目标，一步一步地走过来了。

从《世界知识》创刊时开始，我几乎没有间断地读着这个教人认识世界与中国的杂志。我常常折服于它的一些精辟的（虽则在那时候几乎都是“伊索寓言”式的）论断，我常常被这上面描绘的各国人民生活的图景所吸引；自然，那里转载的许多时事漫画都使我得到很多启发。就是创刊时在封底刻印的8种语言的刊名——也给我们这一代年轻读者打开了眼界：它冲破了旧时代英语（它是随着旧中国半殖民地化过程而取得自己的地位的）和日语（它是随着“九一八”侵略者的屠刀笼罩着东北三省的）的“垄断”，给读者指出，瞧，这个世界还有很多同样有价值的交际工具呀——在这当中，它居然标出了俄语和世界语，而任何人都知道在那样的时代里俄语是新世界的象征（“赤化”的象征！），世界语是进步与和平的象征（“希望者”的语言！）。我至今还神往于那富有启发意义的8种语言构成的图景，也许我们现时代可以印上不止8种语言作为第三世界崛起的时代的象征。

在整个战争时期（从抗日战争到人民解放战争），我，作为那样轰轰烈烈的大时代的一个热诚的读者，从这个刊物和它的创办者和先行者们身上学到了很多很多。正是在战争中我有机会接触他们——他们的目标鲜明，立场坚定；他们的思路清新，文笔犀利；他们的献身精神，认真态度和无我境界，处处感染了我，教育了我。我感谢他们。直到今天，我每次接近健在的先行者们，都仍然感到我从他们那里又得到了知识和力量。我常常怀念逝去的人们——其中有我熟知的金公（仲华），仲足（冯宾符），景老（吴景崧）和王“老板”（德鹏）。我怀念他们：金公以无可辩驳的逻辑时常给我分析形势；宾符以他热情而真率的语调使你不能推辞他分配给你的任务；景崧在我的斗室中，慷慨激昂地抨击黑暗势力；而“老板”不写文章，他那时只是千方百计为这个杂志度过一个又一个经济难关，“晓得了，”他没有二话就执

行了党的任务。正是他们（还有别的先行者）用他们全部心血和汗水浇灌了这小小的园地，同时以无声的榜样教会我们这样的年轻读者怎样生活，怎样工作，怎样斗争。有一段时期，我甚至跟他们在一起工作，虽则比起来这是微不足道的，但我至今还引以自豪。

我看商务印书馆

1987年2月11日，商务印书馆将庆祝它创业90周年。在近代中国，一个文化出版机构能够度过风风雨雨的90年，这不能不说是难能可贵了。这个出版机构几次濒于危殆，终因社会的支持和同人的奋斗转危为安，这就更加难能可贵。正是这个机构，至今还生气勃勃地为祖国的精神文明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并且时至今日仍拥有海外几个分支机构，而在海峡的另一边，也还在有同样的经营，这真可谓难得之至了。际此中华民族振翅腾飞、祖国山河统一在望之时，纪念它的创业90年，该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像我这一辈年逾花甲的中国人，可以说无一不受到过它的出版物的熏陶，而我本人在十年动乱后有幸一度在此主持过工作，回首前尘，好像有很多话要说；又因为我现今已退出“第一线”，就可以无拘无束地抒怀了。

我首先想到的，是我的先行者和我的同时代人，他们默默无闻地、孜孜不倦地为事业献身，数十年如一日，从不计较自己在社会上是否享有相应的地位和尊重。他们总是自觉地或不自觉地坚信：人生的最高意义在于奉献；他们清晰地或者朦胧地为了发扬中华文明，汲取先进文化，为了开发民智和为了民族昌盛，为着这样共同的目标奋斗不息。尤其值得怀念的是他们有热情，有抱负，有志气，从不向困难低头；他们遇到灾难而不气馁；他们在沉重的、但多半不为人知的劳作中不断开发自己。如今，当我看到人民共和国创立时还是天真烂漫、一无所长的小伙子、小姑娘，现在已成长为出版事业的内行和支柱时，我情不自禁地感到由衷地喜悦；近几年我也目睹一些有为的年青男女，勤奋学习、锐意革新，正是他们将成为这家古老却仍年青的企业接班人。

所以，毫不夸张地说，商务印书馆诞生和发展的全过程，是同我们民族的命运息息相关的。以夏瑞芳为首的四位创业者从印刷事业着手，并非偶然，他们立意要把原先是中华民族发明的印刷术发扬光大。这当然是一种崇高的民族志气。但当张元济（菊生）在蔡元培的支持下进入创业者的行列，只有从这时起商务印书馆才真正踏上近代中国出版事业的长途。张元济“不但是个有远见、有魄力的企业家，同时又是一个学贯中西、博古通今的人”（茅盾语）。他是近代中国有着高度爱国热忱的企业家和编辑。如果不是把大部分精力用在发展事业的话，他必定留下不少传世著作，因为他的学术功力已在他所编印的文化遗产册籍的序跋中表露无遗。蔡元培在我国思想文化界的先导作用，世有定论；然而张元济将精神（著作）化为物质（出版物）的过程中不可磨灭的功绩，则是人们近年才领悟的。三十年代中期，民族危机日趋严重，商务印书馆陷入了内外交困的境地，当“七君子”以“爱国罪”入狱时，正是这位埋头整理古籍的张元济，挥笔写下了《中华民族的人格》一书，歌颂了我民族不可侮的崇高品格，并且投书慰问狱中“七君子”，表现出一个以传播文明为己任的、真正的民族出版家的气概。这就是商务印书馆90年前半期所达到的最高精神境界的代表！

人们说，商务是靠教科书“发家”的，完全正确！它在过去半个世纪的出版活动中，大部分是以出版各级教科书为中心的，直到近年，它还大量提供高等院校的外语教材。这正符合创办商务的传统精神：开发民智，振兴中华！教科书是贯彻这个精神的重要手段；同时，它自然也是创造再生产资金的手段。与此有关的是词典工具书。词典工具书应当说是迄今为止商务印书

馆对我国近代文化教育科学事业作出的最重大贡献。无需一一列举在过去 90 年间商务编辑出版了哪些中外语文词典和专科词典，也无需阐明几乎所有方面的工具书都是这家出版社开的先河，直到如今，社会上还公认这家出版社编印的工具书是比较可以信赖的（虽则还有很多缺点）。就是过去以为完全是为了“生意经”而编印的《万有文库》，也还没有离开它的先行者们普及文化、开发民智的抱负。《万有文库》的刊印，确实使学校机关乃至家庭，都能“以极低的代价”得到“人人当读之书”（王云五语）。

至于商务在解放前印行的大量古籍，则更倾注了张元济一生的心血，成为我国出版业严肃认真地整理文化遗产的先声。读书界评论《四部丛刊》是“迄今为止内容最完备、质量最高的善本古籍影印大丛书”（黄裳语）。这几句话虽不无略带勉励之意，但先行者们没有囿于保存“国粹”的自我陶醉，也没有对民族文化采取虚无主义，而是脚踏实地、一丝不苟地整理古籍，这是应当称赞的。与此同时，先行者们勇敢地打开窗口看世界，他们有民族自信心，不害怕“西”风吹拂，他们组织翻译了各国的学术名著和文学作品，他们认为自己的职责是向封闭的古国导入外来的先进思想和文明。商务印书馆的两大“精英”——整理古籍，翻译洋书——在新中国得以同中华书局（专业为出版古籍）一起，分头发扬光大，这也是值得庆贺的。继承着先行者的传统，现今商务印书馆逐年刊印的《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受到国内读书界的激赏，也使海外知识界察觉到中华民族如今确实是开放的。通过这些著作，读书界有可能接触到迄今为止人类已经达到过的精神世界；因为这些著作的作者，都是一个时代、一个民族、一个阶级、一种思潮的先驱者、代表者，他们积累了时代文明的精华（自然偶亦不免带有偏见），留给后人去涉猎，去检验，去审查，去汲取营养。

在商务存在的前半期，它通过许多期刊同社会联系，并因此赢得了广大读者，团结和培养了大批学人。其中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东方杂志》和《小说月报》，前者发刊于 1904 年，后者在此六年后（1910）创办。《东方杂志》在三十年代初由胡愈之主编，革新版宣称“以文字作民族斗争社会斗争的利器”（胡愈之语），顿时吸引了时人的注目。可惜由于种种原因，这份本来可以对救国救民发生重大作用的刊物只“革新”了大半年，换了主编，它就不复如此吸引人了。《小说月报》的革新版（1921 年）由茅盾主持，延续了多年，它“记录了我们老一代文学家艰辛跋涉的足迹，也成为老一代文学家在那黑暗的年代里吮吸滋养的园地”（茅盾语）。

从创业之日起，商务印书馆就得到知识界和读书界的支持，它自然也寻求种种途径去争取他们的合作。尽管馆内外经常都有一股或多股习惯保守势力干扰，但是以张元济为首的一群先进的事业家和学术家，依循蔡元培在当时教育界和文化界倡导的学术自由思想，在编辑和出版工作中保持一定程度的清醒头脑，贯彻学术自由的措施，使这家出版社在十分困难的时期没有向恶势力低头。如今当然可以带着几分惋惜责难说，在“国民革命”时期，它没有印行孙中山的书，在社会革命时期，它没有印行马恩列斯的书，甚至连《鲁迅全集》也没有可能实现由这家最有影响的出版社印行，等等。这都是历史事实。这些历史事实证明这家出版社在特定的社会环境中，有它的历史局限性。尽管如此，谁也不怀疑，正是这家出版社联系了多层次、多倾向、多学科和多学派的知识界人士，这些智者，都是在开发民智、振兴中华的远大目标下支持商务印书馆的。历史甚至还证明，在社会发生重大变革的时候，

商务同人中的先进分子总是挺身而出，站在运动的前列——人们都知道“五卅”运动孕育了商务同人支持和主办的《公理日报》，人们都认为大革命时期上海职工运动有一段是以商务职工会为核心的。难能可贵的是，在九十年风雨中，商务印书馆一直沿着爱国爱民、开发民智的大道前进，这不能不说也是难能可贵了。

由于祖国建设事业的飞跃发展，商务印书馆解放后在庞大的出版行列中挑起了出版词典工具书和编译外国社会科学著作的重担。老一辈革命家、海内外学人和读书界对它期望殷切，时有勉励之词，也有严格的责备；年青一代则不满足于它略带老气的“庄重”。也许勤奋的商务职工，此刻会感到迷惘，因为社会在前进，科学在前进，人民在前进，改革与开放的浪潮正在席卷全国，这家经历了九十春秋的出版机构，面临着多方面的严重挑战。

——开放和改革的挑战：

能不能得到足够的资金（包括贷款与利润）进行自我改造？有无可能得到爱国侨胞在物质上的支援？可不可以某种程度实质上恢复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和北京京华印刷厂？能不能建立出版——印刷——发行综合体（“集团”）来提高自己的竞争力？需否改造自己的内部结构（例如加强生产部门即通常所谓“出版部”）来提高生产能力？能不能冲破目前低水平读者服务机构，来解决知识界、读者界的“老大难”（买书难）的问题？等等。

——出书竞争的挑战：

能不能在自己负担的任务范围内每年都有适应读书界需要或引导读书界去研讨的新品种？能不能把出书质量（编辑、校对、装帧）放在第一位，保持出版界最严谨的作风？能不能在继续发挥老一辈学人的积极性的同时，继续培养和支持更多有真才实学的后起之秀？能不能打破出书的“关系网”去追求理想的选题和人才？能不能及时广泛取得海内外出版信息作为决策的依据？能否大胆放手、严格要求地培养出一代新人——新的编辑、新的出版“专家”？

——现代化的挑战：

是满足于现在自己的出版、管理、编校工作的落后状态，“原始”状态，还是采取措施，装备现代化的器材，实行办公室自动化（包括编辑加工，资料检索，屏幕校改，远距离激光照排等）？是满足于干部的知识老化，还是采取手段实现干部的知识更新？是满足于“三亩地一头牛”的落后生产方式去管理这家大出版社，还是在系统工程的基础上实行现代化的技术改造？

面临着如许的挑战，我想，所有有事业心的勤奋的商务职工，所有关心这家老出版社的海内外人士，都愿意严肃地想一想，想想这个曾经在过去九十年中为祖国文化事业有过贡献的老出版社，该怎么办才能永葆青春，为祖国的精神文明建设作出更大的奉献？

90年过去了。在生命的跑道上是没有终点的。海内外读书界无不祝愿这个有着悠久历史的文化出版机关，将在本世纪末迎接一百周年时到达新的地平线。

抚今追昔，掩卷沉思；展望未来，信笔抒怀如上。

在编辑室里

在人民出版社保存的《斯大林全集》（第1卷）书稿档案中有叶老（圣陶）亲笔写的九张便条。原来1953年中共中央马恩列斯编译局开始翻译斯大林全集时，按照中央负责同志的建议，将校样送给语文学大师叶圣陶（出版总署副署长）作为第一个读者阅读，叶老读译文时遇到认为可疑或不好理解的词句——提出，由当时主管马列经典著作编辑工作的编辑室汇送编译局考虑——对叶老提的意见，有接受并修改了译文的，也有不改的，可惜书档中没有保存这些材料。尽管如此，从叶老的便条还是可以看见叶老和出版社当时如何严肃认真、一丝不苟地对待出版工作，例如1953年5月21日叶老致范用（当时为出版社办公室主任）的便条云：

范用同志惠鉴：《斯大林全集》已校读其序文及正文48面，先送上。有几点奉告，分述如下。

（1）凡纯粹关于校对方面之事，请校对同志逐一看过，或据以校正第三次校样，或记录下来，备平时查考。

（2）我对于校样之改动处，如改动一二字，或剔去一个标点符号，暂时不要照改，待编译局方面同意后再改，他们不同意就不改。好在我用的墨笔，极易辨别。

（3）校对同志看过后（按：实际上还由编辑室看过），此一份校样即请送编译局。

（4）此一份校样请尊处全部保存，以后我或许有用处。

两日后（1953年5月23日）叶老又想起全集注文格式的事，写了另一张便条：

范用同志：

我又想起校样上关于注文格式的事，特写告，请与校对同志共注意之。

我记得有一面上有3条注文，每条写明“列宁：《做什么？》第几页。”

好像另外有些页上不取此式，第二条注文只写“同上，第几页。”我记性不好，是否有此情形，一时不能确定。如果有，那就是前后不一致了。我以为必须求其一致。

我想确定这样的格式：凡第二条与第一条同出一书，第二条就写“同上，第几页”。这有两层理由：（1）与原书一致；（2）与括弧里注明中文本页数的格式一致。

如果您与校对同志都同意，即请照此格式改校样。此是校对方面版式方面的事，不必与编译局商量。

如果说头一张便条讲的是改动字句牵涉到内容，那就必须得原译者同意；那末最后一张便条讲的是排版格式或编排技术上的问题，那就是出版社本身可以决定的事，出版社要负起责任来。

另外一张无日期无署名的便条，从这里可以看到作为出版家和老编辑的叶老，对编排技术上的事情是一丝不苟的：

格式

题目空开 { 大字
 { 中缝

题目下之题语

“译者注”之高低
注文格式之统一（用语和符号）
小字占一页难看

字
不同字体应一致
难看字
坏字

看来叶老对待这项工作是极费力气的。7、8月他有两张便条写给编辑室梁承先（梁是由校对科调来当助理编辑的，他的工作十分认真细致，又十分负责，可惜1962年支援地方去了，听说在东北搞商业工作，真是可惜之至。）说到此事，7月16日的便条云：

梁承先同志惠鉴：昨日编译局来信，谓我所校阅之《斯大林全集》第一卷校样全份已送回人民出版社。我欲保存此一份校样，便中希交下为荷。第一卷已签清样否？校对方面有问题否？为念。

8月29日便条又云：

梁承先同志：前承告校对科将据我之校样为业务学习，想已做过。情形如何，效果如何，颇希惠临一谈（足下有便时来，不必今日）。第一卷想已付印，如存有清样，希借与我数日，俾快先睹。

参照了叶老的上述意见，编辑室起草了《关于斯大林全集编校出版程序的几点意见》，其中第一项第（3）款“明确责任”第1.2.两点写道：

1.凡有关内容上的问题，不论一字一点，人民出版社如有疑问，应提交编译局解决，不得自行改动。

2.凡有关出版技术上的一切问题（例如出书日期、封面、包封、纸张、装帧、字体、字号、墨色、插页、环衬、版权、扉页等等）由人民出版社征求编译局意见后负责决定。

这份出版程序意见规定得很细，看字迹是我起草的，还有编辑室梁承先、张光璐（当时也是助编）以及赵晓恩（当时是出版部主任）等人改动的笔迹。这份意见曾由我带到编译局与姜椿芳（当时任副局长）、陈山（当时任斯大林室主任）商谈过，可惜书档里没有记录商谈结果和以后执行情况。

对译文的意见，通常是由编辑室的同志提出，由我鉴别遴选后，将值得提出的意见以办公室名义正式送给编译局，请他们考虑的。上述书档中有宋家修（当时的老编辑之一）和别的同志提出，由我选定抄致姜椿芳的信（8月11日）。这封信共提了两条意见，其中一条意见对俄文和两字的译法，引经据典提出意见：

总之，在斯大林的著作中显然是用在分裂这一方面的，是用作责备的意义。而则是正面用的，是可分离也可联合。把二者混为一谈是绝对不可以的。如果后者确定译为分立，则前者可译为分离主义；如果后者确定译为分离，则前者应译为分裂主义，才算是皂白分明，表达原著者的用意。”

这份书档还保存了李宗亢（当时是助编）读译文后的“疑问记录表”，其中书档编页码119处提出译文元素周期系“一般（如像教科书中）均译作元素周期表，有同志主张译作元素周期体系”。这条意见后面有梁承先用绿笔写上去的3行字：

叶副署长已提过，（编译局）未改，苏联 . . . 著《普通化学》中译本为“原素周期系”。

这条意见看来没有向编译局提出。这里记下一笔，可以看出当时编辑部每一个人都如何认真地对待工作的。

在《斯大林全集》第九卷（当年出第一第二卷后由于学习需要，接着即提前出第九卷）的书档中，有梁承先起草的一份第九卷总结，这是当年有关同志集体讨论后由梁写出来的。这份总结（原稿无题名）记录了当年工作程序以及执行后发觉的问题，记得很详尽，应当是1954年3月写成的，直到今天看起来，也还感受到当年编辑人员工作态度的认真以及那种热情奉献的气氛。例如头一段末尾写道：

以上如从收到定稿开始算起，到发稿到出版部为止，中间包括退编（译）局重新修改过程，共用29天。加上出版部设计、发排时间（1954年1月8—9日，共1天，9日发厂）共30天，较第二卷缩短5天。

当年力图缩短印制周期，所以这“缩短5天”是很着重的。这份文件第（四）部分总结整个编排校印过程的“特点及说明”里的第一和第四两点很有意思。第一点说，“局（指编译局——引用者）的看法是：我们（指出版社编辑室——引用者）不必做原稿加工工作，要做就尽量挪前。”所以“一卷看的是清样，二卷看的是付排稿，九卷看的是最后定稿，八卷看的是初定稿。”这表明一步一步挪前，尽量在未定稿前提出意见，以便加快整个编校过程。但这份总结说，“这样挪前，并不能代替后面的工作，因为我们的工作性质是检查（当时拟定编辑室是作为第一个读者，从编辑的角度检查，重点不是核对译文——引用者）。检查应把3道关，第一道是发排之前看原稿，以看付排稿最好，但为照顾局方工作困难，可改看最后定稿。付排稿上之改动，只作一次检查，有无重大影响版面的问题，不必全部通读。第二道关是看校样，应解决看定稿时未发现的地方及因付排稿改动而牵涉影响的地方。第三道关是看清样，局方签字付印时改动的地方，只作一次检查，详细检查留在通读清样时。”

这个文件的第四点说：“九卷定稿看的人多，意见如何集中，问题如何解决，是新的问题，开始采取先讨论，再综合，最后誊清，事前缺少准备，时间精力平均使用，多花（在）可改可不改的修辞意见上，乃改为先由责编综合取舍，再交大家，把不同意者提出讨论，随讨论随留底并誊清各一份。但最后就变为责编取舍后，一助编誊清，一助编复核（这个做法是十分细致和谨慎的做法，正如财务上一个会计，一个出纳那样，互相制约，互相检查；对待如《斯大林全集》那样的重要书稿，这种处理方法的精神是值得提倡的——引用者），交主任过目。在这个过程中如有问题即提出讨论，无即送出，较为合理。”

对个人译著，编辑部也都认真审读校阅，但出版社与著译者的关系却是融洽的，编辑人员同著译者之间，也是采取了切磋态度来处理著译中的问题的。出版社存有张仲实译《家庭、私有财产及国家的起源》的书档，充分表现出这种关系。这当中由张仲实写给我的一封信（1953.3.2）开始，那时张奉调任西北局宣传部副部长，行前曾来看我详谈了他的译稿，这封信是他离京前给我写的信：

陈原同志：来信，敬悉。

兹送上恩格斯著《家庭、私有财产及国家的起源》一著译文修正稿，请

收。此稿曾经人民大学研究部的同志根据英、日文译本校订一次，后将清样送我，我又根据俄文校阅一次；改正后的清样 1—40 页，又经北京大学东方语文系季羨林教授根据德文加以校阅，因他赴印中止；全稿又请汪敬虞先生根据英文加以校订（据他来信说，他曾看过两次。来信已遗失。汪先生大概对此书费了一番工夫，他以前就对此书译文提出过一些意见，因此，我才将全稿托他看的）。最后，我又根据俄文看了一遍。我发现，英文译文与俄文译文有出入——前者译得较通俗，某些句字（子）多加了字；俄文大概是照德文直译的。此稿仍以俄文为主。你处如有力量，能根据俄文再看一遍，最好（不要根据英文了，不然，改动太大）。

此信末段还说了旁的事，这里不引用了；又第一页边上还有张老写的一句话：

此稿费了好多人的心血，尚望妥为保存，不要遗失。

8 日后，张老又有一便条来：

陈原同志：《家庭、私有财产及国家的起源》一稿，收到否？顷接人民大学研究部樊亢同志电话，说他们那里谢家、王更生及樊本人，均曾对照英、日、俄文校订此稿一次，要求在《译者后记》中把他们 3 人的名字写进去。烦将《译者后记》退还，以便加入他们 3 人。

同一张便条上有我批的几个字：

后记退张。 原 11/

书稿由宋家修审校，其间一些文件没有收录，接下去保存有我起草的、用办公室名义致张老的一封信——按当年的不成文习惯，复信都不用编辑个人名义，大致都用办公室或编辑室名义（看来这未必是合适的方法，大约到 1956 年有很多书稿已改为编辑署名写信给著译者）。这封信是 1953 年 10 月 6 日写的，内容是——

仲实同志：兹寄上《家庭、私有制及国家的起源》原稿一份，附疑问表 5 页。该稿经我社编辑室（按：即上文提到的宋家修同志——引用者）对照原文详细校读一遍，并参考俄英日文译本加以研究。有些比较重要的问题，已逐项列入疑问表内，请斟酌确定。至于在文字上为了通篇一致、前后照应和吻合原文语气而作的微小改动，均已用红毛笔改在原稿上，间有较为重要的，都用黑铅笔在有关处略加说明。如果时间许可，请加复阅，并盼尽早退还，以便付排。

《马克思主义与民族、殖民地问题》（按：这也是张老译的另一本书——引用者）年内可以出书，但《译者后记》一篇经我们再三考虑，认为后记篇幅有限，难于对内容作全面的详尽介绍，要介绍不如另写专文，故我们只保留了第一段，谅荷同意。

在这封复信底稿上，我还注明删去《译者后记》有关原文内容评介的部分，是中宣部的意见，可见我们对此事很审慎，请示过中宣部才作出这样的决定的；我还注明复信“可以不写”这是中宣部的意见。在向中宣部请示之前，王子野（当时任副总编辑）也表示了与中宣部后来批示相同的意见，王写道：“译者后记介绍内容的部分似不必要。”

这封复信之后引来了翌年张老的一封复信（1954 年 5 月 14 日），他写道：

人民出版社办公室（按：我上信是用办公室名义发出的，故张老不写给我，复信直寄办公室了——引用者）：

兹由邮挂号寄上《家庭、私有制及国家的起源》（注意：此时该译稿已按我们上信所提书名将“私有财产”改为“私有制”，原来表所有格的“底”字也改为“的”了——引用者）一稿，请检收。因工作较忙，此稿积压很久，深感不安。并以同一原因，这次也仅看了一下修改的地方，未能将全稿对照俄文译本再仔细看一遍。宋家修同志（按：不知何时通过何种渠道告诉张老，稿子是宋看的——引用者）对有些地方修改的很好，经他这样一修改，译文较前明白流畅得多了。仅个别修改的地方（见意见表），尚请他再加以斟酌。从修改的地方看出，家修同志对工作很认真，深为敬佩！并请代为致谢。因我在这里工作比较繁忙，此稿清样，不必寄来，就烦你处有关同志负责校对（按：在通常情况下，著译者用“校对”二字，指的是校订，同出版社内部所用“校对”一词的含义完全不同。此处张老用这两字即指校订——引用者）；宋家修同志能看一下，更好。

此信下半截是张老嘱出版社从稿费中取出一部分分给几个校订者，并指名其中包括宋家修。在此信处理单上有我批注的意见，请办公室告张老照办，同时告诉他宋是社内编辑，“似不必致酬”——办公室复信7月26日发，果有一句“宋家修同志系我社编辑，是在工作时间以内校订的，不必给校订费”，看笔迹这句话是范用改上去的，得体之至。

从上引的信可以看到翻译了那么多书的张老是如何的虚怀若谷，同时可以看到译者同出版社编辑之间的关系是如何的融洽，也可见编辑人员是如何不计较个人的名利，默默无闻地无私奉献。

书档中还有张惠卿写的几页意见（当时张已由总编辑秘书调任二编室秘书，其实是主持二编室的日常工作，名义上仍然由我兼主任，但我管的工作重点已逐渐转移，坦率他说，我“打杂”去了，为此，组织上才决心把张调来二编室）。张写的几页意见中，有一页是很有意思的，他写道：

这部稿子因为反复改动，有些地方勾来勾去，涂去了又恢复，恢复了又另改等等，搞得很乱，同时有的用红笔有的用墨笔，有的又用蓝笔，有的不知究竟以何者为准（像48页）。很多地方改得模糊不清，不少外文的字母也根本看不清，还有其他一些文字上的问题。（我检查了约一百页，个别问题我都用小纸写了附在上面。）

最好的办法是在整理时再拿一份同样的校样（假如有的话）重新誊抄一遍，誊抄时顺便解决稿中看不清的，以及错字、别字及前后不统一等等问题。改好后再仔细通读一遍。

我在这几行字的上端用紫色墨水（当时我在二编室用紫墨水批意见，梁承先用绿墨水写意见，一看便知，张是用蓝墨水写意见的）批了四行字：

请即托稿件科（按：办公室下设有稿件科，专管稿件的运转——引用者）与人大（指中国人民大学研究部樊亢同志——引用者）联系，能否借到一份内部印样改。

张的便条接着写如何抄如何改如何整理等等，这些乍看似都是鸡毛蒜皮小事，但是在编辑工作上都是不可缺少的重要程序，做出版工作的没有理由贬低这些程序的设计和执行。我在张写的这些具体意见上方批注道：

具体做法明（星二）早商。

这就表明，对张的意见我还未十分明了，或者我还有其他意见，要在第二天早上谈定。

张老译的这部书解放后第一版于1954年10月26日发行，再印时已到

1956年，即苏共二十大赫鲁晓夫秘密报告批判斯大林以后。书档中记录了饶有兴味的一段历史事实。

书档中有1956年5月8日秦林舒（临时调二编室代主任，大约我和张都奉命脱产搞运动去了——引用者）提出，原译本有用联共（布）中央马列研究院署名的《序言》，“似可重新考虑一下要否的问题”，理由一是俄文1950年以后各版都已删去此序文，二是“序言最后三段关于斯大林的提法，现在看来是否恰当也可考虑。我难以判断。请总编辑核。”

曾彦修（当时任副总编辑）同日批注：

同意秦意见，提供作者考虑后再定。

这样就有了张老同年5月24日的复信，有关的段落如下：

又：此书译本所附苏联马克思列宁主义研究院所写序言，我意，最近重印时，暂不（按：着重点是张老原信加的——引用者）要取掉，等等再看。我计划，在最近一半年内有空时，还要把本书译文再加以校阅，等第二版时，再把此序言取消，较好。此序言中所提的问题是学术问题，尽可自由讨论；至于把斯大林与列宁并提，亦不要紧。即使不妥，现在是重印，亦可讲得通。如果现在把此序言取消了，反而给读者印象不好，以为我们也是“一窝蜂”。如何，请考虑。

张仲实这时已到了编译局任副局长，他提出了一些富有政策性的论点，供出版社考虑；因此张老此信到了编辑室后，梁承先、宋家修和秦林舒都有批注意见：

梁：译者来信对于马恩列学院那篇序的看法，似仍可研究。

宋：这篇序言有无附刊必要，1954年曾讨论过，后来决定附上，但在译后记中加以说明，现在当然又应加以考虑。译者的看法也有一面道理，似不妨等再版时再删。

秦：关于序言问题，同意译者看法，作为重印书，不删也可。拟俟修订再版时考虑。请总编辑核。

这些意见连同样书送总编辑，由曾彦修6月1日裁定：

照译者意见办，但少印一点，以免印多了将来修改后又要读者买两本。

这条批语经沈昌文（其时调任总编辑秘书）批送：“计划科注意。”

计划科樊德林8月1日加注情况：

本书书店提出有些大城市为供应读者学习需要印一万七千（原订货较多，当通知其少印后，减为此数）。

到这里，译者、编辑、领导、计划、发行、各层次各方面的意见才统一了，成为现实。可见出书是一项十分严肃、需要认真对待的文化工作，在一定场合下还是一项有深远意义的社会活动。

从书稿档案中寻往事，得到了多少鼓舞、启发以及珍贵的友情的记忆呵！

1990年5月19日

在国际书店的日子

五十年代初，我有机会在国际书店度过两年多欢乐而艰难的日子。说欢乐，因为我们那时都很年青，每天唱着歌——“解放区的天是明朗的天”，“雄赳赳，气昂昂，跨过鸭绿江”，在那火红的年代里，为我们新生的人民共和国献出我们自己的全部知识，全部力量；说艰难，因为我们那时还没有学会在新条件下怎样工作——怎样才能冲破国际反动力量的封锁，怎样才能取得我们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所需要的精神产品，怎样才能有效地把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播到各个角落去，怎样才能在这个世界上争取尽可能多的朋友。我们那时有信念，有理想，有朝气，有干劲，然而没有足够的知识，没有足够的经验，甚至没有足够的人力、财力、物力。不说还有常常困扰我们的种种因素，它们有时甚至使我们气沮。

30多年一转眼就过去了。当年共同战斗过的年青人们，现在都长成了一——他们分散在不同的机构里，他们仍然朝气十足地热诚地做着这样或那样的工作。这些日子，我多少次在国内或国外遇见他们中的一些人——“老同志，你记得我吗？”或者“老同志，你还叫得出我的名字吗？”或者“哎哟，你老多了，不过精神还好。”所有这些简朴的、纯真的、亲切的对话都把我带回到那一段值得怀念的日子。那是凝聚同志间的珍贵友谊的日子。不能说那时没有争吵，因为对这个问题或那个问题总不可能没有不同的意见；不能说没有抱怨，没有批评（甚至还会有批错的事）；但是在那一段日子里确实没有一点儿勾心斗角，没有太多的私心杂念，上下一心扑向同一的目标，为把我们的事业推向前进，而不分昼夜地工作。我怀念这样的日子，我怀念这样的友谊——同时，我怀念华应申同志，他循循善诱，把我们这些五湖四海来的不懂事的年青人们捏在一起，教我们怎样为事业献身，而他现在已经献出最后的精力，永远离开我们了。

学习！这又是这个年轻机构令人不能忘怀的好习惯。要知道，现在任何一个普通工作人员都比我们那时懂得多，高明得多；而我们那时从上到下都感到自己太无知，太浅薄。我们那时冲破了空头的政治束缚，我们每一个人（不论他职务高低）都自觉地学习。我们学政治，学理论——认真地一课一课地教、议、学；我们学业务，学外语——也是同样认真地一点一滴地教、议、学。那时年轻的同志不认为学习是一种负担，不，绝不，我们从学习中取得了技能，甚至从学习中逐渐认识自己和周围的世界。有反对的，但赞成的是多数，而领导上支持我们，事业本身要求我们。即使在三十年后的今天，我仍然可以自豪地说，当年这个年轻机构的学习气氛是令人感动的，同时也是令人神往的。现在，当我们的事业正在向前迈进，我想，当年那种朝气，那种友谊，那种学习态度，一定会更加到达新的高度。

1984年6月1日

在莫斯科书展上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15-1.bmp}

书——是知识的源泉，它记录了时代的足音。

当然，知识来自社会实践，这是毫无疑义的；但社会实践所得到的一切知识，在很大程度上靠书籍记录下来，才得以莫斯科书展广泛传播，因为在所有信息交际和思想交流的媒介中，书是最完善、最系统化并能打破时空限制、传之久远的最重要的一种工具。

中国人毕昇远在 11 世纪开创了非金属的活版印刷，后来德国人古腾堡在 15 世纪时开创了金属的活版印刷，东西辉映，同样对人类文明作出了划时代的贡献——有了印刷术，才可能有现代意义的书；有了书，才可能为知识的广泛传播打开绿灯。

今日中国保存着为数甚多的古籍（恐怕是世界上保存

1983 年 9 月 6 日莫斯科办了一个对外开放的国际书展。我应邀于 9 月 8 日在书展组织的国际学术讨论会上发表演说，这里收载了当时的演讲提纲——演讲通过俄文，英文，法文，西班牙文的同声翻译与到会听众进行讨论。古籍最多的），这是四五千年文明的记录和结晶。如果成形 3 的古籍，加上近一个世纪出土的甲骨文，加上多少年不断出土的青铜器上的铭文，以及竹简、木简和帛书，这一切都是中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共享的古代东方知识宝库。但这丝毫不能改变如下的现实，即长期处在封建主义桎梏下，近百年处在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压迫下，当代中国虽已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可它依然是一个发展中的国家；比之发达国家来，社会生产力还是很低的，它的现代科学文化水平发展得仍未能满足人民的需要。

为了迎头赶上世界先进民族的文明行列，我们中国人有信心和决心，要在本世纪内大力地全面地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为了这，我们中国人无论是国务活动家还是普通的工人农民，无论是知识界人士还是一般的爱国者，全都知道并且确信书籍在这当中扮演的重要角色。

人民共和国在它创立的 34 年间，曾采取了很多强有力的措施来加强书籍的出版。去年（1982）全国 243 家出版社一共出版了 18.648 种书（课本和图片不计在内），粗略分一下，大约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文学和社会科学，少年儿童读物和文化启蒙读物，各占三分之一。这个规模显示了中国人民渴求知识的愿望。

特别近几年，随着改革开放的浪潮席卷全国，社会上上下下成员都深知文化和知识在国家现代化过程中所起的促进作用。因此，

——我们正在创造科学成果和文学作品，特别是年青的科学家和年青的作家成批涌现，他们的劳作最终都以书的形式出现和传播；

——我们正在吸收外国一切有益的知识，其中特别是高科技领域的新成果，不论是东方的还是西方的，不论是当代的还是过去的，凡是对我们国家现代化有利，凡是对提高我们的社会生产力有利的，都被我们贪婪地吸收，而这吸收过程多半通过书的形式进行；

——我们正在对一切有利于我们的事业和人类进步事业的种种难题，力图通过自由讨论加以解决，其中包括地下发掘或信息处理，从食物构成到环境保护，无一例外……而所有这一切离开了书籍是无法实现的；

——我们正在总结我们这几十年社会主义建设的试验，其中包括失败的

尝试，而这总结工作最终也必定通过书的形式来完成；

——我们没有忘记整理我们中华民族几千年的文明积累，而这无疑也离不开书籍。

生活在前进。为满足人们生活的需要，我们深知这个有效的传媒——书，它将为提高全民族科学文化水平作出贡献，当然，这也同时意味着将对整个进步人类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1983年9月8日

在哥本哈根

我不知道欧洲人为什么把哥本哈根称做北方的巴黎；过莫斯科的时候，一个苏联朋友告诉我：哥本哈根和巴黎同是欧洲的花都。也许是因为这个缘故吧——也许不完全是；但是不管怎么样，8月的哥本哈根是用鲜花来迎接我们的。

到处都是花，每一条街几乎都有花店。到达的那天晚上，学会丹麦文的第一个字就是“花”（Blomster），因为每个花店招牌都千篇一律的写上这个“花”字。

{ewc MVIMAGE, MVIMAGE, !99700120_0318-1.bmp}

我们住在一个丹麦工程师的家里——是一座有着不大的庭园的两层楼小屋子，这庭园当然铺了青草，栽着红白相间的不知名的什么花。前门门廊上很别致地用三寸高的木板夹成狭长的土槽子，上面栽着一排紫色的小花（后来我们才看到，很多地方都有这样的花槽）。楼梯转角处也放着一个小瓶，插了几朵红花。床头几上搁上插了花的花瓶，梳妆台上一个斜卧着的小瓶插着一朵白花，书桌上也免不了搁上一个不大不小的花瓶，连卫生间也不例外——小小的花瓶放在抽水马桶背后的窗台上。

在室内养花插花，在门口用泥槽种花，已经成为丹麦人的爱好。我们接触过一个丹麦的木工，他家里是老式房子，显然是个老房子，而且只占着很小很小的两个房间，但在两个临街的窗台上放着三盆花。我们也到过一个专科学校校长的家——那里面所培养的花，更是猗欵盛哉了。亏得他们想得出来，竟把窗台挖空了，填了泥土，种上像牵牛花似的往上攀延的花。

哥本哈根不只鲜花多，国旗也实在不少。许多庭园的旗杆升上一面十分狭长的国旗，晚上白天都在那里飘扬。餐厅里插上许多5寸见方的小国旗。一个丹麦作家曾经写过，北欧人挂旗已经成为习惯。有很多很多理由可以挂旗：家里明天要来个客人，今天就必须升起旗来预先庆祝一下；客人来到了，自然应该把旗帜挂起来表示欢迎；客人走了，为了惜别为什么不该挂旗呢？什么理由都找遍了，如果实在找不出任何一点理由，那么，单单为了别人都挂旗，自己难道就不应该升起旗来么？

爱鲜花，爱国旗，这样的人民自然不会爱炸弹，爱战争的。他们爱生活，爱美好的生活，恬静的生活。但是他们没有忘记炸弹，没有忘记战争的苦难的日子。当我们有一天在民族博物馆十分惊讶地看见了二楼新辟的一个展览厅时，就愈加证实我这种想法。这个展览厅记录着黑暗的岁月，被纳粹占领时期的抵抗运动。虽然传统的观点看来，是和民族博物馆毫不调和的，但是他们这样做是完全做对了。那天在展览厅碰到的我们一个同道说得好：这样的展览厅教会人民什么是战争，也教会人民该怎样办。

是的，这些陈列品中没有我们现在在丹麦所常见的鲜花——我们看见的是炸弹、手榴弹，还有在那样的日子里丹麦人民用鲜血开成的“花朵”，那就是希特勒集中营里面“囚徒”的血衣，这血衣上的鲜血已经变成黯黑了，但是还可以想见这位义士临终不屈的气概。这里面也有不少的抵抗运动宣传品，好些宣传品上面印着我们今天常见的国旗，它曾经在最严寒的冬天里，飘扬在丹麦普通人的心中。

那天我们的心情是很激动的，因为我们也经历过自己的严寒的冬天。带我们离开博物馆的出租汽车，却又领我们重又看见许多国旗和无数的鲜花，

连这出租汽车里面也挂着一个小花瓶，插着可爱的小红花……爱生活的人民是永远不能被征服的。

矿泉水在国外似乎是大行其道的。不知道什么缘故，丹麦人更爱喝矿泉水，饭馆里首先碰到的就是它。味道有点涩，不甜，毋宁说有点苦，或许口渴的时候也觉得它甜吧，但总是觉得它涩的时候多。也许这就是一个民族有一个民族的习惯的证明。矿泉水是有各种各样的，据说它能治百病，延年益寿。当我住在一个丹麦工程师家里的时候，每天晚上回来，床头几上照例发现一瓶矿泉水，这是主妇给我们准备的。其时万籁俱寂，只闻汽车像火箭似的飞逝的啸声，自来水龙头又不在身边，喝茶的欲望也早已消失了，但是口干又要求一些润湿的东西，于是每天晚上总不免把它喝完。如果我还能活上几十年，那就一定是矿泉水延年益寿之功了。

丹麦人把这种既不甜而有点涩但又能治百病的矿泉水也叫做“输出水”（export water），也许是主要为了输出吧？这办法倒是很聪明的，我看见丹麦人在饭馆里一般只喝果子水——略如我们的汽水之类，从来还没有见过一个丹麦人喝过一瓶“输出水”，只喝果汁，有时也喝啤酒。提起啤酒，哥本哈根有号称欧洲最大的啤酒厂“土波”，完全是自动化的，从洗瓶起一直到发酵、酿酒、装箱，都是机器做的，工人只在那里当指挥。我参观了这个啤酒厂，也品尝过这里的啤酒。人们给我介绍说：装了金纸包封、“输出”用的啤酒是最好的啤酒——尝了，也同时尝了烈性的、非烈性的和完全没有酒精的啤酒。

丹麦最著名的食品是干酪，香港人音译作“芝士”。形形色色不下数百种之多。甜的、咸的、不甜不咸的、臭的、不臭的、硬的、软的、黄的、白的、大的、小的，涂在或搁在抹上黄油的面包上吃，算是助食品吧。但最特别的食品却要算 Sm rebr d（三明治）qd——即夹肉面包。在一片白面包上搁上种种色色的食品，例如黄油、肉（虾肉、火腿、鱼之类）、生菜，或者加一片柠檬。谁说欧洲的食品单调？你到哥本哈根的闹市上看看吧，一份一份红红绿绿的这种面包，搁在专门卖“黄油面包”店铺的橱窗里，十分好看。当然有便宜的，也有贵的。一个民族有一个民族的习惯，谁也不能说谁的食品高明一些，谁都有自己的特殊风味，谁都不能勉强谁。印度人用手抓饭，我们用筷子捡菜，而欧洲人却用刀叉切肉。硬要强迫别人照他的生活方式办事，行么？

哥本哈根最热闹的大街之一，叫做安徒生大街；许多纪念品和小礼物也刻画着安徒生童话里面的人物和情节。这里出版了一部安徒生童话，像一个硬纸匣，普通书本那伴大小，装饰得本身就活像童话里的宫殿，住在里头的是穿新衣的皇帝呢，还是夜莺里的中国皇帝？都不是，把画盖打开，上下左右装饰着童话似的图画。当中有 10 本 128 开的小书，每一本都是一个童话。光这样，就领你进入了一个童话的世界……

沿着哥本哈根港那个狭长的岸边公园散步，你一下子就会发现靠着岸边在海里矗立着的几片巨石上，坐着一个美丽的人鱼——谁都会认得，连小孩子也不例外，这就是安徒生笔下的“海的女儿”。丹麦艺术家爱立克生（Edward Eriksen）的这个青铜雕像，已经成为丹麦纪念物的图案。少年时读过这篇童话，依稀记得人鱼为了使自已变成尊严的“人”，而不惜牺牲自己最宝贵的东西——银铃似的嗓子；这个海的女儿，为着真诚而崇高的爱情而不惜自己化为泡沫。少年时代的我确实被这海的女儿感动过，突然看见这个

铜像，更感到了它的平凡和真实。安徒生说，她牺牲了自己，她得救了，她仿佛升上了天。这是安徒生童话之所以动人的地方，这是多么可爱的理想！

我到过鄂顿斯。一个丹麦文学教师带我去看安徒生博物馆。通到这座据说是当时安徒生可能住过的几条街道，还保存着上一两个世纪的模样：石砌的狭窄小街，两旁古老的小屋，就欠缺上个世纪的马车，和按着“一！二！”“一！二！”口令操练的锡兵了。博物馆不大，但陈列得很好。一群英国小学生挤拥在安徒生讲故事给孩子们听的那个铜像面前，他们吱吱喳喳说些什么，孩子们个个眼睛露着光辉。馆里的圆形大厅四壁绘着六七幅色彩鲜明、像童话似的故事画，描述了安徒生从小如何贫穷，一直到长大如何工作，最后怎样受人爱戴的全部历史。这里面陈列着安徒生用过的东西，他的证件，他的手稿，他许多稚气而又天真的图画。有一个小房间特别陈列着安徒生旅行时所带的两口衣箱和一根一寸粗细的绳子。那丹麦朋友告诉我们，安徒生之所以带这根绳子是为了可以安全地从他所担心的着了火的旅馆楼上溜下来——可见安徒生是多么的天真，而又多么热爱生活呵！

还是哥本哈根那个海滨公园。离开海的女儿雕像不远的地方，有一座很大的喷泉，我们远离几十丈也听见水声，仿佛是个瀑布。这座喷泉的顶上，有座铜像，是一个妇女牵着4只耕牛，每一只耕牛都有它特殊的姿态。这就带我们进入北欧传说的世界。据说丹麦本来没有西兰岛，当然也没有哥本哈根（它便是在这个岛上），传说中的主神奥丁（Odin）要处女之神格菲安（Gefion）东去为丹麦弄些土地来，她到了瑞典皇帝那里去，和他混得很好，结果皇帝说：你一昼夜能耕多少地，你就要多少地去吧，她一个人那里能耕得多少？于是她便跑到深山的巨人那里去求子，她后来居然养了4个儿子，她都把他们变成耕牛，于是一昼夜间便耕了西兰岛那么大的一片地，并且带回去了。这样，据说瑞典就留下了一个大洞——现在的维嫩湖，湖的样子和西兰岛是很相像的。人们到了这狭长的海滨公园，总得在女神和她的4个儿子——耕牛旁边徘徊很久，陷入了沉思。

到处都是童话似的地方。人们把我领到克隆堡去凭吊丹麦王子哈孟雷特的坟墓。到了一处林中空地，看见一个石堆，人说，相传这就是哈孟雷特墓，“to be or not to be”（是耶非耶？）——连这传说的墓地也像莎士比亚笔下的哈孟雷特王子一样的捉摸不定了。

经过哥本哈根市政府旁边时，看见一个高高的雕像，两个穿着古装的武士吹着一种牛角似的号角，丹麦话叫做“Lure”。有一个德国同志给我们解释：相传吹起这号角来，处女就跟着他们走，十分好运气，就可惜他们永远不吹。现在丹麦还保存一种仪式，在最隆重的礼节中，人们还打扮成两个古装武士，向博物馆借来两个号角，在台上吹着据说带来十分好运气号角。

在哥本哈根听到不少幽默的故事。据说德国有一个讽刺杂志《Eulenspiegel》庆祝它的出版十周年，东欧和西欧的几十个记者来到了柏林。据说法国《人道报》的记者只懂得30个俄文字，而苏联《鳄鱼画报》的记者却也仅仅知道30个法国字。法国人跟俄国人谈起来了，他只能用俄文说一连串单字：“桌子，桌子，桌子……”（他在那里作名词变格）；俄国记者回答时用的是法文，流畅地说道：“我走，你走，他走，她走，它走，”（他在那里作动词变位）……

也许这是幽默，也许这是对人类语言的讽刺。但不管怎样，到了欧洲，国际列车一天走过何止10个国家，而语言呵——语言是那么复杂，说句迷信

话，不能不使人感到造物主太恶作剧了。

在纽约

到纽约那个晚上，承主人安排，住在一个大饭店的第二十二层。深夜，我伫立在二十二层楼的阳台上，望着第四十五街雨中的街景，那经常变换颜色的红绿交通灯，路上行人稀少，但小汽车却仍然络绎不绝。我想起白天一个美国朋友问我：“为什么让你们住到第四十五街呀？”可我哪里知道呢。“当心，你晚上可别单独出门蹓跹！”我那位朋友向我发出警告。当他看见我惑然不解的眼色时，他只委婉地解释了一句：“你知道，从第四十街到第五十街，是犯罪率最高的地区。懂了吗？”我懂了。这是纽约。这就是纽约么？另一个晚上，大雨滂沱，我那侨居海外的妹妹飞到纽约来看我，我们两兄妹跑出去买水果，街道不宽，灯光也不太明亮，一闪一闪的霓虹灯，在空中写字。究竟是我妹妹久居国外，她一看见这里那里像醉汉似的黑影，三五成群带着奇怪眼光的闲人，还有打扮妖冶的妇人，她立即警觉了，“回去，别蹓跹了。”当我还在回味我那位美国朋友的警告时，她已经失去了安全感。谁知那个夜晚，这家大旅馆失火，第十七层起了浓烟，而我住在第二十二层居然什么也不知道。直到次日早晨，才晓得十七层以及十七层以下各层的客人，都被唤醒赶到一楼。这也算是不安全中的安全呢，还是安全中的不安全呢？真是鬼知道！

讲到纽约那条地下铁道，那就更甭提了。通风是那么不好，车厢是那么破烂，没有一丝一毫使人感到这是在金元帝国最大的城市里。车厢四壁上上下下，涂满了下流的，野蛮的，粗鲁的字句以及不堪入目的“现代派”图画——活像在旧中国公共厕所里所见到的。在这可怜的地下铁道中，我看到另一个美国——一个充满着邪恶，暴力，不平和贫穷的美国；一个完全沾不上文明界限的美国。“车老板难道不肯花点钱把车厢洗刷洗刷？”我问那位好心的美国朋友。他笑了笑，含蓄地说：“洗了又涂！”我猛然想起了美国标榜的“民主”，问道：“难道市议员就不提意见？”美国朋友回答：“市议员管得了乱涂？”可也是。我那位朋友慢吞吞地给我耳语：你还不知道地下铁道是另外一个世界吧，这里是黑社会活动的基地，也是作案最猖狂的场所。玛耶可夫斯基说到了这地方倒退了7年——何止7年呀？70年怕都不止。

自然，到了纽约，还得看摩天楼，得看自由女神像，得看联合国大厦（可惜没看见那成日的争吵，“一般性辩论”……），还看了唐人街——这不是一条街，而是街群，这里最显著的标志是中英文合璧的招牌。承主人好意的安排，我们到美琪大戏院看了一场现代美国歌舞剧：《第四十二街》。如果不看这出戏，那就白来美国。不是说这戏有多么卓绝的表演，而是说，这戏代表了当代金元帝国的文明。据说《第四十二街》首演以来，已经一年有余了，夜夜客满。典型的百老汇戏，既不是欧洲的古典芭蕾舞，也不是意大利歌剧，更不是现代派的新舞蹈。不，百老汇歌舞剧是在美国这样的特殊社会环境中产生的，有唱有跳，跳的是踢跳舞之类的典型美国民间舞。剧情无非是主人翁如何落魄，他或她又如何个人奋斗，最后又如何发财，大团圆，满台五彩照明，灯光忽明忽暗，却也不是大腿横飞那样的色情表演，倒真是“洋客”（Yankee“美国佬”）那样的 thrilling（刺激）！大约这种轻松杂耍颇适合小市民的胃口，才可以演上一年而不衰。领教了。

这是美国，但又不完全是美国。或者说，还有另外的方面。“一面是严肃的工作，一面是荒淫与无耻”，曾被鲁迅引用过的这两句话，可是有深意

哩。严肃的美国人，我也遇见的，且不必说美国的技术进步。我说，美国人是受过良好教育的，有教养的民族。由于美国绝少封建束缚，有很大的特点是善于允许发表不同意见——人说这叫做民主传统。无论是在一家大出版社讨论儿童文学的主题时，无论是在一所大学一位女教授主持的当代文学主题座谈会上，无论是在一个珍本图书馆的见面会上，无论是在全美文学翻译会议有关中国翻译的讨论会上，无论是在许芥昱教授为我们主办的中国文学座谈会上，甚至在中西部农家七嘴八舌的家庭聚会上，人们都可以自由发表意见，或者更准确地说，人们轻易不打断你发表的与他相反的意见。一些人给你展示《资本论》的最初版本，另一些人在另外的场合向你坦率地反驳剩余价值学说；一些人热情论证了新中国的成就，另一些人有保留地论述这些成就；一些人对中国的开放政策表示极大的高兴，另一些人表示不高兴，还有一些人表示某种程度的保留；一些人抨击政府，另一些人有节制地评论政府。至少，大家都还“费厄泼赖”地申述自己的意见，也容许别人严肃地反驳甚至讥讽你这种或那种意见。我欣赏这种精神，如果这是林肯、杰斐逊、潘恩留下的传统，我是赞成这种传统的。虽则你可以挑剔说，这有啥用？秀才清谈而已！这可能确实不会左右政局，但能自由交换意见总是好的嘛，至少它不是资本主义所诱发的金元梦、大腿舞、迫害狂这些最肮脏的渣滓。从发表意见到实现某些主张，这之间的距离往往是大得很多的，但总比“噤若寒蝉”要好一些。多数美国人认为这是他们的“文明”，美国人是珍视这种文明的。我想，美国人越来越会不满足于这种文明吧？

写到这里，忽然记起在纽约大饭店的一段平凡的“奇遇”。原来我住的第二十二层楼的房间，电视屏幕总是不能显出图像，红黄蓝白，忽隐忽现。于是打电话给旅馆的电视修理服务中心，不久，就有人敲门检修了。我心里在想，有效率之至！进来的是一个高大的肤色黧黑的波多黎各人——一把螺丝刀，一个扳子，还有其他小工具，他边笑边摆弄一下电视机。“没坏！——就是没坏！”我简直被这带有浓重口音的美国英语所震惊了。“你说什么？你还没修呀！”我说。“修不好的。”“为啥修不好？”——于是这位波多黎各人就坐下来，滔滔不绝地给我讲了一箩筐的话：他说，这电视接收机在六层楼以下管用，以上就不行了；他说因为天线呀，屏障呀，等等（听不明白的一连串技术故障）；他说，他建议过多少次要添一个什么什么装备（又是听不懂的术语），老板就是不听——装了个鬼脸——“老板哪里舍得花钱？鬼才能从老板荷包中偷出钱来！”他说——又装了个鬼脸——我每天接到住客的电话，好，我就挨着房间来“检修”；我明知道修不好，这不是电视机坏，你知道，我这是“装个样”，你先生这里是应付过了，老板那里也应付过了，就这么瞎混——他又做了个鬼脸——，你说咋办？你说多可笑！你不笑？可笑之至。然后他起身，告辞，我谢了谢他，跟他的大手握了握，然后他走了。我对着电视机出神：这里是美国！

在华盛顿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31-1.bmp}

到华盛顿那几天，正是万灵节（AllSaints—Day）前。说也可笑，据说在万灵节前夜（即10月31日），各路鬼怪幽灵全都出动，要在大地上游来游去，因此，那一夜人们还得过一个“鬼节”——这个称呼自然是我给起的，原文叫Halloween。据说到处游荡的鬼怪，如果你不孝敬他们一点东西，他们就要对你恶作剧一番，美国叫做“TrickorTreat”，意即不给点好处就给你制造麻烦了；可见连鬼怪也是很小器的，而且要讲究一点“关系学”。那一阵，我所住那个有名的旅馆餐厅门口，忽然支起了活人那么高的一副骷髅——骷髅头加骨骼——，蓦地望过去，颇有点吃惊的，自然也很有趣。鬼魂竟然游荡到我们餐厅来了，而且守在门口，大约要赖到万灵节才被圣灵赶跑的罢？

10月27日晚，离“鬼节”还有3天，有幸去听了一次鬼魂音乐会，是在华盛顿富丽堂皇的肯尼迪表演艺术中心。这是一次很别致的交响音乐会，国家交响乐团演奏，外加两个客串的独奏家。当晚的音乐指导是著名的俄罗斯大提琴家罗斯特罗波维支（Mstislav Rostropovich），指挥是乌尔夫（HughWolff）。音乐会的名称就叫做“不施舍就恶作剧的音乐会”。不施舍就恶作剧即上文引用过的Trick or Treat的意译。人以自己的形象创造了神和鬼，这也是一个活生生的例证。现在是科学昌明时代，在美国那样的现代化社会，除了少数宗教狂热分子以外，恐怕极少人会拜神信鬼了。因此，“鬼节”就是社会习惯中好玩的节日。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32-1.bmp}

为鬼节开的音乐会，上演的曲目自然离不开鬼魂——精灵、幽灵、鬼魂、妖物，等等。头一个节目是法国作曲家圣赏（saint—Saens）的《死之舞曲》（Danse macabre），作者的小提琴曲《天鹅之歌》（《动物谢肉祭》组曲之一）是我们中国听众很熟悉的，而这首“死”的舞曲写的是亡灵于子夜时分坐在坟头，用脚跟像打鼓似的敲打墓穴，这时，风刮起来了，精灵们迎风起舞，正跳到热烈处，忽然雄鸡一叫，天快亮了，鬼魂（连坐在坟头敲打墓穴的亡灵在内）纷纷逃窜，——大约古往今来，鬼魂都是到黑夜才敢出动的，太阳一出来，邪恶就急忙逃走。这个曲子是用小提琴来象征亡灵，用木琴来表现骷髅跳舞，而象征子夜的钟声的则是竖琴。

接着演奏了美国当代作曲家克死之舞曲列斯顿（Paul-Creston）的木琴小协奏曲——作曲家当年76岁了，据说在美国古典音乐家中也比较出名，可是在美洲以外不太为人所知。这里用的木琴同惯常用的欧洲式木琴不同，译音应为玛林巴琴（Marim-ba），是一种有回响装置的木琴，这乐器的音色尖而干涩，很有点“鬼”气，由得奖的青年演奏家布朗裴辽士（DavidBrown）弹的。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33-1.bmp}

接着弹的是两首俄国曲子。一首是拉赫曼尼诺夫（S.Rachmaninoff,1873—1943）的《狂想曲》43号——以巴格尼尼的一个主题作旋律，这个主题欧洲很多名家都喜欢用的（德国的苏曼和勃拉姆斯，匈牙利的李斯特，都先后用过），传说巴格尼尼把自己的灵魂卖给一个妖魔，换来了他弹小提琴的技巧，据说巴格尼尼拉起小提琴来，简直是出神入化的。所以人家说，巴格尼

尼这个主题正是妖魔的化身，而这主题却也正是从超度亡灵用的镇魂乐那里来的。这首曲子是由得奖的青年钢琴家色尔斯（Glenn Sales）弹钢琴，交响乐团协奏的。正如作曲家别的钢琴协奏曲（例如著名的《第二钢琴协奏曲》）一样，深沉，雄浑，有点忧郁，也略见豪放，这首狂想曲也很深沉，在这鬼节音乐会上弹起来，不免带一点阴森之气。另外一首是中国听众熟悉的《荒山之夜》，作者是穆索尔格斯基（M. Moussorgsky, 1839—1881）。这首小曲描写鬼魂在俄国的“鬼节”（时间与美国不同）时集合在荒山上跳舞的情景。

押阵的节目为法国作曲家裴辽士（Hector Berlioz, 1803—1869）所作的《绞架进行曲》和《群魔乱舞曲》，都采自他的代表作《幻想交响乐》。这部乐曲写一个青年诗人爱上一个女子，当他确信没有得到她所爱时，自己服用鸦片自杀。然而剂量不够，这个青年却像吃了迷幻药，似真似梦，梦见他杀死情人后被押上刑场（《绞架进行曲》）；因为是个杀人凶手，他被处决后也只好变成恶鬼，只配同妖魔鬼怪一起跳舞了（《群魔乱舞曲》）。裴辽士是古典音乐的现代派，旋律与和声都很“刺耳”的。他的同国人罗曼罗兰对他推崇备至，认为世人自以为了解这个作曲家而实际上并不了解他，因为要了解他得推翻很多传统的偏见。他是音乐上的革新派，他自己预言将来会有人了解他喜欢他的——当今，裴辽士的音乐已是法国国宝了。

如果说这次音乐会在曲目安排上别开生面，那么，在交响乐团音乐会上设置一个报幕员在每曲演奏之前作一番解释，这真是古典音乐会的一种突破了。美国人有些做法是很特别的，常常能够不被传统所束缚。这天晚上报幕员出场几次，口齿伶俐，朴实无华，穿着庄重，表情严肃——没有我们时下所见，戴上大耳环，穿了奇装异服，襟头别着像结婚时新娘别着的大红花之类。那种打扮活像一个歌女，不是音乐会的报幕员。真可惜我们不知从哪里传来这种令人遗憾的装扮！那天晚上的曲目解释，对听众了解是很有益处的，对于没听惯西方古典音乐的听众，尤其有益。这种开古典音乐会的方法，是一种很好的普及方法，我以为

在勃鲁明顿

我宁愿住在像勃鲁明顿这样的中西部小城市，而不愿住在纽约、华盛顿或者旧金山。那样的小城市格外的宁静，安详。同样的有现代化设施，而又没有令人窒息的污染。能同全国以至全世界保持最快的信息联系，而又不致于过分紧张。到了这样的城市，而又被主人安排住在大学校园里，那就更加难得的舒适和恬静了。

我们住的是大学招待所，在校园里面的一幢3层楼房子，自成一个独立的“市镇”。有旅舍——设备够得上头等水平；有饭店——吃快餐、吃早餐的、小吃的直到可以安排宴会的（只有一条“规则”，这里因为在大学校园内，不准喝酒，连啤酒也不准卖）；有书店——全是开架的学术门市部，对学生来说不啻一个图书馆；当然还有各种各样的游艺室，会议室，邮局，银行，理发室，洗衣房以及礼堂等等公用设施。一句话，这么一座3层楼的建筑，就像一个有组织的现代社会。

楼上走廊中置有沙发，地上铺了化纤地毯，不少青年人坐在地毯上或椅子上，摊开了书本，静静地在里面读着，有人在写笔记，做习题。偶然也有说话的，声音也很低很低，你走过他们身边也听不见他们在说什么。有男有女，不打闹，不谈笑，也许有谈情说爱的，可是绝不妨碍别人读书；无论如何他们是在争分夺秒。这些是大学生呢？是研究生呢？还是由于这种或那种原因“流连”在这“招待所”里，抓紧时间在学习呢？我不想去深究，有一点颇使我吃惊，那就是，我一直以为美国青年过分活泼，坐不下来，其实不然，当他们安静下来时，他们也像东方人一样“静如处子”的。

主人安排我们住在大学校园里，真值得感谢。不仅因为我们要参加的会议（美国文学翻译年会）就在这个“招待所”里举行，而且因为我们可以自然而然接近而且有机会观察或了解美国青年的生活。

文学翻译年会也像西方国家举办的其他学术会议一样，说紧张也很紧张，说松散也够松散。开会总共只有3天，包括第一次会的开幕词，专门报告和许多分组发言与讨论，还有晚上的文娱活动（看了一次大学音乐系自导自演的歌剧《温莎风流的娘儿们》）。你说紧张不紧张？而且同时举行几个专题小组会（美国人叫panel，有点像我们说的“分片”会）。你愿意参加哪一个专题，也不用申请，你按排好的日程表（上面有专题以及时间、地点），选择你所感兴趣的，进去听好了；你有意见，就讲，不受任何约束，你有问题，请你提问。每个小组会都有一个，两个或三个主持人，他们先就议题说上一二十分钟，于是参加者就讨论或提问，各抒己见，到了时间也不做结论，主持人或者说（或者不说）几句收场话，便各散东西。你说松散不松散？如果多参加几次这样的国际（或一国）的学术会议，会感到学术自由的空气比较宜人。

承会议主持人的盛意，为我们中国来宾专门开了一个讨论中国文学翻译的“分片”会。这个“分片”会也别开生面，参加者有四五十人，有的是美籍华人，有的是美国的专家。我开个头，讲了几句话，我说我们中国属于第三世界，正在谋求现代化的道路，因此要打开窗户通向世界，以便学习别人好的东西。我说，当然也得把自己的东西向世人通报，这样才能加深彼此间的了解。——我说，所有这一切，很大程度上都离不开翻译，而我们中国人民历来是重视翻译的，一千几百年前我们就曾经大规模翻译过异国的东西。

我说，一个有自信力的民族，是从来不怕打开窗户，吸收有益的空气的。

我讲完，会场就活跃起来。对中国文学翻译发表意见，发表评论，或者提出问题，都有。忽然一个美国人提问，他听说我会讲世界语，而这个文学翻译协会的机关报《翻译评论》这一期恰巧登了一篇对一个美国教授关于世界语翻译的访问记，他要求我讲一段世界语给到会的人听听。这个提问好像开玩笑似的，换了在我国举行的会议上是没人敢这样提的，但是在外国，这不算开玩笑，开会同会后交换意见差不多，穿插一些同会议没有直接关系（不能说完全没有关系）的东西，也是不见怪的，有时还增加了彼此间的感情。我不好拒绝，只好用世界语讲了一段，然后译成英语，再译成汉语（我们当中有只会汉语的）。这位美国人听了很满意，可以看得出，别的与会者也满意的，他们议论纷纷，说世界语原来是这个样子的，音调很像西班牙语，满好听的，等等。

这个“分片”会上的提问，是我在别的国际场合经常听见过的，没有什么很特别的问题，例如问你们译过哪个美国作家的作品，中国当代最伟大的作家有哪几个，有什么作品，已经译成英文没有，等等——虽是老生常谈的问题，这些本来应当早让外国同行知道的，却完全不知道。这也反映了我们翻译文学作品出版得太少，几乎同世界隔绝。我们译外国作家的东西是不少的，但把我们的文学作品译成外文却太少了，简直同我们的文学发展状况不相称。我们对提问都一一作了答复：其中只有一个问题比较尖锐，有人抱怨我们某一篇文学作品，译成英文时按政治形势的“需要”加以删改了，他认为这是不应当的，翻译家没有这样的权利，也不应该当“风”派。我们一位同行者据实回答，说据他所知，那篇作品并不是简单地按政治“需要”删改原文（那样做，我们也是不赞成的，但我们不能肯定过去几年完全没有这种情况），而是作者自己修改了——而且作者收入集子去也是按修改过的原文——，作者当然有权利修改自己的作品，译者译时按作者修改本没有什么不好的。参加会议的多数人都认为这也是可以的，当然都不赞成擅自删改原作。我也在会上说，我新近一部语言学在东京译成日文本出版，是根据我修改的版本翻译的（国内还没有重印这修订本），这不能算“风”派。

会议还专门请了住在巴黎的翻译名家（享有世界声誉的英、法、德文互译的专家）曼海姆（Ralph Man-heim）来做专题报告，他是专程飞到美国来的——做《翻译的技巧》一题的那天晚上，这位国际知名的翻译家，虽没有“教授”“博士”头衔，却受到美国学人的高度尊重，这恐怕也是美国的一种求实精神，不过在那样的拜金社会里，美国国会图书馆（1856年）没有学衔而能吃得起，也是很少有的。报告会的会场在大礼堂，座无虚席。曼海姆先生去年74岁了，看上去身体很好，讲话的声调是低沉的，那次讲话举的例子是法文译英文的技巧，应当说是深入的。我留心听，也只能听到一些片断：我自愧自己的语言水平不够，但问了几个美国朋友，他们也都说听不大清楚，很多意思连不起来。大学的一个基金会特别为这位老翻译家举行了一个招待会，这是翻译了一辈子所能得到的荣誉了。这位学者很朴实，不苟言笑，他同我说，过几天就飞回欧洲，我说希望有一天你有机会来中国讲学，我们翻译界一定很欢迎的，然后就握别了。

{ewc MVIMAGE, MVIMAGE, !99700120_0340-1.bmp}

住在大学校园里见到的学者，教授，青年人，以及我国的公费、自费留学生很不少，这真是一个绝好的交往机会，因为交谈时没有系统，一下子也

概括不起来。只有一次在一个美国教授家里作客时，坐在我身边的一位妇女是芬兰血统，她在莫斯科学过音乐，因此我们时而用俄语，时而用英语交谈，饶有兴味。我们评论了柴可夫斯基，也评论了梭斯达可维支（她好像还是喜欢的），我说我喜欢西比柳斯的d短调小提琴协奏曲（作品47号），我特别喜欢那主旋律——她听了十分高兴，因为西比柳斯是芬兰有名的作曲家，她说想不到今天遇到一个中国人听过西比柳斯。我问她听过中国曲子没有，她说很遗憾，还没有听过。然后我们争论捷克那个作曲家最好，我说我喜欢德伏夏克，尤其他的《新世界》交响乐，她说她不喜欢这一位，她宁愿听巴托克的。就这样唠唠叨叨谈了半晌，主人都以中国人——美国人——芬兰人能聚在一起谈论音乐，是很难得的夜晚。

在大学校园住了一周，宁静的但是生活丰富的一周，使我永远忘不掉的。

美国，文化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42-1.bmp}

一个民族如果没有文化，如果没有科学，这个民族就没有前景，就没有希望，也就不可能有现代化。在欧洲的古老城市里，可以尽情享受古代的文明，可以尽情欣赏文艺复兴以来的西方近代文化。当我飞抵西半球时，我原不希望看到这些，因为美国建国至今才二百零几年，但也正因为这样，美国文化有它的优势。比方在华盛顿参观国家航天博物馆时，感受到了新的文化。美国没有（或者很少）罗马柱，没有卢佛宫，没有古堡或钟楼，没有尖顶石笔或圆顶教堂。至少可以说，所有这一些，在欧洲随处可见，可是在美国却是稀少的——也就是因为这样，美国绝少封建主义的束缚，这里的文化，是摆脱了封建主义束缚的文化。

航天博物馆陈列着人类在征服穹空的漫长岁月中的种种成就，从最简单的飞机到月球登陆器，不光是图片，而且陈列着原件大小的实物。利用电子技术和蔡司镜头巧妙构成的当代天象仪，使你简直如同置身于这茫茫宇宙中——我见过欧洲好几个旧式天象仪，但是，我这个外行人也感受到了不同的味道。旧的天象仪不过使你如在地球上度过一个夜晚，使你能够清楚地仰望群星的运动；可是在这里，你将感到连自己也飞离了地球，不复是在地球表面上夜观星宿，仿佛腾云驾雾，遨游太空。航天博物馆把这个新的天象仪骄傲地称之为“爱因斯坦太空仪”（Albert Einstein Spacearium），我很欣赏这个词儿。——它不仅记录了自然科学的发展史，也同时记录了人类社会的发展史；爱因斯坦原来是德国犹太人，不容于野蛮的法西斯主义，后来定居美国。他的能量公式导致了核能的利用（在二次大战中也导致了核弹），可是爱因斯坦定居美国后的几十年间，他一直在探究着人类、宇宙、空间、宏观的某些规律的奥秘。他的探索可惜没有成功；现在以他的名字冠于太空仪，应该是对这位科学家最高的奖赏。这个名字唤起了许多参观者的沉思。

在这个博物馆里还可以看一次其大无比的电影——屏幕有5层楼高、7层楼宽——可能这是现代最大的电影屏幕。电影演的是遨游太空、俯瞰地球所见。在这里看电影，仿佛置身于一个航天器里，随着屏幕展现的图景，几有晕眩之感。在伦敦蜡像院见到的海战景象，充分利用了“声、光、电、化”的种种效果，使你觉得逼真之至；但是一同这超大屏幕的立体声电影比一比，则好像跨越了几个世纪。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44-1.bmp}

这是文化。这确实是文化。如果说华盛顿除了这值得美国人骄傲的航天博物馆之外，还可以回味什么，那么，首先应当是国家美术馆，特别是东画廊——此时正展览着罗丹的作品。我在西欧看过罗丹的作品展，可是这一次展出是无可比拟的完全（350多件展品从美国本土和外罗丹的雕塑（《吻》）国40多个博物馆或私人收藏中借来，包括了雕刻，绘画和照片），幸运的是，还有一个熟悉艺术史的女专家为我们热情而又冷静地介绍罗丹的艺术。

连高达 $24\frac{1}{2}$ 英尺，宽13英尺的《地狱之门》这著名的巨大雕刻群——

用青铜铸造的雕刻群——也从巴黎罗丹博物馆复制了来，就可见参观这个展出该是多么美好的艺术享受。《地狱之门》是伟大艺术家纪念碑式的作品，成形于1900年，但罗丹生前还没有来得及用青铜造型。罗丹博物馆为了保护

原件雕塑，规定每件作品最多只能铸造 12 件复本——现在送来展出的《地狱之门》是第五个复本。《地狱之门》的构思是很复杂的，这个雕刻群分解起来将是好几十个雕刻品，其中包括世人熟知的名作《思想家》。我喜欢《思想家》，他默默地坐着，出神，他的右手托着下巴，他的左手随便放在膝上，他的前身微向前倾，他在沉思；《思想家》写的是一个在沉思中的智者。以前我不晓得这个名作是《地狱之门》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不知道罗丹把这个沉思的智者放在地狱之门的正上方，这个位置应当安放对世俗凡人作最后审判的神，可是罗丹以这个思想家代替了神——这沉思的智者坐在这最适当的位置上，“注视着人间的悲剧”——人们这样说。他代替了作出最后审判，只为人间喜剧和人类悲剧沉思，也许他终于探索到一条通向极乐世界的道路？无论《思想家》如何，这伟大的艺术家创造的《地狱之门》连同在那里沉思的《思想家》对于雕塑艺术是一种突破。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45-1.bmp}

女专家还给我们着重介绍了罗丹另一个伟大作品《巴尔扎克纪念像》——她介绍说，罗丹为了构思，他到了巴尔扎克的故乡，也就是读者从巴尔扎克许多作品（包括那在西方流传甚广的三卷本《滑稽故事集》）所描写的吐兰，罗丹查考了，观察了和体验了巴尔扎克的日常生活和他在群众眼中的形象，然后他差不多读完了巴尔扎克的全部作品，然后他着手创作这独一无二的雕塑。穿着大袍子，昂头挺胸，鄙视一切的那副神气，可不就是这伟大作家无情地解剖和鞭挞市民社会的那副神气么？

美国没有产生一个罗丹。但是美国人却能从十几个国家借来了罗丹的造物，给自己进行一次高尚的艺术享受。这也是文化。这是要吸取优秀的文化所必备的开放性精神。

后来我在美国中西部离印第安那波里斯城不远的郊区，看到了又一种文化。这里叫做柯尔纳草原先驱者居留地展览区。柯尔纳是前个世纪一个毛皮商人，他安家落户在印第安人的住地。据说这里再现的是上个世纪初（1823）的建筑群。不但重新按当时的建筑盖了一个包括住宅，学校，医院在内的展区，而且常年雇佣几个人扮演当时的人物——这些人物穿着当时的服装，按当时的方式做饭，织布，行医，连一个多世纪前厨房中飞来飞去的一群群苍蝇也都保留着（当然是百余年前苍蝇祖先的第 X 代子孙了），奇怪的是，这群苍蝇后代居然留恋这古老的厨房，没有飞往纽约去住摩天楼！这个展区可惜不是印第安人的住地的再现，不，它无宁是征服印第安人的居留地（先驱者！！）的再现，虽则这几户人家可能还养活几个印第安人。原先居住在美洲大地上的印第安人被迫退到山里去了，他们的文化被压抑着也随着主人退到山中的“保留地”去了。可惜我们在偌大的美国没有机会去看印第安人的“保留地”，旧金山唐人街然而不着我也明白，这个国家的文明是建筑在另一个民族（印第安人）血迹斑斑的领地上的。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47-1.bmp}

新兴的美国资产者是在压迫另外的民族的血腥运动中积累了资本的，要不是华工们（无数被骗、被迫远渡重洋到美国去的华人祖先）用他们的双手在加州筑铁路，开金矿，同美国劳动者一起开拓这荒原，美国的文明能有今日的样子吗？有一夜，旧金山的朋友驾车带我去游金门大桥，在桥头旁的荒地踟躕时，我就不能不想起这段历史。真正的美国人是知道这段历史的，真正的美国人是同受苦受难的中国人站在一起。马克·吐温就是这样一个真正

的美国人。当我坐在柏克利加州大学的马克·吐温研究所，翻看这伟大作家的手稿和著作，听那里的研究人员描述作家的生活和作品时，我明白，为什么我们的中国读者那么喜爱这位作家。我甚至认为，马克·吐温的许多作品在中国青年读者中的熟悉程度，大为超过美国当代青年——某几次我在几处地方同好些青年职工马克·吐温闲聊时，我不无遗憾地发现，他们甚至于不知道马克·吐温的名作《百万英镑》，（须知几十年前在英语世界中已改编为电影！）有人竟没有读过他的著名的长篇《汤姆莎耶历险记》——而这部书三十年代直到八十年代，从解放前到解放后，一直是中国读者的恩物。当廉价本“畅销书”犯罪小说或神秘小说充斥书店，占领公民们的书架时，马克·吐温肯定会像印第安人一样，被迫退到山里去的。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48-1.bmp}

但是先进的文化是不会灭亡的。研究所收集了马克·吐温的全部手稿，给亲戚和朋友的所有信件，以及在美国和国外出版的马克·吐温作品（不包括各种文字译本），由专职研究人员根据文献精细地核对和比较，他们要恢复作品未经改过的本来面目。例如著名的《汤姆莎耶历险记》最初发表在一个儿童杂志时，被编辑删去了不少据说不适合儿童阅读的语句，同时还塞进去很多俗不可耐的句子。研究人员现在正依据手稿以及书信，恢复这部名著的本来面目。他们将要陆续出版这样的作品集，这是十分有意义的事。我在研究人员桌上发现了一部商务印书馆前几年印行的《汤姆莎耶历险记》英文注释本，很高兴，研究人员告诉我说，这本书虽然根据美国某书店的版本，但也有若干处同手稿不符的地方。

当美国短视的政治家在 19 世纪末发动排华时，是马克·吐温挺身而出，发表了题名为《几封中国人的信》的小说，而且在这篇作品前面加了一个简短的说明：

这几封信所叙述的经历不是凭空捏造的。一个中国人侨居美国的生活，用不着我们加以幻想来渲染。赤裸裸的事实就足够了。

当这个世纪初，帝国主义国家联合侵入中国时，又是马克·吐温不顾一切压力，力排众议，发表了有名的演说。他说，我也是义和团！他说，我任何时候都是同义和团站在一起的，因为义和团是爱国者。他说，为什么不让中国摆脱那些尽在那里捣乱的外国人呢？他宣称，我预祝他们成功！

这才是真正的美国人！这才是真正的美国文化！

在巴黎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50-1.bmp}

巴黎夏日的黄昏，8点多钟了夕阳还是洒满我的窗户，洒在我的身上。乘地下铁道车，去巴黎东区找拉雪兹神父墓，我们东问西问地借助行人的指点，奔向巴黎公社最后抵抗的场地，终于墓地里在马路旁发现了墓地的标志。我想，人们记得幸存的公社战士——历史学家拉沙加勒描述过的壮烈场景。这位战士学者在他那部被马克思盛赞过的公社史中记述得令人激动万分。拉沙加勒说，1871年5月27日下午4点钟，凡尔赛分子开始围攻退到拉雪兹神父墓地的200名公社战士。5000名凡尔赛分子面对着200名公社战士——而公社战士却是英勇善战，视死如归。反动军队尽管在数量上占着压倒优势，但是他们不敢攀登墓地的围墙。一直到下午6点钟，凡尔赛分子才用大炮轰开公墓大门。然后他们冲进墓地，他们不得不在一个墓穴又一个墓穴中进行搏斗。“在坟墓中间进行白刃战”，拉沙加勒这样写道。当夜还是第二天黎明，公社战士才无一幸免地流尽最后一滴血。……到了这里，心情是激动的，公墓的大门早已修复（也许经过不止一次修葺了），没有任何残迹可以凭吊；自然，更没有肉搏的痕迹，没有遗物，一切能唤起记忆的都没有了，无论是无产者的还是凡尔赛分子的，都已淹没。一片寂静。荒草，墓碑，长的，方的，圆的以及各种形式的墓穴。……

拉雪兹神父墓占地面积不小。我们被一个一个著名人物的墓碑或雕像所吸引，我们又被一个一个控诉法西斯匪徒罪行的无名群众纪念墓所吸引。我不知道这是什么感情，这确实是一种非常复杂的感情。我想了很多，我没有这样的经历，我从未走进过这样一个林立着处处令人景仰或哀思的墓地。不，我们根本就没有过这样的墓地——也许曾经有过一点点，记得从前，我们在西郊凭吊过瞿秋白、郑振铎，凭吊过去参加万隆会议途中遇害牺牲的烈士们，但是拉雪兹神父墓则是另外一种境界。我们进入公墓，没有找到著名雕刻家保罗·莫·伏蒂埃所作的公社战士浮雕群像——虽则我在画册和报刊中已经多次接触过这些栩栩如生的战士形象，我可以默记其中一些姿态，但是今天我们却没有找到它。在公墓中穿行，只发现北边斑驳的围墙上的“墓碑”

AUXMORTS	悼念公社牺牲者
de la commune	1871年
21 28Mai 1871	5月21—28日

一个工人装束的巴黎老人，带着一个10岁左右穿得很简朴的小男孩，在这碑前站立着。老人向孩子用手比划着，低声地讲着什么；那孩子频频点头，时时低声地询问着，有时带着焦虑，有时带着悲愤的眼神。对话的声音很低，而周围则是一阵阵鸟语，还有寂静中发出的一种冥冥之声，我一句也听不到老人讲什么。他能讲别的什么么？不能。此情此景，他只能讲公社。我找不见浮雕，却遇见了活的工人的巴黎，遇见了公社的子孙。石在，火种是不会灭的。创造过世界第一个无产者政权的巴黎，难道就不会在某一天爆发出新的火花么？我真幸运，我今早竟然看见了巴黎未来的火花……

在这围墙附近，忽然发现了符卢勃列夫斯基的墓。这虽是一个非常简朴的墓，但却唤起了公社最后战斗的场景，后人都在称道这位无产者将军指挥若定。墓碑写道：

瓦利里·符卢勃列夫斯基

1836——1908

1863 年

波兰起义的参加者

1871 年 3 月 18 日至 5 月 28 日

巴黎公社的将军

下面还有一段记载，说这个波兰人民的英勇儿子，指挥第十军团与 5 倍于他们的凡尔赛分子血战。立碑的署名是：巴黎人民。

多么感人的署名呵，“巴黎人民”！巴黎人民为这个波兰人民英勇的儿子立碑，巴黎人民为这个法兰西人民真正的朋友立碑。公社失败后，他千辛万苦逃过梯也尔兽军的追捕，逃亡伦敦；在巴黎（梯也尔进占的巴黎），他被缺席裁判，处以极刑。他流亡伦敦，与马克思、恩格斯过从甚密，1872 年担任第一国际总委员会委员，波兰书记，并在海牙大会上支持把巴枯宁开除出国际的提案。1880 年法国大赦后，他才回到巴黎，1908 年 8 月 5 日逝世。很多人都会记得，他的葬礼行列曾经成为国际工人运动的一次示威游行。我伫立墓前，沉思颇久，我记起这位被称为公社天才指挥员手下的公社战士，是如何地视死如归。当凡尔赛分子包围着他们，要他们缴械投降时，他们的回答是：

公社万岁！雷鸣般的公社万岁！他们宁愿饮弹牺牲而不愿出卖灵魂，忍辱偷生。凡尔赛军官们对他们身边围观的群众说，“他们愿意这样嘛，他们愿意这样嘛！”强将手下无弱兵。革命的指挥员手下没有降卒。

沿着北边围墙往东走，我发现了巴比塞的墓。我在巴比塞的半身雕像前照了相。在近代法国的进步作家中，我神往于罗曼·罗兰和巴比塞。我没有找到罗兰的墓（可能就没葬在这里），却发现了巴比塞。巴比塞的墓碑也很简朴，正如他的作品一样：朴实无华。两米高的墓碑，上面一个浮雕头像，就是我们熟知的巴比塞那干瘦的侧面像，两眼炯炯有神地召唤“光明”的侧面像。碑座也只有简单的记载：

昂利·巴比塞

1873—1935

不知什么人在墓碑脚下供奉了一小盆鲜花——我顿时想起，为什么不带几朵白色的石竹花，哪怕几朵，来表达我们中国人的哀思呢？记得三十年代初，曾经有消息说，巴比塞要到东方来，参加一个反侵略的国际会议。我们那时带着期待和兴奋的心情，等着巴比塞的到临，因为我们那时民族危机深重，多么需要朋友们的支持呀！可巴比塞没有来，但中国人心里却仍然惦记着他。还没有等到西班牙内战爆发，巴比塞却辞世了。这个组织过“光明社”，团结当代知识界人士争取进步的现代普罗米修斯不幸病逝了。他长眠在拉雪兹神父墓地里，默默地经历了法兰西儿女受凌辱的历史，他仿佛又说：“我看得太深，我看见太多了。”（见《地狱》）然后他又默默地看见了法兰西儿女从法西斯铁蹄下站立起来……斗争还没有停息，他还是长眠在那里，他会看到“光明”的罢……

在墓地里发现了被纳粹野蛮杀害的无名群众的纪念碑，情绪高涨，真恨！一个碑，两个碑……不只两个，都是为了默默地纪念在希特勒野兽设置的死亡营、集中营中的惨死者。有一个碑高约三四米，详细记载了纳粹在毛特豪森（Mauthausen）设置的“死亡营”，碑文说 18 万人被囚，其中 154000 人被折磨至死。这面碑文是现代史文明与野蛮搏斗的见证。

在里约热内卢

到过巴西利亚的外国人，几乎可以说无不过里约热内卢——这是巴西的旧都，港口，外贸中心，同时与圣保罗市一样也是制造中心，离新首都巴西利亚有一小时的飞行距离。

如果说人们不习惯新首都巴西利亚现代派建筑的“奇景”，那么，应当说人们对这个旧首都却“似曾相识”。是的，里约没有什么独特的奇景，它同旧大陆（欧洲）任何一个发达的大城市一样，乱哄哄的（讲得委婉些就是熙熙攘攘的），急忙忙的（说得好听就是讲究效率的），街道不那么齐整，高楼大厦同破旧房子一起排着队；它也像别的大城市那样交通阻塞，噪声扰人；但是闹市对过就是海滩（这有点像荷兰的海牙），穿得很少很少的男女，戴着黑眼镜，悠然仰卧在浮沙或吹了气的塑料垫上作日光浴；街上充满着匆匆行走的小职员，买菜的主妇，卖艺的，游手好闲的，叫化子；然后这里那里是杂货店，花店，酒吧，跳舞场，迪斯科，刺激性的电影，大饭店，高级汽车（幸而没有成天叮叮当当的有轨电车），当然还得加上暴力，失业，警察，以及现代西方社会所与生俱来的一切弊病，全有的是，包括污染。靠近海滩的一间大厦那灰色墙上，刚刚用黑墨漆上了大标语：“Abajos……”（打倒……）！初见这条标语使我着实吓了一跳，神经抽动，以为退回到那毁灭性的十年。人们说，里约有那么几十个常刷大标语的“分子”。总而言之，曾经做过巴西首都的里约，有着旧世界大城市所具备的种种特征，大大不同于巴西利亚。

我没有机会到圣保罗，据说那是巴西最现代化的工业中心。也许圣保罗比里约更加“繁华”。但是里约连同圣保罗，还有其他大大小小的城镇，加上森林，矿场和耕地，创造出了巴西人引以自豪的民族自豪感。这是一种志气，这是民族的志气。当这个国家力图摆脱新老殖民主义的压迫，力图抵抗外国资本的超利润剥削，在艰难的条件下“起飞”时，靠的也许就是这种志气。这个国家，曾经在殖民主义压迫下过了几个世纪，然后又在单一农产品（最初是甘蔗，其后是木材，接着是咖啡）的重压下呻吟，可是在近年的“飞跃”中，八十年代初竟然把国民收入平均数提高到1990美元！谁到过巴西，都觉得这真不简单。不到20年间，它成为发展中的国家中的“发达”国家。它摆脱了依靠单一农产品的经济局面，变成一个工农业国家，第三世界中生产水平和生活水平都比较高的国家。钢铁从年产几百万吨飞升到几千万吨，汽车从进口到出口（包括世界第一流的带轮装甲车），造船吨位猛提到仅次于日本的水平，建筑的规模在第三世界是罕见的，飞机生产从无到有，而且接受了世界上仅有的中型客机的许多订货，电子工业飞速的发展，每年输出上百万台电视——当然，它背负着天文数字的外债——数目高达500多亿美元，听了不免令人吐舌。然而我所认识的巴西知识界人士却说，这怕什么，我们不怕。这种自信是我在欧洲旧大陆听不到的。可能这就是巴西的经济模式，我没有研究过这种模式的特性，可能是别的国家学不到的。但事实毕竟向世人证明，这个国家“起飞”了，发展了，虽则同时也带来不可避免的难题和病症……

我问过巴西人，问过住在巴西的中国人，这种模式的发展主要依靠什么条件？人们异口同声地说，首先靠的是政局稳定，其次靠的是专门家的才智。是这样的么？还是另有条件？我说不清楚。但是人们总不能忘记，在南美洲

有些发展中国家成天陷入政治混乱中，它的经济怎能发展呢？

当然，一个国家发展了经济，不等于给老百姓带来很大的幸福。不，这两者不是同义语。从整个民族国家来说，经济“起飞”了，在西方社会的条件下，旧社会一切无可避免的痼疾也都与之俱来——诸如通货膨胀，贫富悬殊，社会不安，就业不足，一直到性解放，弃婴，孤老无靠，如此等等。可是在巴西，民族尊严却还是可取的，尽管背负了那么大一笔外债……

巴西同外资合作有很多条例，有不少规定，总的精神是我借钱，但你不能主宰我。要把利润汇到外国，对不起，要遵守一定的比例。凡是自己能制造的工业品，外国货进口就很不不容易。当然也不能只看条文，到底巴西人心里怎样想呢？

我碰到了一个机会。我到巴西那阵，外国通讯社电文报道在北京的大街可以买到美国软饮料“可口可乐”。这时，巴西人忽然问我：听说你们那里街上也能买到“可口可乐”，这是真的吗？——他们摇摇头，很希望从我嘴里听到否定的答案——可是我不能讲假话。我说，这是真的。巴西人又提问题：大约是美国人投资在中国制造的吧？——他们又摇摇头，这一回当然预料只会有肯定的答案——我说，是这样的。几个巴西人不约而同地又摇摇头，好像他们焦急地而又好心地要促使我注意（仿佛我就是中国人的代表），其中一个叹口气，慢吞吞地说，“我们尝够了”。是尝够了这种并不那么迷人的美国软饮料的味道呢，还是尝够了这种资本入侵的味道呢，还是两者兼而有之呢——主人没有说，也不必明说，作客的我是了解的。我说，谢谢你们，谢谢你们。我们会注意的。我们也会尝够的。这场从可口可乐开始的谈话，虽则只有几句话，简单的表情和简单的对话，但是这使我更了解平凡的普通的巴西人想的是什么，也使我们——相隔几万里——接近得多了。我们接着谈了许多。谈到民族的尊严和国家独立的可贵。我知道我的几个主人并非马克思主义者，我的主人们当然知道我是从社会主义国家去的——可是我们找到了共同的语言，独立，自主，民主，自由，民族的尊严……这是发展中国家的人民最值得珍视的东西呵。

在巴西利亚

一踏上巴西利亚，虽则十分疲倦，可我立即发现，我喜欢这个城市，我喜欢这个国土。虽则我连续飞行了 36 小时，飞过欧亚两个大陆，横渡大西洋，眼皮几乎都要合上了，但我仍然觉得很舒适。这喜欢和舒适，决不只是因为这里天气宜人，有点像初秋时分（而我离开北京时却是盛夏，酷暑逼人，汗流浹背）；也不只是因为这里天朗气清，到处绿草如茵（而大都市一般都是空气混浊，使你心烦气躁）；而是因为从这个新城市——也许是世界上最年青的首都——的景物中，看到了“人”的力量，感受到了“人”的自豪，以及摆脱了帝国主义桎梏的第三世界的人民那种蓬勃向上的志气。

我第一次到南半球。巴西是在南回归线和赤道之间的热带雨林区。这是一种独特的景观。好多好多年前，我曾在一部通俗科学著作中，描写过南美洲的无树草原带——即被称为“沙弯那”（savanna）的景观带，可是我没有亲自到过这样的地带。我踏过乌克兰大草原，我游过诺曼底和北海岸边低地国的平原，我走过起伏不平的英格兰丘陵式的牧场，而现在，我头一次踏上这一望无际的南美洲无树草原。一片荒原，点缀着单独的大树（有点像非洲的独树草原），点缀着一米或半米高的“沙柱”——这不是天然的沙丘，而是南美洲白蚂蚁筑成的“蚁柱”。有一回，在这种无树草原带的乡下，我甚至看见白蚂蚁在大树杈上筑“巢”。就是这草原，这蚁柱，这大树，这不凉不热的气候，这徐徐吹拂的清风，吸引着我，教我喜欢；但使我最受感动的，却仍然是平空建造起一座新首都的那种坚毅的信心与斗志。

“巴西利亚”这个名字在六十年代以前的地图中还不存在，那时还没有一个叫做“巴西利亚”的城市。那时，巴西的首都在海边，即现在的大港口里约热内卢。本世纪上半期，这里只是荒原，只是稀疏的村落，很少的居民（总共不到 12000 人）。但是巴西人要迁都！他们要开发内陆——他们要保护内陆资源，因此，他们要在内陆找一个点，这个点要成为他们驾驭内陆的中心。他们不满足于利用一个港口来做政治中心。巴西人定出种种条件来选点，既能驾驭大海，又能驾驭内陆，而且这个“点”必须具备新首都的条件，例如供水，气温，湿度，交通，诸如此类。总之，巴西人要找出一个适宜于做新首都的“点”，使他们能够在有利的地理环境中指挥内陆的开发。这样，他们动员了自己最优秀的专门家——地理学家，经济学家，经济地理学家，社会、民族学家，城市规划学家，水利学家，气象学家，……以及其他种种学科的专家——去勘探，去计算，去比较，去规划，最后巴西人选定现在新首都这一片荒原。

选定的面积约有 6000 平方公里，从五十年代下决心要把这片荒原变成一个新的政治中心，或者说，新的经济管理中心。决心下了，如果没有足够的自信、毅力和建设祖国的情，如果没有组织得很好的科学技术工作，要平空建筑像巴西利亚这样巨大规模的新首都，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且不说要在短短的不到一个世代（30 年）的期间，把这片充满着蚁穴的荒原建设成为世界上第一流的首都。巴西人在这一点上值得自豪。他们下了决心，定了计划以后，全国上下就一致动员起来，为实现这样的目标（甚至是奇想！）而奋斗。清除了蚁柱（如今在郊区还可以看见残存的零星蚁柱），平整了土地，按着城市规划蓝图，利用现代化技术大规模施工。这里的城市规划也是大胆而新“奇”的：首都将按着一架飞机的平面图来分区建筑。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61-1.bmp}

“飞机”的“主轴”是一条非常非常宽阔的大街——准确他说，是一组街“群”。它是由两条大街（各有6股平行的汽车道）和大街之间宽阔的一片草坪，以及大街两侧的建筑群组成的。这“主轴”的一端，是共和国的最高机构，那就是共和国总统府，议会，法院和外交部；另一端则是教堂，剧院，会议中心加上我们所能想到的群众活动场所。“主轴”以外“主轴”则分区建造，使馆区，商业区，居民区，疗养区……。而在“主轴”大街旁的高层建筑，一幢又一幢地屹立着，每一幢就是政府的一个部。因此，有谁到巴西利亚来“上访”，那是很方便的，你只要沿着大街走，准可以找到你所要访问的机关。

看惯了欧洲大都会里的古典建筑，乍一看到巴西利亚的街景，禁不住要瞠目结舌，只能发出惊讶的叫声。这是毫不奇怪的，因为这里大部分公共建筑都是现代派的设计。当然，近十多二十年，连伦敦那样保守的旧都会，都不时出现现代派建筑物。（离古色古香的圆形剧场[Coliseum]不远的泰晤士河畔，不是赫然矗立着那超现代派的音乐厅么？）可是像巴西利亚那样五步一奇景，十步一怪楼，还是少见的。就拿议会的建筑群来说吧——办公楼是两座各29层的火柴盒似的建筑，这两座办公楼之间在十几层那里有一空中走廊，可以从这一座通到另一座，这样，从远处乍一看，活像一个H字母。有人告诉我说，这是葡萄牙语“人”（homen）字的第一个字母的象征；但另一位巴西教授却反驳说，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这个建筑物没有象征H的意思，只不过它是巴西利亚最高的建筑，全城不准再有一座楼房超过29层，据说它象征着议会这里是最高权力机关。两座办公楼前面左右各有一只大碗——是的，两只大碗，无论从远处看还是从近处看，都是其大无比的碗，其中一只碗口朝天，（不知道下大雨时是否能给它装满？）另一只则碗口翻过来盖着地。人们解释说，朝天的碗状建筑是众议院，因为碗口敞开着，取其兼收并蓄，集思广益之意；盖地的碗状建筑则是参议院，取其民主基础上集中起来之意。建筑的外形已是奇观，而其寓意更是闻所未闻。不管怎么样，这些现代派建筑师是敢想敢干的，而更难能可贵的是批准这种奇想的行政领导，居然能不囿于成见，让这些工程师们的奇想得以实现。因为我们在“碗”下开会，许多人跑到“碗”里去，煞是有趣！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63-1.bmp}

连议会建筑都可以“想入非非”，难怪“主轴”那一端的大教堂和大剧院更是妙不可言了。大教堂像一朵盛开着的鲜花，钟楼不是放在教堂的顶端（如我们在巴黎圣母院所看见的那些著名大钟），而是在门外建成可以吊着4个大钟的钟架建筑，乍一看，仿佛是一排绞刑架（！）。进到里面一看，凌空飞着（其实是悬挂着）一个天使造像，仿佛这天使正从天堂飞到人间。大教堂还有地下室，点着蜡烛，不知这里是忏悔的角落呢还是涤罪的场所，走到里面颇有点阴森，比在地面大厅点香火还要阴森些。至于大剧院，简直是一个广角镜拍下来的情景，不是长的，不是圆的，而是扁平的，无论从陈设来说，还是从现代主义的教堂建筑音响效果来说，这个大剧院都是第一流，比得上甚至超过欧洲的古老剧场。这个剧院的外形像一个金字塔，全用空调，不设窗户，一派现代主义的结构，连宽阔的楼梯也“创新”得有点过份——没有扶手或栏杆，走在边际朝下一望，有点登上悬崖的感觉。我心里想，幸亏巴西人少，如果换在北京，散场一挤，像我这类老年人，岂不噼噼啪啪的

摔到下面去？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64-1.bmp}

对这些许多现代派结构，有时顽固的头脑总觉得不大习惯。我问过不止一个巴西人，这结构美么？回答，美。问他：你喜欢么？回说，怎么不喜欢？答语决不是造假的。一个民族有一个民族的社会规范，一个社会有一个社会的审美标准；既不能将我所爱强加于人，同时也不能让别人将他所爱强加于我，更不能漠视或鄙视与我观念不同的人们的喜爱。

虽然一些公共建筑现代化得出奇，但是住宅楼却真令人神往，据说住宅区一般只建6层楼，不准再高了；听说另一侧的疗养区的房子只有两三层，连6层也嫌高。有一天我驱车经过住宅楼，却看见多数楼房的第一层（英国叫底层G，美国叫一层1st）都没有护墙，空空如也，只有三合土柱子支撑着。一问，才知道这也是巴西利亚房屋结构的特色。发达国家的住宅楼，底层多半用以停放私人的小汽车，这里小汽车只能开进地下层，而空着的第一层却是供这个大楼的儿童们玩乐用的。巴西在南半球，且在赤道附近，一般只分干季和湿季，下起雨来连绵不断，小孩子没处可玩，困在楼里都说会妨碍儿童发育，所以人们想出这个绝妙的办法——6层楼只有5层派用处，而空一层给儿童，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这个发展中国家的“发达”程度，如果没有足够的物质建设水平，人们绝不会留出一层楼给未来的“主人翁”活动的。

在伦敦

我到伦敦是6月下旬。夜间八九点钟还像白天似的光亮，不冷也不热。英国朋友说，这是英国少有的迷人的夏日——这些天竟然没有下雨。我记得艺术家茹可夫有一幅钢笔画——《英国博物馆》：背景是博物馆的正厅和侧厅，前景则是博物馆前面空旷的广场。湿濡濡的天气，戴着高筒礼帽，穿了燕尾服，拿着“士的克”的绅士们，以及穿着婆娑的长裙，打着雨伞的女士们……如今我到了这幅画中的境界，还是我们在图画中看惯了的那一座古老建筑，还是正面那几根罗马柱，还是屋檐下的一些希腊式浮雕。不过昨天没有下雨，没有看见打开着的雨伞，也没有高筒帽和燕尾服或长裙——这些英国绅士淑女的服式似乎随着世纪的推移，也进了博物馆了。广场围了铁栏杆，两边进口处都有一块刻着“英国博物馆”和“英国图书馆”两个名字的铜招牌，这就是我们熟知的“大英博物馆”。

图书馆从博物馆分出来，那是1973年7月的事。图书馆独立扩展，主要是为了适应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需要——我本来以为英国人是很保守的，但图书馆独立这桩事却打破了我的成见。我去了著名的圆形阅览厅，这就是马克思当年常去的地方。这个圆形阅览厅是1857年落成的，到现在已100多年了。阅览厅作为大英博物馆一部分建造的时候，正是这个老大帝国的黄金时代。殖民主义者到处横冲直撞、耀武扬威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但这个阅览厅却保存了很多血泪英国图书馆（1857年）斑斑的历史文献。这座建筑物的结构，基本上没有什么改变，取光是自然光，光线从很高的圆屋顶下四周巨大的玻璃窗透进来，很大面积的阅览场所都显得十分明亮。屋子周围是3层楼书架，每一层都从地板竖立到屋顶。一进此室，便如入“书林”，确乎是壮观得很。据说书架一层一层连接起来共长60英里，那就是说约近100公里，几乎等于从北京到天津的距离。沿着周围的书架“伸出”了一条又一条的长书桌，书桌是一个座位接一个座位的，据说总共有600个座位，也就是说同时可以接纳600个来此做学问的人——介绍说，每天平均要查找2500种书。我想，书架上陈列的各种工具书，各国百科全书，以及常用的重要参考书，当然随便翻阅，所谓查找2500种书，想必是通过圆形阅览厅中心服务台借来的。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67-1.bmp}

进入这个圆形阅览厅，要申请一种特别阅览证。马克思和列宁当年都申请过，N先生把他们的申请书复印件拿给我们看，马克思的签字就是我们在典籍上常见的那个签字，不过列宁用的是假名，看不到我们熟悉的签名式。列宁来此是1902—1903年，据列宁夫人克鲁普斯卡娅的回忆，列宁在伦敦的时候有一半时间就花在这个阅览厅里。N先生领着我们穿过“书林”，去看马克思当年经常在那里工作的座位（据说不止一个）。曾听说马克思脚下的地板也磨损了好几寸，但这传说可惜没证实，也许地板已经修补过，而且铺上有吸音功能的化纤地毯了。

这个圆形阅览厅，实在令我倾倒。我真想在这里流连几小时，几天，乃至几个星期，查找一些近代史上我们本来就没有，或可能已经散失的资料。可惜不行。那只好感受一下这里的气氛了。那天，我看见三三五五的研究者，错落地坐在那里用功，没有满座。特别使我倾倒的是，偌大的一个阅览厅，竟然鸦雀无声：没有说话声（虽则有时一两个人交头接耳），没有打电话声

（虽则中心服务台常有人在打电话），没有脚步声（虽则不时有人到3层楼高的书架上去翻书），更没有斥责声和咒骂声，没有我们常常碰到的嗡嗡声（不知什么声响）。这叫做图书馆。这叫做研究室。这叫做工作。到此一游，你才体会到看书是个什么气氛，你才体会到马克思和列宁如何善于利用这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的“官方”图书馆，检出它所珍藏着的一切官方和非官方的资料，写下了打烂资本主义世界的“指南”。

无需乎引用数字来证明这里藏书的丰富，平常人对抽象的数字很难引起具体的形象，我只想这个图书馆在独立以后，有一个大变化，那就是增加了电子计算机设备；特别是查找现代科学资料，只要家里有电话，有终端机，便可以通过计算机中心取得你所需要的一切资料，当然要付钱。并非“无偿服务”。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69-1.bmp}

到了伦敦，少不了要去凭吊马克思墓。那是在伦敦郊外海格特公墓中——马克思长眠在这里。好不容易找到它：这公墓很偏僻，出租汽车的司机也问了好几处才找到这地方。公墓的大门敞开着，不像巴黎拉雪兹神父公墓那样有开放的时间，还有穿了制服的守墓人。下，海格特公墓全没有，也没有什么限制，到处是荒草，好像很久没有修整过。墓地里死一般的寂静，鸟声也没有，车声更没有，周围只有我们几个外国人找寻墓碑的细语。绕过一条小径，又绕过一条小径，马克思的塑像一下于映入眼帘。据说起先马克思墓只有一个平放的墓碑，前面一个石刻的高脚花盆；那时周围想必比现在更荒凉些。二次大战后，才在这里竖立了一座纪念碑，碑上刻着一个马克思的头像，这头像比真正的马克思墓人头大一倍，暗红色的石座，使人感到很庄严。

墓碑是很别致的——它没有中国式的墓志铭，也没有西洋式的“铭文”，却有两段从马克思著作摘下来的警句。上端是革命者熟悉的名言：“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就是《共产党宣言》第一次提出来，往后在所有马列经典著作的扉页前刊载的一句名言，不过，它是用它的最初的形式写的，即：“Workers of All Lands Unite！”直译出来应当是“各国工人联合起来！”墓碑下端也是我们熟悉的名言，那是从马克思1845年写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摘采的，那就是：

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
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

墓碑记录了马克思的亲人们和亲近的人的一些名字；是这样排列的：

珍妮·马克思—卡尔·马克思挚爱的妻子

(1814.2.12—1881.12.2)

卡尔·马克思

(1818.5.15—1883.3.14)

哈利·次格，他们的孙子

(1878.7.4—1883.3.20)

海伦·德穆特

(1823.1.1—1890.11.4)

爱琳娜·马克思—马克思的女儿

(1856.1.16—1898.3.31)

其中德穆特是马克思家的女管家，她是马克思家里的一个重要人物。人们都记得，当威廉·李卜克内西着手写马克思回忆录的时候，爱琳娜提醒他

说：

如果你要写摩尔，那就不要忘记琳蘅。

家里和恩格斯都把马克思叫做“摩尔”，而“琳蘅”就是海伦·德穆特。按照马克思女儿的说法，德穆特在某种程度上说是全家的轴心，“一切都围绕着她转动。”所有和马克思接近的人，都知道这位无私的妇女把马克思一家管得井井有条，马克思本人也不得不佩服她的指挥艺术。墓碑上出现她的名字，不禁使人想起了这个妇女曾与贫穷的马克思夫妇一同度过大半生战斗岁月，也就是恩格斯称之为“在马克思家 40 年并抚育他所有孩子的忠实的老琳蘅·德穆特”。

我站在马克思墓前，恩格斯的墓前讲话忽然在我脑中闪现——我没能背出来，我手边也没有书可查。我记得恩格斯在全面评价马克思的伟大功绩时，曾经讲过非常平凡，而又发人深省的几句话。这个战友称赞马克思发现了错综复杂的社会现象所掩盖着的一个简单事实：人们首先必须吃、喝、住、穿，然后才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宗教等等活动。这是铁的规律，谁忘记了它，谁就受到应有的惩罚。我沉思：在那动荡的岁月里，不是忘记了这条规律么，不是以为人可以不吃不生产，便能进行“阶级斗争”么？正因为这样，我们这一代人和下一代人才不得不受到惩罚呵！

公墓里一个人也没遇到，墓穴前面小径旁是一丛矮树，没有什么修饰，乱茸茸的，也没有野花，只不知哪位无产者前一天向马克思墓献了小小的两盆鲜花——这是一种平常在伦敦所有公墓上常常见到的小小的盆花，朴素的但是真挚的盆花，两朵鲜红鲜红的不知名的花，我看着看着，有点惆怅，有点兴奋，这伟大的人长眠了，但是斗争却没有停息……

在“企鹅”书店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73-1.bmp}

三十年代中期，1935年，英语世界出现了第一套用一只企鹅为标志的平装本书，它立即吸引了读书界的注意。首先，它定价便宜——那时只售6便士一本（在上海只卖几角钱）；其次，内容比较有吸引力。这个以第一套共10本书起家的出版社，最初资本只有“企鹅”标志100镑，现在已发展成为国际性企业。它的办公楼座落在伦敦最大的国际机场的对面。说也奇怪，这个建筑物面对着每几分钟起飞或降落一架飞机的噪音，因为装有隔音玻璃，却没有感到噪音的厌烦。这座占地很大的建筑物，除了办公楼以外，还新建了一个全部用电子装备管理的仓库——7个工作人员用7部运载工具，就可以每年搬进搬出1800多万册书。

“企鹅”丛书诞生那一年（1935），我们的世界正在经历着一场危机，我们的民族也经历着一场危难。在欧洲，也是光明与黑暗搏斗的一年：希特勒和莫索里尼都已上台，那时欧洲诸国的政治家大都目光短浅，他们以为用讨好的办法（后来叫做“绥靖”）就可以填满法西斯主义的贪欲，而结果适得其反，诱发了4年之后的大灾难——“企鹅”的创办人阿伦·棱（Allen Lane）是有抱负的，他是在这样的危机时刻创始了平装本的出版事业。他要冲破欧洲古老国家硬面精装书的束缚，用低廉的定价来“夺取”市场。他宣传用“买一包十支装香烟”的价钱，来买一本书，以便适应1929年世界经济危机过后刚刚复苏的社会购买力。他成功了。不过他那第一套10本书，全是挑选出来的重版书，他向作者购买出平装本的版权。在这10本书中，大都是当时很受读者欢迎的小说，例如法国莫洛亚（Andre Maurois）的《阿丽尔》（Ariel），美国海明威（E.Hemingway）的《与武器告别》（Farewell to Arms），还有现在很红的小说家克里斯蒂（Agatha Christie）的一部侦探小说《The Murder on the Links》。三十年代时这个女作家只是初露头角呢。

“企鹅”书店之所以能生存，不但生存，而且发展，至今成为拥有巨大资金的国际出版公司，那道理怕有三条：

第一条，是上面说过的，它适应了读者的购买力，以一包十支装香烟的价钱买书一册，打破了西方“硬皮书”几百年的老传统，开辟了一代“平装书”的新纪元。6便士一本书！在三十年代是不可思议的。现在一本普通的“企鹅”小册子，定价不是6便士了；一般售90便士到一镑（每一英镑合100便士）左右，同香烟比较，伦敦一般廿支装的香烟涨到70便士一包，这就是说，一本“企鹅”平装书，比一包廿支装香烟稍稍贵一点。当然比三十年代它初出现时“涨”了价了。之所以定价便宜，是靠节约用纸，精打细算，用小号字，天地留得很少，行距也很密，说来也很可笑，“企鹅”现在也出版大型插图本的平装书，我见过插图本乔叟（Geoffrey Chaucer）的《坎蒂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售价也只三镑半，有很多彩色插图，370几页，如果这样大小的硬面精装学术著作，怕要卖20镑呢。更可笑的是，“企鹅”以打破精装推广平装起家，现在它也开始出硬面的精装本了。从精装到平装，又从平装到精装，这是说明西方世界的购买力发生变化呢，还是说明什么社会因素呢？

其次一条，不能不认为“企鹅”的主持人是有见地的——他能紧紧抓住

读者当时关心的问题，出了好些所谓“畅销书”。我们叫做“配合中心”——他也配合读者心理和时局。有价值的著作，不一定是畅销书，这是对的；可是不受读者欢迎的书，一般地说是没有生命力的，在资本主义社会，出书卖不出去，出版社就必然倒闭。当然，“读者”也有广泛的、部分的、专门的之分，书的销路也有畅销的、常销的和适应少数专门人员使用的销数不多的书。总之，出书没有人要，那么，这个出版社就没有生存权利。“企鹅”在三十年代确实出过几本轰动一时的书，例如那时法国名记者塔布依夫人（Mme·Tabuis）的《黑幕还是战争》（Blackmail or War），揭露当时欧洲政界的肮脏交易，指出战争不可避免，很受人欢迎。据说这位记者有不少“内幕”新闻，是她利用各种场合“刺探”得来的。（此书我们在1940年前后有中译本，是新知书店出版的，当时也受国内读书界的欢迎。）“企鹅”有“特稿”书（Penguin Special），如英国记者莫勒（Edgar Mowrer）写的“非小说”（non-fiction），——西方通常把书籍简单分为“小说”与“非小说”——叫做《德国把时钟扭转》（Germany Puts to Clock Back），是时论性读物，抨击希特勒主义的一部书，当时也很受读者欢迎。

“企鹅”公司有一个样本室，占了大半层楼。主人告诉我，三十年代的样书，因为战争，已散失不少，现在正出高价搜购。据说三十年代出的版本，原价6便士，现在出130镑买一本也要。因为出了高价，他们确实搜集了不少样本。

三十年代有个英国生物学家，皇家学会会员（FRS），叫做何登（F.B.S.Haldane），他担任过英国《工人日报》主笔，写过很多通俗的科学文章，合编为《科学与日常生活》（Science and Everyday Life），编入“企鹅”丛书，销行颇广。1946年有朋自外国来，送了我一本，曾译为中文，编入生活书店的“生活丛书”，印过几版，可见读者是欢迎的。此人好像因为不赞成李森科的学说（但那时苏联“批准”李氏学说为“马克思主义的”，而禁止摩尔根学说，斥之为“反马克思主义的”伪科学），后来脱离了共产主义运动，现在不知是否过世了。我把此事告诉了主人，并且在样本库中找寻何登的书，遗憾的是没有找着——至于这位科学家是否还活着，也打听不出来。

据我看，“企鹅”站得住脚还有第三条即最后一条“诀窍”——那就是翻印古典作品。古典作品经过千锤百炼，是常销书，即如我们的《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西游记》之类，一不需付稿费，二保证有读者。按照英国版权法，作家死后25年，版权就归社会公有，出版社出版这种书，可以不付分文稿费。莎士比亚，狄更斯，史各脱，都已死去何止百年，所以出版商各出奇计，印行各种能吸引人的版本——“企鹅”则以廉价来吸引读者，这也是它能保证持久利润的窍门之一罢。

写到这里，忽然想到“企鹅”的生活史上还有一个有趣的插曲。原来，1960年时“企鹅”主人异想天开，要把劳伦斯（D.H. Lawrence, 1885—1930）的小说《查脱利夫人的情人》（Lady Chatterley's Lovers）不加删节的公开印行。这是大胆的设想，这部小说初版于1928年，里面有多处对这位夫人同一个看林人发生性关系的露骨描写，历来是禁书。英国正式禁止过，认为它是色情文学（Porno），欧洲很多国家却偷偷影印，运回英国销行，因为是禁书，更显得“洛阳纸贵”——记得我在《书林漫步》中一篇短文里引用“雪夜闭门读禁书，乃人生一大乐事”，就是出自三十年代北平影印此书的

广告的。出书几十年来，世界闻名，争论颇多，倒是毁誉参半，有人以为诲淫，归入黄色小说一类，有人则以为是上乘的艺术创作。“企鹅”要公开印，胆子是够大的了（如果问为什么 1960 年忽发奇想呢？其实也很简单，因为到那时作者逝世已逾 25 年，版权自动消失了，印书不必付稿费了）。果然不出所料，书一出，“企鹅”公司便以触犯出版“淫书”的条例被控于官，于是引起英国朝野议论纷纷——无非两种意见，反对者斥之为黄色，赞许者誉之为艺术，知识界头面人物也纷纷表态（我猜，有不少人可能是这个出版公司“动员”他出来表态的），最后英国司法当局撤销这个控告，宣判此书不触犯法律，也就是承认这部小说不是黄色小说——这样一来，一场冒险带来了更大的名声。这部几十年偷偷摸摸影印出版，秘密发行，高价发售的“禁书”，当天即售完它所印出的 20 万册，一时身价百倍，立即成为畅销书，时至今日，十几二十年了，在“企鹅”畅销书单中，这部小书还是名列前茅。我在旅馆附近散步，一个兼卖文具的书店网（斯密司联号 W.H.Smith）书架上赫然陈列了这部一度“雪夜闭门”才敢读的“禁书”，售价只 95 便士，等于 3 瓶汽水的价钱。

“企鹅”确实得到很多当代作家的支持，此中奥秘，一时无法弄清。比方肖伯纳就很欣赏这家出版社，当“企鹅”公司某一年拟编印一套“塘鹅”（Pelican）丛书时，肖伯纳欣然同意把他的著作《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编为第一本，并且增补了苏维埃主义和法西斯主义两个部分，改名为《知识界妇女关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苏维埃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的指南》（Intelligent Woman's Guide to Socialism, Capitalism, Sovietism and Fascism）。肖是当代最红的作家之一，他甘心情愿将自己的著作编入廉价本，用小字体，排得密麻麻的，也是颇有意义的。肖把这个版本戏称为“肖氏六便士初版书”。这样一来，这套丛书名声大振。

这位创办人（后来封为爵士）梭先生已于 1970 年病故，这个人的“发达”史，是资本主义世界的某一侧面缩影。这个出版社从创办到现在已 50 余年，出书逾 4000 种，每年行销 4000 多万册——其中一半是在英国本土销售，一半是在英语世界其他各国销售的。主人一死，翌年就同朗文（Longman）合并，也许可以说是并入了“朗文集团”（Longman Group），成为这个包括出版及其他工商业的大资本中的一个子公司了——但也仍然保持着它的独立的出版方针。

在牛津

牛津大学是在牛津镇里。大学的建筑物据说是从 12 世纪开始陆续修建的。这些经院建筑很有点修道院的味道。到处都是草坪，随时都可以看到伟人的塑像，古色古香的屋顶，烟囱或窗户，而建筑物的外墙却多已斑斑驳驳，活像被废弃的古堡——据说这是因为英伦多雾，潮湿而少阳光，再加上现代化学品的污染，所以这里的外墙显得格外的古意盎然。特别是到黄昏时分，一抹斜阳，照在这些古建筑上更显得幽静。某夜在牛津大学圣约翰学院夜宴，有点“发思古之幽情”。点着蜡烛，古色古香，厨师捧着烤好了的全羊出示客人，仿佛进入了史各脱小说中所描写的场面。而起立致祝酒词的则是一位现代物理学的教授，古今汇合，不能不引起许多遐想。

镇中心宽街 48 到 51 号是世界有名的布莱克威尔书店 (B.H.Blackwell Lid.)。这家书店多年前我曾经同它打过交道，早已耳熟得很了，“逛”了一个上午，果然名不虚传。——到伦敦时人家说最大的书店是“福伊士”(Foyles) 书店；可是一到牛津，牛津人说，不，最大的书店在我们这里。我也懒得去考证谁是最大的书店，总之，朋友们说，到了

{ewc MVIMAGE,MVIMAGE, !99700120_0381-1.bmp}

When you visit

BLACKWELL ' S

No one will ask what you want. You are free to ramble where you will; to handle any book; in short, to browse at leisure.

The staff are at your service when you need them; but unless you look to them, they will leave you undisturbed. You are equally welcome whether you come to buy or browse.

Such has been the tradition at Blackwell's for more than ninety years.

书店广告

牛津而不去“逛”这家书店，等于你没到牛津。难怪前首相希思也说，他每次回牛津都必到这书店来，可见这家书店在这个大学城的文化生活中有着怎样的影响了。

到这家书店门口，忽然又觉得它并不“宏伟”。三层楼加上半层阁楼的旧房子，三开间的旧店铺，这就是主要的门市部（在另外一条街还有音乐、珍本、儿童等专业门市部）。可是一进门，则里面甚为宽敞，高高低低，上上下下，分门别类，到处陈列的书籍都任人取阅。这家书店创办于 1879 年，从个人办的小书铺发展到今日雇用几百职工，装备电子计算机的大企业。主人说，他们库存 17 万种书，邮购特别发达，全球都有它的读者。英国近年每年出新书 3 种，重版约 1 万种；品种是很多的，至于它的门市部是否有 17 万种之多，那就只好相信主人的介绍了。书是按学科分类陈列的，所有书架上的书，都可以伸手抽得出来。来看书的人不少，挑选到合意的书，便拿到柜台去付款。你在这里可以无忧无虑地翻检查阅，在某种意义上说，比图书馆还方便。资本家开的书店全部开架，任人翻看，这一点对我们是一种“刺激”。我拿到一份推广品，头一页印的一段话，更使我有点惊讶。它写道：

当你到

布莱克威尔书店时：

谁也不会来问你打算作什么。你爱上哪里去，便到哪里去：你爱抽看哪本书，便抽看哪本书；简而言之，你可以随心所欲的翻阅。

本店职工只有在你需要的时候前来为你服务；但除非你叫他们，否则他们绝不干扰你。你来买书也好，或者仅仅到此翻看也好，都一样受到欢迎。这种服务方式是布莱克威尔书店 90 多年来保持的传统。

你说这几句话写得多漂亮。我觉得也相当恳切。我特别喜欢其中一句话：“你来买书也好，或者仅仅到此翻看也好，都一样受到欢迎。”——我认为这才叫做书店。据我在这里“逛”了一两小时的观察，这句话他们是做到了的。这里那里都是顾客，或者更准确地说，这里那里都站满了翻看的人，不知他或她是来“买书”的或仅仅是来“翻看”的。环境是那么恬静，安静，寂静，没有说话声，更没有职工或者读者的高谈阔论，谁也不来找你麻烦，确实没有人嫌你老站在那里看书。无怪乎很多英国学人认为“逛”书店是一种享受，一种文化享受。逛书店不一定要买书，这种“哲学”是很文明的“哲学”，书店不单纯是做买卖的——它同时，或者更重要的，是传播知识的场所。

这家书店靠了电子装备在终端机荧光屏上，可以找到任何一种当代出版物的资料——作者，出版者，开本，定价，是否售缺，是否修订重版，只要一按电钮，发出指令，所需要的情报就出现在荧光屏上。主人说，这里存储了 60 万种书的准确资料，随便你问当代的哪一种书，几秒钟就能获得答案。不过如果一本书的资料没有储存进去，可就问不出来了。

在陈列书籍的铺面上，有一个直径约一尺的地球仪似的东西在转动着：这是电子监测仪。承主人盛情，邀我们到控制室去看荧光屏，原来靠了这个电子仪器，店面的情况到处都可以受“监视”。自然就产生了一连串问题：偷书的人多吗？靠这个仪器抓贼吗？主人笑着说，这不过是“威慑”力量，其实是拿来吓唬人的。按英国法律规定，偷书者当场被抓，初犯罚款 20 镑到 200 镑（200 镑约等于当地最低的月薪），再犯则坐牢云云。英国是个“法治”国家，什么都有一大堆“法”的。不过丢书据说也是常有的事，“法治”也没法杜绝偷书，但是羊毛出自羊身上，资本家也并不因为偶有丢书而把书架封起来不让人看的，这是他们“明智”的地方，也许以为这样才可以多赚钱。

在龟冈

离开了污染成了“公害”的东京，到山明水秀的田园城市龟冈(Kameoka)时，却是另外一番味道。空气清新，使人顿时觉得进了诗一般的境界。

这个小城的欢迎会上，有一个中年人赶过来递给我们一个小包，他急急忙忙地说：我年青的时候当过兵，到过满洲，到过华北，我保存了一包东西，好不容易找到你们，我送给你们做个纪念。你们回旅馆去再看吧。他说话时由于激动，眼睛中充满了泪水。我们还来不及同他讲话，一群一群人冲过来，向我们致意，而那中年人一下子就消失在人丛中了。深夜回到旅馆中打开包包，这才发现，是一包中文的传单和小报，是八路军散发的传单和小报——这位朋友把这些历史的证物保存着，而且保存了几十年之久，然后又送还给中国人民的使者，表达了他如何珍视这些战争年代的宣传品的心意。我看着看着，我的心绪起伏不宁，老百姓总是息息相关的呀。虽然是小事一桩，却证明了很多很多真理。

广州行

午后6时，飞抵广州，住迎宾馆。

迎宾馆坐落在从前的净慧公园里——我少年时此地杂草丛生，荒凉僻静，日间鲜有人来，黄昏时分就更无人迹了。这个地方曾是我们年轻人的“约会”之处。1938年10月，广州危急，临时组织起来的战区动员委员会即设在这里——10月21日凌晨，当侵略军的铁蹄开到广州的门户时，我是从这个“公园”撤离的。一晃眼，已过去了半个世纪。我从这里“出发”，走过漫长的艰苦的路，如今又回到这个出发点，多少挚友和同志都已离开了人间。……

我想起了他们。最初引导我去追求真理的老师，如今已长眠地下。在这里“约会”过的密友，他和她为着我们共同追求的真理，已经献出了最宝贵的生命。我真想他们。他是在广州捐躯的，就义时还不到30岁，他只留下了一首译诗：《铁犁》。她是在桂林殒灭的，被害时才26岁，她没有留下什么，她只留下那爽朗的笑声和对美好明天的信念。他和她都是在这里跟我“约会”的，此刻，我重返家园，而且住在昔日荒草丛上建筑起来的宾馆里，真想念他们。……弘一法师的一首词，忽然泛上心头，多少有点凄凉，可那是纯朴的惆怅呵：

长亭外，古道边，
芳草碧连天。
晚风拂柳笛声残，
夕阳山外山。

天之涯，地之角，
知交半零落。
一觚浊酒尽余欢，
今宵别梦寒。

好一个“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年青时读这首词没有那种回肠荡气之情，现在可有了。

在广州，我度过一生中最初的20年。年时分，我在石室（天主教堂）前的空地上，学着省港大罢工的工人赤卫队上操。也是在童年，我经历过广州公社那令人兴奋而又令人沮丧的日日夜夜，印在我童年的心灵上的，是带着红袖箍的起义工人那自豪而又勇敢的形象；接着是被屠杀的革命者，一卡车一卡车尸体，白色恐怖永远留在脑际。在广州的岁月留下了的回忆是苦的又是甜的。恐怖，压迫，欺凌，捕杀，反抗，斗争，交织着的却是童年的欢乐，少年的憧憬，还有纯洁的友情，无邪的爱，还有追求光明的那股劲儿。那没有灯火的越秀山（那时叫观音山）麓，那恬静庄严的中山纪念堂，都曾是我们“约会”的地方，如今已经熙熙攘攘，夜间灯烛辉煌，人声鼎沸了。50几年前撤离广州的那个秋夜却永远留在我记忆中——四外已无人烟，然而偏僻处三三两两鬼头鬼脑：这是充满魑魅魍魉的“弃”城呀——可那时我心中充满爱和恨，尽管我是那样幼稚与无知，然而我远望北方，那里有一颗北极星，它吸引着我，在漫长的岁月里渡过一个又一个险滩。

此刻，我几乎已走完了人生的长途，却回到了“起点”。“老大还岁”，一切都变了，我自己也变了，一切都认不出来了，连我自己也认不出来了。

抬头望见花塔，六榕寺的花塔，如今它处在楼群的包围中，像个侏儒……而从前，少年时却觉得它那么高大，那么神秘。楼群周围仍然有许多儿时熟悉的破旧矮房子。宾馆里开着冷气，竟不知南国的热。一出门，热浪扑面袭来，街上真热得利害，也闹得够呛：人声，车声，喇叭声，邓丽君歌声，的士高节奏声，叫卖声，空调机声，冰箱马达声……在狭小的街道上吵着吵着。变了，街景也变了，随处还有“封闭”的影子，可毕竟开放的风吹过来了……希望又充满了人间！

在医院里

住在医院一周，两周，无数周，于是体验到活在真空似的寂寞里——入深山修道，要过的第一关恐怕就是寂寞关。在这寂寞的病室中，没有书，没有计算机，没有电话，没有传真机，几乎可以说是空无一物。想起六祖的“偈”：

菩提本无树，
明镜亦非台；
本来无一物，
何处染尘埃！

本来一点东西都没有，连 tabula rasa（一张白板）也没有，多么寂寞的境界呀！

李后主词：“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住在医院中尝到了这味道，虽则不是秋天，没有梧桐，也非深院，然而独自“锁”在病房中，却仍然感到李后主所描述的那种寂寞。躺在病床上，尘世一切恼人的琐事都不去想了；特别是吊着瓶子输液的时候——好像快要离开这个世界了，神经活动也达到最大的安宁，这就是寂寞吧。也许这是老人唯一的感受，也许这是在深山古寺黄昏独自时引起的感受。也许这竟是孤独。

那十年，“史无前例”的那十年，当那场灾难向我猛然袭来时，当我和我的许多同僚“锁”在后来被称为“牛棚”的“深院”时，当我在滂沱大雨中站在河里搬运砖石的时候，我从没有感觉到寂寞。不，从来没有。战争中我翻译罗曼罗兰写的音乐论著，罗兰说作曲家裴辽士的一部大曲只弹出一个词：孤单，孤单，孤单——我那时没有受到感染，不觉得孤单，甚至不能理解孤单；也许是因为年青，“青春之火”烧得正旺，多少可爱的朋友在我身边，我不知什么是寂寞。做不完的工作，拟不完的计划，说不完的话语，世界在我周围运动，难得有寂寞之感。今日躺在病床上，默想着在斗争中倒下的先行者，怀念着昔日在一起战斗而今已永远离我而去的许多友好，我可真的感到寂寞了。然而即使如此，也不想见任何人，只愿独自闭目沉思。这是休息？该休息了？总之我感到了寂寞——最好的师长，朋友，同伴大多长眠地下，而我还活着。我感到寂寞，虽然世界还在运动着，可我仍然感到寂寞。我还能做什么？我已把我的一切奉献给这黄土地了，我失去了一切，也得到了一切，得到的比失去的多得多，可我仍然只感到寂寞——也许这是到达彼岸之前的一段寂寞的路上寂寞的心的寂寞感罢……

